标段编号： 2605-440305-04-05-915939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妈湾19单元02街坊08地块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9月02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所附格式提供。
2	企业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建议优先提供地铁或城市轨道安保区内的深基坑地基与基础工程业绩。列举不超过 3 项类似工程业绩，若所列业绩数量超过 3 项的只统计前 3 项业绩，第 3 项之后的不予统计。 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地铁安保协议或能证明深基坑位于轨道交通安保区范围内相关证明材料（如图纸和基坑支护的专家论证方案等相关证明材料）（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如有）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

		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字页等页面，并在扫描件中明显标注，提交的证明材料文件要求清晰可见。）。 备注： 1.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 2.投标人提供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时，可用合同关键页及完工证明替代竣工验收报告。 3.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
3	项目经理情况	1.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2.专业职称情况； 3.2021 年 1 月 1 日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类似工程业绩（已竣工），建议优先提供地铁或城市轨道安保区内的深基坑地基与基础工程业绩，列举不超过 2 项类似工程业绩，若所列业绩数量超过 2 项的只统计前 2 项业绩，

		第 2 项之后的不予统计。 证明材料： （1）工作经验证明材料：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在本单位任职情况说明、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香港投标人提供可提供相关聘任证明并加盖公章、香港工程师学会会员证书或其他注册证书扫描件 （2）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地铁安保协议或能证明深基坑位于轨道交通安保区范围内相关证明材料（如图纸和基坑支护的专家论证方案等相关证明材料）（如有）、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 备注： （1）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字页等页面，并在扫描件中明显标注。 （2）提交的证明材料文件要求清晰可见。如

		以上证明材料无法证明为上述相关人员业绩的，还需提供业主证明材料。（3）香港投标人可提供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认可或投标人自行编制施工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提供项目组织架构图及参与项目往来信函等材料），证明文件可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但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4）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5）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
4	其他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所附格式提供。

1 企业基本情况自查表

投标人全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范围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减振降噪设备制造；减振降噪设备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对外劳务合作；爆破作业；报纸出版；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共铁路运输；城市公共交通；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出版物印刷，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营业执照编号	91610000220522345A	成立日期	1980 年 11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636601.09 万元
行政负责人	1.姓名：郗宜君　2.职务：董事长　3.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1.姓名：吴回获　2.职务：技术负责人　3.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联系方式	1.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 1 号 2.邮编：710054 3.电话：029-87864941 4.传真：029-87864114 5.E-mail：jkb08@crfeb.com.cn 6.联系人：张四德
公司简介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铁一局”)是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铁一局前身为铁道部西北铁路干线工程局，1950 年 5 月始建于甘肃天水，后迁至兰州、乌鲁木齐，1970 年由乌鲁木齐迁至西安，2000 年改制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目前，中铁一局具有铁路、公路、市政公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特种设备压力管道资质全覆盖，铁路铺轨架梁、桥梁、隧道、公路路面、公路路基、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等，同时还具有市政、建筑行业甲级设计资质和测绘甲级等多项资质。 截止 2025 年底，中铁一局员工总量 25800 人，其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7126 人，高级职称 3125 人，正高职称 166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3 人；拥有各类机械设备 8624 台(套)，其中各类型号盾构机 44 台。资产总额达 1612.6 亿元，净资产 211.9 亿元。2025 年，实现新签合同额 2783 亿元，企业营业额 1269.1 亿元。 作为共和国铁路建设的排头兵，中铁一局始终致力于国家基础设施建设。70 多年来，参建干、支线铁路 300 多条，铁路运营线路铺轨 5.2 万余公里，约占新中国铁路铺轨总量的六分之一；累计修建公路 1 万余公里;完成房屋建筑 6300 余万平方米。参加了全国 54 个已开通轨道交通运营的城市的地铁和轻轨建设，涉及 4 大领域 12 个专业。业务范围覆盖除台湾以外的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并在新加坡、巴基斯坦、斐济、马来西亚等十多个国家开展海外工程承包业务。毛泽东、刘少奇、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先后为中铁一局题词或接见员工，给予我们巨大鼓舞与鞭策。中铁一局享有“天下第一局”的美誉。 中铁一局始终坚持“百年大计，质量为本”的方针，截至 2025 年底共获得鲁班奖 32 项、詹天佑奖 32 项，国家优质工程奖 112 项(其中金质奖 12 项)。始终坚持科技兴企战略，共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 19 项，省部级科技奖 532 项。荣获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功勋企业”、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中国施工管理优秀企业、全国企业文化建设优秀单位等上百项荣誉。积极履行央企社会责任，响应国家脱贫攻坚号召，投资建设陕西柞水金米村智能连栋木耳大棚、智慧农业示范园等项目，获得习近平总书记“小木耳，大产业”点赞，并荣获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称号。70 多年来，公司共涌现出 25 位全国劳模，在 2020 年的全国劳模评选中，马海民、梁西军二位同志同时获此殊荣。 中铁一局 1998 年通过了 ISO900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3 年通过了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014 年 8 月通过了香港品质保证局的品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016 年通过了新加坡建筑局 (GGBS)的绿色优雅建筑商认证。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home）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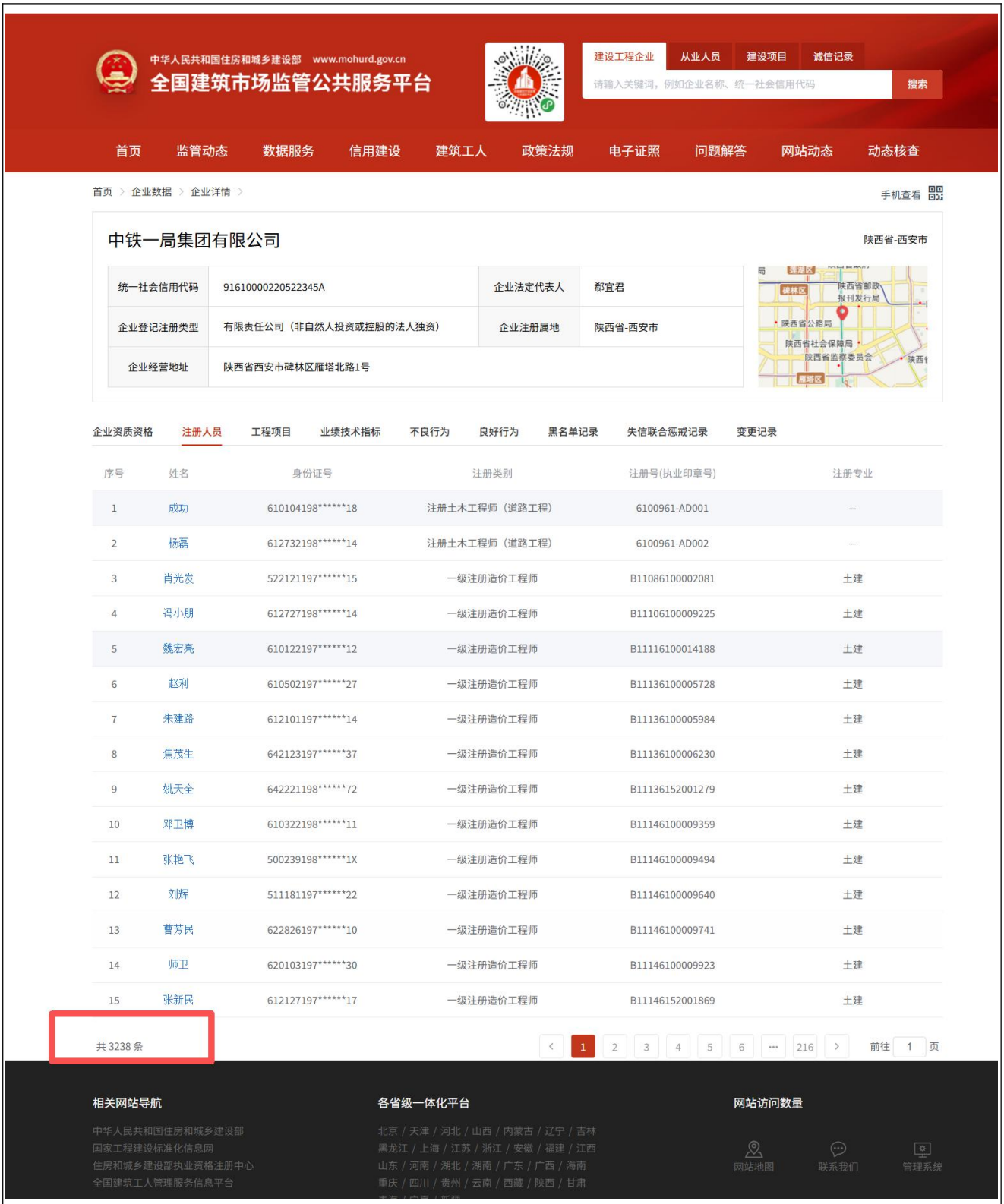

注：香港投标人可提供加盖公章的专业技术人员表（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

注：

1. 本表可按格式扩展。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增加表格内容。
3. 投标人须附上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4. 附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全套页码）。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22345A

营业执照

（副 本）(18-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郝宜君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预制构件制造；预制构件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减振降噪设备制造；减振降噪设备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对外劳务合作；爆破作业；报纸出版；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共铁路运输；城市公共交通；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箱支座产品生产；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出版物印刷；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陆拾叁亿陆仟陆百零壹万零玖佰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0年11月24日

住　　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登记机关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年06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资质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07月13日
- 2027年01月09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610000220522345A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 书 编 号： D161A00282

资质类别及等级：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2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2日；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2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2日；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铁路铺轨架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

发证机关：

2026 年 01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法定代表人：郗宜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22345A

注册资本：636601.09万元整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261064021　　有效期：2026年09月30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 公路安全设施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本使用件仅用于：资格预审、 投标、 备案等经营活动

使用期限：2026-09-30

企业最新信息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下载日期：2026年07月02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年06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22345A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陕）JZ安许证字[2005]000073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郁宜君

单　位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25日　至　2028年11月25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 年 11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6100190520005000262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郁宜君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7910001964110

2024 年 9 月 26 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pwc

2023
1
普华永道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F343Y5RP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 2
公司资产负债表	3 - 4
合并利润表	5
公司利润表	6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公司现金流量表	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 10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 12
财务报表附注	13 - 148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3014号
(第1页，共3页)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一局")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铁一局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铁一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邮编200021
总机：+86 (21) 2323 8888, 传真：+86 (21) 2323 8800, www.pwccn.com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3014号
(第2页，共3页)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铁一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铁一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铁一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铁一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3014号
(第3页，共3页)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铁一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铁一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中铁一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4 年 3 月 28 日

注册会计师 韩 涛

注册会计师 齐 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412,881,996.20	17,889,407,582.97
应收票据	七(2)	166,652,205.42	154,302,038.80
应收账款	七(3)	13,393,630,471.16	11,531,270,467.05
应收款项融资	七(4)	42,488,608.55	25,282,066.72
预付款项	七(5)	1,905,685,786.36	1,206,385,898.18
其他应收款	七(6)	3,547,775,583.48	2,995,014,783.06
存货	七(7)	5,077,077,927.47	2,680,453,305.53
合同资产	七(8)	15,189,047,644.09	9,709,647,640.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9)	353,156,756.60	220,698,745.94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4,080,551,052.92	3,543,731,408.71
流动资产合计		60,168,948,032.25	49,956,193,937.4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七(11)	688,310,410.91	688,461,190.01
长期应收款	七(12)	429,678,786.42	597,067,270.98
长期股权投资	七(13)	1,946,566,849.91	1,816,334,065.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4)	1,863,404,272.38	2,020,929,623.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5)	3,979,456,682.54	2,751,831,2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6)	61,518,465.72	64,092,284.72
固定资产	七(17)	4,538,656,133.18	4,472,381,853.75
在建工程	七(18)	323,584,050.64	292,868,402.15
使用权资产	七(19)	51,716,915.37	56,185,632.58
无形资产	七(20)	382,293,214.84	394,007,830.56
开发支出		-	4,338,027.12
商誉	七(21)	49,044,328.44	49,044,328.4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2)	15,289,967.26	10,088,28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3)	172,207,367.93	132,108,296.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4)	3,649,099,142.42	3,232,126,179.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50,826,587.96	16,581,864,473.37
资产总计		78,319,774,620.21	66,538,058,410.84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6)	870,000,000.00	592,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4,891,738.98	-
应付票据	七(27)	3,095,928,594.26	5,021,190,025.47
应付账款	七(28)	32,518,922,056.56	21,733,199,289.55
预收款项	七(29)	68,519,836.97	59,828,628.11
合同负债	七(30)	6,955,221,554.30	9,566,390,735.87
应付职工薪酬	七(31)	475,383,494.42	305,211,946.54
应交税费	七(32)	498,950,814.73	391,346,276.25
其他应付款	七(33)	6,441,542,286.71	5,538,165,014.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4)	1,107,688,298.51	1,115,251,120.77
其他流动负债	七(35)	5,989,639,528.71	3,729,022,080.58
流动负债合计		58,026,688,204.15	48,051,605,118.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6)	2,212,325,936.60	2,569,725,936.60
租赁负债	七(37)	5,017,775.77	7,031,765.65
长期应付款	七(38)	827,115,800.56	1,368,247,399.37
预计负债	七(39)	302,774,756.12	232,502,157.83
递延收益		921,393.33	4,106,757.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0)	175,166,726.84	192,492,24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3)	9,565,182.34	11,892,941.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32,887,571.56	4,385,999,204.62
负债合计		61,559,575,775.71	52,437,604,322.7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41)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其他权益工具	七(46)	2,004,832,876.71	2,004,832,876.71
其中：永续债		2,004,832,876.71	2,004,832,876.71
资本公积	七(42)	2,153,970,430.72	1,356,344,302.08
其他综合收益	七(59)	(221,107,668.47)	(68,787,829.32)
盈余公积	七(44)	1,128,496,511.56	915,791,956.55
未分配利润	七(45)	4,109,489,738.04	2,811,322,258.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41,692,847.84	13,385,514,523.73
少数股东权益		1,218,505,996.66	714,939,564.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60,198,844.50	14,100,454,088.1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78,319,774,620.21	66,538,058,410.8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李学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杨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81,430,802.45	11,260,234,782.22
应收票据		27,206,250.15	1,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五(1)	9,297,473,133.66	7,787,522,460.04
应收款项融资		700,000.00	2,300,000.00
预付款项		1,058,929,720.58	883,039,430.53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7,778,240,816.66	6,374,796,334.76
存货	十五(9)	1,958,549,810.43	657,084,165.81
合同资产		12,392,944,582.57	8,331,277,513.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8,696,732.78	52,633,483.20
其他流动资产	十五(10)	10,836,517,337.48	8,674,378,341.78
流动资产合计		53,310,689,186.76	44,024,266,511.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88,310,410.91	688,461,190.01
长期应收款		429,678,786.42	597,067,270.98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7,766,548,652.33	7,369,267,482.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62,690,072.38	2,020,929,623.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79,456,682.54	2,751,831,2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1,518,465.72	64,092,284.72
固定资产	十五(11)	1,139,217,990.18	1,170,479,110.81
在建工程		135,131,229.78	-
使用权资产		4,698,696.96	1,253,794.77
无形资产		47,721,969.88	43,339,969.60
长期待摊费用		6,943,344.80	5,251,637.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504,531.68	86,878,432.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3,136,836.46	1,738,670,798.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04,557,670.04	16,537,522,795.21
资产总计		71,615,246,856.80	60,561,789,307.12

FOR IDENTIFICATION ONLY

-3-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70,000,000.00	592,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4,891,738.98	-
应付票据		2,257,068,408.00	4,330,671,430.72
应付账款		33,344,805,715.03	21,121,017,525.99
预收款项		24,246,830.55	29,356,926.04
合同负债		4,151,328,710.72	6,021,595,387.47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五(12)	203,796,453.98	103,714,783.01
应交税费	十五(13)	222,146,551.78	96,499,832.37
其他应付款	十五(4)	10,227,920,036.33	12,013,789,254.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5,643,012.20	715,630,562.69
其他流动负债		4,086,857,848.61	2,162,808,242.91
流动负债合计		56,238,705,306.18	47,187,083,946.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06,600,000.00	2,218,000,000.00
租赁负债		2,362,917.70	-
长期应付款		337,550,424.64	168,436,469.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250,000.00	29,010,000.00
预计负债		274,173,642.01	224,918,827.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4,936,984.35	2,640,365,297.69
负债合计		58,783,642,290.53	49,827,449,243.8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其他权益工具		2,004,832,876.71	2,004,832,876.71
其中：永续债		2,004,832,876.71	2,004,832,876.71
资本公积		2,259,873,082.09	1,462,246,953.45
其他综合收益		(102,131,464.82)	(39,475,849.37)
盈余公积		1,141,321,278.01	928,616,723.00
未分配利润		1,161,697,835.00	12,108,400.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31,604,566.27	10,734,340,063.3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71,615,246,856.80	60,561,789,307.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李学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杨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47)	126,910,556,982.46	96,788,396,725.54
减：营业成本	七(47)、七(54)	(119,054,830,921.41)	(90,129,044,538.44)
税金及附加	七(48)	(210,055,474.15)	(191,180,739.25)
销售费用	七(54)	(278,581,610.14)	(341,377,897.38)
管理费用	七(54)	(1,674,032,656.25)	(1,569,478,685.62)
研发费用	七(54)	(2,589,316,913.36)	(2,305,807,941.23)
财务费用	七(51)	(53,620,728.11)	(64,113,856.89)
其中：利息费用		(111,122,362.98)	(123,022,217.92)
利息收入		158,198,821.24	117,142,048.69
加：其他收益	七(50)	36,530,053.94	44,130,265.07
投资损失	七(55)	(207,210,508.14)	(180,146,643.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618,514.39	7,469,765.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334,840,377.47)	(207,412,580.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645,939.16)	3,966,485.18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七(53)	(86,265,082.63)	77,209,391.81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七(52)	(47,766,645.98)	65,963,263.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七(49)	86,584,732.45	(305,753.69)
二、营业利润		2,830,345,289.52	2,198,210,075.54
加：营业外收入	七(56)	45,620,179.38	27,239,655.68
减：营业外支出	七(57)	(47,795,143.35)	(25,921,394.20)
三、利润总额		2,828,170,325.55	2,199,528,337.02
减：所得税费用	七(58)	(422,901,689.62)	(311,633,387.23)
四、净利润		2,405,268,635.93	1,887,894,949.79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405,268,635.93	1,887,894,949.7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129,645,040.99	2,063,025.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75,623,594.94	1,885,831,924.3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2,563,074.47)	(207,934,793.0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03,703.70	348,356.89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500.00	11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94,203.70	234,356.8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866,778.17)	(208,283,149.98)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9,899.85	2,158,944.3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6,316,678.02)	(210,442,094.33)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82,705,561.46	1,679,960,156.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53,060,520.47	1,672,356,014.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645,040.99	2,063,025.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李学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杨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5)	104,223,711,522.03	73,382,367,279.85
减：营业成本	十五(5)、十五(14)	(100,670,536,082.63)	(71,589,286,135.09)
税金及附加		(93,650,026.29)	(63,787,191.35)
销售费用	十五(14)	(200,487,133.20)	(269,917,558.85)
管理费用	十五(14)	(748,728,322.54)	(592,711,576.86)
研发费用	十五(14)	(907,793,805.25)	(453,846,885.13)
财务费用	十五(6)	(321,245,650.39)	(105,766,790.19)
其中：利息费用		(192,463,432.93)	(186,192,117.99)
利息收入		87,781,854.73	48,698,414.01
加：其他收益		4,269,472.53	6,577,657.06
投资收益	十五(7)	1,057,448,861.12	743,999,785.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618,514.39	15,054,803.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334,840,377.47)	(207,412,580.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645,939.16)	3,966,485.18
信用减值转回		8,080,567.72	19,286,673.10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30,230,174.50)	63,344,804.78
资产处置收益		1,940,814.01	305,099.87
二、营业利润		2,321,134,103.45	1,144,531,647.49
加：营业外收入		26,336,704.11	15,116,750.76
减：营业外支出		(19,411,584.49)	(9,889,121.32)
三、利润总额		2,328,059,223.07	1,149,759,276.93
减：所得税费用		(201,013,672.98)	(59,391,948.91)
四、净利润		2,127,045,550.09	1,090,367,328.02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127,045,550.09	1,090,367,328.0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898,850.77)	(151,002,816.30)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44,703.70	(1,346,643.1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249,500.00)	(1,58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94,203.70	234,356.8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943,554.47)	(149,656,173.1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9,899.85	2,158,944.3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393,454.32)	(151,815,117.54)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94,146,699.32	939,364,511.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李学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杨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643,729,400.35	104,287,870,528.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7,720,842.67	592,422,347.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d)	4,990,799,303.04	967,825,11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882,249,546.06	105,848,117,98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531,903,749.54)	(91,261,524,350.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42,899,705.94)	(6,006,514,168.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3,705,542.09)	(1,624,721,099.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e)	(2,017,367,911.23)	(3,999,674,15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775,876,908.80)	(102,892,433,77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60)(a)	3,106,372,637.26	2,955,684,212.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3,584,952.84	1,375,826,897.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061,969.65	56,298,671.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277,775.75	53,002,507.6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276,965.92	1,044,847,465.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201,664.16	2,529,975,542.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333,446.74)	(825,048,357.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7,746,640.72)	(2,753,299,497.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2,080,087.46)	(3,578,347,854.89)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878,423.30)	(1,048,372,312.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9,115,000.00	998,7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4,500,000.00	5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94,000,000.00	4,452,000,0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3,115,000.00	7,450,7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0,000,000.00)	(4,200,200,000.00)
偿还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	(2,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4,558,107.58)	(1,134,820,792.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578,608.71)	(922,8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e)	(90,084,144.92)	(265,012,113.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4,642,252.50)	(7,800,032,906.27)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472,747.50	(349,312,906.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542,095.19	35,625,516.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60)(b)	2,338,509,056.65	1,593,624,509.4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56,805,531.51	11,763,181,022.0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60)(c)	15,695,314,588.16	13,356,805,531.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李学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杨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325,860,869.53	79,657,868,575.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697,490.20	83,736,385.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0,383,941.46	317,774,37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07,942,301.19	80,059,379,337.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151,400,654.82)	(73,494,136,398.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0,892,108.58)	(1,759,905,594.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6,340,193.86)	(506,301,670.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5,890,771.70)	(3,741,494,64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694,523,728.96)	(79,501,838,30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8)(a)	3,713,418,572.23	557,541,029.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3,584,952.84	1,418,077,000.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061,959.11	705,797,051.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76,430.92	832,769.4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648,974.93	1,155,309,335.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672,317.80	3,280,016,157.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4,788,883.84)	(47,012,272.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95,877,440.72)	(2,793,478,107.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0,666,324.56)	(2,840,490,379.40)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994,006.76)	439,525,777.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4,615,000.00	498,7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94,000,000.00	4,452,000,0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8,615,000.00	6,950,7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0,000,000.00)	(4,153,000,000.00)
偿还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	(2,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6,470,514.31)	(1,123,536,903.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570,064.4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8,040,578.72)	(7,476,536,903.52)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74,421.28	(525,816,903.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476,267.75	35,622,635.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十五(8)(b)	2,298,475,254.50	506,872,539.0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36,084,078.53	6,529,211,539.4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8)(c)	9,334,559,333.03	7,036,084,078.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李学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杨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6,152,100,000.00	2,200,000,000.00	952,550,726.24	139,146,963.77	807,448,454.11	2,064,536,598.28	-	12,316,782,742.40	316,927,627.50	12,633,710,369.90
会计政策变更		-	-	-	-	(693,230.37)	(12,556,654.72)	-	(13,249,885.09)	-	(13,249,885.09)
2022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152,100,000.00	2,200,000,000.00	952,550,726.24	139,146,963.77	806,755,223.74	2,051,979,943.56	-	12,303,532,857.31	316,927,627.50	12,620,460,484.81
2022年度增减变动额		213,910,959.28	(195,167,123.29)	403,793,575.84	(207,934,793.09)	109,036,732.81	759,342,314.87	-	1,082,981,666.42	396,011,936.88	1,478,993,603.30
综合收益总额		-	-	-	(207,934,793.09)	-	1,885,831,924.39	-	1,677,897,131.30	2,063,025.40	1,679,960,156.70
净利润		-	-	-	-	-	1,885,831,924.39	-	1,885,831,924.39	2,063,025.40	1,887,894,949.79
其他综合收益	七(59)	-	-	-	(207,934,793.09)	-	-	-	(207,934,793.09)	-	(207,934,793.09)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910,959.28	(200,000,000.00)	403,793,575.84	-	-	-	-	417,704,535.12	394,871,711.46	812,576,246.58
所有者投入资本		213,910,959.28	-	404,496,756.42	-	-	-	-	618,407,715.70	594,223,243.56	1,212,630,959.26
所有者减少资本		-	-	-	-	-	-	-	-	(216,000,000.00)	(2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七(46)	-	2,00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七(46)	-	(2,200,000,000.00)	-	-	-	-	-	(2,200,000,000.00)	-	(2,200,000,000.00)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七(42)	-	-	4,011,762.73	-	-	-	-	4,011,762.73	-	4,011,762.73
购买子公司而增加		-	-	(4,714,943.31)	-	-	-	-	(4,714,943.31)	16,648,467.90	11,933,524.59
利润分配		-	4,832,876.71	-	-	109,036,732.81	(1,126,489,609.52)	-	(1,012,620,000.00)	(922,600.00)	(1,013,542,600.00)
提取盈余公积	七(44)	-	-	-	-	109,036,732.81	(109,036,732.81)	-	-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七(45)	-	-	-	-	-	(912,520,000.00)	-	(912,520,000.00)	(922,600.00)	(913,442,600.00)
对永续债持有人分配的利息	七(46)	-	4,832,876.71	-	-	-	(104,932,876.71)	-	(100,100,000.00)	-	(100,100,000.00)
专项储备的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七(43)	-	-	-	-	-	-	1,595,631,492.20	1,595,631,492.20	-	1,595,631,492.20
使用专项储备	七(43)	-	-	-	-	-	-	(1,595,631,492.20)	(1,595,631,492.20)	-	(1,595,631,492.20)
202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1,356,344,302.08	(68,787,829.32)	915,791,956.55	2,811,322,258.43	-	13,385,514,523.73	714,939,564.38	14,100,454,088.11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合计		
202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1,356,344,302.08	(68,787,829.32)	915,791,956.55	2,811,322,258.43	-	13,385,514,523.73	714,939,564.38	14,100,454,088.11
2023年度增减变动额		-	-	797,626,128.64	(152,319,839.15)	212,704,555.01	1,298,167,479.61	-	2,156,178,324.11	503,568,432.28	2,659,744,756.39
综合收益总额		-	-	-	(122,563,074.47)	-	2,275,623,594.94	-	2,153,060,520.47	129,645,040.59	2,282,705,561.06
净利润		-	-	-	-	-	2,275,623,594.94	-	2,275,623,594.94	129,645,040.59	2,405,268,635.53
其他综合收益	七(59)	-	-	-	(122,563,074.47)	-	-	-	(122,563,074.47)	-	(122,563,074.47)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797,626,128.64	-	-	-	-	797,626,128.64	394,500,000.00	1,192,126,128.64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794,615,000.00	-	-	-	-	794,615,000.00	394,500,000.00	1,189,115,000.00
所有者减少资本		-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	-	-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011,128.64	-	-	-	-	3,011,128.64	-	3,011,128.64
购买子公司而增加		-	-	-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212,704,555.01	(1,007,212,880.01)	-	(794,508,325.00)	(20,576,608.71)	(815,084,933.71)
提取盈余公积	七(44)	-	-	-	-	212,704,555.01	(212,704,555.01)	-	-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710,508,325.00)	-	(710,508,325.00)	(20,576,608.71)	(731,084,933.71)
对永续债持有人分配的利息	七(45)	-	-	-	-	-	(84,000,000.00)	-	(84,000,000.00)	-	(84,000,000.00)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29,756,764.68)	-	29,756,764.68	-	-	-	-
专项储备的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七(43)	-	-	-	-	-	-	3,031,205,312.05	3,031,205,312.05	-	3,031,205,312.05
使用专项储备	七(43)	-	-	-	-	-	-	(3,031,205,312.05)	(3,031,205,312.05)	-	(3,031,205,312.05)
202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2,153,970,430.72	(221,107,668.47)	1,128,496,511.56	4,109,489,738.04	-	15,541,692,847.84	1,218,505,996.66	16,760,198,844.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李学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杨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6,152,100,000.00	2,200,000,000.00	962,900,000.00	111,526,966.93	819,604,253.89	48,449,054.99	-	10,294,580,275.8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24,253.70)	(218,373.25)	-	(242,626.95)
202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6,152,100,000.00	2,200,000,000.00	962,900,000.00	111,526,966.93	819,579,900.19	48,230,681.74	-	10,294,337,648.86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213,910,959.28	(195,167,123.29)	499,346,953.45	(151,002,816.30)	109,038,732.81	(36,122,281.50)	-	440,002,424.45
综合收益总额	-	-	-	(151,002,816.30)	17,295.46	1,090,350,082.56	-	939,364,511.72
净利润	-	-	-	-	17,295.46	1,090,350,082.56	-	1,090,367,326.02
其他综合收益	-	-	-	(151,002,816.30)	-	-	-	(151,002,816.30)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910,959.28	(200,000,000.00)	499,346,953.45	-	-	-	-	513,257,912.73
所有者投入资本	213,910,959.28	-	498,720,000.00	-	-	-	-	712,630,959.28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00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2,200,000,000.00)	-	-	-	-	-	(2,200,000,000.00)
股份支付记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011,782.73	-	-	-	-	4,011,782.73
购买子公司而增加	-	-	(3,384,809.28)	-	-	-	-	(3,384,809.28)
利润分配	-	4,832,876.71	-	-	109,019,437.35	(1,126,472,314.06)	-	(1,012,62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09,019,437.35	(109,019,437.35)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912,520,000.00)	-	(912,520,000.00)
对永续债持有人分配的利息	-	4,832,876.71	-	-	-	(104,932,876.71)	-	(100,100,000.00)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462,967,579.29	462,967,579.29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462,967,579.29)	(462,967,579.29)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1,462,246,953.45	(39,475,849.37)	928,618,723.00	12,108,400.24	-	10,734,340,063.31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
202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1,462,246,953.45	(39,475,849.37)	928,618,723.00	12,108,400.24	-	10,734,340,063.31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797,626,128.64	(62,655,615.45)	212,704,555.01	1,149,989,434.76	-	2,097,264,502.96
综合收益总额	-	-	-	(32,898,850.77)	-	2,127,045,550.09	-	2,094,146,699.32
净利润	-	-	-	-	-	2,127,045,550.09	-	2,127,045,550.09
其他综合收益	-	-	-	(32,898,850.77)	-	-	-	(32,898,850.77)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797,626,128.64	-	-	-	-	797,626,128.64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794,615,000.00	-	-	-	-	794,61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	-	-	-	-	-	-
股份支付记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011,128.64	-	-	-	-	3,011,128.64
购买子公司而增加	-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212,704,555.01	(1,007,212,883.01)	-	(794,508,328.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12,704,555.01	(212,704,555.01)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710,508,328.00)	-	(710,508,328.00)
对永续债持有人分配的利息	-	-	-	-	-	(84,000,000.00)	-	(84,000,000.00)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9,756,764.68)	-	29,756,764.68	-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1,301,225,385.39	1,301,225,385.39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1,301,225,385.39)	(1,301,225,385.39)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2,259,873,082.09	(102,131,464.82)	1,141,321,278.01	1,161,897,835.00	-	12,831,604,553.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李学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杨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由原铁道部第一工程局改制组建，由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中铁一局集团职工持股会共同出资，于 2000 年 5 月 18 日正式挂牌成立。2007 年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了原职工持股会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根据中铁工中铁程财【2007】113 号《转发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百含”结余转增形成的职工集体股权处置有关问题批复的通知》的安排，本公司全部资本均由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进行整体重组改制，于 2007 年 9 月独家发起设立中国中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铁”)，重组方案经国资委以国资改革【2007】477 号文批复同意。根据重组方案，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将全部主营业务及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全部净资产(含股权，下同)作为出资投入中国中铁。由此，本公司成为中国中铁之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752,195,983.00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中铁，最终母公司为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工程施工总承包，可承担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民用等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承包境外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输出；工程建设项目的科研与技术咨询；房地产综合开发；设备安装、加工制造、修理、租赁、经营；铁路临管运输；物资供销、仓储；商业贸易。于 2023 年度，本集团的实际主营业务与经批准的一致。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由于项目建设期以及房地产开发期间较长，其营业周期一般超过一年，其他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为一年以内。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和其他经营实体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直接转入留存收益。商誉为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之后，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取得少数股东拥有的对该子公司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部分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此外，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所有者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所有者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判断主体的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没有被作为设计主体架构时的决定性因素(例如表决权仅与行政管理事务相关)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或相应安排。当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时仅仅是代理人，则相关决策权主要为代表其他方(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使，因此并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如果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时被判断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使决策权，则是主要责任人，因而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请参见(附注四(12))。

本集团根据共同经营的安排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按照适用于特定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规定核算确认的与共同经营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外币折算(续)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续)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i)　当单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中国中铁内部单位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组合 5	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6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合同资产组合 1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金融资产模式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3	未到期的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ii)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工程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长期应收工程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长期应收工程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iii)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租赁负债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存货

(a)　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房地产开发成本和临时设施等。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存货(续)

(c)　房地产开发成本

房地产开发成本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成本结转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公共配套设施指按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公共配套项目如道路等，其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按成本核算对象和成本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开发用土地所发生的支出亦列入开发成本核算。

(d)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或在项目施工期间内分期摊销或按照使用次数分次摊销。

(e)　低值易耗品和临时设施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临时设施按照相关设施配套的工程进度进行摊销，在工程完工时摊销完毕。

(f)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g)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在本集团与客户的合同中，本集团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同时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反之，将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集团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四(9))。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9))。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或对外出售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9))。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施工设备、运输设备、工业生产设备、试验设备及仪器等和其他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工作量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0-5	1.90-6.67
施工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0-5	6.33-12.50
	工作量法	不适用	0-5	不适用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2	0-5	7.92-25.00
工业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8	0-5	5.28-20.00
试验设备及仪器	年限平均法	5-10	0-5	9.50-20.00
其他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9))。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9))。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及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作为社会资本方，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以下简称“PPP”)项目合同等参与基础设施的建设并取得特许经营权资产，在项目运营期间，本集团有权利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集团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本集团取得的与基础设施有关的特许经营权按照预计经营期间 15 年平均摊销。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c)　软件

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或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 2-10 年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工法开发的预算，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f)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19))。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计划，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为原有离退休人员、因公已故员工遗属以及内退和下岗人员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

(i)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ii)　补充退休福利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划分为下列组成部分：

-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和损失)
-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服务成本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对以下待遇确定型福利的负债与费用进行精算评估：

- 原有离休人员的补充退休后医疗报销福利
- 原有离退休人员及因公已故员工遗属的补充退休后养老福利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续)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21)　利润分配

拟分配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2)　预计负债

因亏损合同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

(a)　待执行亏损合同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本集团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按规定确认减值损失，如预计亏损超过该减值损失，将超过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无合同标的资产的，亏损合同相关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其他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一方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该金融工具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权益工具以公允价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后续期间分派股利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对于本公司发行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24)　收入确认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业务的收入

本集团提供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基建项目的勘察、设计、咨询、研发、可行性研究、监理等服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基础设施建设合同、基建项目的勘察设计等服务合同的完工进度主要根据建造项目的性质，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已完工合同工作的测量进度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收入确认(续)

(a)　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业务的收入(续)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基础设施建设和基建项目的勘察设计等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本集团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工的进度将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建造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者该业务营业周期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下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该项业务的营业周期，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者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b)　销售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工程物资等商品的收入

本集团销售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工程物资等商品，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根据历史经验，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c)　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收入

本集团商品房销售业务的收入于将物业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基于销售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物业的控制权可在某一时段内或在某一时点转移。仅当本集团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按照合同期间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照为完成履约义务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否则，收入于客户获得实物所有权或已完工物业的法定所有权且本集团已获得现时收款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在确认合同交易价格时，若融资成分重大，本集团将根据合同的融资成分来调整合同承诺对价。

本集团一级土地开发业务部分合同根据业务合同的性质，当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或服务的情况下，按照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照为完成履约义务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部分合同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收入确认(续)

(d)　PPP 项目合同

PPP 项目合同，是指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同时符合“双特征”和“双控制”条件。其中，“双特征”是指，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并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双控制”是指，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社会资本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本集团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的，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本集团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服务，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若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则相应地并按照附注四(24)(a)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收入，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本集团在提供运营服务时，确认相应的运营服务收入。

本集团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本集团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

为使 PPP 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本集团从事的维护或修理，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在服务提供时确认相关收入和成本；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收入确认(续)

(e)　建设和移交合同

对于本集团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附注四(24)(a))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收入和成本，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并对合同安排中的重大融资成分进行会计处理。待拥有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时，转入“长期应收款”，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f)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纳入营业利润，将与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a)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b)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施工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施工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符合条件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根据国家相关法规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安全生产条件。

安全生产费用计提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增加专项储备；实际支出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0)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之母公司中国中铁实施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计划作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进行核算。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本集团修改股份支付计划条款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根据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核算；如果本集团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核算时不予以考虑，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本集团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如果本集团需要按事先约定的回购价格回购未解锁而失效或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本集团按照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确认负债及库存股。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i)　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投资于基础设施建设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综合评估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识别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以及对相关活动进行决策的机制、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等因素，以判断本集团是否实质上拥有权力。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则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i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反映企业为实现其目标而开展的特定活动，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进而决定企业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i)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收入确认

管理层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基础设施建设及部分制造与安装业务的收入。履约进度主要根据项目的性质，以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管理层需要在初始对基础设施建设及部分制造与安装业务的合同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确定合同的履约进度，识别亏损合同。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并确认为当期损益。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并根据修订后的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调整履约进度和确认收入的金额，这一修订将反映在本集团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ii)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单项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当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2023年度，“基准”、“不利”及“有利”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50%、40%和10%(2022年度：50%、40%和10%)。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2023年度，本集团已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下的不确定性，相应更新了相关假设和参数，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生产总值	5.06%	4.59%	5.33%
工业增加值	4.74%	4.26%	4.99%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i)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续)

2022年度，本集团在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生产总值	5.20%	4.85%	6.01%
工业增加值	5.47%	4.61%	6.82%

(iii)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如附注五(a)(ii)所述，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该等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本集团认为该等子公司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部分子公司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25%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集团及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相应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2022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重列，具体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	 本公司
针对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而产生的等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及本公司相应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76,165.42)	(242,636.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80.33	-
	未分配利润	12,556,654.72	218,373.25
	盈余公积	693,230.37	24,263.7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本公司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08,768.3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69,682.43)
	未分配利润	7,032,833.43	62,714.19
	盈余公积	675,934.91	6,968.24
		2022 年度	
		本集团	本公司
	所得税费用	5,541,116.75	172,954.52

五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增值税(b)	应纳税增值额(除简易征收外，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 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1%、5%、7%

(a)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 54 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 6 号)等相关规定，本集团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i) 西部大开发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发【2020】23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继续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母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桥梁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西安)有限公司和中铁一局西藏工程有限公司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　税项(续)

(a)　企业所得税(续)

(ii)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厦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天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陕西宏基混凝土构件有限责任公司和中铁一局集团工业贸易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b)　根据财政部及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 年]43 号)的规定，本公司的子公司中铁华营(陕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六　子公司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咸阳	陕西咸阳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宝鸡	陕西宝鸡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59.71%
中铁一局集团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渭南	陕西渭南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咸阳	陕西咸阳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贸易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天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斐济)有限公司	斐济	斐济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圭亚那)有限公司	圭亚那	圭亚那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咸阳	陕西咸阳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蒙古)有限公司	蒙古	蒙古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印度)有限公司	印度	印度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城轨构件有限公司	湖北黄冈	湖北黄冈	预制件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房地产	100.00%
中铁华营(陕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监理咨询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工业贸易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贸易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厦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长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西藏工程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	西藏拉萨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平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喀麦隆)有限公司	喀麦隆	喀麦隆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赞比亚)有限公司	赞比亚	赞比亚	工程施工	100.00%
湛江中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湛江	广东湛江	工程施工	89.90%
河源铁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河源	广东河源	工程施工	80.00%
中铁乌兰察布建设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	内蒙古乌兰察布	工程施工	75.00%
中铁一局集团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汕尾	广东汕尾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肇庆砚城置业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房地产	100.00%
浙江和源城市轨道工程构件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浙江绍兴	贸易	60.00%
中铁一局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
陕西卓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实验检测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
肇庆铁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工程施工	90.00%
中铁一局集团(佛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工程施工	100.00%

六 子公司(续)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续)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中铁一局集团(海南)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中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浙江金华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哈尔滨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	黑龙江哈尔滨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沈阳工程有限公司	辽宁沈阳	辽宁沈阳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上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合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江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江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蚌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蚌埠	安徽蚌埠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阿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阿勒泰	新疆阿勒泰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世德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程施工	90.00%
中铁一局集团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工程施工	55.00%
中铁一局集团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乌兹别克斯坦有限公司	乌兹别克斯坦	乌兹别克斯坦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云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东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广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发展建设工程(陕西)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鸡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鸡西	黑龙江鸡西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河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邯郸	河北邯郸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唐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工程建设(陕西)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雄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青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工程施工	100.00%
中铁一局集团内蒙古卓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	内蒙古呼和浩特	工程施工	100.00%

六 子公司(续)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3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3 年度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购买子公司而增加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0.29%	129,781,608.99	(20,578,608.71)	-	-	703,426,243.86
西安天域恒业置业有限公司(a)	30.00%	-	-	390,000,000.00	-	390,000,000.00
		129,781,608.99	(20,578,608.71)	390,000,000.00	-	1,093,426,243.86

(a) 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390,000,000.00 元向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西安天域恒业置业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西安天域恒业置业有限公司 30%的股权。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099,087,714.16	401,781,913.78	6,500,869,627.92	6,005,630,606.54	10,129,268.21	6,015,759,934.75	5,503,836,207.49	326,776,632.03	5,830,612,839.52	3,808,052,690.04	647,694,814.21	4,455,747,504.25
西安天域恒业置业有限公司	1,659,999,132.00	-	1,659,999,132.00	359,999,132.00	-	359,999,132.00	-	-	-	-	-	-

六 子公司(续)

(2) 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续)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续)：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530,301,456.36	322,118,662.16	322,954,667.16	(229,642,792.07)	11,176,676,628.83	366,714,771.51	368,600,225.74	411,456,957.77
西安天域恒业置业有限公司	-	-	-	-	-	-	-	-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966,157.92	3,567,169.93
银行存款	12,199,901,586.89	12,292,209,559.65
财务公司存款(i)	3,491,446,843.35	4,961,028,801.93
其他货币资金(ii)	717,567,408.04	632,602,051.46
合计	16,412,881,996.20	17,889,407,582.97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同受本公司之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为 3,491,446,843.3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4,961,028,801.93 元)(附注九(4)(a))。均按照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息，可随时用于支取。

(ii) 受到限制的存款主要包括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冻结资金等受到限制的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冻结资金	408,917,581.55	267,100,498.95
保证金	308,649,826.49	365,362,260.51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	3,900,000,000.00
其他	-	139,292.00
合计	717,567,408.04	4,532,602,051.46

(2) 应收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72,911,211.03	62,549,282.95
银行承兑汇票	93,928,455.67	91,900,000.00
减：坏账准备	(187,461.28)	(147,244.15)
合计	166,652,205.42	154,302,038.8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a)　坏账准备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72,911,211.03	0.25%	187,461.28	62,549,282.95	0.25%	147,244.15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iii)　2023 年度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0,217.13 元(2022 年度：计提 2,157,306.86 元)。无重要的收回或转回金额。

(iv)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3)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3,717,932,855.35	11,770,105,208.05
减：坏账准备	(324,302,384.19)	(238,834,741.00)
	13,393,630,471.16	11,531,270,467.05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2,027,890,035.21	10,212,046,199.99
一到二年	741,854,824.94	968,225,431.33
二到三年	622,186,356.27	168,565,817.66
三到四年	57,050,774.55	344,696,412.20
四到五年	218,191,371.86	2,785,572.23
五年以上	50,759,492.52	73,785,774.64
合计	13,717,932,855.35	11,770,105,208.05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3 年度，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5,771,255,610.47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6,330,694,915.05 元)，相关的折价费用为人民币 334,840,377.47 元计入投资损失(2022 年度：人民币 207,412,580.39 元) (附注七(55))。因其发生的频率较低，本集团管理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仍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故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c)　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账款 1	260,738,953.93	16.00%	(41,718,232.64)	回收可能性
应收账款 2	217,575,193.70	16.00%	(34,812,030.99)	回收可能性
应收账款 3	201,548,666.72	6.38%	(12,852,470.76)	回收可能性
应收账款 4	149,364,010.65	16.00%	(23,898,241.7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140,520,881.91	53.12%	(74,644,489.54)	回收可能性
合计	969,747,706.91		(187,925,465.63)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账款 1	270,880,254.40	5.00%	(13,544,012.72)	回收可能性
应收账款 2	189,917,639.33	5.00%	(9,495,881.97)	回收可能性
应收账款 3	178,766,581.38	5.00%	(8,938,329.07)	回收可能性
应收账款 4	129,896,545.76	5.00%	(6,494,827.29)	回收可能性
其他	172,023,587.04	46.17%	(79,427,642.17)	回收可能性
合计	941,484,607.91		(117,900,693.22)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 应收中国中铁内部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7,917,838,269.09	0.20%	(15,835,402.16)	6,692,727,028.93	0.20%	(13,385,454.03)
一到二年	262,699,387.88	3.00%	(7,880,981.63)	120,098,190.82	3.00%	(3,602,945.73)
二到三年	25,989,901.07	5.00%	(1,299,495.06)	67,271,810.10	5.00%	(3,363,590.51)
三到四年	20,914,201.00	12.00%	(2,509,704.12)	216,880,634.58	12.00%	(26,025,676.15)
四到五年	110,479,502.65	18.00%	(19,886,310.45)	2,184,297.93	18.00%	(393,173.62)
五年以上	2,274,636.76	40.00%	(909,854.70)	2,963,107.93	40.00%	(1,185,243.17)
合计	8,340,195,898.45		(48,321,748.12)	7,102,125,070.29		(47,956,083.21)

组合 — 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220,846,109.17	0.20%	(441,692.20)	257,798,511.15	0.20%	(515,597.03)
一到二年	28,378,214.31	3.00%	(851,346.43)	70,521.72	3.00%	(2,115.65)
二到三年	-	5.00%	-	4,093,997.10	5.00%	(204,699.86)
三到四年	443,353.10	12.00%	(53,202.37)	86,000.00	12.00%	(10,320.00)
四到五年	-	18.00%	-	56,972.00	18.00%	(10,254.96)
五年以上	888,277.34	40.00%	(355,310.94)	952,696.87	40.00%	(381,078.75)
合计	250,555,953.92		(1,701,551.94)	263,058,698.84		(1,124,066.25)

组合 — 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1,870,618,738.56	0.40%	(7,482,474.87)	1,767,267,288.27	0.40%	(7,069,069.16)
一到二年	82,227,486.37	5.00%	(4,111,374.32)	325,776,559.40	5.00%	(16,288,827.97)
二到三年	223,696,413.64	10.00%	(22,369,641.36)	62,582,176.12	10.00%	(6,258,217.62)
三到四年	16,869,604.21	18.00%	(3,036,528.76)	23,972,611.41	18.00%	(4,315,070.06)
四到五年	3,954,703.00	25.00%	(988,675.75)	544,302.30	25.00%	(136,075.58)
五年以上	13,068,365.99	50.00%	(6,534,182.99)	12,524,063.69	50.00%	(6,262,031.85)
合计	2,210,435,311.77		(44,522,878.05)	2,192,667,001.19		(40,329,292.24)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 — 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738,188,142.16	0.20%	(1,476,376.29)	513,558,573.65	0.20%	(1,027,117.17)
一到二年	3,217,628.71	3.00%	(96,528.86)	4,993,188.95	3.00%	(149,795.67)
二到三年	-	5.00%	-	5,138,976.37	5.00%	(256,948.82)
三到四年	5,138,976.37	10.00%	(513,897.64)	103,264,300.21	10.00%	(10,326,430.02)
四到五年	103,264,300.21	15.00%	(15,489,645.03)	-	15.00%	-
五年以上	466,153.93	30.00%	(139,846.18)	466,153.93	30.00%	(139,846.18)
合计	850,275,201.38		(17,716,294.00)	627,421,193.11		(11,900,137.86)

组合 — 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17,098,597.16	1.00%	(170,985.96)	12,525,812.56	1.00%	(125,258.13)
一到二年	-	8.00%	-	-	8.00%	-
二到三年	-	18.00%	-	302,280.12	18.00%	(54,410.42)
五年以上	1,879,941.59	65.00%	(1,221,962.03)	1,879,941.59	65.00%	(1,221,962.03)
合计	18,978,538.75		(1,392,947.99)	14,708,034.27		(1,401,630.58)

组合 — 应收其他客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957,238,667.66	0.50%	(4,786,193.34)	511,516,210.17	0.50%	(2,557,581.09)
一到二年	68,876,914.95	6.00%	(4,132,614.90)	85,250,277.47	6.00%	(5,115,016.64)
二到三年	33,039,101.06	15.00%	(4,955,865.16)	18,725,264.78	15.00%	(2,808,789.71)
三到四年	7,361,126.80	30.00%	(2,208,338.04)	492,866.00	30.00%	(147,859.80)
四到五年	492,866.00	40.00%	(197,146.40)	-	40.00%	-
五年以上	10,735,567.70	60.00%	(6,441,340.62)	12,655,984.02	60.00%	(7,593,590.40)
合计	1,077,744,244.17		(22,721,498.46)	628,640,602.44		(18,222,837.64)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i)　2023 年度，本集团计提坏账准备 85,495,700.91 元(2022 年度转回：74,382,325.28 元)。

(d)　2023 年度，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账款。

(4)　应收款项融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2,488,608.55	25,282,066.72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故将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特征类似，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此外，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如下：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5,900,000.00	-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898,632,367.80	99.63%	1,203,896,935.69	99.80%
一到二年	4,841,771.67	0.25%	178,315.60	0.01%
二到三年	-	-	235,777.58	0.02%
三年以上	2,211,646.89	0.12%	2,074,869.31	0.17%
合计	1,905,685,786.36	100.00%	1,206,385,898.18	100.00%

(6)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代垫款	1,825,460,062.80	1,167,106,829.32
应收保证金	1,143,869,001.06	896,938,942.54
应收押金	244,506,428.72	288,699,439.69
应退土地出让金	185,748,215.00	204,748,215.00
应收资金归集款	25,192,660.99	115,520,241.62
应收赔(罚)款	11,480,130.13	22,551,969.54
应收备用金	3,739,019.44	4,986,266.93
应收租金	728,357.57	10,331,858.68
应收股权转让款	-	143,261,800.00
其他	145,674,724.49	178,865,504.15
小计	3,586,398,600.20	3,033,011,067.47
减：坏账准备	(38,623,016.72)	(37,996,284.41)
合计	3,547,775,583.48	2,995,014,783.06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485,984,289.55	2,898,514,356.30
一到二年	30,746,228.37	60,257,040.07
二到三年	35,882,678.90	28,915,108.88
三年以上	33,785,403.38	45,324,562.22
合计	3,586,398,600.20	3,033,011,067.47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单项)(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898,514,356.30	(14,491,949.44)	134,496,711.17	(23,504,334.97)	(37,996,284.41)
本年新增/(减少)的款项	587,469,933.25	-	(34,082,400.52)	-	-
本年(新增)/减少的坏账准备(i)	-	(2,922,903.10)	-	2,296,170.79	(626,732.3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485,984,289.55	(17,414,852.54)	100,414,310.65	(21,208,164.18)	(38,623,016.72)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392,399,194.05	0.50%	(6,961,315.58)	回收可能性
应收代垫款	1,617,839,119.37	0.50%	(8,089,195.62)	回收可能性
其他	475,745,976.13	0.50%	(2,364,341.34)	回收可能性
合计	3,485,984,289.55		(17,414,852.5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185,810,211.92	0.50%	(5,928,417.77)	回收可能性
应收代垫款	957,737,000.29	0.50%	(4,788,685.02)	回收可能性
其他	754,967,144.09	0.50%	(3,774,846.65)	回收可能性
合计	2,898,514,356.30		(14,491,949.44)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其他应收款单位 1	4,580,000.00	100.00%	(4,580,000.0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4,116,671.55	70.36%	(2,896,670.09)	回收可能性
合计	8,696,671.55		(7,476,670.09)	
组合计提：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69,630,735.03	12.02%	(8,368,837.01)	回收可能性
应收代垫款	1,887,790.78	52.32%	(987,674.47)	回收可能性
其他	20,199,113.29	21.66%	(4,374,982.61)	回收可能性
合计	91,717,639.10		(13,731,494.0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其他应收款单位 1	4,580,000.00	100.00%	(4,580,000.00)	回收可能性
其他	4,066,671.55	67.49%	(2,744,626.55)	回收可能性
合计	8,646,671.55		(7,324,626.55)	
组合计提：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06,209,659.07	11.03%	(11,712,260.08)	回收可能性
应收代垫款	2,893,880.74	44.62%	(1,291,312.87)	回收可能性
其他	16,746,499.81	18.97%	(3,176,135.47)	回收可能性
合计	125,850,039.62		(16,179,708.42)	

(c) 2023 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809,924.99 元(2022 年度：转回 1,657,274.42 元)。

(d) 2023 年度，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200,000 元(2022 年度：无)。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存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1,752,413,798.25	-	1,752,413,798.25	743,333,320.52	-	743,333,320.52
房地产开发成本	1,328,539,457.56	-	1,328,539,457.56	946,290,745.65	-	946,290,745.65
原材料	1,277,379,390.45	-	1,277,379,390.45	648,896,762.76	-	648,896,762.76
临时设施	478,712,002.17	-	478,712,002.17	184,854,919.05	-	184,854,919.05
库存商品	187,623,137.36	-	187,623,137.36	140,663,383.88	-	140,663,383.88
在产品	48,866,842.48	-	48,866,842.48	14,215,424.94	-	14,215,424.94
低值易耗品	3,543,299.20	-	3,543,299.20	2,198,748.73	-	2,198,748.73
合计	5,077,077,927.47	-	5,077,077,927.47	2,680,453,305.53	-	2,680,453,305.53

(8)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8,760,339,693.18	12,803,533,650.15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23,873,461.39)	(76,073,356.22)
小计	18,636,466,231.79	12,727,460,293.93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原值(附注七(24))	(3,474,974,494.82)	(3,038,990,437.84)
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附注七(24))	27,555,907.12	21,177,784.42
小计	(3,447,418,587.70)	(3,017,812,653.42)
合计	15,189,047,644.09	9,709,647,640.51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理由
合同资产 1	148,217,445.55	15.25%	(22,603,160.45)	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 2	108,899,555.90	16.00%	(17,423,928.94)	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 3	63,486,866.61	16.00%	(10,157,898.66)	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 4	30,463,426.12	5.92%	(1,802,403.53)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15,695,695.71	16.00%	(2,511,311.32)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366,762,989.89		(54,498,702.9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合同资产(续)

(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理由
合同资产 1	147,969,840.89	15.25%	(22,565,400.74)	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 2	63,158,770.16	5.00%	(3,157,938.51)	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 3	28,006,003.93	5.00%	(1,400,300.20)	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 4	13,961,611.19	5.00%	(698,080.56)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7,873,400.96	27.00%	(2,125,999.14)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60,969,627.13		(29,947,719.15)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理由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金融资产模 PPP 项目未确认收款权建设支出	13,844,482,086.56	0.26%	(36,448,250.76)	预期信用损失
	110,415,458.44	0.50%	(552,077.29)	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质量保证金	963,704,663.47	0.50%	(4,818,523.32)	预期信用损失
	14,918,602,208.47		(41,818,851.37)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理由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金融资产模 PPP 项目未确认收款权建设支出	7,531,243,593.80	0.20%	(15,062,487.17)	预期信用损失
	110,413,357.01	0.50%	(552,066.78)	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质量保证金	1,861,916,634.37	0.50%	(9,333,298.70)	预期信用损失
	9,503,573,585.18		(24,947,852.65)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附注七(12))	354,355,732.60	220,808,287.38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附注七(11))	70,000,000.00	7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24))	572,802.65	994,500.00
小计	424,928,535.25	291,802,787.38
减：坏账准备	(71,771,778.65)	(71,104,041.44)
合计	353,156,756.60	220,698,745.94

(10)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2,746,173,628.47	2,036,016,314.30
预缴税金	1,334,377,424.45	1,507,715,094.41
合计	4,080,551,052.92	3,543,731,408.71

(11) 债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贷款	768,970,000.00	768,970,000.00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0,659,589.09)	(80,508,809.99)
	688,310,410.91	688,461,190.01
减：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债权投资	(70,000,000.00)	(70,000,000.00)
加：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70,0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688,310,410.91	688,461,190.01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债权投资(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重要的债权投资如下：

被投资单位	性质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西安远泰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债权投资	70,000,000.00	7.00%	2020 年 1 月 9 日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潍莱)	债权投资	239,710,000.00	4.90%	2029 年 7 月 11 日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鲁南)	债权投资	459,260,000.00	4.41%	2030 年 4 月 24 日
合计		768,970,000.00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评估持有的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相关金额为人民币 80,659,589.09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0,508,809.99 元)。

(12) 长期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收取 BT 项目转让款	374,499,803.82	388,988,536.48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1,078,805.96	52,897,973.07
应收项目公司款项	390,832,623.64	379,265,039.92
小计	786,411,233.42	821,151,549.47
减：减值准备	(4,148,493.05)	(4,380,032.55)
小计	782,262,740.37	816,771,516.9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54,355,732.60)	(220,808,287.38)
减值准备	1,771,778.65	1,104,041.44
合计	429,678,786.42	597,067,270.98

(13) 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41,963,848.89	46,462,707.44
联营企业(b)	1,904,603,001.02	1,769,871,358.37
合计	1,946,566,849.91	1,816,334,065.81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新增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
中海外-中铁一局东帝汶联营体公司	30,189,173.32	-	(4,108,858.44)	449,899.85	26,530,214.73	49%
广东路瑞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890,234.12	-	(3,706,399.96)	-	9,183,834.16	50%
辽宁省为农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3,383,300.00	2,866,500.00	-	-	6,249,800.00	49%
合计	46,462,707.44	2,866,500.00	(7,815,258.40)	449,899.85	41,963,848.89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对联营企业投资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新增/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利润/现金股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铁(平潭)高铁中心站交通枢纽管理有限公司	258,669,899.77	-	-	(2,994,369.90)	-	255,675,529.87
陕西冯红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01,010,241.36	-	-	-	-	201,010,241.36
广西桂泰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73,573,606.50	-	-	106,167,059.63	-	179,740,666.13
陕西旬凤铜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i)	186,570,838.34	-	-	(15,552,290.38)	-	171,018,547.96
松原市铁成海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i)	106,171,620.00	-	-	-	-	106,171,620.00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6,165,724.89	-	-	6,556,945.18	-	92,722,670.07
广西中铁企宜建设有限公司(i)	80,000,000.00	-	-	-	-	80,000,000.00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i)	76,502,911.00	-	-	17,043.00	-	76,519,954.00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ii)	63,353,200.00	-	-	6,144,296.22	-	69,497,496.22
西安中铁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66,743,186.65	-	-	96,161.94	(239,990.14)	66,599,358.45
甘肃公航旅嘉峪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52,605,900.00	6,128,300.00	-	169,839.56	-	58,904,039.56
清远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2,358,094.72	-	-	(6,992,501.09)	-	55,365,593.63
萍乡市中铁海绵小镇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9,625,658.69	-	-	(16,361,227.85)	-	53,264,430.84
杭州富阳城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ii)	41,467,000.00	-	-	6,015,972.45	-	47,482,972.45
肇庆中铁畅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i)	44,716,406.74	-	-	597,805.20	-	45,314,211.94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854,198.28	-	-	(4,483,944.20)	-	42,370,254.08
平遥滨科文化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39,067,200.00	-	-	(294,452.75)	-	38,772,747.25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i)	35,206,250.00	-	-	12,600.95	-	35,218,850.95
辽阳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19,086,237.64	10,000,000.00	-	962,962.36	-	30,049,200.00
长沙县松雅星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i)	30,000,000.00	-	-	1,736.52	-	30,001,736.52
无锡中铁城轨装备有限公司	28,696,434.34	-	-	1,130,376.92	-	29,826,811.26
小计	1,668,444,608.92	16,128,300.00	-	81,194,013.76	(239,990.14)	1,765,526,932.54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续)

对联营企业投资列示如下(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新增/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利润/现金股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页小计	1,668,444,608.92	16,128,300.00	-	81,194,013.76	(239,990.14)	1,765,526,932.54
吉林省铁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5,138,386.08	-	-	(79,604.16)	-	25,058,783.92
南昌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9,900,000.00	9,900,000.00	-	5,238,422.91	-	25,038,422.91
广西港湘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2,755,471.21	-	-	1,113,330.55	-	23,868,801.76
五峰日清生态治理有限公司(i)	19,865,900.00	-	-	121,912.11	-	19,987,812.11
大连铁成金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i)	-	15,759,560.00	-	-	-	15,759,560.00
绥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i)	12,999,094.33	-	-	1,092,753.86	-	14,091,848.19
贺州中铁城市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i)	-	10,750,000.00	-	-	-	10,750,000.00
吴川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i)	9,950,000.00	-	-	(639,435.50)	-	9,310,564.50
中铁韩城师合项目建设有限公司(i)	1,280,513.16	-	-	(190.85)	-	1,280,322.31
陕西黄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	-	-	-	200,000.00
中铁韩城建设有限公司(i)	(2,912,617.33)	-	-	2,912,617.33	-	-
吴忠市太阳山铁之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250,000.00	-	-	(8,520,047.22)	-	(6,270,047.22)
合计	1,769,871,358.37	52,537,860.00	-	82,433,772.79	(239,990.14)	1,904,603,001.02

(i) 本集团对相关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比例虽然低于 20%，但是被投资单位 1 名董事由本集团任命，本集团从而能够对上述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ii) 本集团对杭州富阳城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及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虽然低于 20%，但是被投资单位 1 名监事由本集团委派，本集团从而能够对杭州富阳城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营企业：		
12 月 31 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1,963,848.89	46,462,707.4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7,815,258.40)	15,003,710.78
其他综合收益(i)	449,899.85	1,811,191.86
综合收益总额	(7,365,358.55)	16,814,902.64
联营企业：		
12 月 31 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04,603,001.02	1,769,871,358.3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82,433,772.79	(4,145,875.01)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82,433,772.79	(4,145,875.01)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8,315,927.60	55,220,912.54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855,088,344.78	1,965,708,710.81
合计	1,863,404,272.38	2,020,929,623.3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投资		
成本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0,181,392.44	25,928,877.44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857,093,910.77	1,967,739,352.05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865,464.84)	29,292,035.10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005,565.99)	(2,030,641.24)
合计	1,863,404,272.38	2,020,929,623.35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成本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135,900,000.00	135,900,000.00
—有限寿命的合伙企业份额	3,837,833,882.54	2,613,454,199.82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70,000.00)	(70,000.00)
—有限寿命的合伙企业份额	5,792,800.00	2,547,000.18
合计	3,979,456,682.54	2,751,831,200.00

本集团及本公司认购的各类信托产品及投资于基础设施相关的有限寿命的合伙企业的份额。本集团对上述信托产品及有限寿命合伙企业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与该类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相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最大风险敞口为本集团所实缴的出资额人民币 3,973,733,882.5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49,354,199.82 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全部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本集团不存在向上述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16)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108,624,117.92	-	108,624,117.92
房屋及建筑物	96,843,202.37	-	96,843,202.37
土地使用权	11,780,915.55	-	11,780,915.55
累计折旧和摊销合计	(44,531,833.20)	(2,573,819.00)	(47,105,652.20)
房屋及建筑物	(43,206,480.24)	(2,279,296.12)	(45,485,776.36)
土地使用权	(1,325,352.96)	(294,522.88)	(1,619,875.84)
账面价值合计	64,092,284.72	(2,573,819.00)	61,518,465.72
房屋及建筑物	53,636,722.13	(2,279,296.12)	51,357,426.01
土地使用权	10,455,562.59	(294,522.88)	10,161,039.71

2023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2,573,819.00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2,573,819.00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施工设备	运输设备	工业生产设备	试验设备及仪器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626,742,266.00	4,852,430,259.40	2,053,736,572.54	198,221,631.57	415,158,574.23	305,522,381.56	10,451,811,685.30
购置增加	1,630,058.49	288,986,572.33	118,857,923.79	17,622,400.14	36,318,581.87	32,702,863.54	495,218,300.16
在建工程转入	72,116,402.02	162,757,020.74	146,504.42	-	-	-	235,019,927.18
其他	(279,587.86)	(503,757,991.85)	481,751,872.07	55,097,453.04	(30,852,483.26)	(1,959,262.14)	-
处置及报废减少	(4,799,802.88)	(189,529,808.89)	(136,541,648.82)	(31,231,948.86)	(22,649,058.09)	(10,461,839.42)	(395,214,106.96)
汇率变动影响及其他	63,785.17	30,842,052.21	9,669,027.75	3,375,080.38	111,452.99	241,984.02	44,303,362.5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95,473,120.94	4,640,828,103.94	2,527,620,151.75	243,084,616.27	398,087,067.74	326,046,107.56	10,831,139,168.20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18,778,359.16)	(3,027,592,771.66)	(1,554,628,987.25)	(136,718,666.54)	(318,611,176.57)	(225,099,870.37)	(5,979,429,831.55)
本年计提	(87,033,155.49)	(352,534,688.27)	(106,590,999.23)	(18,104,354.10)	(30,912,986.93)	(32,394,882.06)	(627,571,066.08)
处置及报废减少	3,320,746.45	165,450,411.20	119,742,546.09	32,471,179.39	20,170,474.30	9,269,697.99	350,425,055.42
其他	178,081.09	421,235,565.33	(420,159,174.14)	(21,512,617.59)	19,765,503.45	2,354,006.03	1,861,364.17
汇率变动影响及其他	(35,227.10)	(26,058,605.84)	(8,530,293.96)	(2,875,161.52)	(100,861.41)	(68,407.15)	(37,768,556.9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00,347,914.21)	(2,819,500,089.24)	(1,970,266,908.49)	(146,739,620.36)	(309,689,047.16)	(245,939,455.56)	(6,292,483,035.02)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895,125,206.73	1,821,328,014.70	557,353,243.26	96,344,995.91	88,398,020.58	80,106,652.00	4,538,656,133.1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909,963,906.84	1,824,837,487.74	499,107,585.29	61,502,965.03	96,547,397.66	80,422,511.19	4,472,381,853.75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固定资产(续)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627,571,066.08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626,046,330.29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555,348,059.56 元、人民币 7,766,024.55 元、人民币 61,782,684.73 元及人民币 2,674,297.24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541,568,465.99 元、人民币 7,821,194.61 元、人民币 74,902,892.29 元及人民币 1,753,777.40 元)。

(18) 在建工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323,584,050.64	292,868,402.15

工程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盾构机改造	194,901,106.79	22,460,559.38	(144,160,513.53)	-	73,201,152.64
新运公司生产调度办公楼	43,099,409.70	2,899,420.18	(45,581,032.06)	(417,797.82)	-
新运公司物流专用线改造	21,626,778.95	-	-	(21,626,778.95)	-
西安公司总部办公楼	7,627,963.62	380,667.27	-	-	8,008,630.89
其他	25,613,143.09	267,651,779.33	(45,278,381.59)	(5,612,273.72)	242,374,267.11
	292,868,402.15	293,392,426.16	(235,019,927.18)	(27,656,850.49)	323,584,050.64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施工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631,375.76	65,374,637.07	28,299,769.59	104,305,782.42
新增租赁合同	7,308,614.43	-	8,573,108.86	15,881,723.29
租赁合同到期	(2,613,828.83)	-	-	(2,613,828.83)
租赁变更	-	-	(2,164,714.30)	(2,164,714.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326,161.36	65,374,637.07	34,708,164.15	115,408,962.58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171,445.11)	(27,892,404.14)	(11,056,300.59)	(48,120,149.84)
计提	(3,181,514.34)	(3,673,702.23)	(13,041,700.12)	(19,896,916.69)
租赁合同到期	2,613,828.83	-	-	2,613,828.83
租赁变更	-	-	1,711,190.49	1,711,190.4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739,130.62)	(31,566,106.37)	(22,386,810.22)	(63,692,047.21)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587,030.74	33,808,530.70	12,321,353.93	51,716,915.3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459,930.65	37,482,232.93	17,243,469.00	56,185,632.58

2023 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19,896,916.69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7,312,614.95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9,048,193.90 元及人民币 848,722.79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6,878,532.75 元及人民币 434,082.20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无形资产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处置出售/报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摊销额
土地使用权	410,374,561.25	301,373,390.24	-	(8,705,290.17)	(1,036,350.00)	291,631,750.07	(118,742,811.18)
特许经营权	105,005,525.05	75,744,933.57	-	(7,000,368.36)	-	68,744,565.21	(36,260,959.84)
软件	42,614,434.33	16,889,506.75	6,771,016.18	(1,743,623.37)	-	21,916,899.56	(20,711,638.85)
其他	35,604.08	-	-	-	-	-	(21,500.00)
	558,030,124.71	394,007,830.56	6,771,016.18	(17,449,281.90)	(1,036,350.00)	382,293,214.84	(175,736,909.87)
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394,007,830.56	6,771,016.18	(17,449,281.90)	(1,036,350.00)	382,293,214.8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土地使用权和特许经营权未作为银行借款的抵押物。

2023 年度研究开发支出共计人民币 2,589,316,913.36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2,310,145,968.35 元)，其中 2,589,316,913.36 元于当期计入当期研发费用(2022 年度：人民币 2,305,807,941.23 元)，本年无金额包含在开发支出的年末余额中(2022 年度：4,338,027.12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商誉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	49,044,328.44	49,044,328.44
减：减值准备(a)	-	-
	49,044,328.44	49,044,328.44

(a) 减值

本集团的所有商誉已于购买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2023 年度商誉分摊未发生变化，分摊情况根据经营分部汇总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45,743,144.26	45,743,144.26
物资与贸易业务	3,179,019.04	3,179,019.04
其他业务	122,165.14	122,165.14
	49,044,328.44	49,044,328.44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基础设施建设、物资与贸易及其他经营分部的子公司的可收回金额主要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根据最近期的财务预算假设编制未来 5 年(“预算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之后(“推算期”)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计算可收回金额所用的折现率为 12%。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的一项关键假设就是预算期的收入增长率(不同子公司的增长率不同)，该收入增长率不超过相关行业的平均长期增长率，推算期收入增长率为零。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包括稳定的预算毛利率。预算毛利率根据相应子公司的过往表现确定。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各子公司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2023年度，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平均毛利率	税前折现率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5%	-	6%	12%
物资与贸易业务	5%	-	6%	12%
其他业务	5%	-	11%	12%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长期待摊费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15,289,967.26	10,088,288.34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447,920,944.33	69,862,123.98	361,663,537.81	55,517,688.89
资产减值准备	123,873,461.39	18,941,338.41	76,073,356.22	11,759,047.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99,640,770.41	31,851,005.66	218,018,037.67	34,762,595.75
预计负债	302,774,756.12	45,416,213.42	232,502,157.83	34,546,821.55
可抵扣亏损	38,998,139.19	9,749,534.80	4,084,052.67	1,021,013.17
租赁负债	5,347,539.10	1,099,041.29	11,295,178.93	1,694,276.84
限制性股票	6,000,179.59	900,026.94	3,228,726.62	484,308.99
长期应收款折现	43,287,376.36	6,493,106.45	54,854,960.08	8,228,244.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71,030.83	580,654.62	-	-
衍生金融负债	4,891,738.98	733,760.86	-	-
合计	1,176,605,936.30	185,626,806.43	961,720,007.83	148,013,996.82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86,030,509.94		66,460,848.53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99,596,296.49		81,553,148.29
合计		185,626,806.43		148,013,996.82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51,716,915.37	8,251,030.15	56,185,632.58	9,403,045.18
应付质保金折现	62,827,040.07	9,431,744.03	56,134,634.82	8,423,120.55
固定资产折旧	29,622,844.41	4,443,426.66	36,744,783.23	5,511,717.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7,261,393.87	4,089,209.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722,800.00	858,420.00	2,477,000.18	371,550.03
合计	149,889,599.85	22,984,620.84	178,803,444.68	27,798,642.32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4,638,841.04		5,299,662.82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18,345,779.80		22,498,979.50
		22,984,620.84		27,798,642.32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39,809,828.93	39,006,467.9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03,574.29
合计	39,809,828.93	39,210,042.21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年	-	583,398.34
2024年	26,305,022.64	26,305,022.64
2027年	12,110,343.94	12,118,046.94
2028年	1,394,462.35	-
合计	39,809,828.93	39,006,467.92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19,438.50	172,207,367.93	15,905,700.65	132,108,29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19,438.50	9,565,182.34	15,905,700.65	11,892,941.67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附注七(8))	3,474,974,494.82	3,038,990,437.84
应收关联方款项	197,466,000.00	197,466,000.00
预付设备款	4,475,730.37	17,530,398.97
其他	311,627.00	311,627.00
小计	3,677,227,852.19	3,254,298,463.81
减：减值准备(附注七(8))	(27,555,907.12)	(21,177,784.42)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72,802.65)	(994,500.00)
合计	3,649,099,142.42	3,232,126,179.39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汇率变动影响	购买子公司增加	转回	汇率变动影响	本年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47,244.15	40,217.13	-	-	-	-	-	187,461.28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244.15	40,217.13	-	-	-	-	-	187,461.2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8,834,741.00	87,143,045.35	(19,537.71)	-	(1,647,344.44)	(8,520.01)	-	324,302,384.19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7,900,693.22	70,024,772.41	-	-	-	-	-	187,925,465.63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0,934,047.78	17,118,272.94	(19,537.71)	-	(1,647,344.44)	(8,520.01)	-	136,376,918.5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995,284.41	1,341,548.26	31,351.22	-	(531,623.27)	(14,543.90)	(200,000.00)	38,623,016.7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0,508,809.99	150,779.10	-	-	-	-	-	80,659,589.09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4,380,032.55	(55,746.44)	-	-	(175,793.06)	-	-	4,148,493.05
小计	361,867,112.10	88,619,843.40	11,813.51	-	(2,354,760.77)	(23,063.91)	(200,000.00)	447,920,944.3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4,895,571.80	41,473,235.26	33,503.61	-	(84,756.40)	-	-	96,317,554.27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21,177,784.42	7,069,659.16	-	-	(691,492.04)	(44.42)	-	27,555,907.12
小计	76,073,356.22	48,542,894.42	33,503.61	-	(776,248.44)	(44.42)	-	123,873,461.39
	437,940,468.32	137,162,737.82	45,317.12	-	(3,131,009.21)	(23,108.33)	(200,000.00)	571,794,405.72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应收票据转入	购买子公司增加	转回	汇率变动影响	转入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0,767,189.17	13,069.95	-	-	(2,170,376.81)	-	(8,462,638.16)	147,244.15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42,484.74	-	-	-	-	-	(6,142,484.74)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24,704.43	13,069.95	-	-	(2,170,376.81)	-	(2,320,153.42)	147,244.1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2,074,685.90	43,139,601.28	8,462,638.16	2,737,550.31	(117,521,925.56)	(58,008.09)	-	238,834,741.00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1,406,864.45	2,849,756.04	8,462,638.16	-	(84,820,565.43)	-	-	117,900,693.22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666,021.45	40,289,845.24	-	2,737,550.31	(32,701,361.13)	(58,008.09)	-	120,934,047.7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9,292,049.38	4,389,497.65	-	420,472.51	(6,046,772.07)	(58,963.06)	-	37,996,284.41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76,951,573.17	3,557,236.82	-	-	-	-	-	80,508,809.99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6,949,754.62	651,150.00	-	-	(3,220,872.07)	-	-	4,380,032.55
小计	436,035,452.24	51,750,555.70	8,462,638.16	3,158,022.82	(128,959,947.51)	(116,971.15)	(8,462,638.16)	361,867,112.1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7,769,247.64	39,257,228.45	-	5,437.42	(102,142,763.23)	6,421.52	-	54,895,571.8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24,261,219.20	7,850,987.63	-	-	(10,928,716.54)	(5,705.87)	-	21,177,784.42
小计	142,030,466.84	47,108,216.08	-	5,437.42	(113,071,479.77)	715.65	-	76,073,356.22
	578,065,919.08	98,858,771.78	8,462,638.16	3,163,460.24	(242,031,427.28)	(116,255.50)	(8,462,638.16)	437,940,468.32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短期借款

	币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人民币	870,000,000.00	592,000,000.00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银行质押借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20%~3.35%(2022 年 12 月 31 日：3%~3.3%)。

(27)　应付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74,928,594.26	3,616,931,585.75
商业承兑汇票	21,000,000.00	1,404,258,439.72
合计	3,095,928,594.26	5,021,190,025.47

(28)　应付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采购款	16,352,259,811.65	12,071,140,989.47
应付劳务费	6,929,589,855.47	4,598,724,316.62
应付工程进度款	3,453,551,525.18	1,725,720,204.88
应付租赁费	2,311,500,694.55	1,230,017,179.20
应付设备款	1,909,266,085.27	1,252,525,210.56
应付勘察设计咨询费	401,617,978.88	202,802,070.51
其他	1,161,136,105.56	652,269,318.31
合计	32,518,922,056.56	21,733,199,289.55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预收款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赁款	43,790,688.18	39,935,715.59
预收保险理赔款	12,800,000.00	12,800,000.00
其他	11,929,148.79	7,092,912.52
合计	68,519,836.97	59,828,628.11

(30) 合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结算未完工	2,306,047,469.69	3,323,429,238.64
预收工程款	4,063,882,686.46	5,866,476,626.45
其他	585,291,398.15	376,484,870.78
合计	6,955,221,554.30	9,566,390,735.87

包括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 9,566,167,704.89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3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2 年度：7,497,646,231.91 元)。

(31) 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459,744,942.74	293,886,241.85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15,638,551.68	11,325,704.69
合计	475,383,494.42	305,211,946.54

(a) 应付短期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6,735,977.93	4,483,118,929.23	(4,355,672,561.00)	364,182,346.16
职工福利费	-	290,676,068.38	(290,676,068.38)	-
社会保险费	3,311,039.24	292,404,162.41	(290,046,851.36)	5,668,350.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76,044.46	247,889,134.82	(245,855,262.74)	4,409,916.54
工伤保险费	634,063.23	33,560,766.69	(33,362,386.20)	832,443.72
生育保险费	300,931.55	10,954,260.90	(10,829,202.42)	425,990.03
住房公积金	4,255,733.98	388,410,298.24	(386,039,748.82)	6,626,283.4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780,404.59	132,913,414.86	(127,308,398.37)	19,385,421.08
劳务派遣费	35,586,504.35	190,843,465.82	(172,104,566.00)	54,325,404.17
其他短期薪酬	216,581.76	125,594,891.16	(116,254,335.28)	9,557,137.64
合计	293,886,241.85	5,903,961,230.10	(5,738,102,529.21)	459,744,942.74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付金额	年末余额	应付金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67,262,277.46	10,731,549.05	577,254,641.02	7,595,413.81
企业年金缴纳	186,115,426.53	4,220,293.17	166,854,965.95	3,258,228.00
失业保险费	23,543,744.53	686,709.46	21,748,311.21	472,062.88
合计	776,921,448.52	15,638,551.68	765,857,918.18	11,325,704.69

(32) 应交税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341,647,859.93	188,844,336.61
应交个人所得税	77,606,771.90	85,301,194.24
未交增值税	58,490,345.29	94,340,101.30
其他	21,205,837.61	22,860,644.10
合计	498,950,814.73	391,346,276.25

(33)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保证金	2,664,460,284.02	2,499,882,914.73
应付代垫款	2,606,631,304.15	2,224,907,657.70
应付押金	75,377,384.17	76,660,826.99
代扣个人社保公积金	147,052,930.91	111,301,088.50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九(4)(l))	543,925,539.38	336,077,530.77
其他	404,094,844.08	289,334,996.28
合计	6,441,542,286.71	5,538,165,014.97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七(36))	821,400,000.00	50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附注七(38))	261,484,491.61	577,461,915.7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40))	24,474,043.57	25,525,791.7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七(37))	329,763.33	4,263,413.28
合计	1,107,688,298.51	1,115,251,120.77

(35) 其他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a)	5,989,639,528.71	3,729,022,080.58

(a) 本集团作为一般纳税人提供建造及服务合同劳务，已确认相关收入(或利得)或已收取合同款项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本集团将其计入待转销项税额。

(36) 长期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2,897,725,936.60	2,941,725,936.60
质押借款(a)	136,000,000.00	136,000,000.00
	3,033,725,936.60	3,077,725,936.6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七(34))	(821,400,000.00)	(508,000,000.00)
合计	2,212,325,936.60	2,569,725,936.6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长期借款(续)

(a)　银行质押借款 136,000,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36,000,000.00 元)系由本集团计入合同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评估价值为 356,000,500.00 元的经营权作担保，利息每月支付一次，本金应于 2025 年 9 月 21 日前陆续偿还。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05%~6.00%(2022 年 12 月 31 日：2.05%~6.00%)。

(37)　租赁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5,347,539.10	11,295,178.93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34))	(329,763.33)	(4,263,413.28)
	5,017,775.77	7,031,765.65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包括：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为 71,354,048.02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76,522,254.71 元)。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分别为 71,354,048.02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76,522,254.71 元)，均为一年内支付。

(38)　长期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质保金	1,041,177,465.71	1,253,906,877.05
专项应付款	6,875,673.18	6,599,156.07
应付工程款	-	681,156,128.70
其他	40,547,153.28	4,047,153.28
	1,088,600,292.17	1,945,709,315.1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34))	(261,484,491.61)	(577,461,915.73)
合计	827,115,800.56	1,368,247,399.37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预计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a)	282,145,652.12	232,502,157.83
预提 PPP 项目运营大修费用	20,629,104.00	-
合计	302,774,756.12	232,502,157.83

(a)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执行亏损合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且预计损失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a)	199,640,770.41	218,018,037.67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附注七(34))	(24,474,043.57)	(25,525,791.76)
合计	175,166,726.84	192,492,245.91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应付离职后福利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a)　本集团的部分职工已经办理内退。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付内退福利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2.50%	2.75%
福利增长率	4.50%	4.50%
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	8.00%	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离职后福利为：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财务费用-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净利息成本	5,406,776.31	6,240,000.00

(41)　实收资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中国中铁	6,366,010,959.28	100.00	6,366,010,959.28	100.0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资本公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a)	3,112,222,313.37	794,615,000.00	-	3,906,837,313.37
其他资本公积—	(1,755,878,011.29)	3,011,128.64	-	(1,752,866,882.6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10,349,273.76)	-	-	(10,349,273.76)
百含结余转增资本公积	345,103,863.27	-	-	345,103,863.27
实收资本转入	25,214,081.04	-	-	25,214,081.04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56,101,597.75)	-	-	(56,101,597.75)
同一控制下划转被投资公司股权	(2,056,346,995.80)	-	-	(2,056,346,995.80)
限制性股票(c)	4,011,762.73	3,011,128.64	-	7,022,891.37
其他(b)	(7,409,851.02)	-	-	(7,409,851.02)
合计	1,356,344,302.08	797,626,128.64	-	2,153,970,430.7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a)	2,707,725,556.95	498,720,000.00	(94,223,243.58)	3,112,222,313.37
其他资本公积—	(1,755,174,830.71)	4,011,762.73	(4,714,943.31)	(1,755,878,011.2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10,349,273.76)	-	-	(10,349,273.76)
百含结余转增资本公积	345,103,863.27	-	-	345,103,863.27
实收资本转入	25,214,081.04	-	-	25,214,081.04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56,101,597.75)	-	-	(56,101,597.75)
同一控制下划转被投资公司股权	(2,056,346,995.80)	-	-	(2,056,346,995.80)
限制性股票(c)	-	4,011,762.73	-	4,011,762.73
其他(b)	(2,694,907.71)	-	(4,714,943.31)	(7,409,851.02)
合计	952,550,726.24	502,731,762.73	(98,938,186.89)	1,356,344,302.08

(a) 2023 年度，中国中铁增加对本公司的权益性投入人民币 794,615,000.00 元(2022 年度：498,720,000.00 元)，本公司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794,615,000.00 元(2022 年度：498,720,000.00 元)。

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中银资产以货币资金 500,000,000.00 元向本公司的子公司建安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中银资产持有建安公司 40.29%的股权。中银资产按持股比例享有建安公司增资日前的累计未分配利润调减资本公积 94,223,243.58 元。

(b)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中国中铁将其持有的中铁世德 81%的股权按账面价值无偿划转给本公司，本公司增加实收资本 213,910,959.28 元。实收资本与中铁世德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4,714,943.31 元确认为资本公积。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资本公积(续)

(c)　限制性股票

(i)　根据2022年1月17日本公司之母公司中国中铁召开的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激励计划方案”)，中国中铁向本集团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授予激励对象4,665,500份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2022年2月23日起24 个月、36 个月及 48 个月后分三期等比例解除限售。授予价格为每股3.55元。

(ii)　年度内限制性股票变动情况表

	2023年度
年初限制性股票(股)	4,665,500.00
本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股)	-
本年行权的限制性股票(股)	-
本年失效的限制性股票(股)	-
年末限制性股票(股)数	4,665,50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011,128.64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022,891.37

(iii)　授予日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于授予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5.98元，其与激励对象每股增资价格2.43元的差异计入股份支付费用。

(43)　专项储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3,031,205,312.05	(3,031,205,312.05)	-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1,595,631,492.20	(1,595,631,492.20)	-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盈余公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915,791,956.55	212,704,555.01	-	1,128,496,511.5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附注四(32))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807,448,454.11	(693,230.37)	109,036,732.81	-	915,791,956.5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23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12,704,555.01 元(2022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共人民币 109,036,732.81 元)。

(45) 未分配利润

(a) 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23 年 9 月 24 日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710,508,325.00 元(2022 年：人民币 912,520,000.00 元)。

(b) 向永续债持有人分配利息

根据 2023 年 9 月 24 日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向永续债持有人分配利息人民币 84,000,000.00 元(2022 年：人民币 100,100,000.00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其他权益工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a)	20,000,000.00	2,004,832,876.71	-	-	-	-	20,000,000.00	2,004,832,876.71

(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851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发行了无固定还款期限的可累积永续债，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初始固定利率为 4.2%。该永续债的其他主要条款如下：

i)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初始利差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本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首次发行票面利率在首个周期内保持不变，重新定价周期适用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本期债券分为 2 个品种，品种 1 基础期限为 3 年，品种 2 基础期限为 5 年，公司有权选择在每个周期末将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或全额兑付。

ii)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本公司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iii) 当存在递延支付利息的情形时，本公司在已递延利息及其孳息全部清偿完毕前不得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

iv) 清偿顺序劣后于本公司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且优先于普通股股东。

由于该永续债未构成本公司无法避免的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因此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基础设施建设	120,636,568,845.77	113,569,518,084.36	91,720,038,825.08	85,497,985,812.55
-铁路	28,046,292,395.51	27,302,845,448.36	17,606,556,556.28	17,294,026,802.56
-公路	24,498,587,794.02	23,305,387,621.65	19,248,676,783.35	18,043,581,614.26
-市政	22,673,041,705.43	20,332,348,445.61	18,163,716,694.98	16,269,042,578.30
-轻轨、地铁	20,847,555,225.37	19,644,914,324.28	17,857,449,169.95	16,095,717,332.77
-房建	20,668,499,810.01	19,331,469,008.82	16,800,991,139.36	15,937,175,151.41
-其他	3,902,591,915.43	3,652,553,235.64	2,042,648,481.16	1,858,442,333.25
物资贸易	1,146,835,613.50	1,083,535,334.99	1,428,129,087.96	1,371,320,264.43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	223,193,199.17	181,621,195.37	493,835,923.69	454,406,805.15
勘察、设计及咨询服务	93,456,681.15	81,055,486.34	63,941,683.41	38,445,498.61
PPP(含 BOT)运营业务	30,657,685.58	31,177,443.79	23,152,008.98	22,530,496.62
其他	3,084,041,431.27	2,774,146,522.57	2,084,673,720.91	2,084,944,669.08
小计	125,214,753,456.44	117,721,054,067.42	95,813,771,250.03	89,469,633,546.44
其他业务				
—租金收入(i)	646,634,147.18	567,425,955.97	187,704,135.73	78,588,344.73
—技术、服务咨询收入	575,050,648.53	437,926,102.32	333,268,621.67	206,615,113.84
—产品及材料销售(ii)	376,151,576.66	238,680,224.35	391,317,347.57	312,557,209.63
—酒店及物业	97,967,153.65	89,744,571.35	62,335,370.54	61,650,323.80
小计	1,695,803,526.02	1,333,776,853.99	974,625,475.51	659,410,992.00
合计	126,910,556,982.46	119,054,830,921.41	96,788,396,725.54	90,129,044,538.44

(i) 本集团的租金收入主要来自于出租自有房屋及建筑物及施工设备等。

(ii) 本集团商品与材料销售收入于某一时点确认。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本集团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3 年度						
	基础设施建设	物资贸易	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	PPP(含 BOT)运营业务	勘察、设计及咨询服务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	1,146,835,613.60	223,193,199.17	-	-	3,084,041,431.27	4,454,070,243.9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20,636,568,845.77	-	-	30,657,685.58	93,456,681.15	-	120,760,683,212.5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1,695,803,526.02	1,695,803,526.02
合计	120,636,568,845.77	1,146,835,613.60	223,193,199.17	30,657,685.58	93,456,681.15	4,779,844,957.29	126,910,556,982.46

	2022 年度						
	基础设施建设	物资贸易	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	PPP(含 BOT)运营业务	勘察、设计及咨询服务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	1,426,129,067.96	493,835,923.69	-	-	2,084,873,720.91	4,006,838,732.5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91,720,038,825.08	-	-	23,152,008.98	63,941,683.41	-	91,807,132,517.47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974,625,475.51	974,625,475.51
合计	91,720,038,825.08	1,426,129,067.96	493,835,923.69	23,152,008.98	63,941,683.41	3,059,299,196.42	96,788,396,725.54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8)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509,694.23	56,482,536.87
教育费附加	53,657,272.78	45,731,343.49
印花税	38,675,550.82	42,871,387.98
房产税	28,405,217.16	29,076,448.45
其他	23,807,739.16	17,019,022.46
合计	210,055,474.15	191,180,739.25

(49) 资产处置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86,584,732.45	(305,753.69)

(50) 其他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企业扶持补助	22,943,008.39	25,052,340.19
科研补贴	5,038,318.88	3,822,861.00
岗位补贴	4,443,427.13	7,858,587.01
税收返还	4,105,299.54	7,396,476.87
合计	36,530,053.94	44,130,265.07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110,685,646.16	121,795,615.19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669,258.82	1,226,602.73
减：资本化利息	(232,542.00)	-
利息费用	111,122,362.98	123,022,217.92
减：利息收入	(158,198,821.24)	(117,142,048.69)
汇兑损益	(72,503,624.42)	(43,253,446.44)
手续费	173,036,253.46	100,761,778.02
其他	164,557.33	725,356.08
合计	53,620,728.11	64,113,856.89

(52) 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附注七(8))	41,388,478.86	(62,885,534.78)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附注七(24))	6,378,167.12	(3,077,728.91)
合计	47,766,645.98	(65,963,263.69)

(53)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转回)(附注七(3))	85,495,700.91	(74,382,325.2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附注七(6))	809,924.99	(1,657,274.4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附注七(11))	150,779.10	3,557,236.8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转回)(附注七(2))	40,217.13	(2,157,306.86)
长期应收款坏账转回(附注七(12))	(231,539.50)	(2,569,722.07)
合计	86,265,082.63	(77,209,391.81)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55,704,857,986.95	42,711,262,942.57
工程分包成本	41,327,114,994.09	32,121,375,443.89
职工薪酬费用	6,680,882,678.62	6,014,375,176.21
机械租赁费(ii)	5,582,831,799.43	4,142,965,595.05
测试费	2,061,053,050.27	1,124,377,588.09
燃料动力费	1,471,173,156.13	1,140,941,067.40
清理拆迁费	886,723,405.62	677,175,463.54
行政办公费	704,208,746.83	607,876,531.82
临时设施摊销	697,910,977.34	673,277,339.62
研究与开发费	661,593,922.83	583,571,348.53
折旧费用	650,041,801.77	645,932,764.24
资产出租成本	567,425,955.97	78,588,344.73
运输费	535,005,471.56	339,635,649.95
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i)	502,267,811.88	244,446,409.50
环保绿化费	198,056,613.57	124,915,190.28
外部劳务费	190,632,501.15	147,803,999.88
招投标费	161,316,102.17	159,307,515.35
咨询服务费	89,102,886.32	50,413,363.85
广告宣传费	43,998,557.62	38,907,728.76
摊销费用	20,979,996.45	19,466,172.67
库存商品及在产品变动	(60,817,356.78)	(67,210,034.35)
其他费用	4,920,401,041.37	2,766,303,461.09
合计	123,596,762,101.16	94,345,709,062.67

(i)　针对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条件的日常修理费用，本集团将与存货的生产和加工相关的计入存货成本并相应结转至营业成本，将与研发部门、行政部门和销售部门相关的分别计入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ii)　如附注四(27)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度金额为 5,582,831,799.43 元(2022 年度：4,142,965,595.05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投资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618,514.39	10,857,835.77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7,449,294.73	29,242,691.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0,343,588.56	16,287,322.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269,086.36	3,995,600.56
资金归集的利息收入	1,949,385.29	13,313,230.07
联营企业转为子公司的评估增值	-	13,471,200.00
债务重组损失	-	(48,753,849.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334,840,377.47)	(207,412,580.39)
其他	-	(11,148,093.35)
合计	(207,210,508.14)	(180,146,643.25)

(56)　营业外收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保险赔款收入	23,804,562.72	5,574,169.46
罚款收入	14,111,933.90	11,329,140.00
出售废旧材料收入	2,514,924.05	3,163,588.8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741,804.01	3,091,394.32
其他	4,446,954.70	4,081,363.10
合计	45,620,179.38	27,239,655.68

(57)　营业外支出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15,438,552.96	8,247,335.68
赔偿金	13,871,539.19	3,212,096.49
违约金	8,717,757.58	2,209,156.31
罚没支出	7,664,757.39	8,885,663.50
捐赠支出	650,000.00	2,079,235.16
其他	1,452,536.23	1,287,907.06
合计	47,795,143.35	25,921,394.2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	460,581,657.01	315,255,949.98
递延所得税	(37,679,967.39)	(3,622,562.75)
合计	422,901,689.62	311,633,387.23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2,828,170,325.55	2,199,528,337.02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07,042,581.33	549,882,084.26
优惠税率的影响	(233,031,775.17)	(199,442,341.05)
研究与开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22,863,877.50)	(23,029,079.42)
永续债利息	(21,000,000.00)	(25,025,000.00)
非应纳税收入	(19,563,418.18)	(2,197,710.18)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5,317,692.82	6,124,646.41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17.99	3,028,180.46
其他	7,000,368.33	2,292,606.75
所得税费用	422,901,689.62	311,633,387.23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其他综合收益

(a)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2023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变动	(67,500.00)	77,000.00	9,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75,660.01)	4,669,863.71	3,294,203.7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9,899.85	-	449,899.8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6,316,678.02)	-	(126,316,678.0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7,309,938.18)	4,746,863.71	(122,563,074.47)

	2022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变动	100,000.00	14,000.00	11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5,713.99	(41,357.10)	234,356.8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58,944.35	-	2,158,944.3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0,442,094.33)	-	(210,442,094.3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7,907,435.99)	(27,357.10)	(207,934,793.09)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其他综合收益(续)

(b)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的事项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68,093,951.10)	22,937,827.89	(376,990.31)	-	184,680,077.29	139,146,963.77
2022年增减变动(附七(59)(a))	114,000.00	234,356.89	2,158,944.35	-	(210,442,094.33)	(207,934,793.09)
2022年12月31日	(67,979,951.10)	23,172,184.78	1,781,954.04	-	(25,762,017.04)	(68,787,829.32)
2023年增减变动(附七(59)(a))	9,500.00	3,294,203.70	449,899.85	(29,756,764.68)	(126,316,678.02)	(152,319,839.15)
2023年12月31日	(67,970,451.10)	26,466,388.48	2,231,853.89	(29,756,764.68)	(152,078,695.06)	(221,107,668.47)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0)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2,405,268,635.93	1,887,894,949.79
加：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附注七(52))	47,766,645.98	(65,963,263.69)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附注七(53))	86,265,082.63	(77,209,391.81)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七(17))	627,571,066.08	626,046,330.29
使用权资产折旧(附注七(19))	19,896,916.69	17,312,614.9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附注七(16))	2,573,819.00	2,573,819.00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七(20))	17,449,281.90	16,556,958.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30,714.55	2,909,214.20
固定资产处置及报废损失	(86,581,632.45)	8,553,089.37
财务费用(附注七(51))	53,620,728.11	87,396,701.52
投资损失(附注七(55))	207,210,508.14	180,146,64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附注七(23))	(35,352,208.05)	4,195,281.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附注七(23))	5,381,009.01	(2,276,727.74)
存货的增加(附注七(7))	(2,396,624,621.94)	(1,057,036,753.39)
合同资产的增加(附注七(8))	(5,520,821,986.05)	(621,377,570.14)
合同负债的增加(附注七(30))	(2,611,169,181.57)	2,013,741,480.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66,685,506.86)	(3,103,377,346.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1,047,073,366.16	3,035,598,18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6,372,637.26	2,955,684,212.06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5,695,314,588.16	13,356,805,531.5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3,356,805,531.51)	(11,763,181,022.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8,509,056.65	1,593,624,509.44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附注七(1))	16,412,881,996.20	17,889,407,582.97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附注七(1))	(717,567,408.04)	(4,532,602,051.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15,695,314,588.16	13,356,805,531.51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0)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d) 收到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受限资金的减少	3,815,034,643.42	-
保证金	502,424,054.16	559,302,010.54
代收代付款	445,985,932.73	236,091,791.42
利息收入	119,127,877.28	79,406,463.74
赔款罚款收入	37,916,496.62	16,903,309.46
其他	70,310,298.83	76,121,535.69
合计	4,990,799,303.04	967,825,110.85

(e)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代垫款	871,233,904.93	649,769,767.18
行政办公费	192,174,121.14	162,981,849.96
保证金	184,803,561.30	-
招投标费	161,316,102.17	159,307,515.35
咨询服务费	39,987,466.74	27,594,075.76
租赁费	34,765,270.81	18,302,755.61
运输费	14,327,917.59	15,300,684.97
燃料动力费	8,938,206.95	16,505,661.19
受限资金的增加	-	2,628,230,340.07
其他	509,821,359.60	321,681,506.84
合计	2,017,367,911.23	3,999,674,156.93

(f)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永续债担保费	83,467,246.27	-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6,616,898.65	49,012,113.29
少数股东减资	-	216,000,000.00
合计	90,084,144.92	265,012,113.29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0)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g)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附注七(19))	15,881,723.29	16,116,689.15
母公司无偿划转股权	-	213,910,959.28
合计	15,881,723.29	230,027,648.43

八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物资与贸易及其他业务四个报告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集团的四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包括铁路、公路、桥梁、隧道、城市轨道交通(包括地铁和轻轨)、房屋建筑和其他市政工程的建设；

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业务：主要包括铁路相关设备和器材以及工程机械的销售；

物资与贸易业务：主要包括物资采购、销售；

其他业务：包括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及其他配套业务等。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

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八 分部信息(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23 年度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业务	物资与贸易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消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20,636,568,845.77	223,193,199.17	1,146,835,613.50	4,903,959,324.02	-	126,910,556,982.46
分部间交易收入	-	150,597,147.34	2,202,643,892.02	32,828,027.51	(2,386,069,066.87)	-
营业成本	(113,569,518,084.36)	(332,218,342.71)	(3,286,179,227.01)	(4,252,984,334.20)	2,386,069,066.87	(119,054,830,921.41)
利息收入	155,778,140.26	2,289,654.36	248,790.93	(117,764.31)	-	158,198,821.24
利息费用	(110,857,255.22)	(3,787,330.25)	3,625,639.49	(103,417.00)	-	(111,122,362.98)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618,514.39	-	-	-	-	74,618,514.39
资产减值转回	(47,766,645.98)	-	-	-	-	(47,766,645.98)
信用减值转回	(85,619,739.26)	-	(347,511.47)	(297,831.90)	-	(86,265,082.63)
折旧费和摊销费	(642,235,352.49)	(4,841,600.76)	(5,745,375.46)	(18,199,469.51)	-	(671,021,798.22)
利润总额	2,801,679,355.59	8,404,614.93	70,195,146.70	17,528,203.78	(69,636,995.45)	2,828,170,325.55
所得税费用	(413,810,310.10)	(1,260,692.24)	(18,310,978.44)	34,741.84	10,445,549.32	(422,901,689.62)
净利润	2,387,869,045.49	7,143,922.69	51,884,168.26	17,562,945.62	(59,191,446.13)	2,405,268,635.93
资产总额	77,094,409,108.95	1,119,253,854.68	1,923,724,249.53	976,980,384.65	(2,794,572,977.60)	78,319,774,620.21
负债总额	59,697,517,748.55	1,065,761,725.13	1,457,549,787.28	923,188,117.07	(1,584,441,602.32)	61,559,575,775.71
补充信息：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946,566,849.91	-	-	-	-	1,946,566,849.91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111,719,384.20)	(4,271,318.08)	521,514.46	(15,533,355.64)	-	(131,002,543.46)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 分部信息(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续)

	2022 年度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业务	物资与贸易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消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91,720,038,825.08	492,835,923.69	1,428,129,087.96	3,146,392,888.81	-	96,786,396,725.54
分部间交易收入	-	184,124,479.16	1,435,046,041.49	180,333,865.09	(1,799,504,385.74)	-
营业成本	(85,497,985,812.55)	(638,531,284.31)	(2,806,366,305.92)	(2,985,665,521.40)	1,799,504,385.74	(90,129,044,538.44)
利息收入	115,102,166.66	41,392.88	1,984,703.20	13,785.95	-	117,142,048.69
利息费用	(119,188,914.94)	(2,578,539.96)	(1,130,805.00)	(123,958.00)	-	(123,022,217.9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225,395.39	-	-	(3,367,559.62)	-	10,857,835.77
资产减值转回	65,963,263.69	-	-	-	-	65,963,263.69
信用减值转回	77,110,387.89	-	(143,251.91)	242,255.83	-	77,209,391.81
折旧费和摊销费	(639,834,891.36)	(3,797,525.89)	(6,455,620.66)	(15,310,899.00)	-	(665,398,936.91)
利润总额	2,165,379,849.75	8,583,387.13	69,268,009.74	14,316,857.23	(58,018,766.83)	2,199,528,337.02
所得税费用	(297,978,320.81)	(1,287,508.07)	(18,087,170.99)	(2,983,352.39)	8,702,965.03	(311,633,387.23)
净利润	1,867,401,528.94	7,295,879.06	51,180,838.75	11,333,504.84	(49,316,801.80)	1,887,894,949.79
资产总额	63,807,190,093.22	1,043,630,108.07	1,861,894,821.75	1,151,234,118.43	(1,327,169,729.25)	66,536,779,412.22
负债总额	48,548,375,339.51	971,307,530.99	1,406,180,047.50	915,162,002.64	595,300,403.47	52,436,325,324.11
补充信息：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816,334,065.81	-	-	-	-	1,816,334,065.81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669,098,751.03)	28,608,014.94	56,652.73	2,585,897.82	-	(637,848,185.54)

(i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　分部信息(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续)

2023 年度本集团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位于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产总额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国内地	121,856,319,077.05	93,946,932,421.62
其他国家/地区	5,054,237,905.41	2,841,464,303.92
合计	126,910,556,982.46	96,788,396,725.54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5,316,265,691.61	5,393,076,102.25
其他国家/地区	110,051,938.56	164,244,071.38
合计	5,426,317,630.17	5,557,320,173.63

本集团无单一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超过 10%以上。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和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中国中铁	北京	土木工程建筑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上述项目勘测、设计、施工、建设监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的分项承包；土木工程专用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梁、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租赁；在新建铁路线正式验收交付运营前的临时性客、货运输业务及相关服务；承包本行业的国外工程，境内外资工程；房地产开发、经营，资源开发，物贸物流；进出口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汽车销售；电子产品及通信信号设备、交电、建筑五金、水暖器材、日用百货的销售，金融信托与管理、综合金融服务、保险经纪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中铁，最终母公司为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中铁	24,752,195,983.00	-	-	24,752,195,983.00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国中铁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续)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资本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铁路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云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铁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西安中铁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广东路瑞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之合营企业
辽宁省为农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之合营企业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之合营企业
吉林省铁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铁(平潭)高铁中心站交通枢纽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松原市铁成海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平潭海科文化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中铁金宜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富阳城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铁韩城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铁韩城韩合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甘肃公航旅嘉峪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辽阳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吴川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吴忠市太阳山铁之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五峰日清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县松雅星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陕西旬凤韩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续)

萍乡市中铁海绵小镇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无锡中铁城轨装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春铁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甘肃公航旅嘉峪关会展中心管理	联营企业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大连铁成金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贺州中铁城市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 关联交易

(a) 定价政策

本集团销售给关联方的产品、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或建造服务、从关联方购买原材料、接受关联方劳务以及从关联方分包工程劳务、向关联方支付的租金的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b)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分包工程：

关联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4,437,311,644.42	1,237,549,701.94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40,215,668.58	84,062,381.49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4,192,425.09	-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73,022,220.19	-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2,640,678.06	31,675,079.83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60,893,931.19	-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44,349,594.17	55,406,475.42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676,725.87	-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18,306,070.88	57,361,464.09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17,073,593.20	-
本页小计	5,006,682,551.65	1,466,055,102.77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b)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向关联方分包工程：

关联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上页小计	5,006,682,551.65	1,466,055,102.77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5,200,000.00	-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87,019.93	47,169.81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4,045,306.43	144,254,517.47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195,182.55	-
中国中铁	1,705,572.45	-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5,201.79	-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407,040.00	-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60,377.36	-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121,000.33	-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	12,159,837.06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	7,554,257.10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2,800,528.83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503,918.19
合计	5,026,309,252.49	1,634,375,331.23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b)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从关联方采购商品：

关联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2,011,763,400.58	2,683,553,713.73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93,649,885.31	819,241,588.47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381,642,980.27	-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35,816,302.28	316,180,741.10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56,032,721.60	19,523,279.94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68,164,266.00	74,088,964.68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53,976,981.03	31,703,741.45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51,465,690.40	15,409,876.92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39,460,897.73	14,524,351.83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467,061.32	-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2,298,778.07	20,866,366.00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1,504,537.62	14,592,067.82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9,906,692.42	5,477,705.56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9,620,744.34	5,321,009.40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6,680,040.96	1,962,499.48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5,184,325.52	896,226.42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3,423,316.99	-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44,339.62	3,584,905.66
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2,080,686.67	2,699,316.04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20,400.85	805,560.11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542,893.57	906,466.57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65,475.11	50,402,468.21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443,879.84	-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386,219.53	-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930,720.84	11,440,544.33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874,208.26	873,951.34
中铁云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90,265.49	-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412,887.22	2,243,449.06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83,018.87	-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751,548.22
中国中铁	-	328,036.62
合计	3,798,433,618.31	4,097,378,378.96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b)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承包工程：

关联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国中铁	3,797,638,788.42	4,282,860,986.24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670,736,645.41	1,563,479,125.14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39,072,610.82	1,572,518,852.38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87,562,317.40	1,456,229,478.18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186,983,183.22	2,327,880,280.28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20,347,575.47	1,240,765,501.57
广西中铁金宜建设有限公司	1,270,471,191.56	1,193,872,380.13
吴川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87,495,336.75	120,489,661.06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35,705,786.54	1,652,644,942.30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30,477,180.85	229,533,730.92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1,913,243.13	257,354,294.49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6,189,918.74	15,605,727.29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143,332,375.50	226,916,563.30
中铁(平潭)高铁中心站交通枢纽管理有限公司	67,963,312.00	11,031,425.01
松原市铁成海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7,937,319.80	93,146,936.23
五峰日清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57,487,870.40	15,786,392.27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7,334,761.42	-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56,345,872.47	203,801,511.45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5,534,100.27	40,093,683.37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9,860,690.99	64,612,465.23
辽阳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48,200,496.41	80,801,323.30
平潭海科文化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35,679,619.21	327,567,177.66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8,514,809.67	7,023,866.06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4,988,365.35	320,118,291.51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2,539,495.79	25,292,713.36
本页小计	21,140,312,867.59	17,329,427,308.73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b)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承包工程(续)：

关联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上页小计	21,140,312,867.59	17,329,427,308.73
甘肃公航旅嘉峪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17,414,528.09	270,173,312.00
中国铁路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15,250,693.54	25,531,694.93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14,429,350.55	51,810,190.16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8,342,905.61	49,832,037.13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7,351,208.74	-
长沙县松雅星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379,034.30	10,941,883.95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4,928,156.64	1,613,073.14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421,579.11	10,123,130.78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726,144.01	-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183,486.20	977,529.45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34,201.97	5,927,292.67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1,590,021.36
陕西旬凤韩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641,373.32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40,004,964.28
吴忠市太阳山铁之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110,091,743.12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5,488,923.94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	16,824,384.46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	11,399,611.93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	440,550.00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	135,864.00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122,021,284.76
杭州富阳城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86,232,389.90
合计	21,216,874,156.35	18,181,228,564.01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b)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

关联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7,097,326.48	-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207,189,279.26	236,783,209.85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6,805,033.47	53,429,426.84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48,425,440.76	16,032,779.02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43,866,723.86	107,144,922.99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8,939,668.91	11,289,987.60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17,002,501.25	100,138.00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6,914,249.06	9,675,932.37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15,738,106.11	1,228,727.98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0,779,507.31	24,869,715.21
中国中铁	5,367,148.47	-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4,600,859.92	121,617,960.85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3,594,970.19	72,413,891.64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981,132.08	3,471,698.11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2,426,709.29	786,639.95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2,234,394.28	10,899,922.05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14,608.49	-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1,855,669.54	379,030.63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828,614.00	202,445.5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950,695.79	8,331,649.85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629,271.15	962,200.85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3,773.58	209,264.6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1,420.00	36,825,589.50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8,424,837.61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	405,476.89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188,650.00
合计	881,557,103.25	725,674,097.89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c) 从关联方购买大型工程机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6,793,805.32	3,537,168.15

(d) 向关联方提供房建服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4,621,913.84	278,652.08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4,845,126.61)	13,578,425.89
合计	9,776,787.23	13,857,077.97

(e) 资金拆借

	2022 年度	本年拆入	本年偿还	2023 年度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0	240,000,000.00	250,000,000.00	240,000,000.00

(f) 资金归集

	2022 年度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度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961,028,801.93	-	(1,469,581,958.58)	3,491,446,843.35
中国中铁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5,520,241.62	9,672,419.37	-	25,192,660.99
合计	5,076,549,043.55	9,672,419.37	(1,569,581,958.58)	3,516,639,504.34

(g)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9,421.00	19,500.00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h)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管理费	中铁云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90,265.49	1,038,122.52
管理费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17,086.10
管理费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84,055.85
管理费	中铁资本有限公司	-	21,226.42
管理费	中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	-
		690,265.49	1,260,490.89
利息收入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250,273.63	18,391,633.22
利息费用	中国中铁	78,742,685.16	20,754,716.98
利息费用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343,872.78	13,841,719.37
		87,086,557.94	34,596,436.35
投资收益	中国中铁	1,854,630.55	12,179,138.88
投资收益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639,724.66)	-
投资收益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84,670.57	24,283.82
		(3,700,423.54)	12,203,422.70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a) 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491,446,843.35	4,961,028,801.93

(b) 应收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107,800.00	3,129,140.93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170,676.84	-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804,294.07	-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48,608.55	-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5,887,578.56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	522,483.49
合计	47,231,379.46	9,539,202.98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c)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415,776,544.64	2,671,604.74
中国中铁	2,251,163,564.82	2,311,945,694.83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39,086,684.90	766,343,889.30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66,379,044.19	1,084,693,926.77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16,246,454.05	-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25,807,115.75	379,716,590.44
中铁韩城建设有限公司	782,861,882.86	1,820,484.06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65,814,608.37	487,942,719.78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4,471,166.98	391,880,534.37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5,453,541.68	284,407,809.59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25,334,123.50	382,924,369.31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8,580,815.57	113,077,967.15
萍乡市中铁海绵小镇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47,662,951.56	-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46,233,312.13	-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30,263,336.76	-
广西中铁金宜建设有限公司	100,280,331.00	-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9,470,870.97	36,499,534.59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636,279.25	12,344,701.05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90,787,020.33	128,193,332.60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84,017,067.66	105,106,306.57
杭州富阳城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9,169,335.00	7,939,502.25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68,498,403.19	87,868,353.76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67,421,951.15	82,454,083.68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7,326,083.81	26,987,181.87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59,190,620.13	34,452,355.87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724,310.15	38,738,623.00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54,040,421.01	29,510,866.16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49,909,324.25	55,297,009.35
本页小计	13,022,607,165.66	6,852,817,441.09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c)　应收账款(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页小计	13,022,607,165.66	6,852,817,441.09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35,180,084.90	27,877,703.90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34,069,347.59	17,062,324.86
松原市铁成海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1,105,686.07	-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30,086,193.29	73,707,163.09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29,775,275.83	28,591,023.05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9,278,919.11	22,085,030.10
辽阳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24,601,754.60	-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23,768,365.95	29,258,451.35
贺州中铁城市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649,822.49	-
辽宁省为农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2,000,000.00	-
平潭海科文化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21,740,000.00	-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20,591,572.93	24,317,227.03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18,629,339.08	27,991,625.33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5,069,144.48	16,747,713.73
中铁韩城韩合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14,967,839.00	1,454,964.61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4,464,652.81	7,883,416.96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3,175,538.40	37,688,313.40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2,749,950.99	4,890,161.13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9,853,172.58	10,084,666.66
中国铁路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5,566,761.05	236,647.01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4,059,870.97	-
五峰日清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2,678,763.78	-
陕西旬凤韩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98,917.17	-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19,742.92	1,002,739.29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	7,018,800.00
中铁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4,788,479.78
中铁(平潭)高铁中心站交通枢纽管理有限公司	-	2,858,586.06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2,508,264.25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	256,426.92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	10,915,840.00
合计	13,461,787,881.65	7,212,043,009.60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d)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2 年 12 月 11 日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7,898,855.94	-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3,133,692.42	17,617,963.88
萍乡市中铁海绵小镇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2,468,307.25	-
中国中铁	31,357,185.69	121,312,987.99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25,192,660.99	15,520,241.62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431,231.00	5,506,589.00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102,548.00	11,073,125.00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9,330,000.00	9,220,000.00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6,284,659.84	4,895,411.3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5,406,928.42	4,178,284.22
甘肃公航旅嘉峪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5,177,491.87	-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4,603,891.00	4,314,250.00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3,067,817.40	5,081,501.62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201,359.71	295,000.00
中国铁路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037,309.57	-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1,916,906.59	550,000.00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30,129.00	8,619,564.00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349,834.80	1,389,834.80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91,462.76	8,407,395.48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148,812.14	95,000.0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00	9,000,000.00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1,049,500.00	1,289,500.00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	-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910,136.82	2,000,000.00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535,000.00	30,000.00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1,000,000.00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213,000.00	130,000.00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193,566.84	177,500.00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30,482.00	120,000.00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36,506.45
无锡中铁城轨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	-
本页小计	293,912,770.05	231,860,655.36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d)　其他应收款(续)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2 年 12 月 11 日
上页小计	293,912,770.05	231,860,655.36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32,800.00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	32,000.00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16,584.56	-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中铁韩城建设有限公司	-	17,369.18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	677,651.67
长春铁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15,862,604.00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4,961,047.01
中铁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2,037,309.57
合计	293,986,354.61	255,486,436.79

(e)　预付款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74,561,205.55	-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38,606,288.82	132,225,499.01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5,495,039.00	13,519,509.68
吉林省铁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186,100.00	-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8,779,004.73	-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7,135,004.20	27,314,247.39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71,381.88	-
长春铁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11,186,100.00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
合计	157,134,024.18	184,645,356.08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f)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663,882,862.43	691,817,641.10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83,107,984.87	6,563,288.91
中国中铁	175,178,919.11	60,062,543.81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347,991.96	103,753,862.14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9,212,731.37	-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1,011,595.43	-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127,158,797.44	127,158,797.44
中国铁路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111,830,334.96	-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0,119,749.00	129,718,368.94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80,340,232.76	47,274,804.43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4,818,330.15	30,908,668.88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63,913,015.71	-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62,940,300.05	-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8,882,948.06	44,281,934.86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235,446.82	28,104,992.05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34,980,562.67	-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28,030,309.55	-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4,171,884.51	20,125,401.03
甘肃公航旅嘉峪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21,786,502.44	-
陕西旬凤韩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162,515.70	21,162,515.70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12,500.67	-
中铁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3,775,422.00	-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779,737.18	12,779,737.18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17,093,104.52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4,270,763.34	-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3,288,008.00	3,222,642.0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305,476.40	-
松原市铁成海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57,073.80	1,818,929.04
平潭海科文化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238,903.02	-
本页小计	2,465,340,899.40	1,345,847,232.03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f)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页小计	2,465,340,899.40	1,345,847,232.03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2,184.81	153,543.44
萍乡市中铁海绵小镇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	-
贺州中铁城市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71,750,431.00
吴忠市太阳山铁之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21,786,502.44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	11,541,554.57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	4,815,017.39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056,283.91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381,855.44
中铁(平潭)高铁中心站交通枢纽管理有限公司	-	366,112.28
合计	2,465,398,084.21	1,557,698,532.50

(g)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30,710,893.57	-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4,155,003.14	-
大连铁成金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7,460,133.72	-
广东路瑞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692,336.54	-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65,138.72	865,138.72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91,525.78	-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381,877.71	-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8,913.65	88,913.66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776.01	-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63,300.08	-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5,580.59	66,213.06
合计	81,127,479.51	1,020,265.44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h)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中铁	431,033,169.99	404,721,655.21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53,731,321.66	146,459,517.44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8,601,841.40	66,408,411.63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8,516,147.83	139,924,575.00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1,980,907.00	75,080,584.00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5,417,708.59	43,222,252.21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2,166,021.00	34,018,554.00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6,019,293.79	18,952,617.52
萍乡市中铁海绵小镇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4,980,562.67	1,060,116,270.80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823,968.40	21,566,512.00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644,671.87	4,949,572.33
中国铁路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7,618,168.00	1,849,342.20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4,283,780.56	-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2,986,027.39	-
贺州中铁城市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80,979.18	-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772,582.43	-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30,241.38	3,551,303.26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0,307.00	510,307.00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39,574.85	-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	36,019,293.79
中铁韩城建设有限公司	-	25,537,220.00
杭州富阳城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14,588,620.75
甘肃公航旅嘉峪关会展中心管理	-	8,858,952.06
中铁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5,613,380.33
辽阳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	4,157,074.87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	2,305,476.40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821,048.80
合计	1,430,937,274.99	2,120,232,541.60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i)　应付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0.00	500,000.00

(j)　短期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0	250,000,000.00

(k)　应付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1,089,597,170.00	1,142,230,765.29
广西桂黔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967,016,723.12	237,890,975.9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493,231,495.61	465,827,615.14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88,983,321.10	66,829,516.61
吴川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45,908,112.57	-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167,821,083.65	5,011,277.38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96,671,336.31	32,496,953.42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71,881,384.98	57,082,461.00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51,718,451.19	28,383,354.33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49,737,224.54	27,297,624.24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49,502,905.11	7,941,519.64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45,667,714.92	46,662,214.45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44,385,665.55	38,907,194.09
广东路瑞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4,167,710.00	-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2,015,674.57	-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4,808,239.26	8,876,746.11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3,402,293.65	13,487,927.11
西安中铁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9,530,015.78	-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23,780,166.39	25,740,166.39
本页小计	3,869,826,688.30	2,204,666,311.10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k)　应付账款(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页小计	3,869,826,688.30	2,204,666,311.10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20,745,457.37	86,947,492.34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9,693,896.56	950,000.00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7,930,914.19	12,722,910.24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251,117.70	26,957,944.10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14,110,153.08	15,578,132.36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1,951,364.78	-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1,834,421.90	5,951,439.66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8,545,761.79	-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6,566,762.90	29,385,679.26
中铁资本有限公司	6,500,000.00	-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6,327,086.27	4,976,318.73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6,008,841.53	5,871,440.78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771,620.85	5,841,684.59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4,251,407.11	2,667,541.91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42,042.51	-
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1,736,180.67	2,394,685.00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14,967.87	-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1,476,501.30	-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421,222.55	646,317.47
中铁云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61,970.50	1,149,970.50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	-
吉林省铁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	-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47,800.00	-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56,041,746.29
合计	4,037,816,179.73	2,462,749,614.33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l)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92,555,150.00	86,005,150.00
中国中铁	48,686,328.65	48,711,454.93
中铁(平潭)高铁中心站交通枢纽管理有限公司	40,680,000.00	-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6,892,054.56	8,039,168.91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860,000.00	35,292,343.00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112,747.37	109,101,600.33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1,357,812.95	3,493,880.00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7,428,406.42	7,041,010.80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560,300.74	6,385,893.69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972,013.91	5,059,668.25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878,543.27	-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50,526.59	2,715,526.59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1,459,680.69	540,648.43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432,000.00	1,432,000.00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1,349,908.72	992,000.00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330,000.00	1,180,000.00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087,273.60	1,127,273.60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018,809.37	882,609.37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5,202.04	755,202.04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526,229.00	526,229.00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499,520.33	259,520.33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358,994.03	2,938,994.03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	1,283,950.0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3,000.00	153,000.00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20,000.00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	40,000.00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57,912.00	108,274.00
中铁资本有限公司	44,232.45	44,232.45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3,892.69	-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	11,527,901.02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	200,000.00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	20,000.00
合计	543,925,539.38	336,077,530.77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m)　合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494,161,343.62	545,307,934.70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251,865,405.72	296,952,334.54
长沙县松雅星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39,500,970.75	88,048,116.05
广西中铁金宜建设有限公司	196,768,818.95	171,050,220.55
松原市铁成海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48,930,936.77	11,919,332.68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3,121,550.18	255,416,061.44
中国中铁	110,505,451.26	309,539,716.03
吴川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4,364,774.34	474,960,590.56
大连铁成金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82,363,887.03	-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75,973,952.00	13,022,876.13
贺州中铁城市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9,570,033.98	-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177,816.57	65,701,773.33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4,400,118.08	-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952,880.84	35,374,646.00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0,010,295.00	12,495,128.05
辽阳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22,205,957.54	22,039,064.86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836,702.54	-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766,798.32	6,502,382.54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9,805,309.73	-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7,100,000.00	7,100,000.00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29,354.94	-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4,737,467.64	3,776,076.36
五峰日清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4,516,039.85	18,079,353.47
甘肃公航旅嘉峪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3,187,872.54	-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52,293.58	31,634,563.75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	678,849.56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439,748.52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3,500,408.00
合计	2,101,806,031.77	2,374,239,177.12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n) 其他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1,481,306.03	81,994,886.83
中国中铁	25,873,802.13	32,755,330.61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9,163,461.45	12,423,995.41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22,859.30	7,219,542.18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771,954.16	-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22,204.32	-
合计	96,335,587.39	134,393,755.03

(o) 长期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64,742,311.61	-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3,691,649.79	13,882,728.82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393,993.59	393,993.59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92,153.00	347,111.00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157,455.27	-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47,165.79	47,165.79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	33,892.69	14,258,503.32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11,951,364.78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	7,592,610.28
小计	79,358,621.74	48,473,477.5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474,017.20)	(26,274,832.10)
合计	64,884,604.54	22,198,645.48

(p)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258,503.32	14,258,503.32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36,747.00	64,964.0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78,766.88	-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11,951,364.78
合计	14,474,017.20	26,274,832.10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9,624,072.48	19,552,336.48
一到二年	20,464,294.68	19,961,711.52
二到三年	13,800,182.40	21,688,220.52
三到四年	10,500,000.00	10,500,000.00
四到五年	10,500,000.00	10,500,000.00
五年以上	11,000,000.00	11,000,000.00
	85,888,549.56	93,202,268.52

十一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十二　金融风险及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港币)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通过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十二 金融风险及相关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93,995,645.19	208,404,394.12	402,400,039.31
应收账款	1,019,742.92	43,035,412.33	44,055,155.25
其他应收款	667,080.91	127,422,935.24	128,090,016.15
合计	195,682,469.02	378,862,741.69	574,545,210.71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44,208,882.49	51,184,531.27	95,393,413.76
其他应付款	17,852,407.30	40,255,850.26	58,108,257.56
长期应付款	-	4,153,875.62	4,153,875.62
合计	62,061,289.79	95,594,257.15	157,655,546.9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83,027,589.31	138,560,666.87	521,588,256.18
应收账款	3,931,528.68	9,095,958.45	13,027,487.13
其他应收款	19,374,071.07	47,292,378.93	66,666,450.00
合计	406,333,189.06	194,949,004.25	601,282,193.31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6,103,697.02	30,597,934.06	46,701,631.08
其他应付款	30,450,637.68	51,030,098.96	81,480,736.64
长期应付款	-	10,979,144.54	10,979,144.54
合计	46,554,334.70	92,607,177.56	139,161,512.26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4%，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4,255,244.7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0,793,365.63 元)；对于各类其他外币金融资产和其他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其他外币升值或贬值 4%，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9,086,140.5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3,070,254.80 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663,725,936.6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41,725,936.60 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10,255,344.86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0,802,335.23 元)。

(c) 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约人民币 706,853.8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4,693,777.57 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以及高信用评级的国内和海外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本集团持有的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主要为国债及金融债等具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固定收益类债券。本集团通过设定整体投资额度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并且每年复核和审批投资额度。本集团会定期监控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敞口、债券信用评级的变化及其他相关信息，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此外，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可能会因为交易对手方违约而产生风险，本集团对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制定了严格的申请和审批要求，综合考虑内外部信用评级等信息，持续监控信用风险敞口、交易对手方信用评级的变化及其他相关信息，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80,826,138.89	-	-	-	880,826,138.89
应付票据	3,095,928,594.26	-	-	-	3,095,928,594.26
应付账款	32,518,922,056.56	-	-	-	32,518,922,056.56
其他应付款	6,441,542,286.71	-	-	-	6,441,542,286.71
长期借款	912,913,363.74	609,474,081.60	1,729,855,818.20	-	3,252,243,263.54
租赁负债	329,763.33	43,809.54	3,891,690.74	2,362,917.70	6,628,181.31
长期应付款	261,484,491.61	460,003,793.57	356,372,856.90	73,566,190.16	1,151,427,332.24
合计	44,111,946,695.10	1,069,521,684.71	2,090,120,365.84	75,929,107.86	47,347,517,853.5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01,011,250.00	-	-	-	601,011,250.00
应付票据	5,021,190,025.47	-	-	-	5,021,190,025.47
应付账款	21,733,199,289.55	-	-	-	21,733,199,289.55
其他应付款	5,538,165,014.97	-	-	-	5,538,165,014.97
长期借款	603,499,927.84	936,832,333.67	1,667,396,776.01	338,875,332.52	3,546,604,370.04
租赁负债	4,263,413.28	1,678,157.47	6,269,885.65	-	12,211,456.40
长期应付款	577,461,915.73	1,092,238,403.57	281,705,386.21	50,438,244.40	2,001,843,949.91
合计	34,078,790,836.84	2,030,748,894.71	1,955,372,047.87	389,313,576.92	38,454,225,356.34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应收款项融资	-	-	42,488,608.55	42,488,608.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1,855,088,344.78	1,855,088,344.78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8,315,927.60	-	-	8,315,927.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3,843,626,682.54	3,843,626,682.54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	-	135,830,000.00	135,830,000.00
金融资产合计	8,315,927.60	-	5,877,033,635.87	5,885,349,563.47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应收款项融资	-	-	25,282,066.72	25,282,066.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1,965,708,710.81	1,965,708,710.81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55,220,912.54	-	-	55,220,912.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2,616,001,200.00	2,616,001,200.00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	-	135,830,000.00	135,830,000.00
金融资产合计	55,220,912.54	-	4,742,821,977.53	4,798,042,890.07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流动性折扣、EBITDA 乘数等。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a)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名称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不可观察
银行承兑汇票	42,488,608.55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未来现金流及能够反映相应风险水平的折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折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不可观察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43,830,0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未来现金流及能够反映相应风险水平的折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折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不可观察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5,756,289,569.32	市场法/成本法	市销率 流动性折扣 原始投资成本	市销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原始投资成本与公允价值正相关	不可观察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名称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不可观察
银行承兑汇票	25,282,066.72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未来现金流及能够反映相应风险水平的折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折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不可观察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135,830,0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未来现金流及能够反映相应风险水平的折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折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不可观察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4,581,709,910.81	市场法/成本法	市销率 流动性折扣 原始投资成本	市销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原始投资成本与公允价值正相关	不可观察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a)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变动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新增	处置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i)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 2023 年度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应收款项融资	25,282,066.72	67,645,008.55	(50,438,466.72)	-	-	42,488,608.5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965,708,710.81	292,388,056.00	(403,033,497.28)	25,075.25	-	1,855,088,344.78	25,075.2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135,830,000.00	-	-	-	-	135,830,000.00	-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616,001,200.00	1,274,379,682.72	(50,000,000.00)	3,245,799.82	-	3,843,626,682.54	3,245,799.82
金融资产合计	4,742,821,977.53	1,634,412,747.27	(503,471,964.00)	3,270,875.07	-	5,877,033,635.87	3,270,875.07

(i)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投资收益。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a)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变动如下(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新增	处置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i)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 2022 年度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应收款项融资	-	42,931,908.85	(17,649,842.13)	-	-	25,282,066.7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569,366,187.80	389,236,809.02	(993,170,000.00)	-	275,713.99	1,965,708,710.81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146,210,000.00	2,500,000.00	(12,500,000.00)	(380,000.00)	-	135,830,000.00	-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018,763,515.00	2,154,982,999.82	(561,711,800.00)	3,966,485.18	-	2,616,001,200.00	3,966,485.18
金融资产合计	3,734,339,702.80	2,589,651,717.69	(1,585,031,642.13)	3,586,485.18	275,713.99	4,742,821,977.53	3,966,485.18

(i)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续)

(2)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等。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其资本。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A)	78,319,774,620.21	66,536,779,412.22
负债总额(B)	61,559,575,775.71	52,436,325,324.11
资产负债率(B/A)	78.60%	78.81%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9,445,631,540.61	7,945,491,777.31
减：坏账准备	(148,158,406.95)	(157,969,317.27)
合计	9,297,473,133.66	7,787,522,460.04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8,747,354,062.77	7,109,152,217.16
一到二年	357,788,369.78	342,084,368.33
二到三年	64,983,890.94	124,344,724.89
三到四年	40,341,505.08	321,224,809.04
四到五年	209,430,416.29	2,055,084.74
五年以上	25,733,295.75	46,630,573.15
合计	9,445,631,540.61	7,945,491,777.31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1,275,232.37	1.07	(68,365,185.62)	67.5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44,356,308.24	98.93	(79,793,221.33)	0.85
合计	9,445,631,540.61	100.00	(148,158,406.95)	1.5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3,964,862.01	1.56	(76,563,326.00)	61.7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21,526,915.30	98.44	(81,405,991.27)	1.04
合计	7,945,491,777.31	100.00	(157,969,317.27)	1.99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集团内部往来款	6,360,531,767.38	5,177,723,125.70
应收代垫款	736,244,180.02	282,904,300.92
应收保证金	395,664,731.63	406,655,083.95
应收押金	105,894,061.76	104,006,485.55
应收土地出让金退款	98,025,000.00	98,025,000.00
应收资金归集款	838,871.62	100,000,000.00
应收股权转让款	-	143,261,800.00
其他	94,433,718.28	73,846,922.02
小计	7,791,632,330.69	6,386,422,718.14
减：坏账准备	(13,391,514.03)	(11,626,383.38)
合计	7,778,240,816.66	6,374,796,334.76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7,763,944,105.38	6,368,501,639.18
一到二年	12,241,093.23	8,133,149.51
二到三年	6,537,062.00	708,000.00
三年以上	8,910,070.08	9,079,929.45
	7,791,632,330.69	6,386,422,718.14

(3) 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6,020,992,043.78	5,753,943,658.26
合营企业	41,963,848.89	46,462,707.44
联营企业	1,703,592,759.66	1,568,861,117.01
合计	7,766,548,652.33	7,369,267,482.71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新增/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中铁一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	572,924,721.27	-	-	572,924,721.27	258,311,002.47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571,773,176.86	-	-	571,773,176.86	3,456,512.21
肇庆铁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90,400,000.00	-	-	490,400,000.00	-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481,995,719.80	-	-	481,995,719.80	2,741,293.01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73,228,407.80	-	-	373,228,407.80	312,610,309.26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371,227,645.58	-	-	371,227,645.58	9,392,110.41
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316,642,308.03	-	-	316,642,308.03	40,944,671.00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314,835,966.67	-	-	314,835,966.67	68,478,374.97
中铁一局集团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304,556,378.13	-	-	304,556,378.13	3,592,573.52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294,128,533.35	-	-	294,128,533.35	174,882,591.60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58,615,614.75	-	-	258,615,614.75	1,724,500.95
中铁世锦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245,762,883.34	-	-	245,762,883.34	-
中铁一局集团天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4,761,916.79	5,880,371.52	-	210,642,288.31	-
中铁一局西藏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中铁一局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179,602,978.57	-	-	179,602,978.57	53,853,596.64
中铁一局集团厦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8,367,796.75	-	-	178,367,796.75	5,756,123.25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95,987,335.06	-	-	95,987,335.06	-
湛江中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5,000,000.00	9,845,000.00	-	94,845,000.00	2,623,846.33
中铁乌兰察布建设有限公司	64,387,000.00	-	-	64,387,000.00	657,910.78
中铁一局河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
小计	5,654,198,382.75	15,725,371.52	(50,000,000.00)	5,619,923,754.27	939,025,416.40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上页小计	5,654,198,382.75	15,725,371.52	(50,000,000.00)	5,619,923,754.27	939,025,416.40
浙江和源城市轨道工程构件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0	-	-	36,000,000.00	-
陕西卓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2,137,950.50	1,323,014.00	-	13,460,964.50	1,323,014.00
中铁(平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454,468.16	-	-	11,454,468.16	-
中铁一局集团城轨构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中铁华营(陕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930,659.06	-	-	9,930,659.06	305,248.76
中铁一局集团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978,610.00	-	-	5,978,610.00	-
中铁一局集团工业贸易有限公司	5,408,189.79	-	-	5,408,189.79	5,947,020.19
中铁一局集团长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3,312,232.22
中铁一局集团(海南)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56,276.94
中铁一局集团(中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23,419,163.68
中铁一局集团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185,068.38
中铁一局集团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	-	400,000.00	-
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	-	300,000.00	37,480,828.13
中铁一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	-	100,000.00	6,757,815.82
中铁一局集团(斐济)有限公司	35,398.00	-	-	35,398.00	1,077,591.39
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6,921,538.58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67.56
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合计	5,753,943,658.26	317,048,385.52	(50,000,000.00)	6,020,992,043.78	1,025,811,302.05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集团内部往来款	8,282,508,822.47	10,084,911,709.47
应付代垫款	771,098,517.83	841,594,638.12
应付保证金	711,445,395.53	659,282,883.43
应付关联方款项	76,527,959.60	272,482,194.66
代扣个人社保公积金	56,385,128.26	29,216,268.58
应付押金	8,435,680.27	9,126,111.94
其他	321,518,532.37	117,175,448.72
合计	10,227,920,036.33	12,013,789,254.92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a)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996,435,625.04	100,518,681,049.32	73,175,825,176.97	71,427,500,513.67
其他业务	227,275,896.99	151,855,033.31	206,542,102.88	161,785,621.42
合计	104,223,711,522.03	100,670,536,082.63	73,382,367,279.85	71,589,286,135.09

(b)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划分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基础设施建设	103,126,364,674.00	99,708,235,176.32	72,582,521,532.43	70,861,237,256.15
—铁路	27,304,565,693.12	26,494,243,786.14	16,398,845,407.94	16,340,856,931.31
—公路	22,756,475,014.24	22,041,558,359.65	16,317,935,234.82	15,813,458,810.98
—市政	16,919,051,532.75	15,608,750,908.98	12,994,130,814.47	12,086,515,671.37
—房建	14,375,948,077.86	14,074,435,969.75	8,878,898,545.22	8,847,079,869.27
—轻轨、地铁	18,595,919,052.87	18,403,854,978.41	16,450,613,907.77	16,222,729,798.10
—其他	3,174,405,303.16	3,085,391,173.39	1,542,097,622.21	1,550,596,175.12
勘察、设计及咨询服务	97,126,399.84	81,055,486.34	92,723,352.89	60,607,384.11
其他	772,944,551.20	729,390,386.66	500,580,291.65	505,655,873.41
合计	103,996,435,625.04	100,518,681,049.32	73,175,825,176.97	71,427,500,513.67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c)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商品销售	58,810,998.14	41,993,720.09	65,776,448.51	62,914,122.87
技术、服务咨询收入	53,384,152.46	41,271,317.49	48,741,849.21	37,761,567.80
租赁	57,095,611.25	34,683,180.09	43,272,599.64	27,679,977.69
其他	57,985,135.14	33,906,815.64	48,751,205.52	33,429,953.06
合计	227,275,896.99	151,855,033.31	206,542,102.88	161,785,621.42

(d)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基础设施建设	勘察、设计及咨询服务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一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03,126,364,674.00	97,126,399.84	-	103,223,491,073.84
一在某一时点确认	-	-	772,944,551.20	772,944,551.20
其他业务收入	-	-	227,275,896.99	227,275,896.99
合计	103,126,364,674.00	97,126,399.84	1,000,220,448.19	104,223,711,522.03

	2022 年度			
	基础设施建设	勘察、设计及咨询服务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一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72,582,521,532.43	92,723,352.89	-	72,675,244,885.32
一在某一时点确认	-	-	500,580,291.65	500,580,291.65
其他业务收入	-	-	206,542,102.88	206,542,102.88
合计	72,582,521,532.43	92,723,352.89	707,122,394.53	73,382,367,279.85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6)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费用	192,463,432.93	186,192,117.99
减：利息收入	(87,781,854.73)	(48,698,414.01)
汇兑收益	82,582,957.16	(116,690,751.26)
担保费及手续费	133,881,427.25	84,785,155.16
其他	99,687.78	178,682.31
合计	321,245,650.39	105,766,790.19

(7)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子公司分回股利	1,027,566,482.10	668,544,606.31
集团内部利息收入	238,633,216.00	143,130,197.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618,514.39	15,054,803.57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7,449,284.19	29,242,691.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0,343,588.56	16,287,322.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269,086.36	3,995,600.56
资金归集的利息收入	1,854,630.55	12,179,138.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334,840,377.47)	(207,412,580.39)
其他	(1,445,563.56)	62,978,005.65
合计	1,057,448,861.12	743,999,785.12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2,127,045,550.09	1,090,367,328.02
加：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30,230,174.50	(19,286,673.10)
资产减值转回	(8,080,567.72)	(63,344,804.78)
固定资产折旧	121,715,017.50	117,444,447.2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93,015.51	3,154,942.8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573,819.00	2,573,819.00
无形资产摊销	2,389,015.90	2,106,319.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9,165.49	1,926,824.44
固定资产处置及报废损失	5,767,782.67	(291,797.11)
财务费用	321,245,650.39	150,569,482.67
投资收益	(1,057,448,861.12)	(743,999,785.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7,666,052.75)	(8,412,722.89)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增加)	1,301,465,644.62	(305,688,901.10)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	4,061,667,069.00	(1,540,886,533.21)
合同负债的(减少)/增加	(1,870,266,676.75)	548,785,665.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218,424,041.20)	(917,460,381.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98,372,867.10	2,239,983,79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3,418,572.23	557,541,029.37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9,334,559,333.03	7,036,084,078.5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7,036,084,078.53)	(6,529,211,539.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8,475,254.50	506,872,539.08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9,781,430,802.45	11,260,234,782.22
减：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446,871,469.42)	(4,224,150,703.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4,559,333.03	7,036,084,078.53

(9) 存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			存货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986,001,767.14	-	986,001,767.14	337,589,635.89	-	337,589,635.89
原材料	666,142,248.67	-	666,142,248.67	190,473,738.00	-	190,473,738.00
临时设施	302,690,843.20	-	302,690,843.20	127,120,165.77	-	127,120,165.77
库存商品	1,928,372.98	-	1,928,372.98	421,152.00	-	421,152.00
低值易耗品	1,786,578.44	-	1,786,578.44	1,479,474.15	-	1,479,474.15
合计	1,958,549,810.43	-	1,958,549,810.43	657,084,165.81	-	657,084,165.81

(10)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集团内部往来款	7,888,852,887.86	6,650,664,315.86
待结算进项税	2,525,230,255.73	1,657,545,600.08
预缴增值税	422,408,302.60	366,168,425.84
其他	25,891.29	-
合计	10,836,517,337.48	8,674,378,341.78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施工设备	运输设备	试验设备及仪器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18,782,142.99	570,005,634.92	220,227,224.63	90,149,903.78	165,817,769.36	2,264,982,675.68
购置增加	-	52,252,084.31	28,248,367.83	5,956,463.47	13,012,203.65	99,469,119.26
类别调整	-	3,750,608.80	(1,235,072.09)	(4,598,354.24)	2,083,817.53	-
处置及报废减少	(1,254,121.83)	(47,560,896.43)	(23,384,435.53)	(14,088,603.75)	(7,106,425.32)	(93,394,282.86)
汇率变动影响及其他	-	15,960,900.85	(15,690.11)	(9,778.80)	(109,272.93)	15,826,159.0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17,508,021.16	594,408,532.45	223,839,394.73	77,409,630.46	173,698,092.29	2,286,863,671.09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57,751,489.40)	(338,811,088.72)	(194,447,430.64)	(69,402,545.78)	(134,071,010.33)	(1,094,483,564.87)
本年计提	(35,907,839.37)	(61,085,283.15)	(7,212,097.23)	(5,058,829.39)	(12,450,968.39)	(121,715,017.50)
处置及报废减少	610,365.17	37,690,161.53	23,397,071.41	12,568,025.55	6,958,442.81	81,224,066.47
汇率变动影响及其他	-	(14,452,931.29)	(5,538,480.97)	(2,249,315.47)	9,569,562.72	(12,671,165.0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93,048,963.60)	(376,659,141.63)	(183,800,937.43)	(64,142,665.09)	(129,993,973.19)	(1,147,645,680.91)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24,459,057.56	217,749,390.82	40,038,457.30	13,266,965.40	43,704,119.10	1,139,217,990.1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61,010,653.59	231,194,546.20	25,779,793.99	20,747,358.00	31,746,758.03	1,170,479,110.81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121,715,017.50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17,444,447.20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03,392,756.82 元、人民币 6,451,551.53 元、人民币 11,630,955.77 元及人民币 239,753.38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86,499,641.67 元、人民币 6,957,352.55 元、人民币 23,333,153.20 元及人民币 654,299.78 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2) 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192,078,545.56	95,177,914.27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11,717,908.42	8,536,868.74
合计	203,796,453.98	103,714,783.01

(a) 应付短期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888,383.17	1,588,036,736.71	(1,516,023,191.03)	151,901,928.85
职工福利费	-	138,869,267.59	(138,869,267.59)	-
社会保险费	2,146,528.29	83,804,989.00	(82,041,200.73)	3,910,316.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17,740.26	72,063,999.85	(70,554,896.82)	3,226,843.29
工伤保险费	329,422.08	9,237,165.39	(9,087,546.90)	479,040.57
生育保险费	99,365.95	2,503,823.76	(2,398,757.01)	204,432.70
住房公积金	2,886,265.62	113,940,055.97	(112,204,454.60)	4,621,866.9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6,979.79	44,490,448.06	(41,612,588.42)	3,984,839.43
劳务派遣费	9,138,272.48	11,468,133.68	(2,415,669.88)	18,190,736.28
其他短期薪酬	11,484.92	113,293,865.55	(103,836,493.02)	9,468,857.45
合计	95,177,914.27	2,093,903,496.56	(1,997,002,865.27)	192,078,545.56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付金额	年末余额	应付金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64,320,419.59	7,863,115.80	128,961,952.21	5,581,260.42
企业年金缴纳	67,128,792.59	3,354,656.88	48,378,277.74	2,682,611.39
失业保险费	6,915,638.57	500,135.74	4,889,982.95	272,996.93
合计	238,364,850.75	11,717,908.42	182,230,212.90	8,536,868.74

(13) 应交税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个人所得税	35,814,403.16	38,480,223.44
应交企业所得税	168,057,803.24	37,262,937.61
未交增值税	2,330,419.89	6,190,222.89
其他	15,943,925.49	14,566,448.43
合计	222,146,551.78	96,499,832.37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4)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程分包成本	65,080,717,104.11	52,050,349,679.82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4,703,573,249.23	13,502,696,090.89
机械租赁费	3,389,502,351.93	1,831,968,102.97
职工薪酬费用	2,332,268,347.31	1,732,566,007.89
测试费	1,421,264,426.37	475,070,480.62
燃料动力费	766,951,458.99	463,871,102.10
清理拆迁费	401,972,304.13	269,590,022.25
研究与开发费	358,499,413.15	220,185,885.26
临时设施摊销	339,994,910.07	249,554,883.34
行政办公费	276,686,584.61	170,976,096.57
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	265,029,638.79	73,149,005.94
运输费	199,301,203.53	94,254,389.54
折旧费用	126,581,852.01	123,173,209.08
招投标费	110,216,029.17	84,316,414.69
环保绿化费	88,875,455.60	49,434,500.24
外部劳务费	81,511,963.47	86,294,097.07
咨询服务费	66,940,403.86	62,329,511.47
资产出租成本	34,683,180.09	27,679,977.69
库存商品及在产品变动	33,502,018.20	35,063,803.18
广告宣传费	24,500,453.65	6,058,833.03
摊销费用	2,928,181.39	4,033,143.87
其他费用	2,422,044,813.96	1,293,146,918.42
合计	102,527,545,343.62	72,905,762,155.9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9134343

证照编号：00000002202403250016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科技中介服务；薪酬管理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12230.7000万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登记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3 月 25 日

此复印件仅供 用于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3014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复印件仅供 用于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3014号】后附之
用，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序号：NO.000525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丹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1000007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九日

（换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韩涛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84-10-08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llegible]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 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5年3月20日
证书编号：31000007414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4 年 12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4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7年03月20日
证书编号：310000074148
No. of Certificate
6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2018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PRICEWATERHOUSECOOPERS ZHONG TIAN LLP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9年4月10日

年 月 日
/y /m /d

9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齐阳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12-1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西安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2601198912142[illegible]

证书编号：31000007058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 年 06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9年6月10日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
合格专用章

2020年
合格专用章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齐阳 310000070584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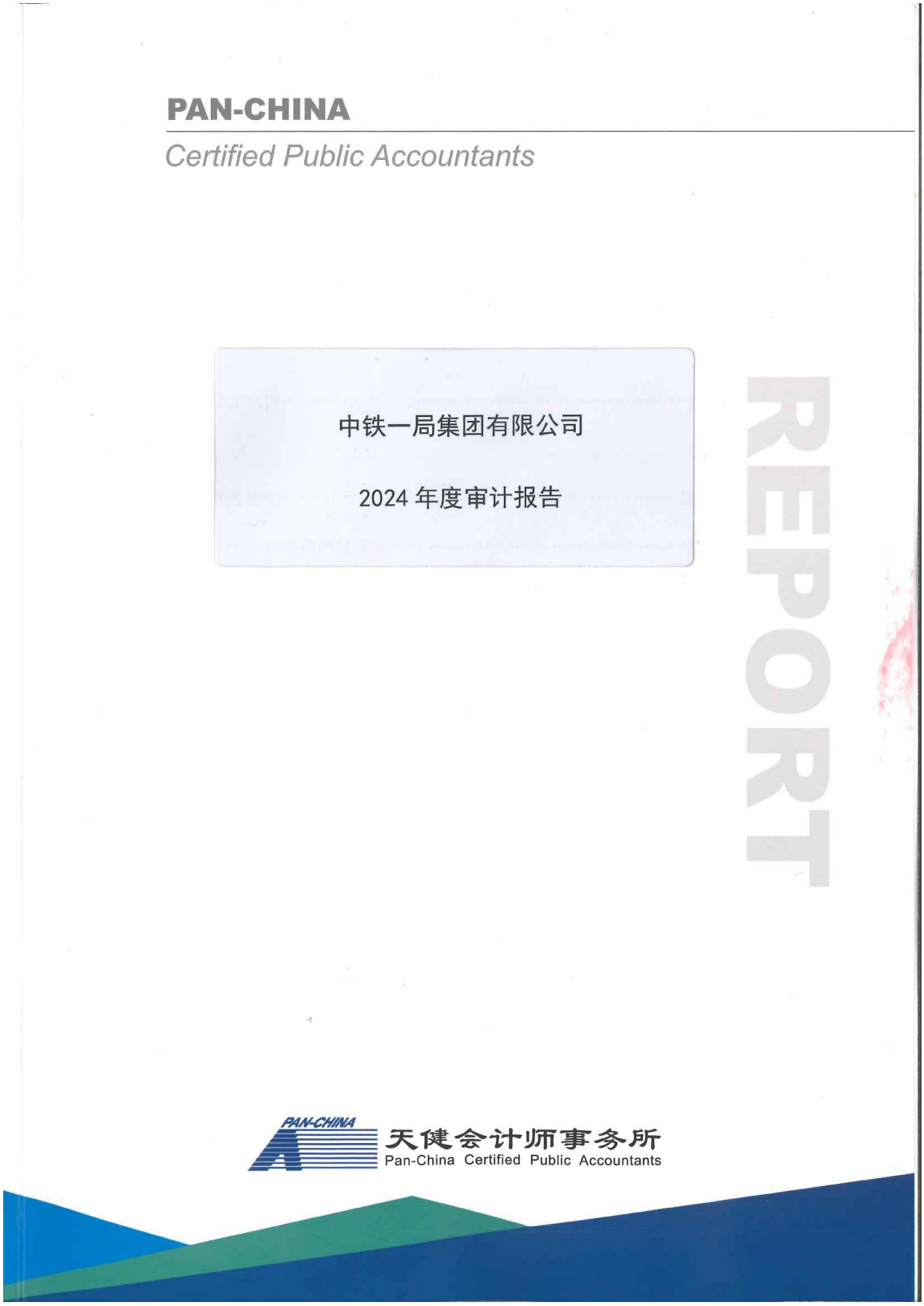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REPORT
PAN-CHINA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一、审计报告……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15 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第 4—5 页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第 6—7 页

（三）合并利润表…… 第 8 页

（四）母公司利润表…… 第 9 页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第 10 页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第 11 页

（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第 12—13 页

（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第 14—15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6—147 页

四、附件……第 148—151 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BN9CGNUG3K0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浙25BXMWZYYN

PAN-CHINA 天健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Add: 1366 Qianjiang Road, Hangzhou, China
网址：www.pccpa.cn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5〕2595号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一局）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铁一局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铁一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铁一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



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铁一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中铁一局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铁一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铁一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



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铁一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铁一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邹吉丰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耀斌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20,893,197,857.98	16,412,881,996.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33,825,770.06	166,652,205.42
应收账款	八（三）	23,950,428,410.89	13,393,630,471.16
应收款项融资	八（四）	16,846,310.86	42,488,608.55
预付款项	八（五）	2,355,824,766.16	1,905,685,786.36
其他应收款	八（六）	5,198,097,662.57	3,547,775,583.48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八（七）	8,411,387,205.54	5,077,077,927.47
其中：原材料		1,174,333,176.05	1,269,833,367.34
库存商品（产成品）		250,473,791.88	187,623,137.36
合同资产	八（八）	27,531,803,722.49	15,189,047,644.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九）	239,364,768.44	353,156,756.60
其他流动资产	八（十）	3,443,672,403.68	4,080,551,052.92
流动资产合计		92,074,448,878.67	60,168,948,032.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八（十一）	672,686,949.98	688,310,410.91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十二）	6,376,874,800.13	429,678,786.42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三）	1,793,542,381.25	1,946,566,849.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四）	1,870,099,755.91	1,863,404,272.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八（十五）	2,708,318,362.33	3,979,456,682.54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六）	58,944,646.72	61,518,465.72
固定资产	八（十七）	4,336,105,898.90	4,538,656,133.18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0,993,279,066.09	10,831,139,168.20
累计折旧		6,657,173,167.19	6,292,483,035.0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八（十八）	339,282,817.62	323,584,050.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九）	47,704,798.77	51,716,915.37
无形资产	八（二十）	484,224,977.14	382,293,214.84
开发支出			
商誉	八（二十一）	49,044,328.44	49,044,328.44
长期待摊费用	八（二十二）	20,529,148.00	15,289,96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二十三）	271,731,560.28	172,207,367.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二十四）	14,267,956,296.23	3,649,099,142.42
资　产　总　计		125,371,495,600.37	78,319,774,620.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二十五）	1,150,000,000.00	8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891,738.98	4,891,738.98
应付票据	八（二十六）	3,752,206,235.95	3,095,928,594.26
应付账款	八（二十七）	55,387,142,804.77	32,518,922,056.56
预收款项	八（二十八）	120,125,181.73	68,519,836.97
合同负债	八（二十九）	10,902,712,341.79	6,955,221,554.30
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	746,677,195.57	475,383,494.42
其中：应付工资		548,869,372.90	364,182,346.16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三十一）	455,030,565.88	498,950,814.73
其中：应交税金		454,058,923.61	498,187,654.47
其他应付款	八（三十二）	5,512,808,382.34	6,441,542,286.71
其中：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三十三）	1,087,666,744.77	1,107,688,298.51
其他流动负债	八（三十四）	4,297,309,362.72	5,989,639,528.71
流动负债合计		83,416,570,554.50	58,026,688,204.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三十五）	7,819,992,312.08	2,212,325,936.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三十六）	7,039,725.12	5,017,775.77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七）	14,814,294,723.11	827,115,800.5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八）	170,311,522.69	175,166,726.84
预计负债	八（三十九）	538,638,257.72	302,774,756.12
递延收益		678,668.90	921,39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12,150.02	9,565,182.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61,967,359.64	3,532,887,571.56
负 债 合 计		106,778,537,914.14	61,559,575,775.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四十）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国有法人资本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其他权益工具	八（四十一）	2,004,832,876.71	2,004,832,876.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004,832,876.71	2,004,832,876.71
资本公积	八（四十二）	2,165,005,103.37	2,153,970,430.72
其他综合收益		-193,051,968.06	-221,107,668.47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827,060.76	-152,078,695.06
专项储备	八（四十三）		
盈余公积	八（四十四）	1,310,496,491.64	1,128,496,511.5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10,496,491.64	1,128,496,511.56
未分配利润	八（四十五）	4,988,775,314.92	4,109,489,738.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642,068,777.86	15,541,692,847.84
*少数股东权益		1,950,888,908.37	1,218,505,996.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92,957,686.23	16,760,198,844.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5,371,495,600.37	78,319,774,620.21

法定代表人：郁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献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岳永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13,798,408,062.26	9,781,430,802.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8,741.33	27,206,250.15
应收账款	十二（一）	14,039,782,291.63	9,297,473,133.66
应收款项融资		12,717,928.33	700,000.00
预付款项		1,057,520,541.96	1,058,929,720.58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10,428,116,805.89	7,778,240,816.66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2,064,909,390.62	1,958,549,810.43
其中：原材料		600,919,590.07	662,095,095.39
库存商品（产成品）		302,649.00	1,928,372.98
合同资产		20,137,722,041.27	12,392,944,582.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8,187,731.80	178,696,732.78
其他流动资产		12,746,544,942.30	10,836,517,337.48
流动资产合计		74,434,168,469.39	53,310,689,186.76
非流动资产：		——	——
债权投资		672,686,949.98	688,310,410.91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806,956,076.94	429,678,786.4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9,574,240,197.54	7,766,548,652.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49,385,555.91	1,862,690,072.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35,718,362.33	3,979,456,682.54
投资性房地产		58,944,646.72	61,518,465.72
固定资产		1,126,235,011.40	1,139,217,990.18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414,577,803.77	2,286,863,671.09
累计折旧		1,288,342,792.37	1,147,645,680.9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135,506,075.22	135,131,229.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57,692.43	4,698,696.96
无形资产		40,628,745.07	47,721,969.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246,166.32	6,943,34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702,157.60	99,504,531.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41,817,537.78	2,083,136,836.46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002,625,175.24	18,304,557,670.04
资　产　总　计		102,436,793,644.63	71,615,246,856.8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0,000,000.00	8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891,738.98	4,891,738.98
应付票据		2,646,090,033.43	2,257,068,408.00
应付账款		45,662,561,990.33	33,344,805,715.03
预收款项		66,941,427.58	24,246,830.55
合同负债		7,513,208,830.35	4,151,328,710.72
应付职工薪酬		317,562,148.20	203,796,453.98
其中：应付工资		219,506,327.79	151,901,928.85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208,882,435.09	222,146,551.78
其中：应交税金		208,867,797.97	222,119,152.34
其他应付款		12,148,490,657.95	10,227,920,036.33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1,858,553.34	845,643,012.20
其他流动负债		3,024,351,043.24	4,086,857,848.61
流动负债合计		73,534,838,858.49	56,238,705,30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69,500,000.00	1,906,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721,558.03	2,362,917.70
长期应付款		9,654,745,666.08	337,550,424.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580,000.00	24,250,000.00
预计负债		500,757,576.18	274,173,642.0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51,304,800.29	2,544,936,984.35
负 债 合 计		88,686,143,658.78	58,783,642,290.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国有法人资本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其他权益工具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270,907,754.74	2,259,873,082.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3,192,271.67	-102,131,464.82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8,272,688.32	-66,651,815.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23,321,258.09	1,141,321,278.01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23,321,258.09	1,141,321,278.01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1,873,602,285.41	1,166,530,711.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750,649,985.85	12,831,604,566.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2,436,793,644.63	71,615,246,856.8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5,514,425,819.38	126,910,556,982.46
其中：营业收入	八（四十六）	105,514,425,819.38	126,910,556,982.46
二、营业总成本		102,363,991,463.66	123,860,438,303.42
其中：营业成本	八（四十六）	97,618,191,831.37	119,054,830,921.41
税金及附加		219,490,915.49	210,055,474.15
销售费用	八（四十七）	369,186,660.27	278,581,610.14
管理费用	八（四十八）	1,438,160,620.21	1,674,032,656.25
研发费用	八（四十九）	2,522,599,492.33	2,589,316,913.36
财务费用	八（五十）	196,361,943.99	53,620,728.11
其中：利息费用		247,127,158.41	111,122,362.98
利息收入		211,018,597.40	158,198,821.2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42,245,774.82	-72,503,624.42
加：其他收益	八（五十一）	19,305,553.62	36,530,053.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二）	-254,598,069.23	-207,210,508.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782,563.30	74,618,514.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84,899,531.72	-334,840,377.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三）	15,087,137.79	-1,645,939.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四）	-324,621,943.20	-86,265,082.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五）	-293,310,010.25	-47,766,645.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六）	30,268,834.13	86,584,732.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42,565,858.58	2,830,345,289.52
加：营业外收入	八（五十七）	58,019,836.99	45,620,179.38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八（五十八）	29,283,060.24	47,795,143.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71,302,635.33	2,828,170,325.55
减：所得税费用	八（五十九）	341,167,352.69	422,901,689.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0,135,282.64	2,405,268,635.93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2,213,803.96	2,275,623,594.94
*少数股东损益		37,921,478.68	129,645,040.99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30,135,282.64	2,405,268,635.93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六十）	28,055,700.41	-122,563,074.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055,700.41	-122,563,074.4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69,366.07	3,303,703.7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0,150,000.00	9,5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619,366.07	3,294,203.7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586,334.34	-125,866,778.1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4,700.04	449,899.8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251,634.30	-126,316,678.02
△7.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58,190,983.05	2,282,705,561.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0,269,504.37	2,153,060,520.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921,478.68	129,645,040.99
八、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3,460,719,157.32	104,223,711,522.03
其中：营业收入	十二（四）	83,460,719,157.32	104,223,711,522.03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017,900,251.90	102,942,441,020.30
其中：营业成本	十二（四）	79,659,115,769.06	100,670,536,082.63
△利息支出			
税金及附加		98,985,780.41	93,650,026.29
销售费用		297,858,785.11	200,487,133.20
管理费用		567,650,026.44	748,728,322.54
研发费用		1,183,684,906.79	907,793,805.25
财务费用		210,604,984.09	321,245,650.39
其中：利息费用		223,709,588.16	192,463,432.93
利息收入		58,718,140.05	87,781,854.7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43,806,621.86	82,582,957.16
其他			
加：其他收益		2,127,636.33	4,269,472.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814,613,189.72	1,057,448,861.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782,563.30	74,618,514.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84,899,531.72	-334,840,377.4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87,137.79	-1,645,939.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137,309.21	8,080,567.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375,722.41	-30,230,174.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1,321.22	1,940,814.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7,502,516.42	2,321,134,103.45
加：营业外收入		29,232,918.70	26,336,704.11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8,627,815.00	19,411,584.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98,107,620.12	2,328,059,223.07
减：所得税费用		178,107,819.34	201,013,672.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9,999,800.78	2,127,045,550.09
持续经营净利润		1,819,999,800.78	2,127,045,550.09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939,193.15	-32,898,850.7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25,366.07	2,044,703.7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394,000.00	-1,249,5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619,366.07	3,294,203.7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6,172.92	-34,943,554.4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4,700.04	449,899.8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20,872.96	-35,393,454.3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38,938,993.93	2,094,146,699.32
八、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232,232,273.47	130,643,729,400.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645,352.23	247,720,842.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247,945.93	4,990,799,303.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544,125,571.63	135,882,249,546.06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79,745,646,278.41	122,531,903,749.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06,866,869.64	6,542,899,705.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5,088,136.14	1,683,705,542.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8,365,572.94	2,017,367,91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955,966,857.13	132,775,876,90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六十二）	2,588,158,714.50	3,106,372,637.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7,696,948.40	253,584,952.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849,803.68	51,061,969.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80,107,932.93	125,277,775.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18,397.82	92,276,965.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6,073,082.83	522,201,664.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85,837,490.57	134,333,446.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5,370,590.09	1,587,746,640.7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94,906.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1,502,987.54	1,722,080,087.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429,904.71	-1,199,878,423.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2,675,700.00	1,189,11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612,400.00	394,5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040,362,604.15	2,19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3,038,304.15	3,383,115,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995,751,444.15	1,9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95,774,250.25	934,558,107.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000,742.00	20,578,608.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20,137.19	90,084,144.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0,145,831.59	2,984,642,25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2,892,472.56	398,472,747.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55,331.08	33,542,095.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六十二）	4,017,965,951.27	2,338,509,056.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95,314,588.16	13,356,805,531.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13,280,539.43	15,695,314,588.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327,360,917.85	91,325,860,869.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62,658.40	41,697,490.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3,012,578.00	4,040,383,94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402,136,154.25	95,407,942,301.19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71,912,849,111.32	84,151,400,654.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00,700,341.15	2,240,892,108.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2,786,964.25	686,340,193.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4,723,071.34	4,615,890,77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521,059,488.06	91,694,523,72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二（六）	2,881,076,666.19	3,713,418,572.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8,274,112.89	253,584,952.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653,300.29	51,061,959.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070,488.64	6,376,430.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648,974.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997,901.82	650,672,317.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0,523,429.50	234,788,883.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19,932,725.09	1,895,877,440.7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994,107.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4,450,262.56	2,130,666,324.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8,452,360.74	-1,479,994,006.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63,300.00	794,615,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989,522,044.15	2,19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1,585,344.15	2,988,615,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848,622,044.15	1,9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72,226,606.99	916,470,514.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44,979.66	81,570,064.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2,293,630.80	2,958,040,578.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291,713.35	30,574,421.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867,017.25	34,476,267.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二（六）	3,623,783,036.05	2,298,475,254.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4,559,333.03	7,036,084,078.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58,342,369.08	9,334,559,333.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2,153,970,430.72	-221,107,668.47		1,128,496,511.56	4,109,489,738.04	15,541,692,847.84	1,218,505,996.66	16,760,198,844.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2,153,970,430.72	-221,107,668.47		1,128,496,511.56	4,109,489,738.04	15,541,692,847.84	1,218,505,996.66	16,760,198,844.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34,672.65	28,055,700.41		181,999,980.08	879,285,576.88	1,100,375,930.02	732,382,911.71	1,832,758,84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8,055,700.41	—	—	1,992,213,803.96	2,020,269,504.37	37,921,478.68	2,058,190,983.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34,672.65					11,034,672.65	723,462,175.03	734,496,847.6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2,063,300.00	—	—	—	—	12,063,300.00	540,612,400.00	552,675,7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028,627.35	—	—	—	—	-1,028,627.35		-1,028,627.35
4.其他		—							182,849,775.03	182,849,775.03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2,893,904,073.79	—	—	2,893,904,073.79		2,893,904,073.79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2,893,904,073.79	—	—	-2,893,904,073.79		-2,893,904,073.79
（四）利润分配						181,999,980.08	-1,112,928,227.08	-930,928,247.00	-29,000,742.00	-959,928,989.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81,999,980.08	-181,999,980.08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181,999,980.08	-181,999,980.08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846,928,247.00	-846,928,247.00	-29,000,742.00	-875,928,989.00
4.其他							-84,000,000.00	-84,000,000.00		-84,0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2,165,005,103.37	-193,051,968.06		1,310,496,491.64	4,988,775,314.92	16,642,068,777.86	1,950,888,908.37	18,592,957,686.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1,356,344,302.08	-68,787,829.32		916,467,891.46	2,818,355,091.86	13,393,223,292.07	714,939,564.38	14,108,162,856.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675,934.91	-7,032,933.43	-7,708,768.34		-7,708,768.3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1,356,344,302.08	-68,787,829.32		915,791,956.55	2,811,322,258.43	13,385,514,523.73	714,939,564.38	14,100,454,088.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7,626,128.64	-152,319,839.15		212,704,555.01	1,298,167,479.61	2,156,178,324.11	503,566,432.28	2,659,744,756.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22,563,074.47	—	—	2,275,623,594.94	2,153,060,520.47	129,645,040.99	2,282,705,561.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7,626,128.64					797,626,128.64	394,500,000.00	1,192,126,128.6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794,615,000.00	—	—	—	—	794,615,000.00	394,500,000.00	1,189,11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011,128.64	—	—	—	—	3,011,128.64		3,011,128.64
4.其他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3,031,205,312.05	—	—	3,031,205,312.05		3,031,205,312.05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3,031,205,312.05	—	—	-3,031,205,312.05		-3,031,205,312.05
（四）利润分配						212,704,555.01	-1,007,212,880.01	-794,508,325.00	-20,578,608.71	-815,086,933.71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12,704,555.01	-212,704,555.01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212,704,555.01	-212,704,555.01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710,508,325.00	-710,508,325.00	-20,578,608.71	-731,086,933.71
4.其他							-84,000,000.00	-84,000,000.00		-84,0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9,756,764.68			29,756,764.6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9,756,764.68	—	—	29,756,764.68		—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2,153,970,430.72	-221,107,668.47		1,128,496,511.56	4,109,489,738.04	15,541,692,847.84	1,218,505,996.66	16,760,198,844.50

法定代表人：郝宜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献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岳永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2,259,873,082.09	-102,131,464.82		1,141,321,278.01	1,166,530,711.71	12,831,604,566.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2,259,873,082.09	-102,131,464.82		1,141,321,278.01	1,166,530,711.71	12,831,604,566.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34,672.65	18,939,193.15		181,999,980.08	707,071,573.70	919,045,419.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8,939,193.15	—	—	1,819,999,800.78	1,838,938,993.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34,672.65					11,034,672.6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2,063,300.00	—	—	—	—	12,063,3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028,627.35	—	—	—	—	-1,028,627.35
4.其他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1,512,761,313.90	—	—	1,512,761,313.90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1,512,761,313.90	—	—	-1,512,761,313.90
（四）利润分配						181,999,980.08	-1,112,928,227.08	-930,928,247.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81,999,980.08	-181,999,980.08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181,999,980.08	-181,999,980.08	
任意公积金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846,928,247.00	-846,928,247.00
4.其他							-84,000,000.00	-84,0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2,270,907,754.74	-83,192,271.67		1,323,321,258.09	1,873,602,285.41	13,750,649,985.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1,462,246,953.45	-39,475,849.37		928,623,691.24	17,003,991.14	10,734,409,745.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6,968.24	-62,714.19	-69,682.4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1,462,246,953.45	-39,475,849.37		928,616,723.00	16,941,276.95	10,734,340,063.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7,626,128.64	-62,655,615.45		212,704,555.01	1,149,589,434.76	2,097,264,502.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2,898,850.77	—	—	2,127,045,550.09	2,094,146,69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7,626,128.64					797,626,128.6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794,615,000.00	—	—	—	—	794,61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011,128.64	—	—	—	—	3,011,128.64
4.其他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1,301,225,385.39	—	—	1,301,225,385.39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1,301,225,385.39	—	—	-1,301,225,385.39
（四）利润分配						212,704,555.01	-1,007,212,880.01	-794,508,325.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12,704,555.01	-212,704,555.01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212,704,555.01	-212,704,555.01	
任意公积金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710,508,325.00	-710,508,325.00
4.其他							-84,000,000.00	-84,0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9,756,764.68			29,756,764.6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9,756,764.68	—	—	29,756,764.68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2,259,873,082.09	-102,131,464.82		1,141,321,278.01	1,166,530,711.71	12,831,604,566.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由原铁道部第一工程局改制组建，由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中铁一局集团职工持股会共同出资，于 2000 年 5 月 18 日正式挂牌成立。2007 年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了原职工持股会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根据中铁工中铁程财〔2007〕113 号《转发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百含”结余转增形成的职工集体股权处置有关问题批复的通知》的安排，本公司全部资本均由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进行整体重组改制，于 2007 年 9 月独家发起设立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铁），重组方案经国资委以国资改革〔2007〕477 号文批复同意。根据重组方案，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将全部主营业务及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全部净资产(含股权)作为出资投入中国中铁。由此，本公司成为中国中铁之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66,010,959.28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中铁，最终控制母公司为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工程施工总承包，可承担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民用等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承包境外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输出；工程建设项目的科研与技术咨询；房地产综合开发；设备安装、加工制造、修理、租赁、经营；铁路临管运输；物资供销、仓储；商业贸易。2024 年度，本集团的实际主营业务与经批准的一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基础设施建设业务、部分制造与安装业务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由于项目建设期、制造及安装期以及房地产开发期间较长，其营业周期一般超过一年，其他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为一年以内。

（三）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和其他经营实体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当期期末，如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或企业合并成本只能暂时确定的，则以所确定的暂时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确认和计量。购买日

后 12 个月内对确认的暂时价值进行调整的，视为在购买日确认和计量。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商誉为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3. 业务

业务是指企业内部某些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该组合一般具有投入、加工处理过程和产出能力，能够独立计算其成本费用或所产生的收入。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组合应当至少同时具有一项投入和一项实质性加工处理过程，且二者相结合对产出能力有显著贡献，该组合才构成业务。

该组合在合并日无产出的，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加工处理过程本集团判断为是实质性的：

（1）该加工处理过程对投入转化为产出至关重要；

（2）具备执行该过程所需技能、知识或经验的有组织的员工，且具备必要的材料、权利、其他经济资源等投入，例如技术、研究和开发项目、房地产或矿区权益等。

该组合在合并日有产出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加工处理过程本集团判断为是实质性的：

（1）该加工处理过程对持续产出至关重要，且具备执行该过程所需技能、知识或经验的有组织的员工；

（2）该加工处理过程对产出能力有显著贡献，且该过程是独有、稀缺或难以取代的。

本集团在判断组合是否构成业务时，从市场参与者角度考虑可以将其作为业务进行管理和经营，而不是根据合并方的管理意图或被合并方的经营历史来判断。

（六）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

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或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或被合并方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或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

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主体的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如表决权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而设计的主体。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决定。当本公司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公司需要判断，在结构化主体中，本公司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若本公司担任资产管理人时仅为代理人，代表主要责任人（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使决策权，则本公司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若本公司担任资产管理人时被判断为代表其自身行使决策权，则为主要责任人，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当本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

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报表：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期折算后的年/期末未分配利润；年/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十）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债权投资（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等。

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在其他债权投资（将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等项目下列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下列报。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对该等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与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

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支付其合同现金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的客观证据。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在单项资产或合同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及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本集团以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工程项目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应收账款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中国中铁内部单位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4-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组合 5-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6-应收其他客户		

3）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及管理模式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其他应收款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保证金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5）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同资产组合 1-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组合 2-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3-BT 项目建设支出未计价部分		
合同资产组合 4-金融资产模式 PPP 项目在建设期确认的金融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5-应收质量保证金		

6）长期应收款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长期应收款组合 1-应收工程款、应收租赁款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

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1)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针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终止确认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公司的权益工具。

(2)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会计处理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等。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主要包括土地取得成本、前期开发费用、工程建筑成本、

基础设施成本、配套设施成本以及与工程相关的其他费用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其余周转材料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则上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二)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在本集团与客户的合同中，本集团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同时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反之，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集团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准备(附注四(十))。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

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

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

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2.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3.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在有证据表明将自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改用于出租或将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产品以经营租赁的方式出租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在有证据表明将原本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房屋及建筑物改为自用或将用于经营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重新用于对外销售的，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方法和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

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工作量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0-5	1.90-6.67
施工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0-5	6.33-12.50
	工作量法	——	0-5	——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2	0-5	7.92-25.00
工业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8	0-5	5.28-20.00
试验设备及仪器	年限平均法	5-10	0-5	9.50-20.00
其他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以及预计总工作量、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3.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1）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特许经营权

本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以下简称 PPP)项目合同等参与高速公路及其他基础设施的建设并取得特许经营权资产，在项目运营期间，本公司有权利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应当在社会资本方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照附注四(十)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本公司取得的与其他基础设施有关的特许经营权按照预计经营期间平均摊销。

(3) 专利权

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2-10 年平均摊销。

(4) 非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或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 2-10 年平均摊销。

(5) 软件

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或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 2-10 年平均摊销。

2.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公司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测试及研发技术服务费等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1) 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2)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工法开发的预算，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

图；

(3)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4)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5) 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包括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计划，属于设定提存计划；为满足一定条件的离退休人员、因公已故员工遗属以及内退和下岗人员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

(1)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

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补充退休福利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划分为下列组成部分：

1)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和损失)；

2)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

3)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服务成本及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对以下待遇确定型福利的负债与费用进行精算评估：

1) 离休人员的补充退休后医疗报销福利；

2) 离退休人员及因公已故员工遗属的补充退休后养老福利。

3. 辞退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将中国中铁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进行核算。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

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中国中铁修改股份支付计划条款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根据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考虑；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核算时不予以考虑，除非中国中铁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中国中铁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对于中国中铁需要以事先约定的回购价格回购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确认负债及库存股。

(二十二) 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其他流动负债。

1. 修复义务

因特许经营权合同要求本集团需在经营特许权资产归还政府前对其进行修复所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当履行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待执行亏损合同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本集团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按规定确认减值损失，如预计亏损超过该减值损失，将超过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无合同标的资产的，亏损合同相关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3. 未决诉讼

因尚未判决的诉讼导致本集团需承担的可能败诉的判决结果形成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当履行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二十三）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四）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基础设施建设相关业务的收入

本集团提供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基建项目勘察、设计、咨询、研发、可行性研究、监理等服务，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基础设施建设合同、监理及项目勘察设计等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主要根据建造项目的性质，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已完工合同工作的测量进度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基础设施建设及基建项目的勘察设计等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本集团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履约进度将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下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本集团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2）销售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工程物资等商品的收入

本集团销售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工程物资等商品，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根据历史经验，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3）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收入

本集团商品房销售业务的收入于将物业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基于销售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物业的控制权可在某一时段内或在某一时点转移。本集团房地产销售收入于客户获得实物所有权或已完工物业的法定所有权且本集团已获得现时收款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在确认合同交易价格时，若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将相应调整合同承诺对价。

本集团一级土地开发业务部分合同符合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性质，当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或服务的情况下，按照已完成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已完

成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按照为完成履约义务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部分合同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4）PPP 项目合同

PPP 项目合同，是指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应当同时符合"双特征"和"双控制"条件。其中，"双特征"是指，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并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双控制"是指，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社会资本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本集团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的，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本集团提供建造服务或发包给其他方等，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若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则作为建造并按照附注四（二十四）3.（1）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收入，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对于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建设收入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阶段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本集团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本集团在提供运营服务时，确认相应的运营服务收入。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本集团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

为使 PPP 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本集团约定承担的维护或修理，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在服务提供时确认相关收入和成本；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

（5）建设和移交合同

对于本集团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附注四（二十四）3.（1）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收入和成本。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

收款的对价计量，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并对合同资产中的重大融资成分进行会计处理，待拥有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时，转入"长期应收款"，在收到相关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6)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五) 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6. 拆迁补偿款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企业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按照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3.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二十八)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施工设备、运输设备、工业生产设备和其他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

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满足租赁合同条款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施工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应收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1	中铁一局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全资子企业	天津市	天津市	工程施工	300,000,000.00	300.00	100.00	3,13,577,899.89	投资设立
12	中铁一局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二级	控股子企业	陕西	陕西	工程施工	20,000.00	100.00	100.00	19,994.00	投资设立
13	中铁一局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二级	控股子企业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4	陕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控股子企业	西安	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5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	全资子企业	陕西咸阳	陕西咸阳	工程施工	124,210,000.00	100.00	100.00	184,487,200.00	投资设立
16	中铁一局西安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三级	控股子企业	西安	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7	中铁一局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三级	控股子企业	陕西	陕西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8	中铁一局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咸阳	陕西咸阳	批发零售	50,000,000.00	100.00	100.00	73,000,000.00	投资设立
19	中铁一局集团置业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房地产	80,000,000.00	100.00	100.00	80,000,000.00	非同一合并
20	中铁建设（陕西）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房地产	10,000,000.00	100.00	100.00	9,950,000.00	投资设立
21	中铁一局物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咸阳	陕西咸阳	服务	5,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	投资设立
22	中铁一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工程施工	60,000,000.00	100.00	100.00	179,130,000.00	投资设立

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九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九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九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九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九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九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九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九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九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九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二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二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二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二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二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二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二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二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二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二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三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三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三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三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三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三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三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三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三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三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四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四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四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四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四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四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四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四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四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四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五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五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五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五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五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五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五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五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五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五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六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六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六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六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六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六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六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六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六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六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七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七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七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七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七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七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七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七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七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七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八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八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八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八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八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八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八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八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八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八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九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九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九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九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九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九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九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九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九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一百九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二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二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二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二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二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二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二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二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二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二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三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三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三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三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三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三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三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三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三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三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四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四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四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四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四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四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四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四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四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四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五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五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五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五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五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五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五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五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五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五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六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六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六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六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六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六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六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六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六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六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七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七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七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七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七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七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七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七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七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七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八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八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八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八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八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八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八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八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八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八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九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九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九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九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九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九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九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九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九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二百九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二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二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二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二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二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二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二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二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二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二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三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三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三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三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三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三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三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三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三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三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四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四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四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四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四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四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四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四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四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四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五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五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五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五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五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五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五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五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五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五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六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六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六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六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六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六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六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六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六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六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七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七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七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七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七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七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七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七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七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七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八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八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八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八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八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八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八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八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八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八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九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九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九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九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九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九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九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九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九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百九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二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二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二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二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二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二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二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二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二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二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三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三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三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三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三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三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三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三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三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三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四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四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四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四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四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四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四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四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四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四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五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五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五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五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五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五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五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五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五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五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六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六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六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六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六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六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六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六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六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六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七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七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七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七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七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七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七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七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七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七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八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八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八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八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八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八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八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八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八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八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九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九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九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九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九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九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九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九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九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百九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二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二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二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二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二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二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二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二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二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二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三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三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三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三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三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三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三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三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三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三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四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四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四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四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四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四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四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四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四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四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五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五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五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五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五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五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五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五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五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五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六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六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六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六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六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六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六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六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六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六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七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七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七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七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七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七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七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七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七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七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八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八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八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八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八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八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八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八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八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八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九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九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九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九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九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九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九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九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九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百九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二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二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二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二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二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二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二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二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二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二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三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三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三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三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三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三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三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三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三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三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四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四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四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四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四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四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四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四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四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四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五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五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五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五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五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五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五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五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五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五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六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六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六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六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六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六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六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六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六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六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七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七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七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七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七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七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七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七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七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七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八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八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八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八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八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八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八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八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八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八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九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九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九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九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九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九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九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九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九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百九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二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二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二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二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二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二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二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二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二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二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三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三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三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三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三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三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三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三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三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三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四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四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四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四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四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四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四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四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四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四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五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五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五十二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五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五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五十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五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五十七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五十八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五十九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六十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七百六十一建设有限公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4	铁二局集团[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浙江绍兴	浙江绍兴	其他	35,000,000.00	60.00	60.00	35,000,000.00	投资设立
35	中铁一局集团（西安）[illegible]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illegible]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6	陕西[illegible]检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实验检测	10,000,000.00	100.00	100.00	[illegible]	投资设立
37	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工程施工	5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	投资设立
38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0	投资设立
39	[illegible]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工程施工	100,000,000.00	90.00	90.00	400,400,000.00	投资设立
40	中铁一局集团（广州）[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illegible]	[illegible]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41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illegible]	[illegible]	工程施工	5,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	投资设立
42	中铁一局集团（中山）建设[illegible]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工程施工	5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	投资设立
43	中铁一局[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广东[illegible]	广东[illegible]	工程施工	140,100,000.00	51.02	51.02	100,000.00	投资设立
44	中铁[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工程施工		60.00	60.00		投资设立
45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哈尔滨	哈尔滨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46	中铁一局集团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工程施工	5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	投资设立
47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工程施工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0	投资设立
48	中铁一局集团沈阳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辽宁沈阳	辽宁沈阳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49	中铁一局集团（上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0	中铁一局集团合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1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illegible]	[illegible]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2	中铁一局集团江苏[illegible]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江苏[illegible]	江苏[illegible]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3	中铁一局江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4	中铁一局集团蚌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安徽蚌埠	安徽蚌埠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5	中铁一局集团新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新疆	新疆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6	中铁一局[illegible]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北京市	北京市	工程施工	310,000,000.00	90.00	90.00	[illegible]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57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工程施工	10,580,000.00	55.00	55.00	[illegible]	非同控合并
58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北京市	北京市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9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乌兹别克斯坦	乌兹别克斯坦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0	中铁一局集团（云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1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2	中铁一局集团广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3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交通建设工程（陕西）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4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5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陕西[illegible]	陕西[illegible]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6	中铁一局集团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7	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重庆市	重庆市	工程施工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68	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工程施工	360,000,000.00	51.02	51.02		投资设立
69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0	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1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河北[illegible]	河北[illegible]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2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3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河北[illegible]	河北[illegible]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4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工程建设（陕西）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5	中铁（[illegible]）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河北[illegible]	河北[illegible]	工程施工	50,000,000.00	100.00	100.00	1,[illegible]	投资设立
76	中铁一局集团内蒙古[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全资子企业	内蒙古	内蒙古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7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illegible]	[illegible]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8	[illegible]中铁[illegible]建设有	四级	境内非全	广西[illegible]	广西[illegible]	基建投资	294,894,380.00	86.00	86.00	[illegible],000,000.00	非同控合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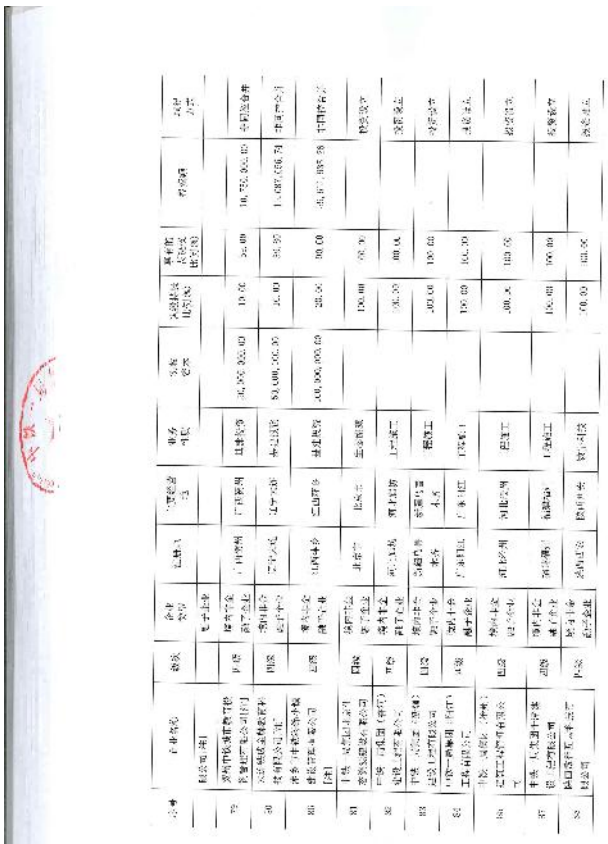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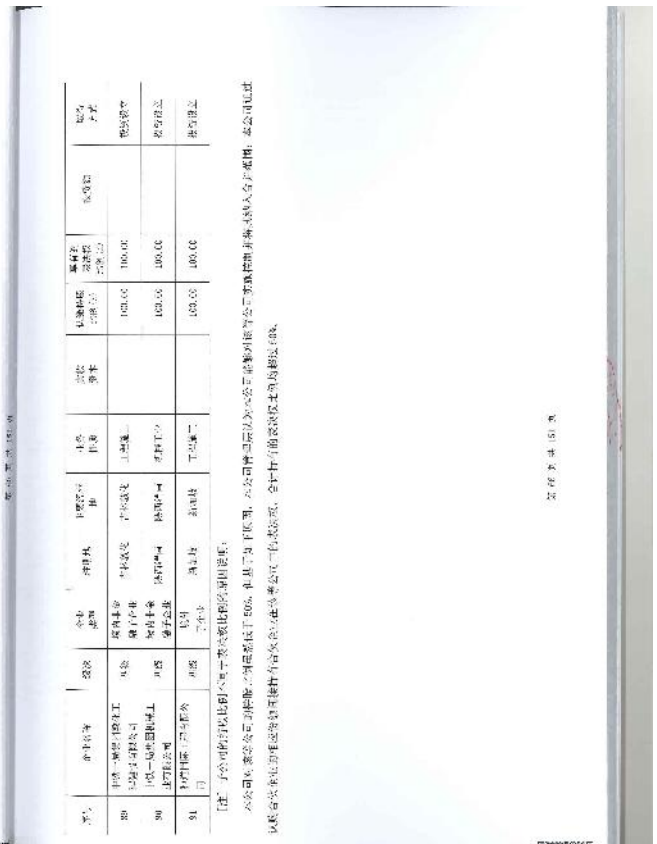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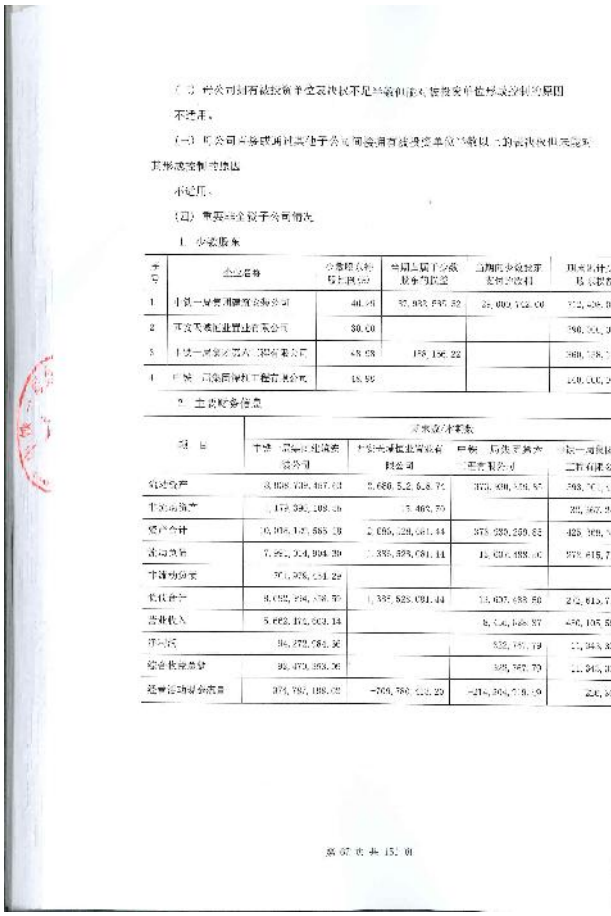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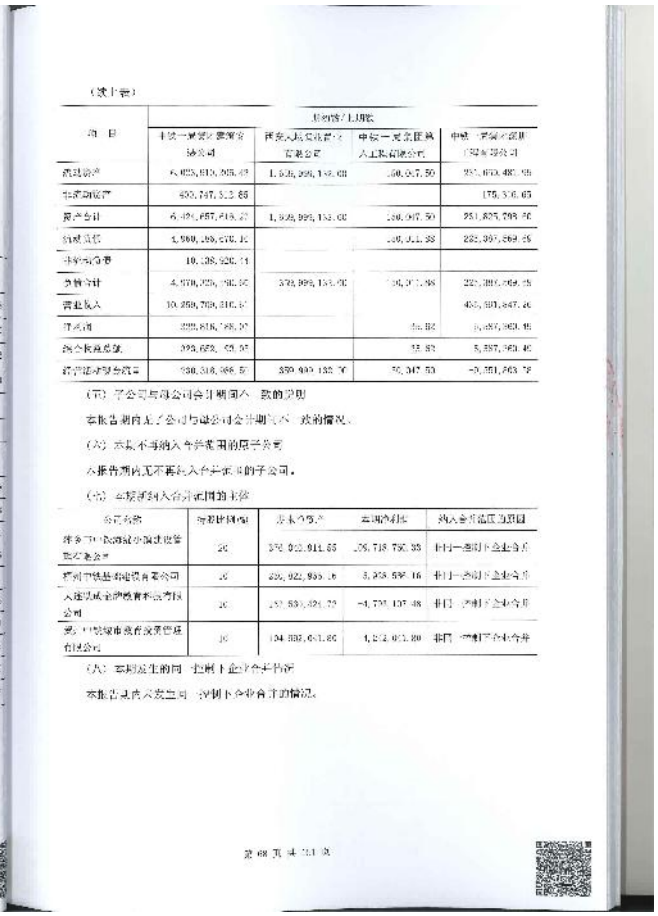

（十）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动的情况

1、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1）于2023年9月至2024年11月，中国中铁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资金215,000,000.00元和144,300,000.00元向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中国中铁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48.98%的股权。

（2）于2024年12月，中国中铁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140,000,000.00元向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中国中铁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48.98%的股权。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360,000,000.00	14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60,000,000.00	140,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60,000,000.00	140,000,000.00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十一）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不适用本报告期，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除另有说明外，期初指2024年1月1日，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3年度，本期指2024年度。除另有说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39,801.06	3,956,151.92
银行存款	15,712,470,005.53	16,588,320,348.64
其他货币资金	1,173,467,381.58	862,592,348.75
合计	16,887,197,188.17	17,454,868,849.31
其中：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总额	995,854,853.36	370,855,495.40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本金和利息合计	5,858,729,970.42	5,431,225,813.36

[注]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在财务公司之母公司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为5,858,729,970.42元(2023年12月31日：5,431,225,813.36元)，按照银行存款利率1.2655%计息，可随时用于支取。

2、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79,195,331.49	836,533,151.07
信用证保证金	1,713,507.71	1,706,144.00
履约保证金	25,933,788.36	
用于担保及冻结用途的定期存款		20,007,197.40
被司法冻结银行存款	276,004,214.39	106,817,381.36
其他受限资金	3,501,373.24	45,551,275.12
合计	1,176,617,338.55	972,557,293.01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904,009.98		2,904,009.98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商业承兑汇票	98,929,602.57	75,943.81	98,853,658.76
合计	101,833,612.55	75,943.81	101,757,668.74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93,920,492.67		93,920,492.67
商业承兑汇票	72,611,311.03	187,961.28	72,423,349.75
合计	166,529,803.70	187,961.28	166,341,842.42

2、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833,612.55	100.00	75,943.81	0.07	101,757,668.74
合计	101,833,612.55	100.00	75,943.81	0.07	101,757,668.7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408,465.67	30.87			51,408,465.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121,337.03	69.13	187,961.28	0.16	114,933,375.75
合计	166,529,803.70	100.00	187,961.28	0.11	166,341,842.42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	期末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98,929,602.57	75,943.81	0.08
财务公司组合	2,904,009.98		
小计	101,833,612.55	75,943.81	0.0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87,461.28		112,218.77			75,242.51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187,461.28		112,218.77			75,242.51
小计	187,461.28		112,218.77			75,242.51

（三）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3,134,702,258.91	128,392,860.28	12,837,890,635.21	85,268,283.37
1至2年	538,716,481.19	161,171,337.50	241,874,824.84	73,792,919.55
2至3年	253,013,312.85	88,530,424.13	622,166,056.27	84,440,694.05
3年以上	609,136,087.67	195,631,760.70	326,001,576.03	75,799,483.28
合计	24,535,560,100.53	575,531,653.64	13,717,932,855.35	324,309,384.1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1,931,528.75	5.35	454,930,906.36	34.68	857,001,029.3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214,029,071.85	94.65	120,601,689.28	0.52	23,093,427,392.57
其中：组合1-应收本集团内部单位	8,292,268,735.69	33.81	30,093,976.36	0.36	8,262,174,759.33
组合2-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706,255,611.12	2.88	2,520,090.79	0.36	703,735,520.33
组合3-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11,250,636,657.71	45.87	61,860,250.91	0.55	11,188,776,406.80
组合4-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652,671,983.71	2.66	4,713,305.35	0.72	647,958,678.36
组合5-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438,485,130.66	1.79	5,218,677.53	1.19	433,266,453.13
组合6-应收其他	1,875,687,640.62	7.65	16,195,389.22	0.86	1,859,492,251.40
合计	24,525,960,100.53	100.00	575,531,595.64	2.35	23,950,428,410.58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8,747,706.91	7.06	187,925,465.64	19.39	780,822,241.2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49,185,148.44	92.94	136,376,918.56	1.07	12,612,808,229.88
其中：组合1-应收本集团内部单位	8,340,135,895.45	60.80	48,321,749.12	0.58	8,291,814,150.33
组合2-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250,655,965.92	1.83	1,701,161.94	0.68	248,954,803.98
组合3-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2,210,435,311.77	16.11	44,532,878.05	2.01	2,165,902,433.72
组合4-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850,274,201.38	6.20	17,716,294.00	2.08	832,558,907.38
组合5-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18,978,555.75	0.14	1,392,947.99	7.34	17,585,607.76
组合6-应收其他	1,077,744,244.17	7.86	22,721,488.46	2.11	1,055,022,755.71
合计	13,717,932,855.35	100.00	324,302,384.19	2.36	13,393,630,471.16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1	259,738,952.93	115,871,663.78	44.61	已发生信用减值，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单位2	249,035,819.37	56,696,897.08	22.78	
单位3	229,986,592.44	99,750,071.07	43.44	
单位4	189,957,300.00	17,299,263.00	9.10	
单位5	138,639,353.87	51,141,481.50	36.89	
其他小计	251,514,309.09	115,350,567.68	44.02	
合计	1,311,931,528.75	454,930,906.36	34.68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其中：组合1-应收本集团内部单位	8,292,268,735.69	0.36	30,093,976.36
组合2-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706,255,611.12	0.36	2,520,090.79
组合3-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11,250,636,657.71	0.55	61,860,250.91
组合4-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652,671,983.71	0.72	4,713,305.35
组合5-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438,485,130.66	1.19	5,218,677.53
组合6-应收其他	1,875,687,640.62	0.86	16,195,389.22
小计	23,214,029,071.85	0.52	120,601,689.28

(续上表)

组合名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其中：组合1-应收本集团内部单位	8,340,135,895.45	0.58	48,321,749.12
组合2-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250,655,965.92	0.68	1,701,161.94
组合3-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2,210,435,311.77	2.01	44,532,878.05
组合4-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850,274,201.38	2.08	17,716,294.00
组合5-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18,978,555.75	7.34	1,392,947.99
组合6-应收其他	1,077,744,244.17	2.11	22,721,488.46
小计	12,749,185,148.44	1.07	136,376,918.56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1	应收材料款	1,140,533.80	债务人无力偿还	董事会批准	否
单位2	应收工程款	977,533.87	债务人无力偿还	董事会批准	否
单位3	应收材料款	480,000.00	债务人无力偿还	董事会批准	否
单位4	应收材料款	317,500.00	债务人无力偿还	董事会批准	否
单位5	应收工程款	500,000.00	债务人无力偿还	董事会批准	否
其他小计		2,835,050.32	债务人无力偿还	董事会批准	否
小计		6,135,532.9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887,161,000.00	3.62	3,148,804.00
第二名	610,762,667.01	2.49	2,143,050.75
第三名	461,511,628.30	1.81	589,425.66
第四名	385,821,647.55	1.61	791,542.09
第五名	314,207,909.40	1.28	598,414.60
合计	2,653,353,363.96	10.81	8,202,535.1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损失以"-"填列）
资产支持证券化及保理	6,930,274,350.63	-371,938,123.74

（五）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865,310.35	42,639,905.55

本集团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故将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特征类似，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此外，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六）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15,299,484.52	98.32	
1至2年	39,124,417.25	1.66	
3年以上	451,865.99	0.02	
合计	2,355,5[illegible],766.[illegible]	100.00	

(续上表)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98,632,867.50	99.65	
1至2年	4,841,771.67	0.25	
3年以上	2,211,645.89	0.10	
合计	1,905,686,285.06	100.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76,166,675.45	7.48	
第二名	84,181,3[illegible]	3.57	
第三名	59,266,710.33	2.51	
第四名	55,829,0[illegible].49	2.37	
第五名	48,863,066.84	2.07	
小计	424,2[illegible]5,8[illegible]3.48	18.00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5,156,836,511.06	25,513,5[illegible]8.80	3,487,884,280.66	1[illegible],414,652.54
1至2年	[illegible]1,955,802.22	2,470,7[illegible]9.57	56,715,229.37	1,963,725.85
2至3年	19,459,128.00	392,992.09	35,882,678.30	5,147,624.51
3年以上	34,677,801.35	18,435,454.21	35,705,405.53	18,079,512.51
合计	5,245,704,247.53	47,606,684.96	3,586,398,600.20	38,623,016.7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696,671.55	0.17	7,476,670.09	85.97	1,220,001.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237,007,575.98	99.83	40,130,014.87	0.77	5,196,877,561.11
合计	5,245,704,247.53	100.00	47,606,684.96	0.91	5,198,097,562.57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696,671.55	0.24	7,476,670.09	85.97	1,220,001.4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577,701,928.65	99.76	31,146,346.63	0.87	3,546,555,582.02
合计	3,586,398,600.20	100.00	38,623,016.72	1.08	3,547,775,583.48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1	4,580,000.00	4,580,000.00	100.00	已发生信用减值，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单位2	2,000,000.00	1,400,000.00	70.00	
单位3	669,516.50	468,661.55	70.00	
单位4	565,000.00	395,500.00	70.00	

债务人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单位5	535,849.90	375,094.93	70.00	
其他小计	346,305.15	257,413.61	74.33	
小计	8,696,671.55	7,476,670.09	85.97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432,030,715.84	1.06	15,729,007.80
组合-应收代垫款	2,318,143,846.89	0.56	12,506,590.01
组合-其他	1,486,833,013.25	0.77	11,894,417.06
小计	5,237,007,575.98	0.77	40,130,014.87

(续上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463,029,909.08	1.05	15,530,152.69
组合-应收代垫款	1,619,426,960.15	0.56	8,876,870.00
组合-其他	495,245,059.42	1.36	6,739,323.95
小计	3,577,701,928.65	0.87	31,146,346.63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6,911,914.06		21,711,102.66	38,623,016.72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illegible],[illegible]92,221.47	4,976,403.34		[illegible],[illegible]62,628.[illegible]1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收回	18,587.20		7,317,966.05	-7,336,553.1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47,054.00	-147,054.00
其他变动	4,875.99			4,875.99
期末余额	35,2[illegible]4,228.32	4,976,403.34	14,246,082.[illegible]	47,606,684.9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1	应收押金	147,054.00	债务人无法偿还	公司总经理办公会	否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投标保证金	173,700,000.00	1年以内	3.31	317,400.00
第二名	[illegible]	143,972,[illegible]00.14	1年以内	2.74	287,944.40
第三名	应收其他代垫款	142,066,057.32	1年以内	2.71	284,132.[illegible]
第四名	应收其他代垫款	137,284,806.57	1年以内	2.62	264,569.65
第五名	应收其他代垫款	118,849,050.43	1年以内	2.27	237,698.12
小计		715,872,142.45		13.65	1,391,744.29

(6) 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75,582,154.40	283,445.75	75,298,708.65	26,292,560.99	121,059.62	26,171,501.37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74,334,176.65		1,174,334,176.65

项 目	本期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包括钢材、铝锭等材料）	1,470,170,438.42		1,470,170,438.42
库存商品（产成品）	4,631,261,472.16		4,631,261,472.16
其中：拍卖土地及地上建筑物	87,038,350.00		87,038,350.00
在产品（半成品）	480,457,971.87		480,457,971.87
开发成本	250,473,791.58		250,473,791.58
已完工未结算款	41,875,521.55		41,875,521.55
其他	7,946,021.11		7,946,021.11
合 计	6,871,957,305.54		6,871,957,305.5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69,855,367.84		1,969,855,367.84
库存商品（产成品）	1,755,557,097.30		1,755,557,097.30
在产品及成本	1,328,302,057.58		1,328,302,057.58
其中：拍卖开发的土地资产	87,038,350.00		87,038,350.00
在用物资	476,732,902.17		476,732,902.17
已完工未结算款（亏损合同）	197,822,231.95		197,822,231.95
合同履约成本及库存商品	68,504,442.48		68,504,442.48
其他	7,340,023.11		7,340,023.11
合 计	5,677,077,027.43		5,677,077,027.43

2.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人民币 [illegible] 元。

（六）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目开发资产）	20,849,778,781.79	506,871,914.10	20,342,906,867.69
质保金及其他组合	1,300,814,304.12	6,941,972.52	1,293,872,331.60
金融资产模式 PPP 项目未确认收	1,[illegible],874.72	702,376.07	1,[illegible],498.65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目开发资产）	21,272,244,053.48	37,076,480.50	21,235,167,572.98
质保金及其他组合	883,705,665.47	2,603,007.68	881,102,657.79
金融资产模式 PPP 项目未确认收款及应收款	110,435,158.44	553,077.29	109,882,081.15
合 计	22,267,384,877.39	40,232,565.47	22,226,152,311.92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目开发资产）	37,076,480.50	469,795,433.60				506,871,914.10
金融资产模式 PPP 项目未确认收款及应收款	553,077.29	149,299.38				702,376.67
质保金及其他组合	2,603,007.68	4,338,964.84				6,941,972.52
合 计	40,232,565.47	474,283,697.82				514,516,263.29

（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35,701,109.75	353,811,553.1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372,495.65	372,495.65
合 计	236,073,605.40	354,184,048.80

（十）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154,263,716.32	3,631,799,705.32
预缴税金	1,335,387,658.59	1,465,703,420.18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2,521,730.77	4,127,851.05
合 计	3,443,893,230.68	4,960,701,082.82

（一）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债券人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安高新工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四川新兴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40,713,890.00	8,013,765.77	232,700,124.23	240,713,890.00	5,855,672.2[illegible]	234,858,[illegible]
北京建新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459,360,000.00	22,968,244.25	436,391,755.75	459,360,000.00	9,001,208.58	450,358,791.42
合 计	768,073,890.00	100,982,010.02	672,091,879.98	768,073,890.00	83,159,880.83	684,913,[illegible]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

债券人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西安高新工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	7.00	2023 年 1 月 3 日
四川新兴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50,713,890.00	6.30	6 个月以上定期上浮	2025 年 7 月 11 日
北京建新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illegible],360,000.00	1.41	6 个月以上贷款 LPR 下浮 10%	2031 年 4 月 30 日
合 计	2[illegible],070,000,0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四川新兴发展基金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发生显著增加，通过比较该债权在资产负债表日所发生违约风险的发生风险与其在初始确认日所发生违约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动情况。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四川新兴发展基金的债权投资的信用损失准备为人民币 30,[illegible],060,060.02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0,[illegible],899.39 元）。

（二）长期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取 BT 项目转让款	13,[illegible],[illegible],26	200,[illegible],33	13,[illegible],[illegible],47	
分期收取的工程款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74	28,[illegible],[illegible],74	5,[illegible],[illegible],83	
其他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66	4,[illegible],[illegible],00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55	3.[illegible]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余额	期初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6,[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46	31,[illegible],[illegible],53	6,[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1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取 BT 项目转让款	10,964,[illegible],83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05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78	
分期收取的工程款				
其他	740,[illegible],[illegible],84	2,[illegible],[illegible],00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84	4.[illegible]
合 计	11[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67	1,[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1[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62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金额及计算方法
资产支持票据产品	981,[illegible],[illegible],44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98	金额及计算方法详见附注五、[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 计	1,833,851,651.30	1,946,596,840.31	111,009,100.00	385,955,953.95	72,752,553.30	331,700.54
(1) 合营企业	15,387,986.40	41,563,848.83		6,349,800.00	-1,543,952.57	331,700.54
广东粤海铁路[illegible]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183,891.12			-5,496,778.14	
辽宁省为农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6,229,900.00	6,219,800.00		6,219,800.00		
中铁[illegible]联合体	358,185.40	29,553,214.73			-2,145,624.43	331,700.54
(2) 联营企业	1,814,996,664.90	1,904,602,991.02	111,009,100.00	229,006,153.95	77,124,653.57	
辽宁[illegible]有限公司			6,249,800.00			
贵阳中铁[illegible]有限公司	30,049,200.00	30,049,200.00	36,781,300.00		-1,315,755.14	
长沙铁建[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2,170,424.08			7,307,391.15	
[illegible]有限公司	24,530,000.00	25,688,759.57			-3,456.37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106,171,150.00	106,171,050.00			-105.00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63,373,100.00	63,491,190.22			-5,751,206.31	
中铁[illegible]有限公司	213,000,000.00	955,675,323.87			535,703.05	
[illegible]有限公司	39,000,000.00	38,772,717.25			-80,359.40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25,005,000.00	19,367,873.11	8,450,000.00		152,194.78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长沙[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30,000,000.00	30,007,740.52			-196,647.34	
吴川[illegible]有限公司	9,900,000.00	9,510,884.58			-1,575,310.52	
华夫铁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6,160,000.00	92,722,670.37			3,906,768.60	
信阳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注1]	76,302,911.00	76,319,044.32			-73,591.00	
扬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注1]	35,200,250.00	35,213,850.56			33.10	
广西[illegible]有限公司	23,750,000.00	23,883,861.76			11,457.51	
广西中铁[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80,000,000.00	80,000,000.05	6,146,000.00			
广西桂[illegible]有限公司	90,000,000.00	179,740,665.13			75,385,325.46	
中铁[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1,410,000.00	1,289,122.51			302.67	
[illegible]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0.00			
陕西[illegible]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5,740,000.00		-545,928.43	
甘肃[illegible]有限公司	58,734,200.00	58,904,009.58			3,526,830.95	
[illegible]有限公司	8,200,000.00	8,270,347.22	6,750,000.00		5,216,014.03	
[illegible]有限公司	50,000,000.00	64,599,258.45			2,538,377.45	
[illegible]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828,211.76			2,045,663.98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209,040,000.00	171,008,517.95			-15,831,553.45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74,400,000.00	53,282,433.64		54,400,000.00	2,347,504.42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鱼[illegible]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4,091,848.19			-110,951.59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4,170,000.00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2]	41,467,500.00	47,449,072.15			1,229,947.07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57,697,000.00	45,214,711.91			-104,274.21	
[illegible]有限公司	50,915,000.00	55,385,593.63			2,441,462.89	
[illegible]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398,402.91	74,320,000.00		-4,866,060.16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15,750,500.00	15,750,500.00		15,750,500.00	-72,508.28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10,750,000.00	10,750,000.00		10,750,000.00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6,000,000.00	10,000,000.00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215,796,623.56	201,013,211.35		218,796,923.9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3,501,798.64		2,049,960.00	1,795,545,331.25	
(1) 合营企业					31,406,478.36	
广东[illegible]有限公司					6,687,230.02	
辽宁省为农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铁[illegible]联合体					24,719,540.34	
(2) 联营企业		3,901,798.64		2,646,990.00	1,762,135,204.39	
辽宁省为农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6,249,800.00	
[illegible]有限公司					66,010,760.86	
长沙铁建[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					49,600,648.23	
[illegible]有限公司					25,684,674.49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106,171,115.00	
杭州[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66,718,900.51	
中铁[illegible]有限公司					955,821,263.82	
[illegible]有限公司					38,889,487.85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28,385,006.80	
长沙[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29,905,159.18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7,735,251.67	
[illegible]有限公司					95,039,265.67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78,466,130.30	
[illegible]有限公司[注1]					35,218,894.25	
广西[illegible]有限公司					23,910,290.6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5)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57,518,165.72		——	55,914,646.73
其中：房屋、建筑物	51,357,123.01	——	——	49,078,129.80
土地使用权	6,161,039.71	——		6,836,515.63

（十七）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336,105,696.90	4,538,506,139.18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10,831,139,168.83	557,643,533.96	386,106,796.07	10,968,873,966.38
房屋及建筑物	2,656,473,120.94	33,187,667.57	13,025,728.45	2,720,635,060.16
机器设备	4,883,612,790.31	311,664,750.00	282,119,071.75	4,943,463,398.53
运输工具	2,527,620,151.75	136,262,560.84	75,725,130.29	2,557,359,367.31
其他	724,135,175.30	71,323,860.88	25,636,690.58	771,821,039.37
(2) 累计折旧合计	6,292,983,035.02	506,547,344.42	335,657,212.25	6,463,873,167.19
房屋及建筑物	900,347,914.21	85,004,413.07	3,726,716.14	981,466,611.14
机器设备	2,966,236,700.60	435,570,276.03	225,396,455.41	3,176,513,550.02
运输工具	1,970,366,006.49	114,559,464.35	73,308,571.83	2,011,617,501.00
其他	335,588,506.72	65,106,151.17	22,342,166.89	378,651,503.00
(3)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538,156,139.18			4,336,105,696.90
房屋及建筑物	1,896,125,206.73			1,839,079,449.02
机器设备	1,917,373,010.61			1,770,944,948.50
运输工具	557,253,243.26	——	——	545,912,066.77
其他	165,504,672.58	——		180,169,534.61
(4) 减值准备合计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38,506,139.18	—		4,336,105,696.90
房屋及建筑物	1,896,125,206.73	—		1,839,079,449.02
机器设备	1,917,373,010.61	——	——	1,770,944,948.50
运输工具	557,253,243.26		——	545,912,066.77
其他	165,504,672.58	—	—	180,169,534.61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人民币126,415,658.29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333,981,934.21	政府程序办理中

（十八）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铁一局二公司办公楼	135,276,655.42		135,276,655.42	135,131,329.78		135,131,329.78
[illegible]	174,276,217.58		174,276,217.58	110,020,318.17		110,020,318.17
中铁一局集团（西安）有限公司总部办公大楼项目	13,076,812.73		13,076,812.73	8,003,630.89		8,003,630.89
其他	36,904,525.50		36,904,525.50	64,123,871.80		64,123,871.80
合 计	359,282,217.62		359,282,217.62	321,554,050.64		323,554,250.64

（十九）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115,406,962.53	8,654,584.19	2,543,110.02	121,520,436.70
房屋及建筑物	15,396,161.53	4,990,728.78	2,543,110.02	17,843,777.19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65,374,637.07			65,374,637.07
其他	34,703,164.16	3,663,855.41		38,372,022.56
2. 累计折旧合计	65,092,047.37	12,666,700.19	3,543,110.02	74,015,637.98
房屋及建筑物	9,736,157.62	2,438,411.75	2,543,110.02	9,624,436.35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31,566,106.37			31,566,106.37
其他	23,986,810.25	10,238,786.94		32,825,096.20
3. 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1,716,915.37			47,704,798.77
房屋及建筑物	5,567,030.74			8,149,341.77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33,808,530.70			33,808,530.70
其他	12,321,353.93			5,746,926.30
4. 减值准备合计				
5.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1,716,915.37			47,704,798.77
房屋及建筑物	5,567,030.74			8,149,341.77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33,808,530.70			33,808,530.70
其他	12,321,353.93			5,746,926.30

（二十）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价合计	568,080,124.71	183,756,938.39	6,295,361.69	677,391,763.41
其中：软件	42,614,436.33	120,361.43	4,410,564.51	38,325,431.24
土地使用权	400,374,551.26	29,730.97	1,884,797.18	398,519,457.01
专利权	14,104.08			14,104.08
特许权	125,056,183.50	125,136,720.00		250,140,554.00
其他	21,500.00			21,500.00
累计摊销合计	175,786,909.87	13,898,127.64	118,759.31	183,096,772.27
其中：软件	20,711,630.85	2,318,000.35		23,029,632.15
土地使用权	118,747,811.19	8,379,752.95	638,259.24	126,791,311.92
特许权	36,286,959.84	7,003,369.35		43,290,328.29
其他	21,500.00			21,500.00
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合计	392,293,214.84			494,294,977.14
其中：软件	21,903,795.48			15,296,792.09
土地使用权	281,631,750.07			284,034,155.12
专利权	14,104.08			14,104.08
特许权	88,744,224.21			86,878,924.6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天津公司分部	5,355,885.34	土地来源历史原因，按程序办理中

（二十一）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商誉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铁一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	42,944,372.59			42,944,372.59
中铁一局集团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1,796,236.52			1,796,236.52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1,002,535.15			1,002,535.15
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3,170,019.04			3,170,019.04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32,155.14			132,155.14
合 计	49,044,325.44			49,044,325.4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商誉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铁一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合 计				

(1)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所有商誉，均按与分摊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2024年度商誉分摊未发生变化，分摊情况根据经营分部及对应子公司列示如上。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基础设施建设、物资与贸易及其他经营分部内相关子公司的可收回金额主要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根据最近期的财务预算假设编制未来5年（预测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之后（稳定期）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计算可收回金额所用折现率为12%。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一项关键假设是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不同子公司的增长率不同），该收入增长率不超过相关行业的平均长期增长率，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零。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包括稳定的预算毛利率，预算毛利率根据该子公司以往表现确定。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各子公司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毛利率，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零，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计算可收回金额所用的折现率为12%。

	预测期增长率	平均毛利率	税前折现率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各下属相关子公司	5%	6%	12%

物资与贸易业务下属非关子公司	5%	6%	12%
其他业务下属相关子公司	5%	11%	12%

(2) 商誉减值原因、减值金额确认依据

本报告期内无商誉减值。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10,289,967.28	7,109,475.19	1,903,754.89		15,584,703.56	
顾问费	5,000,000.00		55,555.56		4,944,444.44	
合计	15,289,967.28	7,109,475.19	1,959,294.15		20,529,148.00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103,425.34	319,406,882.97	1,175,133,757.46	183,526,800.43
资产减值准备	417,131,804.04	64,978,366.71	123,241,527.64	18,951,353.50
可抵扣亏损	55,520,977.73	16,380,218.44	38,995,139.19	9,749,184.80
信用减值损失	768,567,062.90	118,663,560.56	447,014,750.24	69,872,208.40
设定受益计划	193,507,348.33	31,082,092.28	196,846,704.41	31,651,000.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871,030.35	580,654.55
租赁负债	8,956,217.35	1,049,850.53	5,347,532.16	1,285,941.22
预计负债	570,705,238.59	85,500,780.85	345,068,134.48	51,303,219.47
衍生金融负债	4,881,738.95	723,760.85	1,994,735.69	723,760.32
股份支付	2,930,991.44	439,647.67	6,000,175.59	900,02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1,317,693.08	55,881,452.48	140,488,599.80	22,944,620.81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23,557,613.77	3,538,142.37	29,622,844.41	4,443,426.66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付工程款折现	267,846,522.23	41,406,025.16	38,827,049.08	5,471,745.05
使用权资产	47,704,390.77	7,392,255.12	21,716,915.31	3,251,030.1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损失	20,809,527.29	3,121,430.37	5,732,930.00	859,42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计量收益	21,564,377.63	3,234,527.65		

2. 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677,302.59	271,729,580.29	11,415,435.50	172,537,360.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677,302.40	8,073,150.02	13,119,438.50	9,565,182.3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1,551,385.5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5 年度		21,551,385.53	

(二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14,091,353,263.70	9,447,418,987.73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9,109,535.18	4,737,357.27
其他	196,892,197.35	196,893,187.32
合计	14,297,355,296.23	9,649,049,148.42

(二十五)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50,000,000.00	870,000,000.0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银行质押的短期借款（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20%至 2.30%。

(二十六)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57,300,555.56	3,074,028,760.56
商业承兑汇票		31,500,000.00
合计	4,782,203,925.56	3,105,528,760.26

(二十七)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5,203,210,661.55	32,416,106,234.68
1-2年(含2年)	35,585,840.67	53,805,442.05
2-3年(含3年)	17,033,156.11	14,002,148.04
3年以上	39,350,137.01	38,825,250.90
合计	35,287,142,904.77	32,519,925,655.55

(二十八)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6,125,181.73	68,310,836.97

(二十九)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6,478,443,054.23	4,062,882,946.45
建造合同已结算未完工款	3,748,160,092.73	2,906,047,469.26
预收售楼款	585,133,224.15	515,818,671.18
预收工程施工材料款	93,610,311.99	4,410,195.09
预收钢铁产品销售款	1,068,870.86	34,265,678.15
预收劳务款		5,755,554.00
预收物资贸易货款	36,037.73	27,940.71
预收其他材料款		242,300.50
其他	57,125,519.87	34,286,154.17
合计	10,903,713,011.79	7,565,221,556.30

(三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59,744,942.74	6,031,280,080.16	5,765,759,425.70	725,255,597.2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838,561.68	723,670,866.77	717,887,820.06	21,421,598.37
合计	475,583,504.42	6,754,950,946.93	6,483,647,245.76	746,677,195.5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4,153,346.16	4,520,055,810.74	4,335,444,883.60	548,839,272.90
职工福利费		289,907,182.61	289,907,182.26	
社会保险费	5,760,963.25	414,912,378.43	412,457,758.04	8,215,583.57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4,835,305.57	376,372,663.98	374,317,694.59	6,890,875.04
工伤保险费	832,453.72	34,723,089.20	34,401,966.73	1,153,576.25
其他	92,412.96	5,551,645.31	5,638,156.91	105,901.36
住房公积金	6,526,243.40	459,343,289.62	435,365,317.25	31,504,215.6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395,491.08	123,583,184.07	106,524,085.59	35,380,919.16
其他短期薪酬	63,730,126.85	361,212,709.23	299,020,413.58	115,272,735.52
小计	459,744,942.74	6,031,280,080.16	5,765,759,425.70	725,255,597.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731,548.36	505,205,421.60	501,124,573.21	15,812,402.44
失业保险费	856,728.45	22,741,280.60	22,112,077.97	975,882.08
企业年金缴费	1,250,295.17	195,524,184.57	194,211,160.90	1,633,313.54
合计	15,838,561.68	723,670,866.77	717,887,820.08	21,421,598.37

(三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96,091,845.10	341,647,938.93
个人所得税	60,838,317.52	77,000,771.93
增值税	58,694,206.05	53,400,346.18
房产税	8,021,740.16	3,495,760.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6,315.85	154,566.1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使用税	778,609.15	835,787.6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740,343.34	526,951.60
资源税	27,958.31	27,953.81
其他税费	4,015,221.04	15,598,815.91
合计	455,032,665.88	450,358,614.73

(三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1,969,199,304.15	2,005,155,524.30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2,112,422,400.34	2,760,192,015.51
应付往来款	346,207,036.46	105,373,632.97
应付代扣代缴社会保险金等	573,603,495.41	544,324,134.93
其他	509,690,988.98	427,254,538.72
合计	5,512,923,388.34	5,841,349,586.77

(三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450,000.00	571,43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51,971,638.68	381,454,451.9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26,132.25	329,703.3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369,334.90	24,474,043.37
合计	1,077,066,744.77	1,137,688,898.51

(三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297,300,362.72	5,989,699,528.71

本集团作为一般纳税人提供建造及服务合同劳务，已确认相关收入（或利得）或已收取合同款项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本集团将其计入待转销项税额。

(三十五)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2,603,756,375.40	368,725,928.57	3.3%-5.5%
信用借款	5,215,225,936.69	1,849,300,000.00	1.75%-4.1%
合计	7,818,982,312.09	2,218,025,928.57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人民币125,134,729.00元的混合模式下的PPP项目的特许经营权资产和人民币3,541,808,485.59元的金融资产模式及混合模式下的PPP项目合同资产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2,603,756,375.40元的担保。

(三十六)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957,533.35	6,623,191.3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92,339.78	1,260,64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26,492.22	348,793.23
租赁负债净额	7,338,701.15	5,014,775.77

(三十七) 长期应付款

1. 总体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4,896,157,481.03	623,240,127.38
专项应付款	6,127,982.04	8,875,578.18
合计	14,902,285,463.07	632,115,905.56

2. 长期应付款项期末余额最大的前5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1	367,752,648.07	64,717,727.61
单位2	176,220,336.55	
单位3	91,356,976.72	
单位4	91,743,160.00	
单位5	75,999,409.17	
小计	803,072,530.51	64,717,727.61

3. 专项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5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单位1	8,875,578.18	96,990.12	[illegible]	6,127,982.04

(三十八)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70,176,776.94	4,462,473.00	5,257,676.13	170,311,322.09

除了一年内支付的应付离职后福利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本集团对满足一定条件的离职人员的补充退休福利的负债和费用按照精算方法进行估计和评估。最近一期对上述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现值进行的精算估值由独立精算评估机构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针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时点的数据进行，以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设定受益计划的现值和相关的服务成本。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设定受益福利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折现率	1.50%	2.50%
福利增长率	4.50%	4.50%
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	8.00%	8.00%

(三十九)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505,701,191.72	782,146,552.12
预计PPP项目运营大修费用	32,934,075.00	80,628,100.00
合计	538,635,266.72	862,774,752.12

(四十)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5,368,610,965.28	100.00			5,368,610,965.28	100.00

(四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2/12/30	其他权益工具	4.20	100.00	20,000,000.00	2,004,832,876.71	2025/12/30

（续上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000,000.00	2,004,832,876.71					20,000,000.00	2,004,832,876.71

2.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行在外的可续期公司债券无重大变动情况。

3. 息票（股利率）的设定机制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851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发行了一期无固定期限的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0元，初始固定利率为4.20%/年，该永续债的其他主要条款如下：

1）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初始利率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本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首次发行票面利率在首个周期内保持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本期债券分为2个品种，品种1基础期限

为3年，且自二级制造商成为5年，公司有权延长每个适用期限至多两个额外期限。

（2）授予日公司有权但无义务在每个适用期限（包括延长的适用期限）结束后的60个月内以名义价格回购全部或部分股票。

（3）在下述情况下，公司有义务回购股票：（a）员工因死亡或残疾而终止雇佣关系；（b）自下述日期起的60个月内，员工因退休而终止雇佣关系，但公司在此之前已收到员工至少提前六个月的书面通知，表明其打算退休。

（4）员工有权获得与公司普通股股东相同的股息，但须遵守与标的股票相关的限制。

（5）员工有权对标的股票行使投票权。

（6）员工被终止雇佣关系或本公司认定员工发生违反竞业禁止义务、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等情形时，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与回购时点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孰低值。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租出固定资产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2,018,515,968.47	2,968,370,100.16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入	237,554,546.57	1,058,627.35
合计	2,143,970,150.73	1,024,672,56

（二）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16,515,968.47	2,968,370.00		2,368,370,100.16
其他资本公积	237,554,546.57	1,058,627.35		138,625,973.22
合计	2,143,970,150.73	1,024,672.56		2,165,005,123.37

注1：于2023年11月，本公司之控股公司中国中铁通过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股票，增加本公司资本公积人民币1,165,900.30元。

注2：于2022年1月17日，一汽中铁和中国一汽下属子公司成都汽车签署了限制性股票认购协议，根据该协议，一汽中铁同意以增资方式认购成都汽车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55亿元（以下简称"项目增资"），并取得项目相应股权（以下统一，称为本集团汽车整车业务板块）。根据项目增资协议，项目增资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965,000.00万元，于2022年2月25日，上述项目增资已获得中国一汽国资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22年2月2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诉讼费	223,294.10	2,464,928.14
保险费	307,755.66	575,893.37
董事会费	422,924.58	408,385.57
排污费	263,549.14	553,155.77
技术转让费	39,603.96	301,040.00
其他	86,908,941.23	95,095,199.79
合计	1,430,100,596.21	1,674,032,836.25

（四十九）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试制材料费	1,197,892,256.48	1,761,825,943.37
研发人员人工支出	572,016,[illegible].70	562,491,089.62
研发资产折旧摊销支出	53,090,218.31	44,[illegible]
研发固定资产折旧费	6,746,653.66	2,674,267.74
科研学术会议费用	18,160,685.9[illegible]	2,895,131.66
委外研发费用	[illegible],333.26	330,653.00
其他研究开发费用支出	675,929,198.80	574,146,264.32
合计	2,332,355,[illegible].25	2,389,318,913.96

（五十）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66,127,168.41	111,182,082.68
减：利息收入	217,018,507.40	175,198,921.24
汇兑净损益	47,245,774.82	-72,809,524.42
银行手续费和担保费	117,591,961.79	179,630,233.48
其他	612,946.37	154,557.35
合计	196,301,[illegible].99	63,320,729.11

（五十一）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是否为政府补助
税收返还	4,104,432.39	3,942,539.54	是
企业扶持补贴	7,659,904.81	25,361,202.39	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是否为政府补助
科研补贴	1,165,088.36	2,034,215.69	是
财政补贴	5,590,543.61	4,460,427.19	是
其他	[illegible],076,95[illegible].78	744,546.[illegible]	是
合计	19,335,553.62	36,530,653.94	

（五十二）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752,565.30	74,516,514.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679,084.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318,457.85	3,269,766.56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6,162,258.32	37,149,294.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474,295.08	30,144,536.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334,890,631.72	-354,840,271.47
资金集中管理利息收入	1,989,678.30	1,949,395.29
合计	2[illegible],598,569.23	207,310,908.14

（五十三）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7,137.79	5,745,[illegible].52
衍生金融负债		-4,391,718.98
合计	15,007,137.79	1,348,[illegible].15

（五十四）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08,998,482.37	86,114,375.53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15,623,460.93	150,770.10
合计	-324,621,943.30	-85,265,602.63

（五十五）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37,423,075.92	-41,388,478.9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93,432,997.47	-6,378,167.12
合计	-293,3[illegible],0[illegible].27	-47,766,645.98

（五十六）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0,369,884.18	86,5[illegible],732.45

（五十七）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34,017,678.46	23,304,562.72	34,017,678.46
罚款净收入	5,092,795.45	14,111,930.90	5,092,795.45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6,587,305.06	741,504.01	6,587,305.06
处置废旧材料收入	2,729,175.72	2,514,934.03	2,729,175.72
其他	9,782,581.33	4,133,954.76	9,782,581.33
合计	58,209,536.96	45,320,179.[illegible]	58,209,536.96

（五十八）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846,675.59	15,133,652.96	10,846,675.59
对外捐赠支出	140,000.00	850,000.00	140,000.00
赔偿金	2,520,501.96	15,971,539.10	2,520,501.96
违约金	3,327,340.21	6,717,757.58	3,327,340.21
罚款支出	11,662,640.76	7,604,757.39	11,562,840.76
其他	775,885.82	1,459,536.23	776,392.52
合计	29,293,035.21	47,795,145.37	29,383,900.34

（五十九）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0,779,750.69	460,581,367.0[illegible]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612,406.93	-37,579,367.38
合计	341,167,352.69	422,991,999.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71,302,650.3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02,825,655.82
不可抵扣费用之税项影响	5,468,127.44
不应税收入之税项影响	18,796,040.83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之税项影响	-26,419,401.64
集团内子公司税率不一致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741,145.35
规定条件的研发费用按 200%加计扣除之税项影响	-15,559,678.00
税收优惠减免	-160,030,594.26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补税	4,699,494.4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1,000,000.00
其他	7,272,174.40
所得税费用	341,167,352.69

(六十)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04,549.33	1,535,182.26	11,469,366.07	-31,100,924.35	4,740,563.71	-35,463,000.3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2,430,000.00	-3,280,000.00	15,150,000.00	-67,500.00	-77,000.07	9,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434,549.33	1,815,182.26	21,619,366.07	-31,133,424.35	4,669,563.71	-35,469,560.35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586,334.34		16,586,334.34	-125,966,778.77		35,110,013.4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4,700.04		334,700.04	439,899.35		449,899.35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251,634.30		16,251,634.30	-126,406,678.12		126,406,678.12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23,758,764.66
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590,883.67	1,535,182.26	28,055,700.41	-157,066,703.12	4,740,563.71	122,533,074.17

(六十一) 分部信息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物流与贸易及其他业务四个报告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分部间转移定价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项目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业务		物流与贸易业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1) 营业收入	98,998,332,546.84	120,026,568,846.77	389,451,951.14	373,250,546.51	3,964,055,952.59	1,349,479,606.85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95,638,538,199.31	120,636,565,845.77	34,582,554.68	233,193,199.17	1,155,909,006.92	1,146,523,811.50
分部间交易收入			345,573,135.45	150,597,147.34	2,808,956,957.80	2,202,615,602.62
(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782,583.10	74,518,514.39				
(3) 资产减值损失	-278,178,129.72	-27,705,645.58			1,758.90	
(4) 信用减值损失	-310,442,134.19	-85,619,739.35	-337,461.05		-9,108,937.90	-311,211.47
(5) 折旧费和摊销费	-565,299,018.60	643,235,252.49	3,782,070.28	-4,841,600.76	-3,511,920.83	5,749,375.16
(6) 利润总额	2,097,312,212.63	2,001,679,965.39	14,193,764.56	8,402,616.36	71,047,021.37	70,185,140.79
(7) 所得税费用	-378,360,933.08	-412,870,310.13	-1,914,347.70	-1,800,592.34	17,232,069.68	18,310,979.44
(8) 净利润	1,734,966,960.31	2,397,860,046.48	10,279,717.24	7,141,922.69	38,135,621.69	61,886,109.20
(9) 资产总额	109,083,191,812.47	77,060,466,108.95	568,021,149.57	1,119,265,854.68	1,515,068,036.61	1,920,774,348.12
(10) 负债总额	91,786,735,401.34	91,097,517,748.65	315,162,327.60	1,055,150,726.13	3,029,170,300.51	1,107,859,782.25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增加额	153,044,455.65	130,379,740.16				

(续上表)

项目	其他业务		抵销		合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1) 营业收入	4,583,338,501.50	4,905,787,951.31	-5,311,844,207.31	-3,385,650,068.87	125,514,425,819.38	126,910,556,982.4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625,669,660.44	4,301,959,324.30			125,514,425,819.38	126,910,556,982.40
分部间交易收入	357,443,842.55	52,828,027.31	-3,311,844,207.31	-3,386,069,066.37		
(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782,583.10	74,518,514.39
(3) 资产减值损失	-17,127,950.51				-299,310,010.25	-27,766,646.06
(4) 信用减值损失	-13,773,463.97	287,951.96			-324,021,943.25	-80,266,065.50
(5) 折旧费和摊销费	-167,934,622.55	-3,199,989.51			724,596,500.25	-671,021,768.12
(6) 利润总额	237,744,335.70	7,535,203.78		-69,636,695.45	2,371,308,535.22	2,825,179,126.72
(7) 所得税费用	-46,980,272.28	34,741.85		16,447,543.92	341,167,352.69	-422,901,088.62
(8) 净利润	211,754,063.47	17,569,347.62		-29,190,445.15	2,030,155,353.86	2,405,368,655.59
(9) 资产总额	16,433,944,087.27	976,060,354.65	-3,228,722,962.95	-2,754,572,977.60	125,371,455,500.57	78,319,776,020.21
(10) 负债总额	16,375,376,560.33	923,186,117.07	-1,932,126,739.93	-1,184,441,602.85	105,778,537,914.14	91,538,573,770.71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增加额					153,044,455.65	130,379,740.16

(六十二)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30,155,352.54	2,405,368,655.93
加:资产减值损失	299,310,010.25	47,765,645.38
信用减值损失	324,021,943.30	80,266,052.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2,352,538.34	537,571,086.0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573,819.00	2,573,819.0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088,700.79	19,806,815.09
无形资产摊销	17,888,494.30	17,449,281.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50,299.46	5,530,714.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9,493,138.51	-56,581,698.6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5,087,157.70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155,648,174.76	53,550,758.11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30,501,454.49	207,210,568.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7,264,192.35	35,252,305.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258,314.54	5,381,009.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8,514,329,273.07	2,306,024,321.94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2,505,195,361.18	5,220,421,985.05
合同负债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3,547,490,787.49	2,611,159,191.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3,878,851,715.57	766,688,406.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37,093,949,176.34	11,047,274,35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8,138,714.50	3,106,372,037.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使用权资产增加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713,280,289.43	15,696,314,588.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695,314,588.16	13,336,904,531.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17,965,951.27	2,359,409,056.65

2. 本期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5,418,397.82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列示）	-75,418,397.82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现金	19,713,280,539.43	15,695,314,588.16
其中：库存现金	1,179,831.05	3,966,157.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712,100,708.38	15,691,348,430.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13,280,539.43	15,695,314,588.1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79,917,318.55	保证金和被冻结的存款等
合同资产	3,541,805,485.59	借款抵质押
无形资产	125,134,729.00	借款抵质押
合　计	4,846,857,533.14	

九、或有事项

1. 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集团于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到一些与客户、分包商、供应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赔，经咨询相关法律顾问并经管理层谨慎估计，对于目前无法合理估计最终结果的未决纠纷、诉讼及索赔，管理层认为这些纠纷、诉讼或索偿不是很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管理层并未计提预计负债。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的担保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时，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无重大的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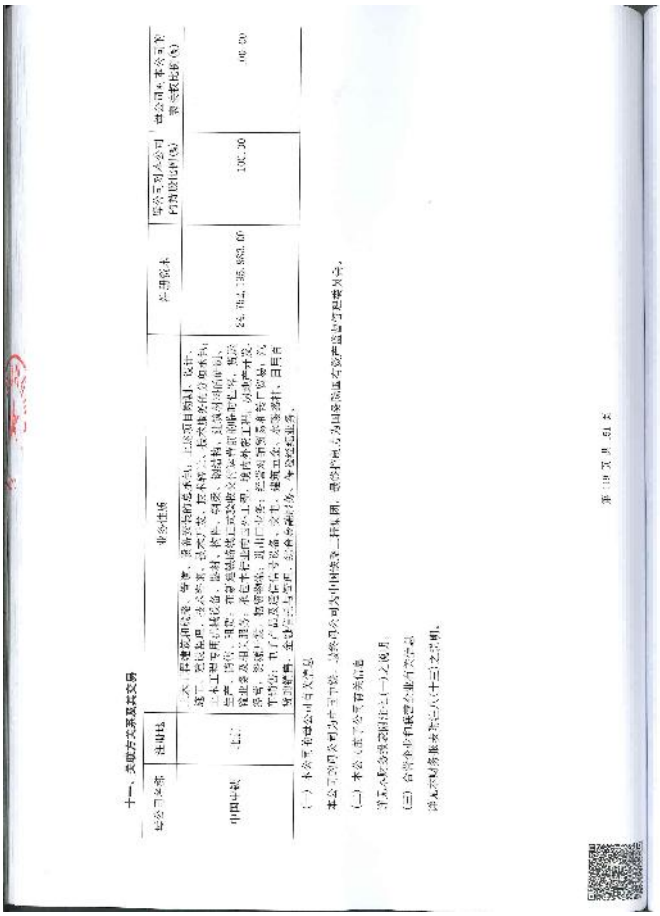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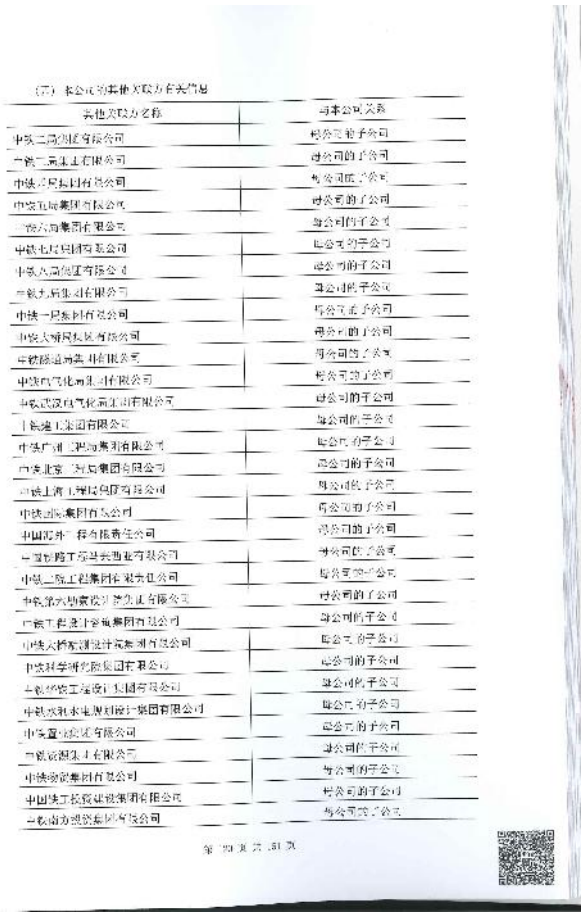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资本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天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公司控制
中铁长江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天津中铁物产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本财务报表中披露的本集团的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余额以该等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的合计数口径列示。

（五）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1,314,541,902.99	3.55	2,011,751,400.59	3.64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460,050,040.87	1.34	693,549,835.01	1.35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150,095,755.46	0.41	52,467,061.32	0.36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141,106,747.42	0.39	235,816,409.28	0.65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115,911,968.45	0.32	38,164,266.00	0.13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76,204,414.02	0.21	31,451,690.40	0.10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21,151,583.85	0.06	3,423,316.99	0.01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21,090,008.94	0.06	29,460,897.71	0.05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20,995,741.07	0.06	57,976,981.05	0.11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14,915,591.11	0.04	3,690,740.34	0.01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9,164,461.91	0.03	874,206.56	0.00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8,976,243.29	0.02	156,012,721.60	0.21
中铁云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7,597,185.90	0.02	690,265.49	0.00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7,902,520.24	0.02	9,906,892.47	0.02
中铁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6,866,535.11	0.02	12,895,775.07	0.02
其他关联方小计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21,053,725.70	0.06	27,172,425.25	0.07
以上合计	——		2,445,658,073.41	6.69	3,415,790,698.04	6.70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138,067,967.55	0.99	104,192,446.36	0.91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98,059,760.25	0.70	140,[illegible],664.55	0.95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81,437,090.31	0.58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66,113,259.44	0.42	62,640,578.00	0.43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52,752,058.30	0.39	73,042,220.19	0.49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49,133,829.77	0.36	4,015,306.43	0.03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43,097,306.42	0.30	80,893,991.18	0.41
中铁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30,316,071.25	0.23	19,300,320.98	0.12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9,112,375.87	0.07	17,073,593.20	0.12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44,349,194.17	0.30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135,143.54	0.00	18,976,725.57	0.13
其他关联方小计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34,492,837.29	0.26	15,081,894.41	0.11
合计	—	—	580,187,682.39	4.24	558,907,608.07	3.88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206,458,997.47	17.79	203,805,705.47	16.02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58,057,389.23	13.67	207,180,920.05	18.07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02,249,271.79	8.78	257,397,025.48	22.49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66,556,711.18	6.02		0.00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50,645,250.23	4.90	2,394,376.19	0.21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50,[illegible],402.86	4.62	1,482.00	0.00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38,951,354.[illegible]	3.43	28,639,608.71	2.50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28,845,309.06	2.50	10,776,597.31	0.94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21,944,142.19	1.90	15,738,108.11	1.37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21,027,074.58	1.82	49,426,440.75	4.32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9,097,364.[illegible]	1.65		0.00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8,730,506.45	1.62	4,609,659.92	0.40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6,154,173.11	1.37	13,868,723.80	1.21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5,702,106.[illegible]	1.36	16,914,949.08	1.47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2,340,448.11	1.08	2,211,608.49	0.19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9,737,667.77	0.84	1,835,514.00	0.16
中铁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9,659,243.75	0.84		0.00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8,340,094.34	0.72		0.0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6,099,256.12	0.53	950,695.79	0.08
其他关联方小计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4,630,012.05	1.27	32,600,599.64	2.84
合计	——	——	880,544,909.99	77.07	881,557,103.35	76.87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3,881,114,896.54	3.20	2,297,562,317.40	1.9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2,958,181,604.93	2.31	3,797,638,798.47	3.15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2,432,191,355.03	3.16	2,185,583,153.23	1.81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1,907,603,485.72	[illegible]	2,120,147,175.17	1.75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1,380,487,179.40	[illegible]	2,429,072,510.50	2.02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910,243,331.20	[illegible]	735,736,736.54	0.61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741,659,779.90	0.54	730,477,130.95	0.61
广西中铁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607,083,480.11	0.51	1,270,471,191.56	1.05
[illegible]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160,268,296.68	0.14	48,200,449.41	0.04
中铁二局第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107,378,043.60	0.11	146,198,918.74	0.12
[illegible]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72,909,493.77	0.07	143,337,375.50	0.12
[illegible]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56,796,997.67	0.05	887,190,333.76	0.74
中铁建设[illegible]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62,406,554.74	0.05	15,950,693.54	0.01
[illegible]城际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	49,040,183.01	0.05	37,931,319.60	0.0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司						
云南二建生态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服务	市场公允	20,361,249.04	0.04	57,487,570.40	0.06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服务	市场公允	35,200,065.64	0.04	98,614,800.67	0.12
中铁发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服务	市场公允	31,024,583.49	0.03	181,313,243.13	0.19
武汉市…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服务	市场公允	27,578,…8.14	0.03		0.00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服务	市场公允	21,912,125.47	0.02	4,929,136.04	0.00
中铁宝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服务	市场公允	17,294,593.46	0.02	57,334,761.42	0.0?
邯郸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服务	市场公允	12,128,156.39	0.01	24,948,353.35	0.02
其他关联方小计	提供劳务服务	市场公允	3,459,265.57	0.00	241,305,529.37	0.29
合计	——		14,355,621,490.67	14.58	17,546,137,510.92	12.?4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无向关联方出租资产的情况。

(2)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数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支付的租金（不包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增加的租赁负债本金金额	确认的利息支出
中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104,261.90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担保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无向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无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0	2023年5月17日	2024年5月16日	到期偿还

5.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20,065,443.35	18,290,573.63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377,687.3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费用	30,100,316.17	16,743,685.16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费用	584,793.49	9,349,579.7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1,762,215.78	1,954,630.66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收益	2,510,902.37	-5,039,724.66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347,525.63	84,570.57
中铁云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费用		690,297.49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893,729,076.45		3,481,425,643.38	
应收账款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112,933,649.25	22,303,545.77	2,251,163,554.02	23,762,698.43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225,807,743.90	2,447,611.49	1,065,279,690.19	2,132,556.50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69,728,879.19	2,139,457.76	825,807,116.75	1,651,614.23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21,013,173.11	2,042,026.35	1,137,085,691.80	2,278,173.37
	重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87,151,000.00	3,358,092.00	1,016,236,451.07	4,064,935.02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31,005,350.49	1,462,010.79	726,514,608.37	1,431,029.22
	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613,762,667.01	1,227,525.37	783,881,002.86	3,171,447.70
	中铁…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71,711,967.69	943,423.74	494,471,166.36	988,942.3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铁云南…投资有限公司	335,538,798.60	285,077.50	426,334,138.53	860,668.25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5,021,117.59	550,043.30	325,455,341.78	650,907.85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5,373,473.34	430,746.95	218,550,816.67	437,101.63
	中铁…集团有限公司	154,406,021.29	308,812.04	67,421,951.10	134,910.80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2,911,376.28	205,932.72	90,787,620.42	181,574.04
	中铁…有限公司	82,101,762.91	164,203.51	54,040,471.01	110,208.55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74,859,276.33	759,794.68	84,317,367.65	843,680.76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73,290,432.80	146,580.97	40,502,321.21	99,818.65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72,722,501.50	146,445.20	63,498,403.19	126,996.81
	中铁二十局…有限责任公司	66,698,493.41	133,396.99	93,536,275.25	187,272.56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63,661,482.87	127,322.97	59,180,620.12	118,361.24
	杭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1,577,484.40	246,309.94	79,139,750.00	316,677.74
	中铁…投资有限公司	54,050,095.25	216,200.38	146,233,312.13	584,933.25
	中铁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50,457,754.73	100,915.50	67,225,083.81	134,550.17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46,143,100.59	92,286.20	43,773,275.83	87,546.54
	包头中铁城市…管理有限公司	42,177,952.13	168,711.81	23,649,822.59	94,599.29
	西安…有限公司	40,452,356.52	161,782.59	99,470,672.87	397,882.15
	昆明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38,280,589.26	153,442.36	24,501,754.60	98,407.02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38,011,614.40	76,023.23	30,096,193.96	60,192.39
	中铁…有限公司	34,780,533.52	69,561.07	18,629,354.08	37,258.68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34,554,679.15	69,109.34	15,308,144.45	30,619.47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32,459,990.63	64,939.99	14,185,660.81	28,389.31
	长春…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646,511.50	59,178.04	57,734,010.15	230,887.3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铁九…有限公司	19,594,660.56	882,362.42	23,778,552.95	1,058,655.15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9,380,793.59	1,727,822.30	35,190,084.50	2,767,378.46
	中铁上海…有限公司	18,081,712.30	36,163.42	20,590,372.52	41,181.15
	云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5,388,743.13	53,551.10	2,678,…8	10,715.06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425,158.00	30,850.32	29,278,919.11	58,557.84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14,100,953.51	28,201.91	34,069,047.59	68,138.10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2,758,106.13	25,516.21	13,749,950.99	26,198.90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9,979,112.11	19,940.80	18,179,539.49	36,357.08
	中铁…集团有限公司	9,579,179.58	19,006.35	9,863,172.58	19,726.35
	中铁…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8,497,413.91	33,989.78	14,967,929.00	59,871.30
	中国铁路…有限公司	5,315,265.57	10,590.53	5,536,751.05	11,133.53
	四川中铁…有限公司			135,265,286.70	321,053.55
	宁乡…有限公司			147,662,951.55	590,651.81
	…文化…有限公司			21,740,000.00	93,580.70
	辽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59,000,000.00	88,600.00
	哈尔滨…有限公司	2,146,027.48	8,584.11	31,195,606.07	124,622.44
	广州中铁…有限公司	1,546,196.00	6,184.79	100,280,331.00	401,121.33
	其他关联方小计	13,314,657.98	53,657.87	6,178,541.38	24,714.12
小计		10,356,074,745.98	44,131,887.05	11,046,301,337.81	51,318,899.?2
预付款项					
	中铁…有限公司			23,107,000.00	
	中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170,675.64	
	其他关联方小计	180,000.00		953,902.52	
合计	——	180,000.00		37,231,578.1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172,905,327.65	947,552.00	175,178,919.11	350,357.84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47,158,797.64	251,317.39	37,913,015.71	127,826.05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8,910,437.49	157,820.87	150,047,992.90	300,095.98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8,887,881.06	117,775.76	141,011,695.43	282,023.11
	甘肃公航旅高速公路运营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48,262,902.11	96,525.61	21,795,502.81	43,570.01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8,766,961.26	77,533.92		
	武汉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8,763,576.00	57,527.15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5,669,344.75	51,338.69	127,158,707.44	254,317.45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071,967.56	48,143.91	148,212,731.37	296,425.46
	中国国际[illegible]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1,786,402.44	43,573.00	111,830,554.35	223,660.67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162,315.70	42,324.63	40,235,446.84	80,470.89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788,004.46	25,576.01	95,119,749.00	190,239.50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393,040.75	16,786.08	74,518,330.15	149,036.66
	[illegible]中铁[illegible]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242,828.02	14,485.66	24,171,884.51	48,343.77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6,934,250.99	13,868.50	663,888,862.43	1,327,777.72
	中铁[illegible]投资有限公司	3,831,022.36	7,662.04	58,882,548.90	117,765.90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3,511,682.00	7,023.36	62,940,300.00	125,880.60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2,306,476.49	4,612.95	80,340,258.76	160,680.17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375,956.12	2,751.92	4,270,765.44	8,541.53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01,179.00	1,402.31	23,112,500.67	46,225.00
	陕西[illegible]有限公司	40,684.87	81.37	21,162,513.70	42,325.0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4,980,569.57	49,961.13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28,030,309.55	56,060.62
	中铁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3,775,422.90	27,550.84
	杭州富阳城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719,737.18	25,439.47
	其他关联方小计			11,346,546.05	22,693.29
小计	—	695,440,206.12	1,990,850.39	2,190,290,692.94	4,364,560.18
预付款项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54,751,075.87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29,180,918.79		38,686,206.89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5,006,207.46		13,095,039.0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550,000.00		7,135,004.00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293,505.83			
	中铁云南[illegible]有限公司	790,729.00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9,478.47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520,385.28		71,581.86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	57,155.39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广西[illegible]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4,501,278.55	
	吉林省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185,100.00	
	中铁[illegible]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8,779,804.73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小计	—	115,041,738.10		137,134,024.15	
其他应收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铁资本有限公司	137,700,000.00	688,500.00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64,880,335.86	824,401.68	910,136.82	4,550.68
	铁二(香港)业务管理有限公司	74,547,282.81	722,594.94	56,132,800.90	252,662.47
	中铁铁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9,698,855.94	398,494.25	67,896,803.94	309,491.2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18,543,085.03	336,572.58	21,327,180.09	608,173.09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100,548.00	24,752.66	11,100,548.00	54,752.55
	中铁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07,027.00	535.14	21,431,291.00	107,157.16
	长春[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			53,133,332.42	265,666.66
	甘肃公航旅高速公路运营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5,177,151.87	25,887.46
	萍乡市中铁[illegible]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2,450,307.05	162,251.67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9,330,000.00	46,650.00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6,179,135.91	30,290.27	8,284,308.84	41,424.00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226,131.00	21,130.66	400,000.00	2,000.00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4,063,830.00	13,861.84	4,603,801.00	23,019.46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3,534,231.22	8,250.00	5,406,929.42	27,034.64
	其他关联方小计	16,430,693.39	81,283.48	13,288,765.77	66,443.83
小计	—	539,354,553.82	3,236,729.05	293,586,904.61	2,238,546.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6,412,774.30	132,063.87	30,710,883.57	153,554.47
	广西[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3,999,942.65	19,999.71	24,155,003.14	120,775.02
	大连[illegible]有限公司			17,460,133.72	87,300.67
	广东[illegible]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949,179.28	24,745.90	5,692,235.84	28,461.18
	其他关联方小计	4,424,406.28	22,122.03	2,109,112.64	10,546.06
小计	—	39,785,302.74	198,926.61	80,127,172.61	400,637.40
其他非流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631,091,988.72	1,262,044.95	431,093,155.98	862,185.34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7,657,804.82	355,376.61	199,601,841.29	397,200.68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994,292,106.05	548,065.10	253,731,321.60	507,462.64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480,565.53	600,961.13	188,516,147.83	377,032.30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9,045,147.71	317,950.30	32,854,068.40	65,517.94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48,881,274.00	297,762.55	111,980,907.00	223,881.81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781,598.10	181,663.14	65,417,708.98	130,835.42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652,395.90	109,304.79	57,196,021.00	104,392.04
	[illegible]中铁[illegible]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2,957,159.01	65,914.28		
	[illegible]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2,372,493.68	54,744.95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63,201.23	40,326.40		
	福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8,790,330.35	37,580.66	36,019,283.79	72,038.59
	中铁[illegible]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3,980,953.74	27,961.91	7,618,168.00	15,236.34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813,234.69	21,626.47	7,640,071.37	15,280.36
	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	9,886,421.77	19,772.84	510,307.00	1,020.61
	萍乡市中铁[illegible]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4,980,562.87	69,931.13
	其他关联方小计	11,415,645.12	22,831.30	5,609,405.22	11,218.81
小计	—	2,307,172,605.18	4,614,945.22	1,498,663,254.45	2,953,336.99
长期应收款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967,841.96	1,019,750.21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282,578.53	201,412.89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	12,855,377.00	61,276.8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公司				
合计		255,087,093.39	1,225,475.4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954,806,600.16	1,789,357,270.5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426,950,478.65	493,221,495.17
	中铁科工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26,608,356.73	167,821,083.46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78,212,447.50	57,718,451.19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62,785,953.44	33,400,293.65
	广东培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57,654,850.00	44,157,712.00
	中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934,047.28	250,533,521.15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54,777,917.83	96,571,336.31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49,304,342.30	45,067,710.02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48,478,380.74	44,385,665.58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40,915,069.30	40,737,221.35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490,462.98	730,000.00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5,121,648.39	
	世界中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6,295,140.60	29,590,315.78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6,430,358.93	49,302,305.11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015,858.12	3,645,048.51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24,700,842.32	20,715,457.07
	中铁一局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508,268.03	15,251,110.70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22,437,929.43	21,186,150.39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19,965,861.37	6,308,841.55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8,327,536.70	18,169,305.55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3,995,905.53	71,591,354.95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746,583.50	34,809,209.20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4,131,277.19	17,500,914.19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13,455,471.78	14,110,153.08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1,811,200.50	6,966,753.9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1,452,631.74	4,850,407.11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0,907,863.82	7,421,223.55
	贵州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65,908,112.57
	宜昌铁道交通公司工程有限公司	572,932.73	42,015,874.57
	其他关联方小计	41,210,937.84	57,653,675.93
小计	—	2,333,287,209.46	1,970,799,456.61
长期应付款			
	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60,000,000.00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4,449,754.72	20,092,054.58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7,800,140.26	11,112,717.37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17,528,729.12	48,686,320.55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3,500,000.00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2,559,540.84	1,437,000.0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7,172,015.91	5,372,015.91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075,975.28	6,560,900.74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4,192,856.80	1,340,708.74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3,802,259.78	1,459,596.59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48,899.59	2,750,596.59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807,000.00	92,665,150.00
	中铁（平潭）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580,000.00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7,128,406.44
	其他关联方小计	6,478,315.61	9,928,605.73
小计	—	395,731,566.09	532,580,725.43
合同负债			
	贵州铁路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705,690,986.75	84,964,774.54
	长沙市轨道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36,374,150.41	229,720,970.7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136,597,817.68	118,508,451.26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6,484,591.84	128,157,660.18
	广西中铁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30,891,027.38	106,768,818.96
	杭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124,853,126.75	251,865,405.12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7,217,904.02	2,739,352.68
	杭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9,392,311.75	148,940,956.77
	中铁西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225,513.96	16,177,816.37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76,726,713.76	75,972,952.30
	昆明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68,150,183.30	22,205,977.54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5,330,631.54	55,952,880.84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50,130,485.27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6,041,054.65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0,736,060.53	8,505,306.73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7,100,000.00	7,100,000.00
	合肥中铁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6,451,991.98	4,618,009.81
	杭州富阳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50,028.40	34,400,118.50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4,032,228.26	4,737,487.64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52,605.97	3,756,739.32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336,507.25	90,300,295.00
	天津铁道技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88,968,987.03
	杭州中铁城市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59,770,333.36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836,762.14
	其他关联方小计	5,370,225.50	9,417,227.49
小计	—	2,196,540,385.00	1,507,654,668.15
预收款项			
	中铁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	
应付股利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97,983.86	
其他应付款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6,275,524.21	25,873,806.11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6,808,188.77	9,103,451.45
	中铁西南投资有限公司	5,968,140.55	41,081,406.33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71,383.54	1,125,856.35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79,105.22	5,771,954.16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32,231.32
小计		58,140,990.33	90,310,647.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铁二局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258,303.19
	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36,747.0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78,755.8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1,519,850.92	
小计	—	1,519,850.92	14,471,010.20
长期应付款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367,753,008.51	56,742,311.51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81,749,150.00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72,146,735.51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6,377,425.58	13,601,640.70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4,238,503.32	33,692.60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7,046,406.07	167,465.27
	其他关联方合计	611,219.41	793,312.36
小计		571,542,651.66	79,954,821.74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3,952,978,081.81	35,409,786.48	8,747,354,060.77	29,912,151.14
1-2年	113,605,731.01	20,558,548.35	357,795,369.78	44,763,401.95
2-3年	63,711,022.44	29,354,907.52	64,995,390.94	5,174,032.55
3年以上	62,781,574.20	16,959,930.18	275,606,317.12	57,898,812.50
合计	14,192,077,215.46	102,294,920.83	9,445,431,540.61	148,158,400.9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409,551.97	3.98	92,355,177.44	16.33	473,054,374.5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26,667,663.49	96.02	59,939,743.39	0.44	13,566,727,920.10
其中：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106,905,790.23	43.03	23,519,388.21	0.37	6,083,290,336.02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组合一:应收国内企业客户	382,399,670.16	9.73	1,329,561.25	0.30	388,128,383.77
组合二:应收国内供应链公司及国有企业客户	3,755,5[illegible],017.91	80.31	54,815,183.12	0.43	3,741,698,362.79
组合三:应收中国中铁合并范围内公司	329,465,464.55	8.79	3,839,998.80	0.73	325,625,225.62
组合四: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287,343,087.84	3.06	4,076,513.15	1.42	283,266,574.69
组合五:应收其他客户	249,753,149.22	3.31	3,150,355.57	0.13	245,576,793.65
合 计	11,192,077,859.68		116,234,823.89	1.07	4,052,795,291.01

(续上表)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不属于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	729,917,817.03	5.28	68,355,486.62	9.77	7,11,0,1,1,1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87,045.33	1,671,561.73		3,558,605.07
本期转回			-1,094,603.80	-1,094,603.8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430.75			3,430.75
期末余额	8,754,294.00	1,671,561.73	5,430,115.23	15,856,970.96

(4) 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1	代付股权财务清算	143,372,198.14	1年以内	1.38	716,861.00
单位2	垫付其他代垫款	142,009,537.72	1年以内	1.36	710,330.20
单位3	应收其他代垫款	98,025,000.00	1年以内	0.94	490,125.00
单位4	其他保证金	67,833,000.00	1年以内	0.65	339,165.00
单位5	履约保证金	55,500,000.00	1年以内	0.54	282,500.00
小计	——	505,903,256.46		4.87	2,549,011.2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8) 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且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10,564,913.99	52,824.57	10,512,089.42	838,871.58	4,194.36	834,677.22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6,020,952,043.78	1,759,745,772.51		7,780,697,816.29
对合营企业投资	41,963,848.89		10,507,378.53	31,456,470.36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03,590,759.56	173,354,503.37	114,851,353.64	1,762,155,904.89
小计	7,766,548,652.23	1,933,060,275.88	125,358,731.17	9,574,240,196.9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7,766,548,652.23	1,933,060,275.88	125,358,731.17	9,574,240,196.94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1) 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			
中铁一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	592,931,721.27	17,312,434.00			610,244,155.27		111,060,989.61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571,773,176.56	300,000.00			572,073,176.56		12,913,318.05
[illegible]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50,400,000.00				550,400,0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481,985,719.90	22,125,974.81			504,111,694.71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73,220,477.80	1,335,470.00			474,554,877.80		304,918,450.49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371,227,844.68	80,566,034.95			451,793,880.63		
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316,642,300.10	6,326,853.00			322,969,153.10		37,128,718.90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314,535,956.57	25,096,527.18			339,632,483.75		
中铁一局集团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304,652,378.13	42,977,741.07			347,630,119.20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290,128,540.30	8,296,412.06			298,420,953.36		176,401,561.90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58,615,614.75				258,615,614.75		3,444,051.43
中铁[illegible]投资有限公司	245,762,863.34				245,762,863.34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			
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210,642,238.31	4,935,100.58			215,577,338.89		
中铁一局山西[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建设有限公司	178,602,978.57	3,864,280.00			182,467,258.57		15,554,435.50
中铁一局集团厦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8,367,705.75	781,000.00			179,148,705.75		140,829,179.36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95,987,335.05	1,903,529.83			97,890,864.88		
浙江[illegible]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94,846,000.00				94,846,000.00		1,511,840.67
中铁乌兰察布建设有限公司	64,387,000.00				64,387,000.00		32,235.19
浙江和[illegible]城市更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陕西[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13,460,964.50	96,065.00			13,557,029.50		2,542,775.00
中铁(宁波)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464,468.15				11,464,468.15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82,530.25
中铁华[illegible](陕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930,659.05				9,930,659.05		1,215,335.19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978,610.00				5,978,610.00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408,189.79				5,408,189.79		6,180,424.00
中铁一局集团长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26,502.93
中铁一局集团(海南)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75,554.13
中铁一局集团(中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893,830.17
中铁一局集团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710,340.98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1,802,170.98
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5,087,708.05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5,328,574.44
中铁一局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55,368.00				55,368.00		147,521.59
中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741,882.43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5,857.79
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54,995.38
中铁(西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384,562,135.00			1,384,562,135.00		
河南[illegible]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82.88
杭州中铁[illegible]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illegible]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750,000.00			10,750,000.00		
[illegible]科技有限公司		15,687,656.74			15,687,656.74		
[illegible]中铁[illegible]建设有限公司		89,011,935.06			89,011,935.06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工程有限公司							6,280,642.35
中铁一局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6,931,172.90
中铁一局集团[illegible]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125,212.81
其他子公司小计							6,184,811.32
小计	6,020,952,043.78	1,759,745,772.51			7,780,697,816.29		625,157,820.18

(2) 合营企业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十二)之说明。

(4) 联营企业

本期不存在重要的联营企业。

3.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重要的合营企业。

4.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重要的联营企业。

5.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1,406,476.98	31,965,878.9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638,372.27	-1,813,206.80
其他综合收益	332,769.04	332,950.80
综合收益总额	-1,305,603.23	-1,480,255.99
联营企业：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97,137,904.89	1,804,503,331.0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7,624,895.87	82,633,772.7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7,624,895.87	82,633,772.79

(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93,238,445,306.40	79,466,475,211.42	100,206,695,835.01	100,618,261,049.42
其中：煤炭	91,959,182,824.70	78,380,893,922.29	104,106,304,374.00	99,796,285,276.92
电热、设计及咨询服务	76,502,851.07	32,650,701.01	97,156,555.95	97,055,486.54
其他	1,118,140,630.63	30,057,088.09	722,941,351.37	724,920,286.06
2、其他业务小计	309,283,708.65	236,602,057.64	997,975,506.31	15,955,039.21
租赁收入	69,900,326.22	32,815,455.06	87,208,607.27	94,883,130.09
其他	239,383,382.43	197,186,602.58	170,260,268.71	172,174,865.22
合　计	93,547,729,015.05	79,535,177,269.06	101,203,671,322.32	100,634,216,088.63

(六)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780,553.39	74,519,611.35
子公司分红	823,157,825.15	807,580,482.1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4,829,829.31	254,633,215.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64,362.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illegible]47.50	5,963,066.98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利息收益	30,104,364.32	27,448,954.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的股利收益	6,475,250.06	20,548,556.56
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4,830,651.72	234,840,877.47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93,610.61	1,854,602.85
合　计	611,413,189.79	1,057,468,861.12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净利润	1,8[illegible]9,969,300.72	2,147,040,892.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2,[illegible]378,722.41	90,253,171.03
信用减值损失	28,197,326.21	8,089,887.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2,026,184.81	121,215,017.3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91,018.19	2,963,075.32
无形资产摊销	2,[illegible]073,818.09	2,[illegible]373,878.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illegible]920,305.46	2,580,305.80
处置固定资产、油气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7,[illegible]728.00	530,183.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illegible]881,841.22	3,752,786.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illegible]367,117.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2,[illegible]430.15	321,245,850.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illegible]196,576,742.41	1,057,468,861.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illegible]750,891.19	-7,665,782.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illegible]65,[illegible]369,280.29	1,501,465,544.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illegible]987,[illegible]281.11	1,[illegible]967,[illegible]286.50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61,880,119.63	-1,870,266,676.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33,164,532.50	-2,218,424,041.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385,390,188.20	898,372,86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1,076,666.19	3,713,418,572.23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958,342,369.08	9,334,559,333.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34,559,333.03	7,036,084,078.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3,783,036.05	2,298,475,254.50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批准对外报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J（1/3）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亿肆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02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2024I231审计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 织 形 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 年 11 月 21 日设立，2011 年 6 月 28 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浙江省财政厅

2024 年 4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31 审计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31 审计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邹吉丰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31 审计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陈耀斌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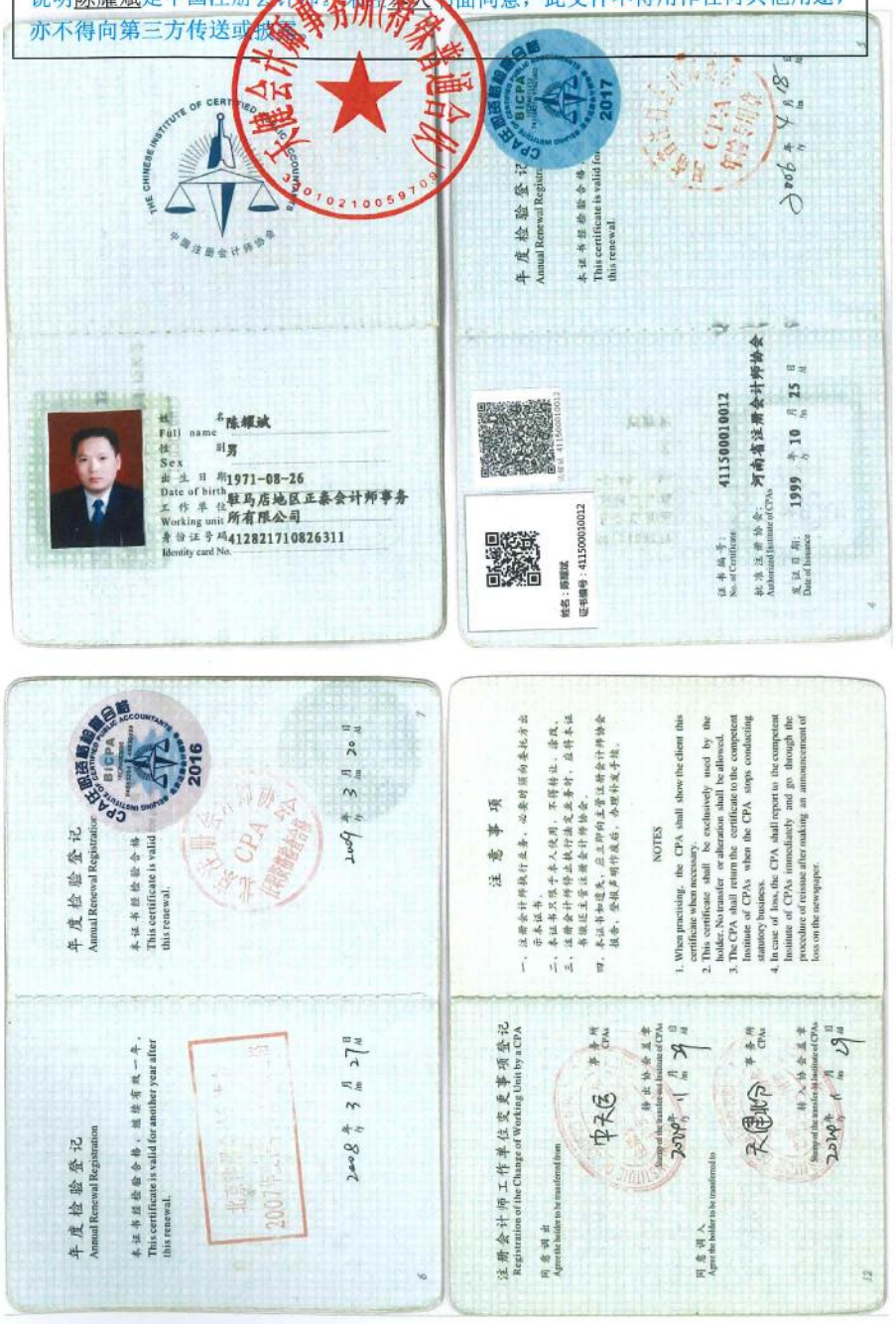

PAN-CHINA

诚信　公正　务实　专业

www.pccpa.cn

pccpa@pccpa.cn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REPOR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15 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第 4—5 页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第 6—7 页

（三）合并利润表…… 第 8 页

（四）母公司利润表…… 第 9 页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第 10 页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第 11 页

（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第 12—13 页

（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第 14—15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6—154 页

四、报告附件……第 155—158 页

8BY5EM7JNJ7K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浙262GZ4ZPKC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Add: 1366 Qianjiang Road, Hangzhou, China
网址：www.pccpa.cn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6〕3743号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一局）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铁一局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铁一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中铁一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



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年度报告预期将在审计报告日后提供给我们。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在能够获取上述其他信息时阅读这些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铁一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中铁一局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铁一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



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铁一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铁一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铁一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邹吉丰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妍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八(一)	20,697,557,166.62	20,893,197,857.9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26,181,219.43	33,825,770.06
应收账款	八(三)	31,176,179,184.01	23,950,428,410.89
应收款项融资	八(四)	5,008,854.81	16,846,310.86
预付款项	八(五)	2,590,012,995.25	2,355,824,766.16
其他应收款	八(六)	6,248,889,171.09	5,198,097,662.57
其中：应收股利		10,544,212.87	
存货	八(七)	11,000,040,352.85	8,411,387,205.54
其中：原材料		1,148,360,746.47	1,174,333,176.05
库存商品(产成品)		446,563,524.70	250,473,791.88
合同资产	八(八)	39,906,239,475.61	27,531,803,722.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九)	560,587,943.83	239,364,768.44
其他流动资产	八(十)	4,497,545,858.22	3,443,672,403.68
流动资产合计		116,708,242,221.72	92,074,448,878.67
非流动资产：		——	——
债权投资	八(十一)	672,686,949.98	672,686,949.98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十二)	15,802,036,978.59	6,376,874,800.13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三)	4,278,876,446.28	1,793,542,381.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十四)	2,007,775,510.03	1,870,099,755.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八(十五)	1,707,244,402.37	2,708,318,362.33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六)	56,370,827.72	58,944,646.72
固定资产	八(十七)	4,259,274,511.66	4,336,105,898.90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0,851,718,427.95	10,993,279,066.09
累计折旧		6,592,443,916.29	6,657,173,167.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八(十八)	430,952,230.73	339,282,817.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九)	25,877,377.90	47,704,798.77
无形资产	八(二十)	494,090,866.38	484,224,977.14
开发支出			
商誉	八(二十一)	49,044,328.44	49,044,328.44
长期待摊费用	八(二十二)	17,392,869.50	20,529,14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二十三)	340,333,570.78	271,731,560.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二十四)	14,409,518,323.51	14,267,956,296.23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311,627.00	311,62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551,475,193.87	33,297,046,721.70
资　产　总　计		161,259,717,415.59	125,371,495,600.3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4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八(二十五)	1,600,000,000.00	1,15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4,891,738.98
应付票据	八(二十六)	3,844,270,055.75	3,752,206,235.95
应付账款	八(二十七)	80,056,455,466.52	55,387,142,804.77
预收款项	八(二十八)	43,672,236.07	120,125,181.73
合同负债	八(二十九)	11,994,409,893.77	10,902,712,341.79
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	907,460,161.28	746,677,195.57
其中：应付工资		629,082,329.01	548,869,372.90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三十一)	313,252,167.53	455,030,565.88
其中：应交税金		312,661,582.12	454,058,923.61
其他应付款	八(三十二)	6,600,795,115.07	5,512,808,382.34
其中：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三十三)	3,827,339,953.48	1,087,666,744.77
其他流动负债	八(三十四)	4,501,555,110.04	4,297,309,382.72
流动负债合计		113,689,210,159.51	83,416,570,554.50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八(三十五)	10,271,312,764.92	7,819,992,312.0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三十六)	27,736,175.20	7,039,725.12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七)	15,327,536,448.78	14,814,294,723.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八(三十八)	154,840,518.55	170,311,522.69
预计负债	八(三十九)	568,965,760.04	538,638,257.72
递延收益		487,856.06	678,668.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938,680.42	11,012,150.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384,818,203.97	23,361,967,359.64
负债合计		140,074,028,363.48	106,778,537,914.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四十)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国有法人资本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集体资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其他权益工具	八(四十一)	2,000,000,000.00	2,004,832,876.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000,000,000.00	2,004,832,876.71
资本公积	八(四十二)	4,318,369,752.90	2,165,005,103.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0,958,731.10	-193,051,968.06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5,063,610.76	-135,827,060.76
盈余公积	八(四十四)	1,427,978,164.79	1,310,496,491.6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27,978,164.79	1,310,496,491.64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八(四十五)	5,273,158,399.90	4,988,775,314.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224,558,545.77	16,642,068,777.86
*少数股东权益		1,961,130,506.34	1,950,888,908.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185,689,052.11	18,592,957,686.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1,259,717,415.59	125,371,495,600.3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14,389,073,257.27	13,798,408,062.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8,741.33
应收账款	十二(一)	22,942,345,332.34	14,039,782,291.63
应收款项融资		249,396.00	12,717,920.33
预付款项		3,786,661,782.18	1,057,520,541.96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25,573,098,522.01	10,428,116,805.89
其中：应收股利		10,544,212.87	
存货		2,096,961,016.41	2,064,909,390.62
其中：原材料		461,755,950.06	600,919,590.07
库存商品(产成品)		302,649.00	302,649.00
合同资产		29,775,458,174.14	20,137,722,041.2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29,092,491.97	148,187,731.80
其他流动资产		9,773,605,401.43	12,746,544,942.30
流动资产合计		108,866,545,373.75	74,434,168,469.39
非流动资产：		——	——
债权投资		672,686,949.98	672,686,949.98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163,387,632.96	3,806,956,076.9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12,869,591,003.35	9,574,240,197.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00,853,410.03	1,949,385,555.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74,244,402.37	3,135,718,362.33
投资性房地产		56,370,827.72	58,944,646.72
固定资产		1,324,590,307.37	1,126,235,011.40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772,881,818.23	2,414,577,803.77
累计折旧		1,448,291,510.86	1,288,342,792.3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147,942,348.45	135,506,075.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884,251.94	4,557,692.43
无形资产		38,153,212.61	40,628,745.0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09,271.33	6,246,166.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173,448.73	149,702,157.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50,631,919.40	7,341,817,537.78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185,918,986.24	28,002,625,175.24
资产总计		146,052,464,359.99	102,436,793,644.6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1,600,000,000.00	1,1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891,738.98
应付票据		3,203,056,522.73	2,646,090,033.43
应付账款		75,338,560,186.77	45,662,561,990.33
预收款项		12,828,926.23	66,941,427.58
合同负债		7,343,690,475.63	7,513,208,830.35
应付职工薪酬		410,597,341.96	317,562,148.20
其中：应付工资		289,171,953.18	219,506,327.79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81,269,827.05	208,882,435.09
其中：应交税金		81,248,836.45	208,867,797.97
其他应付款		22,619,586,896.60	12,148,490,657.95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0,460,533.94	791,858,553.34
其他流动负债		3,286,830,419.78	3,024,351,043.24
流动负债合计		115,816,881,130.69	73,534,838,858.49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7,428,100,000.00	4,969,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199,583.77	3,721,558.03
长期应付款		6,199,718,223.89	9,654,745,666.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1,840,000.00	22,580,000.00
预计负债		523,488,547.78	500,757,576.1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84,346,355.44	15,151,304,800.29
负 债 合 计		130,001,227,486.13	88,686,143,658.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国有法人资本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集体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6,366,010,959.28	6,366,010,959.28
其他权益工具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4,424,272,404.27	2,270,907,754.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1,665,073.67	-83,192,271.67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9,420,610.62	-68,272,688.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40,802,931.24	1,323,321,258.09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0,802,931.24	1,323,321,258.09
任意公积金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31,815,652.74	1,873,602,285.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051,236,873.86	13,750,649,985.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6,052,464,359.99	102,436,793,644.63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1,374,351,834.98	105,514,425,819.38
其中：营业收入	八(四十六)	91,374,351,834.98	105,514,425,819.38
二、营业总成本		89,300,681,952.67	102,363,991,463.66
其中：营业成本	八(四十六)	85,564,163,787.38	97,618,191,831.37
税金及附加		216,443,388.20	219,490,915.49
销售费用	八(四十七)	387,724,980.26	369,186,660.27
管理费用	八(四十八)	1,289,514,838.10	1,438,160,620.21
研发费用	八(四十九)	1,776,687,804.10	2,522,599,492.33
财务费用	八(五十)	66,147,154.63	196,361,943.99
其中：利息费用		292,255,295.86	247,127,158.41
利息收入		252,946,378.92	211,018,597.4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94,179,281.24	42,245,774.82
加：其他收益	八(五十一)	36,752,305.17	19,305,553.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二)	-49,818,228.03	-254,598,069.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514,679.58	72,782,563.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5,968,693.48	-384,899,531.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三)	-14,938,220.98	15,087,137.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四)	-257,380,410.44	-324,621,943.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五)	-129,359,098.13	-293,310,010.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六)	7,257,484.89	30,268,834.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6,183,714.79	2,342,565,858.58
加：营业外收入	八(五十七)	74,525,996.10	58,019,836.99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八(五十八)	55,348,591.21	29,283,060.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5,361,119.68	2,371,302,635.33
减：所得税费用	八(五十九)	249,965,207.29	341,167,352.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5,395,912.39	2,030,135,282.64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6,153,572.42	1,992,213,803.96
*少数股东损益		39,242,339.97	37,921,478.68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35,395,912.39	2,030,135,282.64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六十)	32,093,236.96	28,055,700.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093,236.96	28,055,700.4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762,040.92	11,469,366.0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946,333.34	-10,15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708,374.26	21,619,366.0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331,196.04	16,586,334.3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2,253.96	334,700.0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763,450.00	16,251,634.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67,489,149.35	2,058,190,983.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8,246,809.38	2,020,269,504.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242,339.97	37,921,478.68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2,549,247,591.90	83,460,719,157.32
其中：营业收入	十二(四)	72,549,247,591.90	83,460,719,157.32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697,393,613.90	82,017,900,251.90
其中：营业成本	十二(四)	69,680,235,993.70	79,659,115,769.06
△利息支出			
税金及附加		92,068,960.01	98,985,780.41
销售费用		296,153,220.25	297,858,785.11
管理费用		502,113,743.12	567,650,026.44
研发费用		812,296,221.22	1,183,684,906.79
财务费用		314,525,475.60	210,604,984.09
其中：利息费用		294,743,564.40	223,709,588.16
利息收入		53,227,064.02	58,718,140.0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359,758.93	-43,806,621.86
其他			
加：其他收益		17,901,954.91	2,127,636.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595,107,382.29	814,613,189.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514,679.58	72,782,563.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5,968,693.48	-384,899,531.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38,220.98	15,087,137.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291,451.84	-53,137,309.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427,164.49	-242,375,722.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7,350.61	-1,631,321.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5,483,828.50	1,977,502,516.42
加：营业外收入		18,407,819.54	29,232,918.70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9,686,898.08	8,627,815.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4,204,749.96	1,998,107,620.12
减：所得税费用		89,388,018.48	178,107,819.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4,816,731.48	1,819,999,800.78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74,816,731.48	1,819,999,800.78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72,802.00	18,939,193.1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07,374.26	20,225,366.0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01,000.00	-1,394,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708,374.26	21,619,366.0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580,176.26	-1,286,172.9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2,253.96	334,700.0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147,922.30	-1,620,872.9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6,343,929.48	1,838,938,993.93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760,356,710.85	94,232,232,273.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40,805.02	118,645,352.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7,741,116.29	193,247,94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853,438,633.16	94,544,125,571.63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728,469,197.10	79,745,646,278.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89,196,449.00	6,506,866,869.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4,920,500.06	1,905,088,136.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0,683,939.19	3,798,365,57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403,270,085.35	91,955,966,85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六十二)	1,450,168,547.81	2,588,158,714.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7,962,930.02	1,307,696,948.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545,400.55	52,849,803.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3,157,141.10	80,107,932.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18,39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7,665,471.67	1,516,073,082.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29,043,346.41	1,985,837,490.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36,339,253.96	405,370,590.0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557,958.40	50,294,906.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6,940,558.77	2,441,502,987.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275,087.10	-925,429,904.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95,000.00	552,675,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612,4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429,460,061.87	7,040,362,604.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39,855,061.87	7,593,038,304.1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9,049,539,609.03	3,995,751,444.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70,505,252.01	1,195,774,250.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000,742.00	29,000,742.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8,600,966.74	38,620,13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08,645,827.78	5,230,145,83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790,765.91	2,362,892,472.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66,629.51	-7,655,331.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六十二)	-742,030,675.69	4,017,965,951.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13,280,539.43	15,695,314,588.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71,249,863.74	19,713,280,539.4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848,463,739.87	79,327,360,917.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901,954.91	1,762,658.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8,197,483.26	3,073,012,57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84,563,178.04	82,402,136,154.25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60,356,905,930.19	71,912,849,111.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88,777,730.84	2,500,700,341.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1,443,582.46	852,786,964.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61,842,099.47	4,254,723,07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088,969,342.96	79,521,059,48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二(六)	995,593,835.08	2,881,076,666.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8,962,930.02	798,274,112.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559,500.55	52,653,300.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706,191.47	5,070,488.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56,439.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7,485,061.56	855,997,901.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29,828,174.35	120,523,429.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8,515,000.96	1,819,932,725.0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390,691.21	253,994,107.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2,733,866.52	2,194,450,262.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48,804.96	-1,338,452,360.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95,000.00	12,063,3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662,797,042.24	6,989,522,044.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73,192,042.24	7,001,585,344.1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940,197,042.24	3,848,622,044.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56,485,277.25	1,072,226,606.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4,244,748.33	31,444,979.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70,927,067.82	4,952,293,630.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735,025.58	2,049,291,713.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482,825.35	31,867,017.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二(六)	330,127,179.19	3,623,783,036.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58,342,369.08	9,334,559,333.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88,469,548.27	12,958,342,369.0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2,165,005,103.37	-193,051,968.06		1,310,496,491.64	4,988,775,314.92	16,642,068,777.86	1,950,888,908.37	18,592,957,686.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2,165,005,103.37	-193,051,968.06		1,310,496,491.64	4,988,775,314.92	16,642,068,777.86	1,950,888,908.37	18,592,957,686.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32,876.71	2,153,364,649.53	32,093,236.96		117,481,673.15	284,383,084.98	2,582,489,767.91	10,241,597.97	2,592,731,365.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093,236.96			1,396,153,572.42	1,428,246,809.38	39,242,339.97	1,467,489,149.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3,364,649.53					2,153,364,649.53		2,153,364,649.5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53,328,173.17					2,153,328,173.17		2,153,328,173.1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476.36					36,476.36		36,476.36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433,178,842.59			2,433,178,842.59		2,433,178,842.59
2.使用专项储备					-2,433,178,842.59			-2,433,178,842.59		-2,433,178,842.59
（四）利润分配		-4,832,876.71				117,481,673.15	-1,111,770,487.44	-999,121,691.00	-29,000,742.00	-1,028,122,433.00
1.提取盈余公积						117,481,673.15	-117,481,673.15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7,481,673.15	-117,481,673.15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15,121,691.00	-915,121,691.00	-29,000,742.00	-944,122,433.00
4.其他		-4,832,876.71					-79,167,123.28	-84,000,000.00		-84,0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4,318,369,752.90	-160,958,731.10		1,427,978,164.79	5,273,158,399.90	19,224,558,545.77	1,961,130,506.34	21,185,689,052.1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2,153,970,430.72	-221,107,868.47		1,128,496,511.56	4,109,489,738.04	15,541,692,847.84	1,218,505,996.66	16,760,198,844.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2,153,970,430.72	-221,107,868.47		1,128,496,511.56	4,109,489,738.04	15,541,692,847.84	1,218,505,996.66	16,760,198,844.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34,672.65	28,055,700.41		181,999,980.08	879,385,576.88	1,100,375,930.02	732,382,911.71	1,832,758,84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055,700.41			1,992,213,803.95	2,020,269,504.37	37,921,478.68	2,058,190,983.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34,672.65					11,034,672.65	723,462,175.03	734,496,847.6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63,300.00					12,063,300.00	540,612,400.00	552,675,7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28,627.35					-1,028,627.35		-1,028,627.35
4.其他									182,849,775.03	182,849,775.03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893,904,073.79			2,893,904,073.79		2,893,904,073.79
2.使用专项储备					-2,893,904,073.79			-2,893,904,073.79		-2,893,904,073.79
（四）利润分配						181,999,980.08	-1,112,928,227.08	-930,928,247.00	-29,000,742.00	-959,928,989.00
1.提取盈余公积						181,999,980.08	-181,999,980.0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1,999,980.08	-181,999,980.08			
任意公积金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46,928,247.00	-846,928,247.00	-29,000,742.00	-875,928,989.00
4.其他							-84,000,000.00	-84,000,000.00		-84,0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4,832,876.71	2,165,005,103.37	-193,051,968.06		1,310,496,491.64	4,988,775,314.92	16,642,068,777.85	1,950,888,908.37	18,592,957,686.2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2,270,907,754.74	-83,192,271.67		1,323,321,258.09	1,873,602,285.41	13,750,649,98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2,270,907,754.74	-83,192,271.67		1,323,321,258.09	1,873,602,285.41	13,750,649,985.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3,364,649.53	-28,472,802.00		117,481,673.15	58,213,367.33	2,300,586,888.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472,802.00			1,174,816,731.48	1,146,343,929.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3,364,649.53					2,153,364,649.5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53,328,173.17					2,153,328,173.1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476.36					36,476.36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1,429,533,059.29			1,429,533,059.29
2.使用专项储备					-1,429,533,059.29			-1,429,533,059.29
（四）利润分配						117,481,673.15	-1,116,603,364.15	-999,121,691.00
1.提取盈余公积						117,481,673.15	-117,481,673.15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7,481,673.15	-117,481,673.15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15,121,691.00	-915,121,691.00
4.其他							-84,000,000.00	-84,0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4,424,272,404.27	-111,665,073.67		1,440,803,931.24	1,931,815,652.74	16,051,236,873.8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2,259,873,082.09	-102,131,464.82		1,141,321,278.01	1,166,530,711.71	12,831,604,566.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2,259,873,082.09	-102,131,464.82		1,141,321,278.01	1,166,530,711.71	12,831,604,566.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34,672.65	18,939,193.15		181,999,980.08	707,071,573.70	919,045,419.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939,193.15			1,819,999,800.78	1,838,938,993.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34,672.65					11,034,672.6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63,300.00					12,063,3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28,627.35					-1,028,627.35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1,512,761,313.90			1,512,761,313.90
2.使用专项储备					-1,512,761,313.90			-1,512,761,313.90
（四）利润分配						181,999,980.08	-1,112,928,227.08	-930,928,247.00
1.提取盈余公积						181,999,980.08	-181,999,980.0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1,999,980.08	-181,999,980.08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6,928,247.00	-646,928,247.00
4.其他							-84,000,000.00	-84,0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66,010,959.28	2,000,000,000.00	2,270,907,754.74	-83,192,271.67		1,323,321,258.09	1,873,602,285.41	13,750,649,985.85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由原铁道部第一工程局改制组建，由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中铁一局集团职工持股会共同出资，于 2000 年 5 月 18 日正式挂牌成立。2007 年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了原职工持股会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根据中铁工中铁程财〔2007〕113 号《转发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百含”结余转增形成的职工集体股权处置有关问题批复的通知》的安排，本公司全部资本均由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进行整体重组改制，于 2007 年 9 月独家发起设立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铁），重组方案经国资委以国资改革〔2007〕477 号文批复同意。根据重组方案，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将全部主营业务及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全部净资产(含股权)作为出资投入中国中铁。由此，本公司成为中国中铁之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66,010,959.28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中铁，最终控制母公司为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工程施工总承包，可承担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民用等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承包境外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输出；工程建设项目的科研与技术咨询；房地产综合开发；设备安装、加工制造、修理、租赁、经营；铁路临管运输；物资供销、仓储；商业贸易。2025 年度，本集团的实际主营业务与经批准的一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基础设施建设业务、部分制造与安装业务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由于项目建设期、制造及安装期以及房地产开发期间较长，其营业周期一般超过一年，其他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为一年以内。

（三）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和其他经营实体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当期期末，如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或企业合并成本只能暂时确定的，则以所确定的暂时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确认和计量。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对确认的暂时价值进行调整的，视为在购买日确认和计量。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商誉为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3. 业务

业务是指企业内部某些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该组合一般具有投入、加工处理过程和产出能力，能够独立计算其成本费用或所产生的收入。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组合应当至少同时具有一项投入和一项实质性加工处理过程，且二者相结合对产出能力有显著贡献，该组合才构成业务。

该组合在合并日无产出的，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加工处理过程本集团判断为是实质性的：

(1) 该加工处理过程对投入转化为产出至关重要；

(2) 具备执行该过程所需技能、知识或经验的有组织的员工，且具备必要的材料、权利、其他经济资源等投入，例如技术、研究和开发项目、房地产或矿区权益等。

该组合在合并日有产出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加工处理过程本集团判断为是实质性的：

(1) 该加工处理过程对持续产出至关重要，且具备执行该过程所需技能、知识或经验的有组织的员工；

(2) 该加工处理过程对产出能力有显著贡献，且该过程是独有、稀缺或难以取代的。

本集团在判断组合是否构成业务时，从市场参与者角度考虑可以将其作为业务进行管理和经营，而不是根据合并方的管理意图或被合并方的经营历史来判断。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



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或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或被合并方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或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



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主体的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如表决权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而设计的主体。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决定。当本公司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公司需要判断，在结构化主体中，本公司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若本公司担任资产管理人时仅为代理人，代表主要责任人(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使决策权，则本公司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若本公司担任资产管理人时被判断为代表其自身行使决策权，则为主要责任人，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七)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当本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报表：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期折算后的年/期末未分配利润；年/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十）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债权投资(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等。

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



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债权投资(将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等项目下列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下列报。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对该等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与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



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支付其合同现金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的客观证据。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在单项资产或合同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及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本集团以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工程项目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应收账款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中铁工合并范围内客户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4-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组合 5-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6-应收其他客户		



3）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及管理模式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其他应收款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保证金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5）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同资产组合 1-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组合 2-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3-BT 项目建设支出未计价部分		
合同资产组合 4-金融资产模式 PPP 项目在建设期确认的金融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5-应收质量保证金		

6）长期应收款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长期应收款组合 1-应收工程款、应收租赁款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



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1）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及因转移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针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终止确认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公司的权益工具。

(2)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会计处理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等。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主要包括土地取得成本、前期开发费用、工程建筑成本、基础设施成本、配套设施成本以及与工程相关的其他费用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其余周转材料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则上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二）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在本集团与客户的合同中，本集团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同时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反之，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集团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准备(附注四(十))。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



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2.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



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3.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在有证据表明将自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改用于出租或将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产品以经营租赁的方式出租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在有证据表明将原本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房屋及建筑物改为自用或将用于经营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重新用于对外销售的，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方法和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工作量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0-5	1.90-6.67
施工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0-5	6.33-12.50
	工作量法	——	0-5	——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2	0-5	7.92-25.00
工业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8	0-5	5.28-20.00
试验设备及仪器	年限平均法	5-10	0-5	9.50-20.00
其他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以及预计总工作量、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3.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1)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特许经营权

本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以下简称 PPP）项目合同等参与高速公路及其他基础设施的建设并取得特许经营权资产，在项目运营期间，本公司有权利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应当在社会资本方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照附注四（十）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



产。本公司取得的与其他基础设施有关的特许经营权按照预计经营期间平均摊销。

(3) 专利权

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2-10 年平均摊销。

(4) 非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或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 2-10 年平均摊销。

(5) 软件

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或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 2-10 年平均摊销。

2.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公司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测试及研发技术服务费等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1) 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2)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工法开发的预算，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4)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5) 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



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包括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计划，属于设定提存计划；为满足一定条件的离退休人员、因公已故员工遗属以及内退和下岗人员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

(1)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补充退休福利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划分为下列组成部分：

1)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和损失)；

2)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



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服务成本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对以下待遇确定型福利的负债与费用进行精算评估：

1）离休人员的补充退休后医疗报销福利；

2）离退休人员及因公已故员工遗属的补充退休后养老福利。

3. 辞退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实施的中国中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进行核算。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中国中铁修改股份支付计划条款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根据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核算；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核算时不予以考虑，除非中国中铁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中国中铁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如果中国中铁需要按事先约定的回购价格回购未解锁而失效或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按照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确认负债及库存股。

（二十二）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其他流动负债。

1. 修复义务

因特许经营权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所管理特许权资产进行大修养护的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当履行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待执行亏损合同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本集团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按规定确认减值损失，如预计亏损超过该减值损失，将超过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无合同标的资产的，亏损合同相关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3. 未决诉讼

因尚未判决的诉讼导致本集团需承担对可能败诉的判决结果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



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当履行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二十三）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四）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

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基础设施建设相关业务的收入

本集团提供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基建项目的勘察、设计、咨询、研发、可行性研究、监理等服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基础设施建设合同、基建项目的勘察设计等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主要根据建造项目的



性质，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已完工合同工作的测量进度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基础设施建设和基建项目的勘察设计等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本集团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履约进度将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下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该项业务的营业周期，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本集团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营业周期，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2) 销售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工程物资等商品的收入

本集团销售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工程物资等商品，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根据历史经验，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3) 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收入

本集团商品房销售业务的收入于将物业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基于销售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物业的控制权可在某一时段内或在某一时点转移。本集团的房地产销售收入于客户获得实物所有权或已完工物业的法定所有权且本集团已获得现时收款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在确认合同交易价格时，若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将相应调整合同承诺对价。

本集团一级土地开发业务部分合同根据业务合同的性质，当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或服务的情况下，按照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照为完成履约义务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部分合同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4) PPP 项目合同



PPP 项目合同，是指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同时符合“双特征”和“双控制”条件。其中，“双特征”是指，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并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双控制”是指，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社会资本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本集团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的，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本集团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服务，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若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则相应地并按照附注四(二十六)3.(1)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收入，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对于确认的基础设施建设收入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本集团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本集团在提供运营服务时，确认相应的运营服务收入。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本集团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

为使 PPP 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本集团从事的维护或修理，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在服务提供时确认相关收入和成本；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

(5) 建设和移交合同

对于本集团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附注四(二十六)3.(1)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收入和成本，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并对合同安排中的重大融资成分进行会计处理。待拥有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时，转入“长期应收款”，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



后，进行冲减。

(6)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五）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



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6. 拆迁补偿款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企业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3.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二十八)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施工设备、运输设备、工业生产设备和其他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施工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应收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



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十）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部分应收款项（以下简称基础资产）证券化，将基础资产出售并转让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作为资产服务机构，提供资产及其回收有关的管理服务、基础合同的变更管理及其他服务。基础资产在回收期间的回收资金在支付特定目的实体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资金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

在判断基础资产证券化是否属于金融资产转移时，若本集团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该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当且仅当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时，基础资产证券化满足金融资产转移的条件：1）本集团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2）转让合同规定禁止本集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但本集团可以将其作为向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义务的保证；3）本集团有义务将代表最终收款方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及时划转给最终收款方，且无重大延误。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集团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程度，以及本集团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1）当本集团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当本集团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如本集团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集团并未保留控制权，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集团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



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部分工程质量保证金证券化，在满足工程施工相关履约义务已完成并由承包人承诺完成缺陷责任相关履约义务的条件下，将工程质量保证金出售并转让给特殊目的实体，参考运用上述证券化金融资产会计政策。

（三十一）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为在不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经债权人和债务人协定或法院裁定，就清偿债务的时间、金额或方式等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

（1）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对于债务人以存货、固定资产等非金融资产抵偿对本集团债务的，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以及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或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费等其他相关成本确定所取得的非金融资产的初始成本。本集团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以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导致原债权终止确认的，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重组债权的确认金额与原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原债权终止确认的，原债权继续以原分类进行后续计量，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集团作为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以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导致原债务终止确认的，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



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务，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与原债务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原债务终止确认的，原债务继续以原分类进行后续计量，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如果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并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除外）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备上述条件，则按照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换入多项资产的，如果该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并且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换入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换入资产公允价值相对比例，将换出资产公允价值总额扣除换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后的净额进行分摊，以分摊至各项换入资产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如该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按照各项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相对比例将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分摊至各项换入资产，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各项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各项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的相对比例或其他合理的比例对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分摊。

4.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三十二)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1) 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投资于基础设施建设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综合评估结构化主体



的设立目的、识别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以及对相关活动进行决策的机制、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等因素，以判断本集团是否实质上拥有权力。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则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反映企业为实现其目标而开展的特定活动，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进而决定企业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收入确认

管理层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收入。履约进度主要根据项目的性质，按已经完成的为履约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管理层需要在初始对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合同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



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并根据修订后的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调整履约进度和确认收入的金额，这一修订将反映在本集团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单项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当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单项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如果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结果较管理层以往预期信用损失率存在差异时，管理层将考虑是否需要调整对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

(3) 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通过债权投资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评估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采用了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一致的方法。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包括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逾期天数、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从而将影响违约概率等。

(4) 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若相关存货的实际可变现净值因市场状况变动及/或开发成本重大偏离预算而低于或高于预期，则有可能导致重大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为基础。若报价可方便及定期向交易所、证券商、经纪、行业团体、报价服务者或监管代理处获得，且该报价代表按公平交易基准进行的实际或常规市场交易时，该市场被视为活跃市场。不存在活跃市

场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方法确认，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该估计可能与下一年度的实际结果有所不同。

(6)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如附注六(二)所述，本公司及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和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政策的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该等子公司的实际情况，本集团认为该等子公司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部分子公司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25%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政策的企业，在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前，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如果在未来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后，可能需要按照25%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7) 离退休员工的补充福利

本集团承担的离退休员工补充福利费用，即设定受益计划责任，其现值取决于多项精算假设，包括折现率。该等假设的任何变动均将影响应付离退休人员福利费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于每半年对计算离退休员工福利费负债现值时所采用的折现率进行重新评估，本



集团重新评估时参考了与未来支付离退休员工补充福利时支付年限相当的国债利率，其他精算假设的拟定基于当时市场情况而定。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30%-60%累进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10%-30%后余值的1.2%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或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西藏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厦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铁一局集团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陕西宏基混凝土构件有限责任公司	15%
陕西卓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5%
陕西数智匠云科技有限公司	5%
西安中铁铂丰置业有限公司	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税收优惠

1. 西部大开发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发〔2020年〕23号)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继续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母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桥梁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西安）有限公司和中铁一局西藏工程有限公司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厦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建设有限公司、中铁



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陕西卓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陕西宏基混凝土构件有限责任公司和中铁一局集团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规定，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陕西数智匠云科技有限公司、西安中铁铂丰置业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工程施工	301,000,000.00	100.00	100.00	497,909,207.36	非同控合并
2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咸阳	陕西咸阳	工程施工	301,000,000.00	100.00	100.00	566,093,022.66	非同控合并
3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宝鸡	陕西宝鸡	工程施工	301,000,000.00	100.00	100.00	492,951,194.10	非同控合并
4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502,434,800.00	59.71	59.71	391,785,050.82	投资设立
5	中铁一局集团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渭南	陕西渭南	工程施工	301,000,000.00	100.00	100.00	406,039,731.09	投资设立
6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301,000,000.00	100.00	100.00	297,720,952.35	投资设立
7	中铁一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咸阳	陕西咸阳	工程施工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594,270,455.27	投资设立
8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工程施工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259,388,734.85	投资设立
9	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贸易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324,569,168.03	非同控合并
10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工程施工	350,000,000.00	100.00	100.00	630,763,694.52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1	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市	天津市	工程施工	162,000,000.00	100.00	100.00	257,801,629.28	投资设立
12	中铁一局集团（斐济）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斐济	斐济	工程施工	35,398.00	100.00	100.00	35,398.00	投资设立
13	中铁一局集团(圭亚那)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圭亚那	圭亚那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4	秦汉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香港	香港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5	中铁一局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咸阳	陕西咸阳	工程施工	124,240,800.00	100.00	100.00	236,338,440.32	投资设立
16	中铁一局集团蒙古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蒙古	蒙古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7	中铁一局集团（印度）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印度	印度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8	中铁一局集团城轨构件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湖北黄冈	湖北黄冈	预制件销售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投资设立
19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房地产	80,000,000.00	100.00	100.00	97,893,864.88	非同控合并
20	中铁华营（陕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监理咨询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投资设立
21	中铁一局集团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贸易	5,000,000.00	100.00	100.00	5,408,189.79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22	中铁一局集团厦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工程施工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79,149,705.75	投资设立
23	中铁一局集团长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工程施工	5,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	投资设立
24	中铁一局西藏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西藏拉萨	西藏拉萨	工程施工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00.00	投资设立
25	中铁（平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工程施工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1,454,468.16	投资设立
26	中铁一局集团（喀麦隆）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喀麦隆	喀麦隆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7	中铁一局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8	中铁一局集团（赞比亚）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赞比亚	赞比亚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9	湛江铁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东湛江	广东湛江	工程施工	105,490,000.00	89.90	89.90	94,845,000.00	投资设立
30	河源铁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东河源	广东河源	工程施工	46,800,000.00	80.00	80.00	30,000,000.00	投资设立
31	中铁乌兰察布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内蒙古	内蒙古	工程施工	8,000,000.00	75.00	75.00	64,387,000.00	投资设立
32	中铁一局集团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东汕尾	广东汕尾	工程施工	400,000.00	100.00	100.00	400,0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3	中铁一局集团（东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4	浙江和源城市轨道工程构件科技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浙江绍兴	浙江绍兴	贸易	36,000,000.00	60.00	60.00	36,000,000.00	投资设立
35	中铁一局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6	陕西卓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实验检测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3,957,029.50	投资设立
37	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工程施工	3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	投资设立
38	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0	投资设立
39	肇庆铁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工程施工	100,000,000.00	90.00	90.00	490,400,000.00	投资设立
40	中铁一局集团（广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41	中铁一局集团(海南)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工程施工	2,00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00	投资设立
42	中铁一局集团（中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工程施工	5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	投资设立
43	中铁一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工程施工	140,100,000.00	51.02	51.02	100,000.00	投资设立
44	中铁一局集团(浙江)	四级	境内非金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融子企业								
45	中铁一局集团哈尔滨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黑龙江哈尔滨	黑龙江哈尔滨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46	中铁一局集团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工程施工	5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	投资设立
47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工程施工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0	投资设立
48	中铁一局集团沈阳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辽宁沈阳	辽宁沈阳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49	中铁一局集团（上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0	中铁一局集团合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1	中铁一局集团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2	中铁一局集团江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3	中铁一局江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工程施工	40,000,000.00	100.00	100.00	40,000,000.00	投资设立
54	中铁一局集团蚌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安徽蚌埠	安徽蚌埠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5	中铁一局阿勒泰建设	四级	境内非金	新疆	新疆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工程有限公司		融子企业								
56	中铁世德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北京市	工程施工	319,090,900.00	90.00	90.00	245,762,883.34	投资设立
57	中铁一局集团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工程施工	10,500,000.00	55.00	55.00	5,978,610.00	非同控合并
58	中铁一局集团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北京市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9	中铁一局集团乌兹别克斯坦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乌兹别克斯坦	乌兹别克斯坦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0	中铁一局集团（云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1	中铁一局集团东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2	中铁一局集团广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3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发展建设工程(陕西)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4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5	中铁一局集团鸡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黑龙江鸡西	黑龙江鸡西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6	中铁一局集团第一建	四级	境内非金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设有限公司		融子企业								
67	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重庆市	重庆市	工程施工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0	投资设立
68	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工程施工	720,000,000.00	1.02	51.02		投资设立
69	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0	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1	中铁一局集团河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河北邯郸	河北邯郸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2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3	中铁一局集团唐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河北唐山	河北唐山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4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工程建设（陕西）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5	中铁（雄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工程施工	50,000,000.00	100.00	100.00	1,384,562,135.00	投资设立
76	中铁一局集团内蒙古卓越建设工程有限公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内蒙古	内蒙古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司										
77	中铁一局集团（塞拉利昂）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塞拉利昂	塞拉利昂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8	梧州中铁基础建设有限公司[注]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西梧州	广西梧州	基建投资	224,894,380.00	10.00	78.70	10,000,000.00	非同控合并
79	贺州中铁城市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西贺州	广西贺州	基建投资	50,000,000.00	10.00	59.00	10,750,000.00	非同控合并
80	大连铁成金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注]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基建投资	50,000,000.00	10.00	59.80	15,687,056.74	非同控合并
86	萍乡市中铁海绵小镇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注]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江西萍乡	江西萍乡	基建投资	100,000,000.00	20.00	90.00	89,611,935.26	非同控合并
81	中铁一局集团北京生态资源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北京市	生态能源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82	中铁一局集团（香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83	中铁一局集团（广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84	中铁一局集团（阳江）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东阳江	广东阳江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85	中铁一局集团（沧州）建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河北沧州	河北沧州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87	中铁一局集团平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工程施工	101,000,000.00	100.00	100.00	20,000,000.00	投资设立
88	陕西数智匠云科技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数字科技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89	中铁一局集团敦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吉林敦化	吉林敦化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90	中铁一局集团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渭南	陕西渭南	机械工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91	驰道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新加坡	新加坡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92	中铁盈壹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投资管理	260,100,000.00	99.98	99.98	260,100,000.00	非同控合并
93	中铁一局集团（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94	中铁一局集团（宁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95	中铁一局集团（临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山东临沂	山东临沂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说明：

本公司对该等公司的持股比例虽然低于50%，但基于如下原因，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能够对该等公司实施控制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通过认购合伙企业的相应份额间接持有合伙企业在该等公司中的表决权，合计持有的表决权比例均超过满足享有控制权时所需达到的表决权比例。

（二）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不适用。

（三）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不适用。

（四）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0.29	33,263,046.13	29,000,742.00	716,670,391.51
2	西安天域恒业置业有限公司	30.00			390,000,000.00
3	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48.98	943,197.80		361,101,354.02
4	中铁一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48.98	61,927.88		140,061,927.88

2. 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西安天域恒业置业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831,423,603.47	3,879,245,817.26	1,198,668,599.59	487,009,720.89
非流动资产	1,213,853,461.04	380,693.39		52,996,073.19
资产合计	13,045,277,064.51	3,879,626,510.65	1,198,668,599.59	540,005,794.08
流动负债	10,901,952,820.86	2,579,456,951.51	476,711,425.78	388,236,960.78
非流动负债	744,881,512.20			9,098,460.23
负债合计	11,646,834,333.06	2,579,456,951.51	476,711,425.78	397,335,421.01
营业收入	2,907,795,188.88	25,806.92	504,426,483.58	594,526,284.48
净利润	88,647,493.20	169,559.14	1,924,893.47	126,435.04
综合收益总额	85,078,092.84	169,559.14	1,924,893.47	126,43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89,230,972.99	230,709,377.76	-136,063,945.60	-146,012,924.9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公司	西安天域恒业置业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838,739,457.63	2,686,512,618.74	373,930,259.85	393,001,407.78

项　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公司	西安天域恒业置业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非流动资产	1,179,390,108.55	15,462.70		32,367,242.53
资产合计	10,018,129,566.18	2,686,528,081.44	373,930,259.85	425,368,650.31
流动负债	7,991,014,904.30	1,386,528,081.44	13,607,488.50	272,615,710.25
非流动负债	701,979,454.29			
负债合计	8,692,994,358.59	1,386,528,081.44	13,607,488.50	272,615,710.25
营业收入	5,662,474,663.14		8,455,528.87	450,105,552.01
净利润	94,272,984.66		322,767.79	11,343,335.59
综合收益总额	92,470,353.09		322,767.79	11,343,335.5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74,787,188.62	-709,780,413.20	-214,204,919.49	226,301.07

（五）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期间不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情况。

（六）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七）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亏损	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中铁盈壹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8	257,836,224.14	-2,608,539.0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八）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九）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1. 明细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前持有被购买方权益比例（%）	形成合并时持有的被购买方权益比例（不含合并后的股权增减）(%)	购买日被购买方			交易对价	形成商誉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账面净资产总额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总额						
						金额	确定方法					
中铁盈壹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99.98	99.98	257,836,224.14	257,836,224.14	资产基础法	257,836,224.14				

2.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本报告期内的上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的购买日由本公司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确定。

（十）母公司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1.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不适用。

（十一）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期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4 年度，本期指 2025 年度。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4,477.04	1,179,831.05
银行存款	20,226,936,518.05	19,712,570,665.85
其他货币资金	469,736,171.53	1,179,447,361.08
合　计	20,697,557,166.62	20,893,197,857.9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97,973,256.41	292,584,863.46
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注］	8,216,577,537.54	5,898,729,076.42

［注］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同受本公司之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为 8,216,577,537.54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5,898,729,076.42 元)，按照年存款利率 1.00%计息，可随时用于支取

2.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六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700,000,000.00	
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561,474,831.72	775,004,318.2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33,111,573.96	374,166,031.79
履约保证金	27,447,030.26	25,933,168.50
信用证保证金	1,715,194.02	1,713,967.74
其他保证金	2,558,672.92	3,099,832.24
合　计	1,726,307,302.88	1,179,917,318.55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9,157,221.71		9,157,221.71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商业承兑汇票	17,158,038.74	134,041.02	17,023,997.72
合　计	26,315,260.45	134,041.02	26,181,219.4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804,009.98		3,804,009.98
商业承兑汇票	30,097,002.59	75,242.51	30,021,760.08
合　计	33,901,012.57	75,242.51	33,825,770.06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315,260.45	100.00	134,041.02	0.51	26,181,219.43
合　计	26,315,260.45	100.00	134,041.02	0.51	26,181,219.43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901,012.57	100.00	75,242.51	0.22	33,825,770.06
合　计	33,901,012.57	100.00	75,242.51	0.22	33,825,770.06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类　别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17,158,038.74	134,041.02	0.78
银行承兑汇票	9,157,221.71		
小　计	26,315,260.45	134,041.02	0.5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75,242.51	58,798.51				134,041.02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75,242.51	58,798.51				134,041.02
小　计	75,242.51	58,798.51				134,041.02

（三）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0,186,154,662.30	224,219,564.68	23,134,702,228.91	129,597,651.22
1至2年	858,042,760.85	125,425,944.34	628,718,481.10	161,171,857.60
2至3年	275,784,105.92	97,258,731.90	253,403,302.85	88,930,424.12
3年以上	633,453,847.11	330,351,951.25	509,136,087.67	195,831,756.70
合　计	31,953,435,376.18	777,256,192.17	24,525,960,100.53	575,531,689.6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4,216,844.04	4.11	610,179,511.06	46.43	704,037,332.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39,218,532.14	95.89	167,076,681.11	0.55	30,472,141,851.03
其中：组合1-应收中铁工合并范围内客户	6,773,065,604.51	21.20	16,909,979.80	0.25	6,756,155,624.71
组合2-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744,094,818.88	2.33	1,726,934.23	0.23	742,367,884.65
组合3-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18,817,824,846.92	58.89	102,815,212.34	0.55	18,715,009,634.58
组合4-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016,527,628.30	3.18	5,333,337.47	0.52	1,011,194,290.83
组合5-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287,459,872.84	0.90	6,744,513.86	2.35	280,715,358.98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组合 6-应收其他	3,000,245,760.69	9.39	33,546,703.41	1.12	2,966,699,057.28
合　计	31,953,435,376.18	100.00	777,256,192.17	2.43	31,176,179,184.01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1,931,028.70	5.35	454,930,000.36	34.68	857,001,028.3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214,029,071.83	94.65	120,601,689.28	0.52	23,093,427,382.55
其中：组合 1-应收中铁工合并范围内客户	8,292,368,735.68	33.81	30,093,976.36	0.36	8,262,274,759.32
组合 2-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706,256,911.22	2.88	2,520,090.79	0.36	703,736,820.43
组合 3-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11,250,608,667.74	45.87	61,860,250.01	0.55	11,188,748,417.73
组合 4-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652,621,983.71	2.66	4,713,305.35	0.72	647,908,678.36
组合 5-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436,485,132.66	1.78	5,218,677.55	1.20	431,266,455.11
组合 6-应收其他	1,875,687,640.82	7.65	16,195,389.22	0.86	1,859,492,251.60
合　计	24,525,960,100.53	100.00	575,531,689.64	2.35	23,950,428,410.89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西安天鸿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60,738,953.93	183,392,149.81	70.34	已发生信用减值，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咸阳康铭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10,010,389.54	89,878,630.58	42.80	
河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7,147,000.00	21,418,666.00	11.44	
兰州恒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6,017,024.70	56,411,922.46	41.47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儋州中润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19,028,779.87	59,514,389.93	50.00	
儋州信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1,648,328.39	45,824,164.20	50.00	
儋州诺亚投资有限公司	58,874,851.63	29,437,425.82	50.00	
咸阳康铭鑫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8,471,730.64	33,665,638.51	57.58	
咸阳恒泽丰健康实业有限公司	33,478,942.09	16,409,578.25	49.01	
明涛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25,248,781.44	22,723,903.30	90.00	
其他债务人小计	133,552,061.81	51,503,042.20	38.56	
小　计	1,314,216,844.04	610,179,511.06	46.43	

4. 期末采用组合计提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余额百分比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 1-应收中铁工合并范围内客户	6,773,065,604.51	0.25	16,909,979.80
组合 2-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744,094,818.88	0.23	1,726,934.23
组合 3-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18,817,824,846.92	0.55	102,815,212.34
组合 4-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016,527,628.30	0.52	5,333,337.47
组合 5-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287,459,872.84	2.35	6,744,513.86
组合 6-应收其他	3,000,245,760.69	1.12	33,546,703.41
小　计	30,639,218,532.14	0.55	167,076,681.11

(续上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 1-应收中铁工合并范围内客户	8,292,368,735.68	0.36	30,093,976.36
组合 2-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706,256,911.22	0.36	2,520,090.79
组合 3-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11,250,608,667.74	0.55	61,860,250.01
组合 4-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652,621,983.71	0.72	4,713,305.35
组合 5-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436,485,132.66	1.20	5,218,677.55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6-应收其他	1,875,687,640.82	0.86	16,195,389.22
小　计	23,214,029,071.83	0.52	120,601,689.28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60,426,949.40	4.88	3,120,853.90
中国中铁	1,295,068,436.70	4.05	8,729,150.96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25,458,488.01	3.21	2,050,916.98
中铁韩城建设有限公司	625,134,649.51	1.96	2,500,538.60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96,121,178.72	1.87	1,192,242.36
小　计	5,292,783,372.47	16.57	17,974,850.14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损失以“-”填列）
资产支持证券及资产支持票据	4,260,635,867.02	-111,804,365.76
应收账款保理	1,719,795,195.39	-54,164,327.72
小　计	5,980,431,062.41	-165,968,693.48

（四）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8,854.81	16,846,310.86

本集团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故将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特征类似，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此外，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五）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89,199,869.16	99.96	
1至2年	406,828.50	0.02	
3年以上	406,297.59	0.02	
合　计	2,590,012,995.25	100.00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16,238,484.02	98.32	
1至2年	39,134,417.25	1.66	
3年以上	451,864.89	0.02	
合　计	2,355,824,766.16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桐城市渤海劳务有限公司	176,165,675.46	6.80	
新昌云成商贸有限公司	104,643,448.94	4.04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67,192,350.37	2.59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3,000,000.00	2.43	
杭州三阳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206,710.38	2.29	
小　计	470,208,185.15	18.15	

（六）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0,544,212.87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6,238,344,958.22	5,198,097,662.57
合　计	6,248,889,171.09	5,198,097,662.57

1.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0,544,212.87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0,544,212.87		支付中	未计提减值，无减值迹象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6,238,640,068.24	31,181,657.74	5,165,208,511.06	25,813,518.80
1至2年	16,278,877.79	869,158.71	31,958,809.22	2,470,709.52
2至3年	426,932.20	87,912.96	10,459,136.00	882,992.40
3年以上	35,164,449.62	20,026,640.22	38,077,891.25	18,439,464.24
合　计	6,290,510,327.85	52,165,369.63	5,245,704,347.53	47,606,684.9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696,671.55	0.14	7,476,670.09	85.97	1,220,001.4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281,813,656.30	99.86	44,688,699.54	0.71	6,237,124,956.76
合　计	6,290,510,327.85	100.00	52,165,369.63	0.83	6,238,344,958.22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696,671.55	0.17	7,476,670.09	85.97	1,220,001.4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237,007,675.98	99.83	40,130,014.87	0.77	5,196,877,661.11
合　计	5,245,704,347.53	100.00	47,606,684.96	0.91	5,198,097,662.57

1）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府谷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4,580,000.00	4,580,000.00	100.00	已发生信用减值，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常州市武进常武钢厂	2,000,000.00	1,400,000.00	70.00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69,516.50	468,661.55	70.00	
广州市益高贸易有限公司	565,000.00	395,500.00	70.00	
西安市临潼区燃料公司	535,339.90	374,737.93	70.00	
其他债务人小计	346,815.15	257,770.61	74.33	
小　计	8,696,671.55	7,476,670.09	85.97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830,064,127.80	1.00	18,343,996.87
组合-应收代垫款	2,307,499,640.49	0.62	14,367,495.83
组合-其他	2,144,249,888.01	0.56	11,977,206.84
小　计	6,281,813,656.30	0.71	44,688,699.54

（续上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482,038,719.84	1.06	15,730,007.39
组合-应收代垫款	2,218,143,846.89	0.56	12,509,507.01
组合-其他	1,536,825,109.25	0.77	11,890,500.47
小　计	5,237,007,675.98	0.77	40,130,014.87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8,284,228.32	4,976,403.94	14,346,052.70	47,606,684.96
期初余额在本期	-2,407.86	2,407.86		
—转入第二阶段	-2,407.86	2,407.86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18,209.80		4,063,654.99	4,499,663.85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117,134.00			-117,134.00
其他变动	167,920.19		8,234.63	176,154.82
期末余额	32,050,816.45	1,696,610.86	18,417,942.32	52,165,369.6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1	其他	117,134.00	债务人无偿还能力	公司总经理办公会	否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列(%)	坏账准备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677,210,112.80	1年以内	10.77	3,386,050.56
中国中铁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交易保证金	500,000,000.00	1年以内	7.95	2,500,000.00
中铁（平潭）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其他代垫款	177,308,537.95	1年以内	2.82	886,542.69
建胤（福建）建设有限公司	应收其他代垫款	146,437,863.68	1年以内	2.33	732,189.32
中国中铁	应收内部债权债务清算款	142,500,147.80	1年以内	2.27	712,500.74
小 计	——	1,643,456,662.23	——	26.14	8,217,283.31

(6) 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777,210,112.80	3,578,593.23	773,631,519.57	75,652,154.40	286,445.95	75,365,708.45

（七）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48,360,746.47		1,148,360,746.47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1,784,756,635.34		1,784,756,635.34
房地产开发成本	7,080,444,770.12		7,080,444,770.12
其中：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	701,039,460.00		701,039,460.00
临时设施	503,724,904.79		503,724,904.79
库存商品(产成品)	446,563,524.70		446,563,524.70
其中：房地产开发产品	215,881,061.09		215,881,061.09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8,643,748.32		
其他	7,546,023.11		7,546,023.11
合　计	11,000,040,352.85		11,000,040,352.85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74,333,176.05		1,174,333,176.05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1,800,070,648.77		1,800,070,648.77
房地产开发成本	4,651,857,972.26		4,651,857,972.26
其中：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	87,039,460.00		87,039,460.00
临时设施	485,429,971.81		485,429,971.81
库存商品(产成品)	250,473,791.88		250,473,791.88
其中：房地产开发产品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1,675,621.66		41,675,621.66
其他	7,546,023.11		7,546,023.11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8,411,387,205.54		8,411,387,205.54

2.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人民币 87,303,222.54 元。

（八）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施工项目合同资产	38,627,117,446.96	431,923,708.34	38,195,193,738.62
应收质量保证金	11,558,990,041.09	92,573,379.97	11,466,416,661.12
金融资产模式 PPP 项目未确认收款权建设支出	4,407,339,485.47	22,036,697.44	4,385,302,788.03
小　计	54,593,446,973.52	546,533,785.75	54,046,913,187.77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14,247,599,605.56	106,925,893.40	14,140,673,712.16
合　计	40,345,847,367.96	439,607,892.35	39,906,239,475.6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施工项目合同资产	26,646,776,721.79	316,271,014.07	26,330,505,707.72
应收质量保证金	11,012,656,665.92	79,145,041.07	10,933,511,624.85
金融资产模式 PPP 项目未确认收款权建设支出	4,350,894,104.20	21,754,470.52	4,329,139,633.68
小　计	42,010,327,491.91	417,170,525.66	41,593,156,966.2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14,154,786,141.23	93,432,897.47	14,061,353,243.76
合　计	27,855,541,350.68	323,737,628.19	27,531,803,722.49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已完工未结算施工项目合同资产	316,271,014.07	115,652,694.27			431,923,708.34
应收质量保证金	79,145,041.07	13,428,338.90			92,573,379.97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金融资产模式PPP项目未确认收款权建设支出	21,754,470.52	282,226.92			22,036,697.44
小　计	417,170,525.66	129,363,260.09			546,533,785.7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93,432,897.47	13,492,995.93			106,925,893.40
合　计	323,737,628.19	115,870,264.16			439,607,892.35

（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60,015,141.18	238,791,965.79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572,802.65	572,802.65
合　计	560,587,943.83	239,364,768.44

（十）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2,444,468,049.35	2,134,259,716.52
待抵扣进项税	2,028,129,212.42	1,306,487,896.39
其他	24,948,596.45	2,924,790.77
合　计	4,497,545,858.22	3,443,672,403.68

（十一）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债务人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安远秦工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潍莱项目)	239,710,000.00	9,013,705.77	230,696,294.23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鲁南项目)	459,260,000.00	17,269,344.25	441,990,655.75
合　计	768,970,000.00	96,283,050.02	672,686,949.98

（续上表）

债务人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安远秦工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潍莱项目)	239,710,000.00	9,013,705.77	230,696,294.23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鲁南项目)	459,260,000.00	17,269,344.25	441,990,655.75
合　计	768,970,000.00	96,283,050.02	672,686,949.98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

债务人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西安远秦工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	7.00	2020年1月9日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潍莱项目)	239,710,000.00	4.90	5年期以上贷款LPR	2029年7月11日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鲁南项目)	459,260,000.00	4.41	5年期以上贷款LPR下浮10%	2030年4月24日
合　计	768,970,000.00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评估持有的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相关金额为人民币96,283,050.02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96,283,050.02元)。

(十二) 长期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取的工程款	15,768,984,156.50	78,857,980.67	15,690,126,175.83	
分期收取BT项目转让款	247,518,863.53	16,783,832.01	230,735,031.52	
其他	462,501,319.22	2,227,392.52	460,273,926.70	3.05
未确认融资收益	-19,083,014.28		-19,083,014.28	
小　计	16,459,921,324.97	97,869,205.20	16,362,052,119.7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77,197,236.86	17,182,095.68	560,015,141.18	
合　计	15,882,724,088.11	80,687,109.52	15,802,036,978.5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取的工程款	5,991,598,233.74	26,755,335.50	5,964,842,898.24	
分期收取 BT 项目转让款	268,137,753.82	15,810,943.36	252,326,810.46	
其他	434,120,000.00	2,742,806.65	431,377,193.35	3.05
未确认融资收益	-31,366,981.34		-31,366,981.34	
小　计	6,662,489,006.22	46,822,240.30	6,615,666,765.9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54,396,794.76	15,604,828.97	238,791,965.79	
合　计	6,408,092,211.46	31,217,411.33	6,376,874,800.13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项。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31,406,476.36	434,160,560.03		465,567,036.39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62,135,904.89	2,666,563,506.17	615,390,001.17	3,813,309,409.89
小　计	1,793,542,381.25	3,100,724,066.20	615,390,001.17	4,278,876,446.28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793,542,381.25	3,100,724,066.20	615,390,001.17	4,278,876,446.28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 计	3,303,124,241.00	1,793,542,381.25	2,883,032,500.00	454,950,000.00	75,190,646.99	-432,253.96
(1) 合营企业	15,799,360.00	31,406,476.36	445,950,000.00		-11,357,186.01	-432,253.96
广东路瑞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687,236.02			-4,023,898.25	
甘肃郭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950,000.00		396,950,000.00			
陕西黄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49,000,000.00		-245,390.42	
中海外-中铁一局东帝汶联营体	649,360.00	24,719,240.34			-7,087,897.34	-432,253.96
(2) 联营企业	3,287,324,881.00	1,762,135,904.89	2,437,082,500.00	454,950,000.00	86,547,833.00	
辽宁省为农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3,383,300.00	6,249,800.00				
辽阳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20,049,200.00	65,010,760.86			-6,962,336.78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7,677,648.23			-4,704,472.63	
吉林省铁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5,084,674.49			-71,881.61	
松原市铁成海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1］	106,171,620.00	106,171,515.00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注1］	63,353,200.00	66,716,200.31			2,964,770.85	
中铁（平潭）高铁中心站交通枢纽管理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55,931,253.82			182,588.53	
平潭海科文化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8,692,387.85			-52,023.50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五峰日清生态治理有限公司［注 1］	19,865,900.00	28,385,006.89			825,323.26	
长沙县松雅星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 1］	30,000,000.00	29,805,189.18			185,583.23	
吴川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950,000.00	7,737,253.67			-917,385.60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2,140,000.00	96,689,268.67			1,052,034.69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注 1］	76,502,911.00	76,466,450.00			-10,089,836.00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注 1］	35,206,250.00	35,218,884.25			-829,029.25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2,750,000.00	23,910,259.60			-2,680,854.83	
广西中铁金宜建设有限公司［注 1］	20,000,000.00	86,148,000.00				
广西桂柳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39,721,987.59			101,065,654.71	
中铁韩城韩合项目建设有限公司［注 1］	1,410,000.00	1,280,703.78			-19.01	
甘肃郭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950,000.00	6,950,000.00	390,000,000.00	396,950,000.00		
陕西黄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16,694,790.55	32,060,000.00	49,000,000.00	245,209.45	
甘肃公航旅嘉峪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10,290,000.00	56,601,168.61			-3,781,999.24	
吴忠市太阳山铁之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注 2］	2,250,000.00	6,695,967.41		9,000,000.00		
西安中铁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60,000,000.00	53,929,158.96			-8,944,364.85	
无锡中铁城轨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8,004,903.46			4,461,510.94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陕西旬凤韩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注 1］	208,040,000.00	155,136,951.18			-16,976,142.66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3,981,166.60			-15,918.38	
中铁韩城建设有限公司［注 1］	1,470,000.00					
杭州富阳城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注 1］	41,467,000.00	48,712,919.52			1,972,021.96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注 1］	47,537,000.00	45,210,007.70			806,599.87	
清远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0,916,000.00	52,924,131.34			-309.12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900,000.00	10,097,492.07			3,455,052.11	
桂林中铁城市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浙江金轨铁壹建设有限公司	5,022,500.00		5,022,500.00		1,086,096.90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注 3]	2,142,933,173.17		2,000,000,000.00		24,271,962.63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162,744,033.76		145,237,205.76	4,278,876,446.28	
(1) 合营企业					465,567,036.39	
广东路瑞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663,337.77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甘肃郭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96,950,000.00	
陕西黄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8,754,609.58	
中海外-中铁一局东帝汶联营体					17,199,089.04	
(2) 联营企业		162,744,033.76		145,237,205.76	3,813,309,409.89	
辽宁省为农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6,249,800.00	
辽阳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58,048,424.08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973,175.60	
吉林省铁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5,012,789.88	
松原市铁成海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 1］					106,171,515.00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注 1］					69,680,971.16	
中铁（平潭）高铁中心站交通枢纽管理有限公司					256,113,842.35	
平潭海科文化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38,640,364.35	
五峰日清生态治理有限公司［注 1］		52,882.48			29,157,447.67	
长沙县松雅星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 1］					29,990,772.41	
吴川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 1］					6,819,868.07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97,741,303.36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注 1］					66,376,614.00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注 1］					34,389,855.00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1,229,404.77	
广西中铁金宜建设有限公司［注 1］					86,148,000.00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34,765,944.67			206,021,697.63	
中铁韩城韩合项目建设有限公司［注 1］					1,280,684.77	
甘肃郭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黄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甘肃公航旅嘉峪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52,819,169.37	
吴忠市太阳山铁之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注 2]				2,304,032.59		
西安中铁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44,984,794.11	
无锡中铁城轨装备有限公司					32,466,414.40	
陕西旬凤韩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注 1］					138,460,811.82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注 1］					13,965,248.22	
中铁韩城建设有限公司［注 1］						
杭州富阳城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注 1］					50,684,941.48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注 1］					46,016,607.57	
清远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2,923,822.22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3,552,544.51	
桂林中铁城市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浙江金轨铁壹建设有限公司					6,108,596.90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注 3]		27,925,206.61		142,933,173.17	2,139,279,929.19	

［注 1］本集团对相关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比例虽然低于 20%，但是被投资单位中有一至两名董事由本集团任命，本集团从而能够对上述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注 2］本公司处置了所持有的吴忠市太阳山铁之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处置收益为人民币 3,324,032.59 元

［注 3］本公司之母公司中国中铁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本公司划转其所持有的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的 18.38%股权，本公司向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委派一名董事，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3.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重要的合营企业。

4.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重要的联营企业。

5.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数	期初余额/上期数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65,567,036.39	31,406,476.3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357,186.01	-4,642,272.57
其他综合收益	-432,253.96	334,700.04
综合收益总额	-11,789,439.97	-4,307,572.53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13,309,409.89	1,762,135,904.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6,547,833.00	77,424,835.87
综合收益总额	86,547,833.00	77,424,835.87

6.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权益的相关风险

(1) 本报告期内，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向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提供债务担保。

(3)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未发生重大超额亏损。

7.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作为原始权益人参与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资产支持票据和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转让至资产支持票据信托和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计划的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合计约为人民币 82.14 亿元。本集团不持有任何该等资产支持票据或资产支持证券的份额，未将该等资产支持票据的信托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的专项计划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向上述信托计划或专项计划提供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8.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情况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九)之说明。

（十四）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截至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979,430.84	8,495,731.44	11,237.74	3,483,699.40	1,798,038.40
中铁（天津）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3,843,748.46	66,213,400.00		7,630,348.46	7,630,348.46
沈阳动静态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41,981,042.88	140,370,000.00		1,611,042.88	1,611,042.88
中铁大连地铁五号线有限公司	68,068,815.66	69,154,800.77		-1,085,985.11	35,768,815.66
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220,249,234.39	226,853,003.31		-6,603,768.92	-9,390,765.61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588,025.23	106,609,173.03	3,508,890.00	13,978,852.20	15,359,800.03
广东南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945,200.00	2,500,000.00			
广东佛肇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攀枝花南向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贵阳甲秀城市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147,035.78	4,000,000.00		147,035.78	147,035.78
贵州金清成长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73,000.00	873,000.00			
云南玉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3,410,765.49	47,935,170.13		-4,524,404.64	-8,189,234.51
云南勐绿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47,100.00	1,147,100.00			
中铁瑞隆投资建设发展（云南）有限公司	16,682,000.00	16,682,000.00			
宝鸡中铁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07,726.85	1,000,000.00		-492,273.15	-492,273.15
金华东创产城建设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中铁（泰安）环境治	45,322,813.81	42,155,895.99		3,166,917.82	8,405,413.81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截至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理有限公司					
中铁京雄（北京）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190,483,301.04	109,986,768.77		-6,183,120.73	-8,894,740.96
中铁滨海（天津）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613,900.00	28,613,900.00			
中铁沧州运河城西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5,000,000.00			
中铁（黑龙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47,130,298.02	47,114,405.00		15,893.02	15,893.02
中铁（辽宁）本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4,494,370.00	43,568,543.33			
自贡中铁釜溪河水系治理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7,190,725.04	6,993,965.24		196,759.80	-1,409,274.96
西昌中铁瑶山棚户区改造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3,563,338.72	3,450,000.00		113,338.72	113,338.72
天水中铁弘兴建设有限公司	9,260,000.00	9,260,000.00			
吉林中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5,300,000.00	65,300,000.00			
海航集团破产重整专项服务信托	9,764,180.33	9,783,110.35			
沈阳快速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6,151,683.15	26,217,685.70		-66,002.55	757,653.15
长春铁成经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384,551.73	10,020,045.00		364,506.73	364,506.73
白银中靖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5,360,335.35	5,000,000.00	128,424.42	360,335.35	360,335.35
贵阳轨道交通三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55,262,598.55	57,279,042.09		-2,016,443.54	-2,016,443.54
北京亿诚永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32,109,317.69	232,323,564.10		-214,246.41	-376,882.31
山东潍莱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138,669,571.59	109,783,719.81		28,885,851.78	18,819,571.59
唐山云之苑综合管	17,300,000.00	17,300,000.00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截至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理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恒达共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9,899,675.85	14,100.00	50,324.15	
贵州桐新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69,176,485.14	77,750,000.00		-8,573,514.86	-8,573,514.86
中铁京西（北京）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44,107,216.00			
中铁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49,350,000.00	49,350,000.00			
伊犁畅越联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383,200.00	3,639,140.00			
中铁碧源水务昆明有限公司	7,851,214.29	3,155,500.00			
兰州中河海公路有限公司	7,450,000.00				
重庆沿江南线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12,200,000.00				
沈阳东部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江西兴瑞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太原西北二环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光水水务（聊城莘县）有限公司	2,080,500.00	714,200.00			
合　计	2,007,775,510.03	1,870,099,755.91	3,662,652.16	30,245,146.18	51,808,663.68

（十五）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非上市信托产品投资	43,900,000.00	43,900,000.00
有限寿命的合伙企业份额	1,663,344,402.37	2,664,418,362.33
合　计	1,707,244,402.37	2,708,318,362.33

本集团及本公司认购的各类信托产品及有限寿命的合伙企业份额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等相关的基金合伙企业。本集团对上述信托产品及基金合伙企业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与该类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相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最大风险敞口为本集团所实缴的出资额人民币 1,706,264,424.54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87,508,424.54 元)，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部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本集团不存在向上述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108,624,117.92			108,624,117.92
其中：房屋、建筑物	96,843,202.37			96,843,202.37
土地使用权	11,780,915.55			11,780,915.55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49,679,471.20	2,573,819.00		52,253,290.20
其中：房屋、建筑物	47,765,072.48	2,279,296.12		50,044,368.60
土地使用权	1,914,398.72	294,522.88		2,208,921.60
(3)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58,944,646.72	——	——	56,370,827.72
其中：房屋、建筑物	49,078,129.89	——	——	46,798,833.77
土地使用权	9,866,516.83	——	——	9,571,993.95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5)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58,944,646.72	——	——	56,370,827.72
其中：房屋、建筑物	49,078,129.89	——	——	46,798,833.77
土地使用权	9,866,516.83	——	——	9,571,993.95

(十七)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259,274,511.66	4,336,105,898.9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10,993,279,066.09	697,937,253.36	839,497,891.50	10,851,718,427.95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720,635,060.16	57,118,384.96	1,978,100.00	2,775,775,345.12
机器设备	4,943,463,398.52	509,757,293.43	737,583,034.83	4,715,637,657.12
运输工具	2,557,359,567.80	88,738,691.98	79,564,230.60	2,566,534,029.18
其他	771,821,039.61	42,322,882.99	20,372,526.07	793,771,396.53
(2) 累计折旧合计	6,657,173,167.19	676,063,516.57	740,792,767.47	6,592,443,916.29
房屋及建筑物	881,555,611.14	85,965,304.11	1,182,766.68	966,338,148.57
机器设备	3,172,518,550.02	435,127,040.72	647,123,276.61	2,960,522,314.13
运输工具	2,011,447,501.03	105,062,965.37	74,182,582.12	2,042,327,884.28
其他	591,651,505.00	49,908,206.37	18,304,142.06	623,255,569.31
(3)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336,105,898.90	——	——	4,259,274,511.66
房屋及建筑物	1,839,079,449.02	——	——	1,809,437,196.55
机器设备	1,770,944,848.50	——	——	1,755,115,342.99
运输工具	545,912,066.77	——	——	524,206,144.90
其他	180,169,534.61	——	——	170,515,827.22
(4) 减值准备合计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36,105,898.90	——	——	4,259,274,511.66
房屋及建筑物	1,839,079,449.02	——	——	1,809,437,196.55
机器设备	1,770,944,848.50	——	——	1,755,115,342.99
运输工具	545,912,066.77	——	——	524,206,144.90
其他	180,169,534.61	——	——	170,515,827.22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人民币 130,038,768.72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17,394,484.28	按程序办理中

（十八）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盾构机等机械设备更新改造	157,740,709.73		157,740,709.73	178,225,624.74		178,225,624.74
中铁一局三公司新家园项目	135,312,731.65		135,312,731.65	135,276,458.42		135,276,458.42
中铁一局集团（西安）有限公司总部办公大楼项目	92,195,299.19		92,195,299.19	13,075,612.73		13,075,612.73
中铁一局四公司交通智能高端装备建设项目	21,724,369.02		21,724,369.02	4,139,914.45		4,139,914.45
其他	23,979,121.14		23,979,121.14	8,565,207.28		8,565,207.28
合　计	430,952,230.73		430,952,230.73	339,282,817.62		339,282,817.62

（十九）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121,720,436.75	2,581,140,332.18	2,621,031,685.58	81,829,083.35
房屋及建筑物	17,973,777.12	135,889,547.42	140,174,084.66	13,689,239.88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65,374,637.07	2,372,889,522.39	2,393,949,620.46	44,314,539.00
其他	38,372,022.56	72,361,262.37	86,907,980.46	23,825,304.47
2. 累计折旧合计：	74,015,637.98	2,568,245,880.62	2,586,309,813.15	55,951,705.45
房屋及建筑物	9,824,435.35	138,089,372.56	139,659,115.95	8,254,691.96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31,716,106.37	2,368,170,716.33	2,360,291,089.76	39,595,732.94
其他	32,475,096.26	61,985,791.73	86,359,607.44	8,101,280.55
3. 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704,798.77			25,877,377.90
房屋及建筑物	8,149,341.77			5,434,547.92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33,658,530.70			4,718,806.06
其他	5,896,926.30			15,724,023.92
4. 减值准备合计：				
5.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704,798.77			25,877,377.90
房屋及建筑物	8,149,341.77			5,434,547.92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33,658,530.70			4,718,806.06
其他	5,896,926.30			15,724,023.92

（二十）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价合计	677,321,756.41	28,211,171.64	43,807.05	705,489,121.00
其中：软件	38,326,431.24	908,813.64		39,235,244.88
土地使用权	408,819,467.04	27,302,358.00	29,702.97	436,092,122.07
专利权	14,104.08		14,104.08	
特许权	230,140,254.05			230,140,254.05
其他	21,500.00			21,500.00
累计摊销额合计	193,096,779.27	18,305,435.75	3,960.40	211,398,254.62
其中：软件	23,029,639.15	2,354,342.82		25,383,981.97
土地使用权	126,784,311.92	8,950,724.57	3,960.40	135,731,076.09
特许权	43,261,328.20	7,000,368.36		50,261,696.56
其他	21,500.00			21,500.00
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合计	484,224,977.14			494,090,866.38
其中：软件	15,296,792.09			13,851,262.91
土地使用权	282,035,155.12			300,361,045.98
专利权	14,104.08			
特许权	186,878,925.85			179,878,557.4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宏基公司新站	5,213,397.88	土地隶属关系发生改变，按程序办理中

（二十一）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商誉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42,944,372.59			42,944,372.59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1,796,236.52			1,796,236.52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002,535.15			1,002,535.15
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3,179,019.04			3,179,019.04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22,165.14			122,165.14
合　　计	49,044,328.44			49,044,328.4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商誉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合　　计				

(1)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的所有商誉已于购买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2025 年度商誉分摊未发生变化，分摊情况根据经营分部及对应子公司汇总如上。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基础设施建设、物资与贸易及其他经营分部的相关子公司的可收回金额主要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根据最近期的财务预算假设编制未来 5 年(预算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之后(推算期)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计算可收回金额所用的折现率为 12%。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的一项关键假设就是预算期的收入增长率(不同子公司的增长率不同)，该收入增长率不超过相关行业的平均长期增长率，推算期收入增长率为零。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包括稳定的预算毛利率。预算毛利率根据相应子公司的过往表现确定。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各子公司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毛利率，推算期收入增长率为零。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计算可收回金额所用的折现率为 12%。

被投资单位类型	预测期增长率	平均毛利率	税前折现率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下属相关子公司	5%	6%	12%
物资与贸易业务下属相关子公司	5%	6%	12%
其他业务下属相关子公司	5%	11%	12%

(2) 商誉减值原因、减值金额确认依据

本报告期内无商誉减值。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15,584,703.56	433,029.76	3,291,530.46		12,726,202.86	
租赁费	4,944,444.44		277,777.80		4,666,666.64	
合　计	20,529,148.00	433,029.76	3,569,308.26		17,392,869.50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2,695,546.65	391,170,505.68	2,028,100,425.35	319,408,862.87
资产减值准备	546,470,862.83	84,534,305.35	417,131,304.34	64,973,986.71
可抵扣亏损	107,105,963.33	26,776,490.94	65,520,877.73	16,380,219.44
信用减值损失	1,023,556,830.32	158,601,218.00	765,967,982.90	118,868,560.68
设定受益计划	177,155,832.55	28,421,264.98	193,587,080.55	31,062,062.08
租赁负债	30,357,283.30	4,629,910.26	8,065,217.35	1,449,839.58
预计负债	568,965,760.04	85,344,864.01	538,638,257.72	80,795,738.66
长期应收款折现	19,083,014.28	2,862,452.14	31,366,981.34	4,705,047.20
衍生金融负债			4,891,738.98	733,760.85
股份支付			2,930,984.44	439,647.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2,634,420.01	84,775,615.32	381,312,692.09	58,689,452.45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18,522,900.82	2,778,435.12	23,587,615.77	3,538,142.37
应付质保金及长期应付工程款折现	445,445,499.78	70,127,132.95	267,646,822.23	41,406,035.46
使用权资产	25,877,377.90	3,951,751.03	47,704,798.77	7,389,256.32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损益	979,977.83	146,996.67	20,809,937.79	3,121,490.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计量损益	51,808,663.68	7,771,299.55	21,563,517.53	3,234,527.63

2. 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36,934.90	340,333,570.78	47,677,302.42	271,731,56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836,934.90	33,938,680.42	47,677,302.42	11,012,150.0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10.75	2,051.46

（二十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14,140,673,712.16	14,061,353,243.76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71,639,787.00	9,398,228.12
其他	197,777,627.00	197,777,627.00
小　计	14,410,091,126.16	14,268,529,098.88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572,802.65	572,802.65
合　计	14,409,518,323.51	14,267,956,296.23

（二十五）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600,000,000.00	1,150,000,000.00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银行质押的短期借款（2024年12月31日：无）。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2024年12月31日：无）。

于2025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2.11%至2.90%。

（二十六）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80,509,324.02	3,752,206,235.95
商业承兑汇票	263,760,731.73	
合　计	3,752,206,235.95	3,095,928,594.26

（二十七）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9,618,072,313.26	55,246,210,661.55
1-2年(含2年)	389,548,200.18	85,543,840.07
2-3年(含3年)	8,753,436.70	17,035,166.14
3年以上	40,081,516.38	38,353,137.01
合　计	80,056,455,466.52	55,387,142,804.77

（二十八）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3,672,236.07	120,125,181.73

（二十九）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6,321,338,523.59	6,478,442,034.23
建造合同已结算未完工款	4,199,324,939.90	3,748,360,092.78
预收售楼款	1,291,398,490.71	536,133,224.40
预收工程施工原材料款	4,270,666.96	83,543,311.93
预收制造产品销售款	1,201,614.22	1,068,870.86
预收物资贸易采购款	42,800,618.31	38,987.72
其他	134,075,040.08	55,125,819.87
合　计	11,994,409,893.77	10,902,712,341.79

（三十）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725,255,597.20	5,697,581,144.46	5,546,542,133.69	876,294,607.9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421,598.37	658,857,682.57	649,113,727.63	31,165,553.31
合　计	746,677,195.57	6,356,438,827.03	6,195,655,861.32	907,460,161.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8,869,372.90	4,194,237,941.11	4,114,024,985.00	629,082,329.01
职工福利费		293,607,354.47	293,607,354.47	
社会保险费	8,009,452.29	328,369,025.11	322,729,990.03	13,648,487.37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6,855,876.04	279,825,349.87	274,207,790.91	12,473,435.00
工伤保险费	1,153,576.25	48,543,675.24	48,522,199.12	1,175,052.37
住房公积金	23,604,215.97	386,315,597.80	335,939,818.41	73,979,995.3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393,919.16	110,640,441.21	101,960,640.30	37,073,720.07
其他短期薪酬	116,378,636.88	384,410,784.76	378,279,345.48	122,510,076.16
小　计	725,255,597.20	5,697,581,144.46	5,546,542,133.69	876,294,607.97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5,912,402.44	620,882,987.88	615,706,526.56	21,088,863.76
失业保险费	875,882.09	28,875,544.76	29,053,843.11	697,583.74
企业年金缴费	4,633,313.84	9,099,149.93	4,353,357.96	9,379,105.81
合　计	21,421,598.37	658,857,682.57	649,113,727.63	31,165,553.31

（三十一）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70,573,736.13	326,094,845.10
个人所得税	64,637,701.53	60,829,317.52
增值税	66,673,923.61	58,689,206.65
房产税	3,180,244.08	2,621,74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8,236.16	1,038,310.86
土地使用税	715,680.88	773,622.1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41,763.31	740,343.94
资源税		27,958.51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税费	6,660,881.83	4,215,221.04
合　计	313,252,167.53	455,030,565.88

（三十二）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2,125,568,036.93	1,969,198,564.13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2,030,537,261.96	2,112,422,400.93
应付代扣代缴社保及风险抵押金等	727,375,375.49	579,009,495.41
内部调剂资金	688,535,616.44	
应付诚意金	291,854,145.19	342,287,054.89
应付内部债权债务清算款	95,141,202.62	
其他	641,783,476.44	509,890,866.98
合　计	6,600,795,115.07	5,512,808,382.34

（三十三）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96,003,531.38	461,971,628.6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6,400,000.00	601,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21,108.10	1,025,492.2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315,314.00	23,269,623.86
合　计	3,827,339,953.48	1,087,666,744.77

（三十四）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501,555,110.04	4,297,309,362.72

本集团作为一般纳税人提供建造及服务合同劳务，已确认相关收入(或利得)或已收取合同款项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本集团将其计入待转销项税额。

（三十五）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期间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期间
质押借款	2,646,486,828.32	2,662,766,375.48	3.05-5.50
信用借款	8,031,225,936.60	5,758,625,936.60	1.25-3.86
合　计	10,677,712,764.92	8,421,392,312.0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6,400,000.00	601,400,000.00	
合　计	10,271,312,764.92	7,819,992,312.08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人民币 70,000,000.00 元的混合模式下的 PPP 项目的特许经营权资产和人民币 3,593,054,589.86 元的金融资产模式及混合模式下的 PPP 项目的合同资产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 2,646,486,828.32 元的担保。

（三十六）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4,737,883.93	8,657,538.0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380,600.63	592,320.7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21,108.10	1,025,492.23
租赁负债净额	27,736,175.20	7,039,725.12

（三十七）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321,518,203.61	14,808,167,461.03
专项应付款	6,018,245.17	6,127,262.08
合　计	15,327,536,448.78	14,814,294,723.11

2. 长期应付款项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5 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岳阳博悦劳务有限公司	309,024,155.06	1,677,513.92
河南裕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0,929,650.62	
亚洲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174,324,000.00	175,220,036.35
陕西万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3,497,025.08	
唐山知函商贸有限公司	166,692,898.85	17,229,1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小　计	1,014,467,729.61	194,126,650.27

3. 专项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5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第一名	4,483,927.18		109,016.91	4,374,910.27
第二名	1,643,334.90			1,643,334.90
合　计	6,127,262.08		109,016.91	6,018,245.17

（三十八）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70,311,522.69		15,471,004.14	154,840,518.55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应付离职后福利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本集团对满足一定条件的内退人员的相关待遇确定型福利的负债和费用定期进行精算和评估。最近一期对于上述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现值进行的精算估值由独立精算评估师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针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时点的数据进行，以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设定受益计划的现值和相关的服务成本。

（三十九）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524,180,825.04	505,704,181.72
预提 PPP 项目运营大修费用	44,784,935.00	32,934,076.00
合　计	568,965,760.04	538,638,257.72

（四十）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中国中铁	6,366,010,959.28	100.00			6,366,010,959.28	100.00

（四十一）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2/12/09	其他权益工具	4.20	100.00	20,000,000.00	2,004,832,876.71	2025/12/09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5/11/14	其他权益工具	2.46	1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00	2030/11/14

（续上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000,000.00	2,004,832,876.71			20,000,000.00	2,004,832,876.71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000,00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00

2.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注册发行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并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完成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的本息兑付及债券摘牌。

3. 股利（或利息）的设定机制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225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发行了上述无固定还款期限的可累积型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初始固定利率为 2.46%/年。该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其他主要条款如下：

1）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初始利差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本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首次发行票面利率在首个周期内保持不变，重新定价周期适用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200 个基点。本期债券的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重新定价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本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不超过 5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公司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

2）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本公司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3）当存在递延支付利息的情形时，本公司在已递延利息及其孳息全部清偿完毕前不得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

4）清偿顺序劣后于本公司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且优先于普通股股东。

由于该可续期公司债券未构成本公司无法避免的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因此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

（四十二）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 溢价 [注 1][注 2]	2,028,379,190.15	2,153,328,173.17		4,181,707,363.32
其他资本公积	136,625,913.22	36,476.36		136,662,389.58
合　计	2,165,005,103.37	2,153,364,649.53		4,318,369,752.90

[注 1] 于 2025 年 3 月，本公司之母公司中国中铁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本公司划转其所持有的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8.38%的股权，增加本公司资本公积人民币 2,142,933,173.17 元

[注 2] 于 2025 年 12 月，本公司之母公司中国中铁以增资方式支持本公司研发活动，增加本公司资本公积人民币 10,395,000.00 元(2024 年：12,063,300.00 元)

（四十三）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433,178,842.59	2,433,178,842.59	

（四十四）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10,496,491.64	117,481,673.15		1,427,978,164.7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5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17,481,673.15 元(2024 年：人民币 181,999,980.08 元)。

（四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4,988,775,314.92	4,109,489,738.04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4,988,775,314.92	4,109,489,738.04
本年增加额	4,988,775,314.92	1,992,213,803.9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396,153,572.42	1,992,213,803.9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本年减少额	1,111,770,487.44	1,112,928,227.08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17,481,673.15	181,999,980.08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915,121,691.00	846,928,247.00
本期分配永续债利息	79,167,123.29	84,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5,273,158,399.90	4,988,775,314.92

根据2025年11月19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915,121,691.00元，向可续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分配利息人民币79,167,123.29元。

（四十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89,674,781,533.64	84,341,390,409.32	104,298,173,610.54	96,704,822,895.30
基建建设	84,388,129,723.81	79,116,175,453.17	99,698,532,599.34	92,576,138,873.94
勘察、设计及咨询服务	67,282,747.34	56,611,359.33	73,955,660.53	67,130,296.57
工程设备及零部件制造	286,531,082.29	287,183,627.75	34,881,554.68	23,666,755.94
房地产开发	114,167,258.88	93,005,529.76	157,838,104.66	146,333,710.23
PPP（含BOT）运营业务	45,196,524.22	40,159,114.85	29,664,162.04	36,290,666.88
物资贸易	1,744,487,587.34	1,752,426,108.32	1,155,202,004.92	1,099,466,387.22
其他	3,028,986,609.76	2,995,829,216.14	3,148,099,524.37	2,755,796,204.52
2. 其他业务小计	1,699,570,301.34	1,222,773,378.06	1,216,252,208.84	913,368,936.07
材料及产品销售	692,662,836.90	493,150,173.61	365,044,989.59	259,071,374.01
资产出租	453,468,401.07	212,948,326.07	474,978,490.51	343,940,140.94
其他	553,439,063.37	516,674,878.38	376,228,728.74	310,357,421.12
合　计	91,374,351,834.98	85,564,163,787.38	105,514,425,819.38	97,618,191,831.37

（四十七）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6,280,485.70	225,511,590.88
招投标费	67,107,012.30	73,935,566.04
交通差旅费	11,615,534.42	11,887,356.83
折旧费	8,878,502.18	7,598,529.09
办公费	7,174,415.14	4,933,611.37
业务招待费	3,420,354.02	4,191,649.74
销售服务费	2,564,486.83	1,901,942.32
修理费	3,160,189.14	694,606.01
其他	37,524,000.53	38,531,807.99
合　计	387,724,980.26	369,186,660.27

（四十八）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3,712,863.08	1,085,762,250.54
差旅费	81,534,151.47	93,143,114.23
折旧摊销费	50,182,655.11	54,995,413.18
招投标费	30,042,409.96	40,501,790.86
咨询费	17,953,285.22	17,464,687.39
租赁费	16,506,454.81	20,032,067.80
办公费	14,289,235.08	25,459,112.15
物业管理费	10,473,022.87	11,439,713.15
车辆费	9,157,271.54	9,668,971.72
业务招待费	8,566,173.35	13,573,545.31
水电费	4,961,524.48	5,874,662.08
聘请中介机构费	4,323,004.97	3,673,968.35
修理费	3,635,073.11	4,582,611.36
会议费	1,042,936.26	2,212,095.04
其他	23,134,776.79	49,776,617.05
合　计	1,289,514,838.10	1,438,160,620.21

（四十九）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试材料费	936,176,669.12	1,197,890,276.48
科研人员人工支出	481,186,086.63	572,016,221.79
科研资产维护费用支出	20,158,891.08	53,090,318.21
科研固定资产折旧费	17,764,406.37	6,748,653.86
科研学术会议费用	897,872.33	16,160,489.91
科研无形资产摊销	860,418.07	844,333.28
其他研究开发费用支出	319,643,460.50	675,849,198.80
合　计	1,776,687,804.10	2,522,599,492.33

（五十）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92,255,295.86	247,127,158.41
减：利息收入	252,946,378.92	211,018,597.40
汇兑净损益	-94,179,281.24	42,245,774.82
银行手续费和担保费	120,492,750.93	117,394,661.79
其他	524,768.00	612,946.37
合　计	66,147,154.63	196,361,943.99

（五十一）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是否为政府补助
企业扶持补助	6,428,572.19	7,657,915.21	是
科研补贴	5,676,312.26	1,165,698.66	是
税收返还	5,344,485.95	4,104,432.35	是
岗位补贴	3,081,220.66	5,300,545.61	是
其他	16,221,714.11	1,076,961.79	是
合　计	36,752,305.17	19,305,553.62	——

（五十二）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190,646.99	72,782,563.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24,032.59	8,570,894.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62,652.16	4,318,457.6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033,842.12	26,162,269.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42,228.42	16,478,205.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165,968,693.48	-384,899,531.72
其他	5,997,063.17	1,989,073.00
合　计	-49,818,228.03	-254,598,069.23

（五十三）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829,959.96	15,087,137.79
衍生金融负债	4,891,738.98	
合　计	-14,938,220.98	15,087,137.79

（五十四）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57,380,410.44	-308,998,482.27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58,798.51	112,218.77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201,721,997.19	-260,930,904.20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4,552,649.84	-9,119,707.36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51,046,964.90	-39,060,089.48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15,623,460.93
合　计	-257,380,410.44	-324,621,943.20

（五十五）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5,870,264.16	-227,420,073.92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3,488,833.97	-65,889,936.33
合　计	-129,359,098.13	-293,310,010.25

（五十六）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257,484.89	30,268,834.13

（五十七）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公共利益拆迁补偿收入	42,571,312.00		42,571,312.00
保险赔款收入	25,098,551.45	34,017,678.46	25,098,551.45
出售废旧材料收入	4,422,609.56	2,749,175.72	4,422,609.56
违约金及罚款净收入	1,705,498.06	6,846,166.16	1,705,498.06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704,175.26	5,587,306.03	704,175.26
其他	23,849.77	9,782,881.33	23,849.77
合　计	74,525,996.10	58,019,836.99	74,525,996.10

（五十八）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5,812,956.79	10,845,675.59	25,812,956.79
违约金及赔偿金	14,092,409.80	5,847,845.07	14,092,409.80
罚没支出	13,153,285.29	11,662,646.76	13,153,285.29
其他	2,289,939.33	926,892.82	2,289,939.33
合　计	55,348,591.21	29,283,060.24	55,348,591.21

（五十九）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9,482,792.65	440,779,759.62
递延所得税调整	-49,517,585.36	-99,612,406.93
合　计	249,965,207.29	341,167,352.69

（六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565,146.18	3,803,105.26	21,762,040.92	13,004,548.33	1,535,182.26	11,469,366.0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680,000.00	-733,666.66	-3,946,333.34	-12,430,000.00	-2,280,000.00	-10,1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245,146.18	4,536,771.92	25,708,374.26	25,434,548.33	3,815,182.26	21,619,366.07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331,196.04		10,331,196.04	16,586,334.34		16,586,334.34
(1) 权益法下可转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2,253.96		-432,253.96	334,700.04		334,700.0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763,450.00		10,763,450.00	16,251,634.30		16,251,634.3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5,896,342.22	3,803,105.26	32,093,236.96	29,590,882.67	1,535,182.26	28,055,700.41

（六十一）分部信息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物资与贸易及其他业务四个报告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项目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工程设备和零部件制造业务		物资与贸易业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1) 营业收入	84,388,129,723.81	99,698,532,599.34	337,937,532.96	380,454,991.13	5,055,503,102.01	3,664,068,932.8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84,388,129,723.81	99,698,532,599.34	286,531,082.29	34,881,554.68	1,744,187,587.34	1,155,202,004.92
分部间交易收入			51,406,450.67	345,573,436.45	3,311,015,514.67	2,508,866,927.90
(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514,679.58	72,782,563.30				
(3) 资产减值损失	-129,440,525.13	-276,178,129.72			2,134.81	-4,289.89
(4) 信用减值损失	-251,509,510.89	-310,442,135.19	71,629.35	-297,461.05	991,109.23	-3,108,882.99
(5) 折旧费和摊销费	-3,241,176,166.06	-698,288,016.60	-231,134.21	-3,752,070.28	-9,438,979.54	-5,511,820.83
(6) 利润总额	1,886,883,034.56	2,027,312,913.42	13,456,100.39	12,193,764.94	56,207,696.37	71,047,621.27
(7) 所得税费用	-203,659,657.92	-272,355,933.08	-3,300,813.61	-1,914,047.70	-14,099,319.44	-17,912,099.68
(8) 净利润	1,683,223,376.64	1,754,956,980.34	10,155,286.78	10,279,717.24	42,108,376.93	53,135,521.59
(9) 资产总额	140,844,970,808.51	109,089,191,613.47	557,491,384.50	542,021,148.97	5,079,396,433.42	3,515,063,035.61
(10) 负债总额	125,231,878,009.09	94,786,735,484.34	526,055,954.26	515,102,327.69	4,579,487,358.26	3,029,450,300.51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增加额	2,485,334,065.03	-153,024,468.66				

（续上表）

项目	其他业务		抵销		合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1) 营业收入	5,002,859,788.38	1,983,253,503.30	-3,410,078,312.18	-3,211,884,207.21	91,374,351,834.98	105,514,425,819.3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955,203,441.54	1,625,809,660.11			91,374,351,834.98	105,514,425,819.38
分部间交易收入	47,656,346.84	357,443,842.86	-3,410,078,312.18	-3,211,884,207.21		
(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514,679.58	72,782,563.30
(3) 资产减值损失	79,292.19	-17,127,590.64			-129,359,098.13	-293,310,010.25
(4) 信用减值损失	-6,933,638.13	-10,773,463.97			-257,380,410.44	-324,621,943.20
(5) 折旧费和摊销费	-19,701,658.94	-20,334,622.55			-3,270,547,938.75	-727,886,530.26
(6) 利润总额	-271,185,711.64	260,748,335.70			1,685,361,119.68	2,371,302,635.33
(7) 所得税费用	-28,905,416.32	-48,985,272.23			-249,965,207.29	-341,167,352.69
(8) 净利润	-300,091,127.96	211,763,063.47			1,435,395,912.39	2,030,135,282.64
(9) 资产总额	16,145,110,395.98	15,453,942,065.27	-1,367,251,606.82	-3,228,722,262.95	161,259,717,415.59	125,371,495,600.37
(10) 负债总额	11,093,606,791.99	10,379,376,540.53	-1,356,999,750.12	-1,932,126,738.93	140,074,028,363.48	106,778,537,914.14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增加额					2,485,334,065.03	-153,024,468.66

（六十二）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35,395,912.39	2,030,135,282.64
加：资产减值损失	129,359,098.13	293,310,010.25
信用减值损失	257,380,410.44	324,621,943.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7,834,614.37	692,282,638.3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573,819.00	2,573,819.0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68,245,880.62	12,666,700.79
无形资产摊销	18,231,689.45	17,893,404.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69,308.26	1,959,294.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7,257,484.89	-30,268,834.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812,956.79	10,845,675.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38,220.98	-15,087,137.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5,843,582.93	155,648,174.76
投资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49,818,228.03	-130,301,462.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增加以“－”号填列)	-68,602,010.50	-97,244,192.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减少以“－”号填列)	22,926,530.40	-2,368,214.58
存货的增加(增加以“－”号填列)	-2,588,653,147.31	-3,334,309,278.07
合同资产的增加(增加以“－”号填列)	-12,374,435,753.12	-12,505,183,561.15
合同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1,697,551.98	3,947,490,787.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增加以“－”号填列)	-18,982,121,593.10	-25,878,855,715.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027,610,732.96	37,092,349,37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0,168,547.81	2,588,158,714.5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太中银股权划转增资	2,142,933,173.17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971,249,863.74	19,713,280,539.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713,280,539.43	15,695,314,588.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2,030,675.69	4,017,965,951.27



2. 本期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3,791.2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列示）	-43,791.26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现金	18,971,249,863.74	19,713,280,539.43
其中：库存现金	884,477.04	1,179,831.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970,365,386.70	19,712,100,708.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71,249,863.74	19,713,280,539.4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26,307,302.88	六个月定期存款、保证金和被冻结的存款等
合同资产	3,593,054,589.86	借款抵质押
无形资产	70,000,000.00	借款抵质押
合计	5,389,361,892.74	

九、或有事项

1. 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集团于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到一些与客户、分包商、供应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赔。经咨询相关法律顾问并经管理层谨慎估计，对于目前无法合理估计最终结果的未决纠纷、诉讼及索赔，管理层认为这些纠纷、诉讼或索偿不是很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管理层并未计提预计负债。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的担保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时，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无重大的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中铁	北京	土木工程建筑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上述项目勘测、设计、施工、建设监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的分项承包；土木工程专用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梁、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租赁；在新建铁路线正式验收交付运营前的临时性客、货运输业务及相关服务；承包本行业的国外工程，境内外资工程；房地产开发、经营，资源开发，物贸物流；进出口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汽车销售；电子产品及通信信号设备、交电、建筑五金、水暖器材、日用百货的销售，金融信托与管理、综合金融服务、保险经纪业务。	24,752,195,983.00	100.00	100.00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中铁，最终母公司为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有关信息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一)之说明。

(三)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十三)之说明。

（四）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有关信息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国铁路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资本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国中铁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云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母公司控制
中铁长江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国中铁匈牙利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贵州桐新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长沙穗城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天津泰达城市轨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铁（平潭）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本财务报表中披露的本集团的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余额以该等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的合并财务报表口径列示。

（五）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1,248,526,894.79	4.34	1,334,541,862.90	3.65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88,051,403.33	0.31	490,050,040.85	1.3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107,339,390.73	0.37	150,085,756.44	0.41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96,624,547.99	0.34	141,165,747.42	0.39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32,549,060.44	0.11	116,941,968.45	0.32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24,599,492.72	0.09	76,204,414.09	0.21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1,713,589.20	0.01	21,791,583.89	0.06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3,539,180.21	0.01	21,090,068.94	0.06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5,510,356.53	0.02	20,993,741.07	0.06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1,052,030.00		14,815,991.11	0.04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59,846,375.78	0.21	9,164,361.91	0.03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20,178,894.03	0.07	8,978,248.29	0.02
中铁云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3,939,274.14	0.01	7,587,183.90	0.02
中铁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841,450.33		7,362,623.34	0.02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4,119,748.06	0.01	6,805,355.11	0.02
其他关联方小计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	14,948,293.86	0.05	21,053,725.70	0.06
合计	——	——	1,713,379,962.14	5.95	2,448,632,673.41	6.71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86,014,721.87	1.70	132,007,967.56	0.98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62,193,215.05	0.57	98,059,760.25	0.73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5,225,165.40	0.05	81,435,094.34	0.6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204,828,661.38	1.88	56,113,259.44	0.42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28,511,226.91	0.26	52,752,052.30	0.39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79,951,353.34	0.73	49,105,829.77	0.36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6,882,112.85	0.15	40,687,306.42	0.3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286,068,224.54	2.62	30,615,071.28	0.23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3,416,377.06	0.03	9,433,370.87	0.07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6,789,773.55	0.15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21,939,915.62	0.20	145,143.07	
中铁资本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28,428,566.67	0.26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5,276,992.18	0.05		
中铁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6,012,367.27	0.06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7,691,651.89	0.07		
中国中铁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6,527,389.23	0.06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4,963,143.40	0.05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5,580,948.69	0.05		
其他关联方小计	接受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9,765,752.77	0.09	34,832,827.29	0.26
合计	——	——	986,067,559.67	9.03	585,187,682.59	4.34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39,261,490.19	2.25	205,488,697.47	17.79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51,734,386.36	2.97	148,637,539.23	12.87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12,343,271.78	9.72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82,106,189.30	7.1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43,333,787.68	2.48	56,645,250.03	4.9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1,122,622.39	0.64	53,352,402.86	4.62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27,413,492.64	1.57	39,461,354.19	3.42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9,608,991.67	1.12	28,845,309.08	2.50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4,736,794.58	0.27	21,964,142.19	1.90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5,620,779.07	0.32	21,327,674.56	1.85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5,328,304.41	0.31	19,097,364.22	1.65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22,260,924.93	1.28	18,750,505.46	1.62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4,182,735.59	0.24	18,156,178.11	1.57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5,837,442.47	0.91	15,702,106.18	1.36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522,865.91	0.09	72,712.93	
中铁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716,981.13	0.10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51,862,281.50	2.97	9,737,667.77	0.84
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5,157,384.60	0.30	9,659,243.75	0.84
中铁云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3,259,754.71	0.76	8,340,094.34	0.72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6,225,159.74	0.36	6,099,286.42	0.53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2,182,122.65	0.13	137,676.80	
其他关联方小计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	1,901,740.07	0.11	14,419,942.33	1.27
合计	——	——	334,270,042.29	19.18	890,344,609.00	77.08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2,852,266,480.41	3.38	5,188,737,285.26	5.2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2,359,375,373.88	2.80	2,455,104,335.03	2.46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484,285,823.47	1.76	810,243,331.20	0.81
中国中铁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496,575,017.34	1.77	2,798,181,604.83	2.81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851,578,042.37	1.01	741,952,779.90	0.74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454,911,728.10	0.54	1,360,467,179.40	1.36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82,729,776.00	0.10		
广西中铁金宜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67,253,854.58	0.08	507,083,480.11	0.51
辽阳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63,010,627.21	0.07	140,086,295.68	0.14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7,147,902.81	0.02	107,570,642.63	0.11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7,330,465.63	0.02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72,068,493.77	0.07
吴川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8,474,987.72	0.02	56,785,697.57	0.06
中国铁路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88,534,013.39	0.22	52,456,354.74	0.05
松原市铁成海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99,890,311.76	0.12	49,040,625.01	0.05
五峰日清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3,215,835.64	0.02	40,361,249.08	0.04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36,200,065.64	0.04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2,262,987.15	0.01	31,974,583.49	0.03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3,246,290.37		27,978,318.14	0.03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9,067,768.8	0.0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21,919,125.47	0.02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7,794,590.46	0.02
天津泰达城市轨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86,962,688.22	0.22		
长沙穗城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31,549,669.32	0.04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10,476,495.39	0.01	12,126,190.69	0.01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26,712,495.23	0.03		
其他关联方小计	提供基建服务	市场公允	2,149,809.82		7,469,265.57	0.01
合计	——	——	10,349,008,444.61	12.25	14,535,601,493.67	14.57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无向关联方出租资产的情况。

(2)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数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支付的租金(不包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增加的租赁负债本金金额	确认的利息支出
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609,127.62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担保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无向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无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借入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5年11月27日	2026年11月26日	新增借款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0	2025年12月23日	2027年12月22日	新增借款

5.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29,867,203.58	20,063,443.25
中国中铁	财务费用	22,295,835.18	30,460,318.17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费用	6,706,315.50	584,798.49
中国中铁	投资收益		1,762,215.28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损失		-2,610,863.37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726,932.43	725,312.96
中铁云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	4,508,490.57	

于2025年12月31日，存放于同受本公司之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为8,216,577,537.54元(2024年12月31日： 5,898,729,076.42元)，按照年存款利率1.00%计息，可随时用于支取。

（六）关联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中铁	1,295,068,436.70	8,729,150.96	2,112,930,649.25	22,303,545.77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51,000,619.53	3,502,001.24	2,090,742,052.30	4,181,484.11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25,458,488.01	2,050,916.98	1,223,807,743.93	2,447,615.49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96,121,178.72	1,192,242.36	392,538,798.66	785,077.60
	中铁韩城建设有限公司	625,134,649.51	2,500,538.60	610,762,687.01	1,221,525.37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86,213,451.67	1,944,853.81	887,151,000.00	3,548,604.00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6,843,081.06	893,686.16	731,005,397.49	1,462,010.79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7,305,448.49	554,583.15	471,711,867.69	943,423.74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	196,502,021.71	393,004.05	275,024,147.52	550,048.3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公司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2,057,293.56	502,898.59	215,373,473.34	430,746.95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81,349,804.32	362,699.61	154,406,021.28	308,812.04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53,699,408.96	107,398.82	102,951,359.26	205,902.72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53,501,618.02	107,003.24	82,101,752.94	164,203.51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58,061,712.14	1,085,345.49	74,859,274.33	750,784.68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9,728,238.12	79,456.48	73,290,482.89	146,580.97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57,870,007.32	115,740.01	72,722,601.50	145,445.20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663,219.39	91,326.44	66,698,493.41	133,396.99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50,260,038.98	302,686.33	63,661,482.61	127,322.97
	杭州富阳城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1,577,384.40	246,309.54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2,703,193.74	210,812.78	54,050,006.25	216,200.03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6,019,921.96	351,653.86	50,457,764.78	100,915.53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46,986,414.46	93,972.83	46,143,108.99	92,286.22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51,031,497.00	102,062.99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0,433,398.65	161,733.59
	辽阳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38,360,589.25	153,442.36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36,002,828.30	71,747.23	38,011,613.49	76,023.23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17,976,062.05	35,952.13	34,780,533.31	69,561.07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10,011,014.03	220,022.03	34,554,670.15	69,109.34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26,312,370.86	52,624.74	32,469,993.63	64,939.99
	长春铁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944,511.20	99,778.04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12,825,080.06	25,650.16	19,804,561.56	882,022.32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37,168.45	20,074.34	19,339,793.02	1,537,822.3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16,023,593.05	32,047.18	18,081,712.01	36,163.42
	五峰日清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15,888,545.15	63,554.18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7,014,774.05	14,029.55	15,425,158.00	30,850.32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12,083,932.45	24,167.87	14,100,953.91	28,201.91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2,142,346.13	24,284.69	12,758,106.13	25,516.21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9,327,144.11	18,654.29	9,970,512.11	19,941.02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12,536,711.78	25,073.42	9,503,172.58	19,006.35
	中铁韩城韩合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8,477,443.84	423,872.19	8,477,443.84	33,909.78
	中国铁路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18,545,479.37	37,090.96	6,315,266.57	12,630.53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11,982.59	2,023.97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60,073,620.33	240,294.48		
	天津泰达城市轨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963,280.00	39,853.12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6,011,346.65	24,045.39		
	长沙穗城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061,565.24	8,246.26		
	松原市铁成海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46,027.48	8,584.11
	广西中铁金宜建设有限公司			1,546,194.00	6,184.78
	其他关联方小计	17,578,165.78	35,156.33	13,014,467.98	52,057.87
合计	——	8,074,595,652.49	26,648,945.11	10,323,894,773.85	43,963,275.24
应收票据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合同资产					
	中国中铁	348,428,059.31	696,856.12	473,976,327.65	947,952.66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27,158,797.44	254,317.59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641,948.01	121,283.90	78,910,435.49	157,820.87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			58,885,381.06	117,770.7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有限公司				
	甘肃公航旅嘉峪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48,262,803.11	96,525.61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7,660,002.03	95,320.00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8,763,576.99	57,527.15	28,763,576.99	57,527.15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21,652,861.28	43,305.72	25,699,344.76	51,398.69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080,901.90	48,161.80	24,071,957.36	48,143.91
	中国铁路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1,786,502.44	43,573.00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162,515.70	42,325.03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538,004.40	25,076.01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78,771,661.82	1,157,543.32	7,342,828.02	14,685.66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6,954,250.99	13,908.50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831,022.36	7,662.04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3,511,682.00	7,023.36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2,305,476.40	4,610.95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875,958.12	3,751.92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01,152.99	1,402.31
	陕西旬凤韩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2,184.81	84.37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000,162,686.29	2,000,325.37		
	贵州桐新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403,828,646.27	807,657.29		
	天津泰达城市轨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72,978,069.34	745,956.14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96,606,341.60	393,212.6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广西中铁金宜建设有限公司	179,258,046.50	358,516.09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4,061,175.05	168,122.35		
	吴川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271,273.79	22,542.55		
合计	——	3,310,505,248.15	6,621,010.48	995,440,204.12	1,990,880.39
预付款项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54,051,075.97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33,227,394.22		38,180,408.79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7,229,274.39		15,006,387.46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3,000,000.00		1,500,000.00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283,506.83	
	中铁云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50,722.00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89,376.47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37,590.72		320,095.28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50,165.30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5,350,000.00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67,192,350.37			
	无锡中铁城轨装备有限公司	3,300,000.00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15,657,671.43			
合计	——	225,404,281.13		112,041,738.10	
其他应收款					
	中国中铁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500,000.00	187,700,000.00	868,5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4,715,180.26	523,575.90	144,882,335.96	724,411.68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677,210,112.80	3,386,050.56	74,947,262.81	752,524.24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8,791,319.22	343,956.60	67,898,855.94	339,494.28
	中国中铁	142,500,147.80	712,500.74	12,543,035.03	335,672.58
	中铁（平潭）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177,308,537.95	886,542.69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319,418.00	40,638.84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102,548.00	22,205.10	11,102,548.00	34,752.52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45,711,839.00	91,423.68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7,027.00	535.14
	辽阳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4,594,078.48	9,188.16		
	吴川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45,245.15	4,090.49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00.00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3,656,064.00	7,312.13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6,279,485.94	30,788.57	6,179,485.94	30,298.27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9,299,466.00	46,497.34	4,229,131.00	21,145.66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4,168,891.00	11,087.91	4,083,891.00	10,861.84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3,959,409.54	8,988.05	3,634,284.22	8,250.00
	其他关联方小计	6,626,569.27	33,132.85	16,256,696.39	81,283.48
合计	——	1,789,288,312.41	8,659,979.61	533,564,553.29	3,207,729.69
其他流动资产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835,251.37	104,176.26	26,412,774.30	132,063.87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793,177.64	18,965.89	3,999,942.68	19,999.71
	广东路瑞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948,179.28	24,740.90
	其他关联方小计	2,829,993.04	14,149.97	4,424,406.28	22,122.03
合计	——	27,458,422.05	137,292.12	39,785,302.54	198,926.5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中铁	578,732,259.51	1,157,464.52	631,021,992.72	1,262,043.99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6,150,237.39	1,252,300.47	636,652,952.53	1,273,305.91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00,539,251.90	801,078.50	324,022,505.05	648,045.01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2,604,030.12	605,208.06	300,480,566.53	600,961.13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6,253,844.93	312,507.69	148,881,274.00	297,762.55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778,851.16	125,557.70	60,781,568.10	121,563.14
	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4,441,351.42	188,882.70	54,952,395.00	109,904.79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69,813,148.00	739,626.30	32,957,130.01	65,914.26
	肇庆铁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9,835,352.15	239,670.70	32,372,429.68	64,744.86
	肇庆中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8,468,458.92	156,936.92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463,201.33	40,926.40	20,463,201.33	40,926.40
	广西中铁金宜建设有限公司	99,916,386.00	199,832.77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6,907,421.77	53,814.84	18,790,330.38	37,580.66
	中国铁路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34,941,765.51	69,883.53	13,980,953.75	27,961.91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897,775.86	23,795.55	10,813,234.88	21,626.47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374,897.55	64,749.80	9,886,421.77	19,772.84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095,820.37	62,191.64		
	其他关联方小计	5,207,731.02	10,415.46	11,415,649.45	22,831.30
合计	——	3,052,421,784.91	6,104,843.55	2,307,472,605.18	4,614,945.22
长期应收款					
	中国中铁	365,608,070.02	1,828,040.35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	322,238,725.38	1,611,193.63	209,957,842.96	1,049,789.2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有限公司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3,419,407.91	1,517,097.04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4,585,590.21	1,322,927.95	55,137,855.43	275,689.28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6,077,047.91	280,385.24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7,768,597.79	38,842.99		
合计	——	1,319,697,439.22	6,598,487.20	265,095,698.39	1,325,478.49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1,018,669,350.69	934,036,500.16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10,567,643.69	426,990,458.65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84,364,612.30	125,692,356.73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39,265,941.10	78,212,447.36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7,643,386.74	62,766,956.44
	广东路瑞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7,654,860.0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42,836,949.82	55,964,037.28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47,282,566.95	54,777,217.33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0,901,294.05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21,417,689.72	49,204,042.20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17,944.27	48,478,353.74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67,357,503.30	42,913,069.30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266,904.04	36,490,452.98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789,600.09	29,125,048.32
	西安中铁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8,299,180.60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70,883,898.06	26,430,358.93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390,069.75	25,915,858.43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25,909,519.38	24,738,842.32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259,091.61	23,546,266.0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0,662,623.77	22,437,929.43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1,136,983.34	19,926,641.37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690,737.19	19,327,636.70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25,788,874.22	19,075,915.58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2,178,743.36	16,745,583.20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8,558,889.93	14,131,277.19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15,741,951.84	13,455,471.78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1,883,188.90	11,811,200.90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7,198,795.58	11,482,621.74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3,360,060.37	10,907,863.82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9,339,276.93	
	中铁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15,502,862.66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4,440,770.88	572,932.73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3,787,774.83	
	其他关联方小计	18,718,316.27	41,215,827.24
合计	——	2,393,913,815.63	2,332,327,208.48
其他应付款			
	铁工(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5,008,157.69	33,445,754.72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7,900,143.26
	中国中铁	330,144,529.89	17,928,738.13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87,936,926.60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860,000.00	13,860,000.00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8,743,540.34	13,699,540.34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0,562,013.91	7,172,013.91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875,389.94	6,675,975.28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4,572,896.89	4,592,896.89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3,202,283.76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45,526.59	2,888,899.59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8,088.00	807,000.00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1,561,743.39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6,88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208,809.37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关联方小计	3,031,258.36	6,458,319.81
合计	——	904,688,880.97	398,781,565.69
合同负债			
	吴川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05,090,986.76
	甘肃郭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52,464,949.91	
	长沙县松雅星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5,269,193.20	236,214,150.41
	中国中铁	170,865,230.86	195,391,915.54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4,620,000.00	192,484,591.94
	广西中铁金宜建设有限公司	184,703,205.35	180,831,627.68
	梧州市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105,112,120.29	124,893,326.79
	清远铁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3,635,527.46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7,017,634.89
	松原市铁成海绵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9,890,311.76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2,608,456.33	75,228,513.96
	梧州中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1,528,104.89	74,326,513.56
	辽阳中铁建设有限公司		62,159,183.89
	中国铁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3,305,631.94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33,028,161.45	30,102,485.27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814,760.00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1,581,504.53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18,218,368.43	
	中国铁路工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871,248.77	16,041,064.55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10,738,080.58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7,100,000.00	7,100,000.00
	五峰日清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6,451,991.28
	杭州富阳城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50,628.46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732,702.28	4,032,228.26
	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52,595.97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448,997.20	3,336,697.25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99,487.07	
	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1,438,208.44	
	天津泰达城市轨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3,982.42	
	其他关联方小计	704,338.40	5,270,228.2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	1,703,838,547.28	2,198,610,389.00
预收款项			
	中铁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1,680,000.00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合计	——	100,000.00	1,680,000.00
应付票据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6,225,488.10	5,197,983.80
	中铁华铁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554,414.83	
	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合计	——	7,329,902.93	5,197,983.80
其他流动负债			
	中国中铁	11,632,300.36	26,279,554.21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943,321.08	15,939,189.70
	中铁云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125,652.03	5,368,149.36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42,819.22	3,874,388.84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81,753.10	4,279,108.22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99,353.37	
合计	——	43,725,199.16	55,740,390.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1,519,850.92
长期借款			
	中铁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313,852,999.72	367,752,038.61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91,748,150.00	91,748,150.00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72,146,728.51	72,146,728.51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48,109,228.68	18,377,425.52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258,503.32	14,258,503.32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6,891,010.80	7,048,466.07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17,196,970.73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0,410,427.65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8,964,882.1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599,476.45	
	广西桂泰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6,492,871.07	
	中石油铁工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1,778,036.48	
	其他关联方小计	526,241.28	611,349.41
合计	——	602,975,526.82	571,942,661.44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2,690,550,170.77	108,813,668.22	13,957,978,084.81	80,492,785.78
1-2年	368,715,613.10	36,284,804.97	117,605,731.01	20,588,045.35
2-3年	6,206,672.03	1,063,117.62	63,711,722.44	29,254,097.52
3年以上	62,936,626.90	39,902,159.65	52,781,674.20	21,959,992.18
合计	23,128,409,082.80	186,063,750.46	14,192,077,212.46	152,294,920.83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380,133.63	0.71	95,536,679.70	58.12	68,843,453.9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964,028,949.17	99.29	90,527,070.76	0.39	22,873,501,878.41
其中：组合-应收中铁工合并范围内客户	10,260,050,070.57	44.36	16,207,826.97	0.16	10,243,842,243.60
组合-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381,752,756.16	1.65	782,045.18	0.20	380,970,710.98
组合-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10,242,849,126.09	44.29	48,825,449.04	0.48	10,194,023,677.05
组合-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766,264,433.99	3.31	4,832,811.08	0.63	761,431,622.91
组合-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229,977,170.00	0.99	6,169,686.84	2.68	223,807,483.16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组合-应收其他客户	1,083,135,392.36	4.68	13,709,251.65	1.27	1,069,426,140.71
合计	23,128,409,082.80	100.00	186,063,750.46	0.80	22,942,345,332.3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409,881.07	3.98	92,355,177.44	16.33	473,054,703.6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26,667,331.39	96.02	59,939,743.39	0.44	13,566,727,588.00
其中：组合-应收中铁工合并范围内客户	6,106,809,703.23	43.03	22,519,368.21	0.37	6,084,290,335.02
组合-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387,999,670.16	2.73	1,529,984.59	0.39	386,469,685.57
组合-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5,765,916,257.91	40.63	24,818,183.12	0.43	5,741,098,074.79
组合-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529,463,464.03	3.73	3,839,238.01	0.73	525,624,226.02
组合-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287,345,087.84	2.02	4,076,613.49	1.42	283,268,474.35
组合-应收其他客户	549,133,148.22	3.87	3,156,355.97	0.57	545,976,792.25
合计	14,192,077,212.46	100.00	152,294,920.83	1.07	14,039,782,291.63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咸阳康铭鑫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8,471,730.64	33,665,638.51	57.58	已发生信用减值，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咸阳恒泽丰健康实业有限公司	33,478,942.09	16,409,578.25	49.01	
晋豫鲁铁路通道股份有限公司	33,732,007.51	18,552,604.13	55.00	
明涛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25,248,781.44	22,723,903.30	90.00	
深浩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5,126,069.58	4,613,462.62	90.00	
其他债务人小计	8,322,602.37	4,577,431.31	55.00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小计	164,380,133.63	100,542,618.12	61.16	

4. 期末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应收中铁工合并范围内客户	10,260,050,070.57	0.16	16,207,826.97	6,106,809,703.23	0.37	22,519,368.21
组合-应收中央企业客户	381,752,756.16	0.20	782,045.18	387,999,670.16	0.39	1,529,984.59
组合-应收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	10,242,849,126.09	0.48	48,825,449.04	5,765,916,257.91	0.43	24,818,183.12
组合-应收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766,264,433.99	0.63	4,832,811.08	529,463,464.03	0.73	3,839,238.01
组合-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229,977,170.00	2.68	6,169,686.84	287,345,087.84	0.42	4,076,613.49
组合-应收其他客户	1,083,135,392.36	1.27	13,709,251.65	549,133,148.22	0.57	3,156,355.97
小计	22,964,028,949.17	0.39	90,527,070.76	13,626,667,331.39	0.44	59,939,743.39

5.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中铁	1,272,653,162.01	5.50	2,545,306.32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68,577,843.64	5.48	2,537,155.69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891,193,557.69	3.85	1,782,387.12
中铁一局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829,063,189.75	3.58	1,658,126.38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72,365,602.71	3.34	1,544,731.21
小计	5,033,853,355.80	21.75	10,067,706.72

8.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业务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以“-填列)
资产支持证券及资产支持票据	4,260,635,867.02	-111,804,365.76

业务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以“-填列）
应收账款保理	1,719,795,195.39	-54,164,327.72
小计	5,980,431,062.41	-165,968,693.48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0,544,212.87	
其他应收款项	25,562,554,309.14	10,428,116,805.89
合计	25,573,098,522.01	10,428,116,805.89

1.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0,544,212.87			
广西桂秦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0,544,212.87		支付中	否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5,565,258,141.90	12,883,262.79	10,415,634,898.15	8,452,146.20
1-2年	3,795,190.82	314,814.28	4,453,921.53	302,149.80
2-3年	263,098.20	21,047.86	9,682,900.00	774,632.00
3年以上	13,340,275.71	6,883,272.56	14,204,062.17	6,330,047.96
小计	25,582,656,706.63	20,102,397.49	10,443,975,781.85	15,858,975.9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66,671.55	0.02	2,846,670.09	70.00	1,220,001.4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578,590,035.08	99.98	17,255,727.40	0.07	25,561,334,307.68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小计	25,582,656,706.63	100.00	20,102,397.49	0.08	25,562,554,309.1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66,671.55	0.04	2,846,670.09	70.00	1,220,001.4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39,909,110.30	99.96	13,012,305.87	0.12	10,426,896,804.43
小计	10,443,975,781.85	100.00	15,858,975.96	0.15	10,428,116,805.89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常州市武进常武钢厂	2,000,000.00	1,400,000.00	70.00	已发生信用减值，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69,516.50	468,661.55	70.00	
广州市益高贸易有限公司	565,000.00	395,500.00	70.00	
西安市临潼区燃料公司	535,339.90	374,737.93	70.00	
其他债务人小计	296,815.15	207,770.61	70.00	
小计	4,066,671.55	2,846,670.09	70.00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754,766,707.57	0.75	5,665,232.37	590,735,274.99	0.85	5,046,652.10
组合-应收代垫款	586,339,635.39	0.86	5,026,480.14	528,785,941.02	0.61	3,244,686.39
组合-其他	24,237,483,692.12	0.03	6,564,014.89	9,320,387,894.29	0.05	4,720,967.38
小计	25,578,590,035.08	0.07	17,255,727.40	10,439,909,110.30	0.12	13,012,305.87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8,754,296.00	1,671,561.73	5,433,118.23	15,858,975.96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2,407.86	2,407.86		
--转入第三阶段	-2,407.86	2,407.8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72,433.27	-211,002.03		4,261,431.2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6,244.34		8,234.63	-18,009.71
期末余额	13,200,484.93	1,460,559.70	5,441,352.86	20,102,397.49

(4) 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债权债务清算	3,705,526,267.65	一年以内	14.48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债权债务清算	2,912,601,365.42	一年以内	11.39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债权债务清算	2,681,199,537.43	一年以内	10.48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债权债务清算	2,509,899,100.67	一年以内	9.81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债权债务清算	1,320,972,545.00	一年以内	5.16	
小计	——	13,130,198,816.17	——	51.3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8) 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的其他应收款	699,779,893.41	3,498,899.47	696,280,993.94	10,564,913.99	52,824.57	10,512,089.42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7,780,697,816.29	810,016,740.78		8,590,714,557.07
对合营企业投资	31,406,476.36	434,160,560.03		465,567,036.39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62,135,904.89	2,666,563,506.17	615,390,001.17	3,813,309,409.89
小计	9,574,240,197.54	3,922,530,246.95	627,179,441.14	12,869,591,003.3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9,574,240,197.54	3,922,530,246.95	627,179,441.14	12,869,591,003.35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1) 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			
中铁一局集团新运工程有限公司	590,437,155.27	3,833,300.00			594,270,455.27		32,357,048.94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571,973,176.86	58,790,517.66			630,763,694.52		17,689,947.79
肇庆铁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90,100,000.00				490,100,000.00		
中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504,111,694.71	61,981,327.95			566,093,022.66		
中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74,554,877.80	17,230,173.02			391,785,050.82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461,793,680.53	36,115,526.83			497,909,207.36		
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322,969,168.03	1,600,000.00			324,569,168.03		29,224,536.87
中铁一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339,932,793.85	153,018,400.25			492,951,194.10		
中铁一局集团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347,630,119.20	58,409,611.89			406,039,731.09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296,420,952.35	1,300,000.00			297,720,952.35		152,100,969.12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58,615,614.75	773,120.10			259,388,734.85		18,218,359.17
中铁世德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245,762,883.34				245,762,883.34		
中铁一局集团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215,577,388.89	42,224,240.39			257,801,629.28		
中铁一局西藏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铁一局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182,467,258.57	53,871,181.75			236,338,440.32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			
中铁一局集团厦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9,149,705.75				179,149,705.75		157,279,921.04
中铁一局集团城市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97,893,864.88				97,893,864.88		1,235,431.02
湛江铁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94,845,000.00				94,845,000.00		789,365.11
中铁乌兰察布建设有限公司	64,387,000.00				64,387,000.00		6,400.37
浙江和源城市轨道工程构件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陕西卓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3,557,029.50	400,000.00			13,957,029.50		2,335,393.61
中铁(平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454,468.16				11,454,468.16		
中铁一局集团城轨构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558,228.32
中铁华营(陕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930,659.06	69,340.94			10,000,000.00		895,069.18
中铁一局集团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978,610.00				5,978,610.00		
中铁一局集团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408,189.79				5,408,189.79		5,653,844.48
中铁一局集团长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5,528.47
中铁一局集团(海南)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2,385.21
中铁一局集团(中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9,729,769.45
中铁一局集团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5,531.52
中铁一局集团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39,769.99
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6,570,001.41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			
中铁一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209,002.03
中铁一局集团(斐济)有限公司	35,398.00				35,398.00		49,282.27
中铁一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4,293,427.44
中铁一局集团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92,973.51
中铁一局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铁（雄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84,562,135.00				1,384,562,135.00		
河源铁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梧州中铁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5,335,727.54
贺州中铁城市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750,000.00				10,750,000.00		3,817,837.62
大连铁成金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5,687,056.74				15,687,056.74		
萍乡市中铁海绵小镇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9,611,935.26				89,611,935.26		4,040,914.55
中铁一局江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278,460.62
中铁盈壹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100,000.00			260,100,000.00		
中铁一局集团平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3,354,506.29
中铁一局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30,353,568.89
中铁一局集团蚌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29,745.64
中铁一局集团哈尔滨工程有限公司							8,564,457.01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			
中铁一局阿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90,526.14
中铁一局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2,774,716.23
中铁一局集团合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84,840.36
其他子公司小计							7,679,251.21
合计	7,780,697,816.29	810,016,740.78			8,590,714,557.07		553,046,738.42

(2) 合营企业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十三)之说明。

(3) 联营企业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十三)之说明。

3.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重要的合营企业。

4.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重要的联营企业。

5.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65,567,036.39	31,406,476.3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357,186.01	-4,642,272.57
其他综合收益	-432,253.96	334,700.04
综合收益总额	-11,789,439.97	-4,307,572.53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13,309,409.89	1,762,135,904.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6,547,833.00	77,424,835.8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6,547,833.00	77,424,835.87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72,020,719,139.62	69,353,919,834.31	83,153,435,398.69	79,456,475,711.42
基建建设	70,822,972,606.52	68,234,762,767.36	81,958,785,224.30	78,396,365,922.29
勘察、设计及咨询服务	8,992,759.62	4,031,568.56	76,503,254.87	69,056,701.04
其他	1,188,753,773.48	1,115,125,498.39	1,118,146,919.52	991,053,088.09
2.其他业务小计	528,528,452.28	326,316,159.39	307,283,758.63	202,640,057.64
材料及产品销售收入	168,311,141.94	119,380,455.19	80,551,698.38	32,967,891.59
资产出租	168,311,141.94	119,380,455.19	60,960,056.22	35,513,436.05
其他	188,938,543.53	125,119,577.51	166,085,765.50	134,158,730.00
合计	72,549,247,591.90	69,680,235,993.70	83,460,719,157.32	79,659,115,769.06

（五）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190,646.99	72,782,563.30
子公司分回股利	553,046,738.42	823,157,828.15
集团内部利息收入	97,303,443.38	254,820,828.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24,032.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62,652.16	4,318,457.66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033,842.12	26,162,269.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42,228.42	16,478,205.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计量损失	-165,968,693.48	-384,899,531.72
资金集中管理利息收入	572,491.69	1,792,569.61
合计	595,107,382.29	814,613,189.72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74,816,731.48	1,819,999,800.78
加：资产减值损失	121,427,164.49	242,375,722.41
信用减值损失	73,291,451.84	53,137,309.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6,930,121.24	137,002,184.8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49,424,337.11	1,491,018.1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573,819.00	2,573,819.00
无形资产摊销	2,941,436.25	2,800,504.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73,115.39	697,17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7,350.61	1,631,321.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503.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14,938,220.98	-15,087,137.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6,227,022.13	167,141,461.10
投资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595,107,382.29	-1,199,512,721.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增加以“－”号填列）	-24,471,291.13	-53,766,808.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增加（增加以“－”号填列）	-32,051,625.79	-106,359,580.19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37,736,132.87	-7,987,153,181.11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 518, 354. 72	3, 361, 880, 119. 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 159, 919, 270. 87	-17, 933, 164, 532. 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 880, 959, 320. 41	24, 385, 390, 188. 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 593, 835. 08	2, 881, 076, 666. 1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 288, 469, 548. 27	12, 958, 342, 369. 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 958, 342, 369. 08	9, 334, 559, 333. 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 127, 179. 19	3, 623, 783, 036. 05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6 年 3 月 30 日批准对外报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З（1/3）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壹亿玖仟柒佰叁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 年 07 月 18 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登记机关　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02 月 1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3743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浙江省财政厅

2024年4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3743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373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邹吉丰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且不得挪自外供



本复印件仅供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天职业字〔2026〕3743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周妍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PAN-CHINA

诚信　公正　务实　专业

www.pccpa.cn

pccpa@pccpa.cn

2 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table>
<tr><td rowspan="2">业绩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合同金额（万元）</td><td>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td></tr>
<tr><td>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工程总承包及二期工程施工图设计</td><td>42227.527944万元</td><td>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12月18日</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3">广东顺控交通投资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3">顺德区大良街道文秀路以东、凤山东路以北、县东路以南，地块北侧为大良街道办事处，东侧为人民礼堂历史建筑群，西侧紧邻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在建)。</td></tr>
<tr><td>工程内容</td><td colspan="3">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总用地面积为36681.74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69526.69平方米，拟分两期(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为一期工程、地块二为二期工程)建设，其中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的地下建筑面积共40971.84平方米。二期工程地上建筑面积共2584.9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共25969.94平方米</td></tr>
<tr><td colspan="2">自查内容</td><td>自查结论</td><td>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td></tr>
<tr><td colspan="2">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在建</td><td>是（是或否）</td><td>合同协议书，P380-P391</td></tr>
</table>

注：

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佛建中[2022]GC2022(SD)XZ0093

工程名称	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工程总承包及二期工程施工图设计		
招标(建设)单位	广东顺控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总用地面积为36681.74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69526.69平方米，拟分两期（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为一期工程、地块二为二期工程）建设，其中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的地下建筑面积共40971.84平方米。二期工程地上建筑面积共2584.9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共25969.94平方米。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单位	主：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及项目施工负责人	刘争耀	**证书号**	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陕161200520080113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陕建安B（2014）0008630
项目设计负责人	翁德耀	**证书号**	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20094401619
承包方式	包设计、包人工、包材料、包安装、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投资可控。		
中标内容： 设计部分：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设计及二期工程设计。 施工部分：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 上述具体中标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和要求为准，承包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价	422275279.44元		
质量目标及承诺	符合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工期目标及承诺	30个月；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完成全部设计、施工及采购工作。具体进度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其它说明： 工程地点：顺德区大良街道文秀路以东、凤山东路以北、县东路以南，地块北侧为大良街道办事处，东侧为人民礼堂历史建筑群，西侧紧邻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在建）。			

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招标（建设）单位
（盖章）

2022年12月8日

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
工程总承包

工 程 总 承 包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发　包　人（全称）：广东顺控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全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顺控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广州地铁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建设单位为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发包人及承包人双方就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顺发改资(大良)〔2022〕23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36681.74 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 69526.69 平方米，拟分两期（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为一期工程、地块二为二期工程）建设，其中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的地下建筑面积共 40971.84 平方米，包括：停车场 38429.11 平方米、 停车场设备用房 2542.73 平方米，西侧人行天桥（总长约 122.197 米，跨径组合为 1m+19.696m+33.544m+30.311m+22.616m+15.03m）等。项目地块紧邻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负二层平面与地铁有三处连通接口。项目西侧与地铁最近距离小于 10 米，拟建地块大部分位于地铁保护范围内。

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56157.32 万元，工程费用约 47382.99 万元。

6. 工程承包范围：

6.1 设计部分

（1）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服务及后续服务。具体内容包括：建筑主体施工图设计（含建筑、结构、暖通、给排水、电气、防雷施工图设计等）、人防施工图、西侧天桥施工图设计、**室内引导标识设计全阶段、室内装修设计全阶段（公共区域）**、区域展示模型等设计、竣工图编制及相关报审工作。

（2）具体内容包括：建筑主体施工图设计（含建筑、结构、暖通、给排水、电气、防雷施工图设计等）、人防施工图、西侧天桥施工图设计、**室内引导标识设计全阶段、室内装修设计全阶段（公共区域）**、区域展示模型等设计、竣工图编制及相关报审工作。不包含 BIM 设计（辅助）、管线平衡、管线迁改、交通疏解、树木迁移、文物保护、文物保护安全评估、劳动安全卫生评价、白蚁防治、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商业策划及商业运营设计、社会稳定性评估、水土保持、第三方监测、环境影响评估、用地预审，规划选址、专题单位（交通顾问、商业顾问、机电顾问）、招标代理、交通影响评价全阶段设计、永久外电、永久用水、燃气设计、车位划线、施工图强审、工程监理、检测、监测、地铁保护监测、永久供水、通讯信号、宗地图测量及宗地图、充电桩深化设计、电梯扶梯深化设计、卫生防疫专篇、地铁接口减震降噪专篇、特殊消防设计专篇等的设计工作。

（3）其他设计服务：协助完成规划报建（若有）、协助施工报建、配合完成交工资料及竣工资料等内容。

（4）提供相关技术支持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技术交底、施工期设计技术服务（含设计变更）、施工期配合服务、后期咨询服务。不含施工过程中的方案优化。

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初步设计图（若有）、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等。本项目实行限额设计，即确保本工程总预算在批复的范围之内。具体设计内容最终以发包人要求的为准。

注：本项目的工程建设计划分两期（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二期工程）实施，其中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的建设由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二期工程的建设由地块二最终受买方负责组织实施。本合同设计费的支付按约定比例分担（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研究结论）。即：

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的建设单位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承担本合同设计费结算总额的 55.18%；地块二的委托单位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土地发展中心承担本合同设计费结算总额的 44.82%。

设计人应分别按要求向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及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土地发展中心分别提交设计成果文件，并按照约定的支付节点计算应付款进行请款。设计人在请款时，应按相应比例分别向上述两个单位或者其指定的单位开具增值税发票及本项目工程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已预缴增值税的税收缴款书。

6.2 施工部分（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

（1）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发包人批复的施工图进行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部分检测、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配合、包保修等。施工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暖通、给排水、电气、消防、防雷、人防、西侧天桥、景观园林、幕墙（含部分景观及场地钢结构）、室内、室外外引导标识(含 2 个精神堡垒)、室内装修施工等内容。具体施工内容最终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

（2）施工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预算编制、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如需时）；配合做好协调和管理工作，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文明措施对项目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作为联合体主办方负责项目、设计、施工总协调工作及工程涉及的其它协调工作，总协调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负责或配合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等；协助做好各种迎检等工作；负责结算的编制工作，并协助配合相关部门或发包人结算审核、决算编制、审计、工程保修、编制设计变更的造价分析报告、竣工验收阶段的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和竣工验收资料归档等工作。

（3）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合同、图纸等相关资料和相关要求为准。

（4）承包人报价时考虑如下工作，发包人在设计费结算时不再单独计取费用：

①完成施工图设计、规划、人防、消防等报审需要的一切图纸、资料以及报审的相关费用（各职能部门收取的规费由发包人承担）。

②承包人需负责重大变更专家评审（如需），所有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场地踏勘费、专家费、场地费、会务费等）由承包人承担。

③除天然基础的地基检测费、桩试验检测费、防雷检测费、室内环境检测费、消防系统检测费由发包人承担外，项目的工程质量检验检测、材料检验试验费（含发包人指定品牌材料和发包人供应材料）、节能检测费（包节能材料检测及节能系统检测、保温系统主要组成材料性能检测、外墙保温系统性能检测、建筑外门窗检测、建筑节能工程现场检验等）、主体结构检测费等由承包人承担；检测费若当地政府没有明确规定相关费用的

缴纳主体的，相关检测费用均由承包人缴纳，由于政策法规的更新导致相关检测工作由发包人直接委托实施的，则该部分费用仍由承包人支付，并签订三方协议。以上相关检测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其费用包含或视为已包含在承包人的合同价内。

④向监理人或发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的数量和时间等要求：本工程的临时用地（包括办公场所、建设材料的摆放等相关用地）由承包人自行解决但该地点必须经发包人同意。其中，在施工现场应为发包人及监理人提供不少于 300 平方米办公用房及办公设施（含办公室、办公家具桌椅、水电费等）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其费用已含在承包人的合同价内，发包人将不再因此补偿任何费用。

⑤部分前期工作发包人已另行委托单位实施，发包人将扣除实际发生的费用。

二、合同工期

1、总工期：30 个月，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完成全部设计、施工及采购工作。具体进度要求如下：

（1）设计工作时限要求：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设计工作。

（2）施工工作及采购工作时限要求：24 个月，以招标人或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工作指令为准，完成全部施工及采购工作，并竣工验收合格。

2、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对本工程中的关键节点工期进行适当提前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关键节点工期的调整，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相关赶工措施费用应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如因承包人的原因导致总工期或关键节点工期延期的（遇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则每延误一天，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关键节点工期及完工日期不因雨天、假期（含春节）及办理各方面的手续等因素而延后。

三、质量标准

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本项目的设计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佛山市颁布的有关设计方面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满足发包人的相关功能需求，并通过发包人及有关部门或专业审图机构的审查。在设计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发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设计。

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相关工程建设标准及相关规范，须达到合格或以上验收质量等级标准。采购物品达到交付使用标准。

3.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承诺无人员死亡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本合同为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所有价格均为含税价格，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暂定签约合同总价（中标总价）为：大写人民币肆亿壹仟柒佰捌拾贰万伍仟柒佰肆拾柒元柒角陆分（小写：￥417825747.76 元）。其中：

1.1 工程设计签约合同价（中标价）：大写人民币伍佰肆拾柒万捌仟零贰拾陆元柒角叁分（￥5478026.73 元），含区域展示模型 137950.00 元（总价包干）。

1.2 工程建安费签约合同价（中标价）：大写人民币肆亿壹仟贰佰叁拾肆万柒仟柒佰贰拾壹元零叁分（￥412347721.03 元），工程建安费合同折率为：91.58 %，其中：

1.2.1 基坑支护部分工程建安费签约合同价（中标价）：大写人民币壹亿零叁佰陆拾肆万伍仟柒佰肆拾肆元肆角（￥103645744.4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大写人民币陆佰零叁万叁仟玖佰陆拾壹元陆角陆分（￥6033961.66 元）。

1.2.2 主体工程施工建安费签约合同价（中标价）：大写人民币叁亿零捌佰柒拾万壹仟玖佰柒拾陆元陆角叁分（￥308701976.63 元）。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刘争耀/陕 1612005200801132 。

施工负责人：刘争耀/陕 1612005200801132 。

设计负责人：翁德耀/20094401619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含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件；

（4）通用合同条件；

（5）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发包人要求》）；

（6）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7）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9）投标文件；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本合同为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所有价格均为含税价格，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暂定签约合同总价（中标总价）为：大写人民币肆亿壹仟柒佰捌拾贰万伍仟柒佰肆拾柒元柒角陆分（小写：￥417825747.76 元）。其中：

1.1 工程设计签约合同价（中标价）：大写人民币伍佰肆拾柒万捌仟零贰拾陆元柒角叁分（￥5478026.73 元），含区域展示模型 137950.00 元（总价包干）。

1.2 工程建安费签约合同价（中标价）：大写人民币肆亿壹仟贰佰叁拾肆万柒仟柒佰贰拾壹元零叁分（￥412347721.03 元），工程建安费合同折率为：91.58 %，其中：

1.2.1 基坑支护部分工程建安费签约合同价（中标价）：大写人民币壹亿零叁佰陆拾肆万伍仟柒佰肆拾肆元肆角（￥103645744.4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大写人民币陆佰零叁万叁仟玖佰陆拾壹元陆角陆分（￥6033961.66 元）。

1.2.2 主体工程施工建安费签约合同价（中标价）：大写人民币叁亿零捌佰柒拾万壹仟玖佰柒拾陆元陆角叁分（￥308701976.63 元）。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刘争耀/陕 1612005200801132 。

施工负责人：刘争耀/陕 1612005200801132 。

设计负责人：翁德耀/20094401619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含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件；

（4）通用合同条件；

（5）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发包人要求》）；

（6）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7）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9）投标文件；

（10）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2 月 18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市顺德区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1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8 份（其中联合体牵头人执 5 份，联合体成员执 3 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正文结束）

【《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广东顺控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337987285 3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城区观绿路 4 号恒实置业广场 1 号楼 18 层

邮政编码：528300

法定代表人：吕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7-22368607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行佛山分行顺德支行

账号：757902823010901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190517616D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西路 204 号

邮政编码：510010

法定代表人：农兴中

委托代理人：杨 亮

电话：020-83202600

传真：020-86692750

电子信箱：www.dtsjy.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盘福路支行

账号：44001420302050147163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22345A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 1 号

邮政编码：710054

法定代表人：马海民

委托代理人：杨 亮

电话：029-87864033

传真：029-87864114

电子信箱：www.crfeb.com.cn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账号：61001905200050002621

三、联合体协议书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停车场及配套项目工程总承包及二期工程施工图设计**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名称）：承担本项目的施工工作，作为联合体的牵头人除负责本工程的施工外，还应负责与其他联合体成员协调、沟通；编制投标文件和按规定递给投标文件，若中标，负责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并协助其他联合体成员做好施工管理和向招标人传递信息、协调和沟通等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

（2）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成员名称）：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

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方将依照上述分工原则，就各方的具体工作范围和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另行签订协议或合同，并报发包人。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各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3年11月29日

基坑支护设计与施工要求总说明（一）

一、一般说明

1、本工程按国家现行设计标准进行设计，施工单位应遵守本说明及各设计图纸详图外，尚应执行现行国家施工规范、规程和工程所在地区主管部门颁布的有关规程及规定。且应在设计图纸通过基坑专项审查后，取得施工许可证后方可施工。不得违规违章施工，确保各阶段施工安全。

2、除注明者外，设计图中全部尺寸均以mm为单位，标高以m为单位。

二、设计依据

国家标准《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国家标准《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2015版）
国家标准《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版）
国家标准《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国家标准《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50330－2013）
国家标准《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16版）
国家标准《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497－2019）
国家标准《岩土锚杆与喷射混凝土支护工程技术规范》（GB50086－2015）
行业标准《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79－2012）
行业标准《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
行业标准《建筑施工土石方工程安全技术规范》（JGJ/80－2009）
行业标准《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 120－2012）
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DBJ 15－31－2016）
广东省标准《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DBJ/T15－20－2016）
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DBJ 15－38－2019）
广东省标准《土钉支护技术规程》（DBJ/T15－70－2009）
《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公交换乘及停车场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报告编号：KC－2022－105/2022－012－X－00－01，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7月）

三、工程概况及周边环境

佛山地铁三号线大良站公交换乘及停车场项目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凤山东路北侧、文秀路东侧、人民礼堂西侧、县东路南侧，本项目位于现状钟楼公园内。基坑面积为24816 m2。地下室为三层建筑，地下室总高度15.800 m，开挖深度约15.442m，设计室外地坪标高为4.0 m。基坑整体形状近似矩形，基坑南北向长约197 m，东西向长约142m，基坑总周长约675 m，基坑周边环境概括如下：

1、北侧：基坑北侧17.398~20.637 m为用地红线，红线外为县东路，道路下有管线；
2、东侧：基坑东侧25.177 m为用地红线，红线外为人民礼堂及钟楼；
3、南侧：基坑南侧10.669－14.807 m为用地红线，红线外为凤山东路，道路下有管线；
4、西侧：基坑西侧5.557－10.185 m为用地红线，红线外为地铁大良站（车站已完成施工，在2022年12月开始运营）及文秀东路，道路下有管线，局部与地铁车站相接处基坑紧贴用地红线设置。

四、基坑支护设计

1、支护结构控制原则

（1）本基坑安全等级为一级。围护结构平面布置应满足地下室边墙外界要求，深度应满足地下室净空要求，工操作方便可行，经济合理。

（2）基坑环境等级：

环境等级为一级，围护结构的最大水平位移控制在30mm以内。

（3）针对场地的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条件，结合周围地面建筑物、地下构筑物、管线及道路交通情况，合理选择施工方法和支护结构型式。以保证施工过程中，对上述设施无危害。

（4）基坑支护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两年**，开挖完成后暴露时间不应超过一年。因特殊情况开挖超过一年，需交由设计院及专家组重新复核设计。

2、基坑支护结构设计

根据地质条件、基坑深度、面积、形状和周边环境，按安全可靠、经济合理、施工方便的原则，基坑支护结构设计如下：

1、采用单排灌注桩+混凝土内支撑+放坡方案作为基坑支护体系，采用搅拌桩作为止水帷幕。临近地铁处采用地下连续墙。
2、根据基坑平面和对应不利地质资料设计共分9个剖面，一般地面超载取值20kPa，出土口超载取值40kPa，并结合类似工程经验和计算结果进行设计。
3、如基坑开挖时地界条件发生变化或地层情况与勘察资料不符时，应通知设计人，视情况将对基坑支护作相应的修改。

五、场地工程地质水文地质状况

1、岩土工程地质

人工填土(Q4ml)

（1）素填土，图表上代号为<1－1>

灰褐色，稍湿，松散，由黏土、砂土、块石组成，为近代人工填土，不均匀。该层在本场地广泛分布，共25孔揭露，揭露到层厚2.00~9.80m，层底埋深2.00~9.80m击。（标高－5.72~1.85m）。该层进行标贯试验2次，实测击数N=7~10击，平均值8.5击。

海陆交互相沉积土层（Q4mc）

淤泥质土层，图表上代号为<2－1B>

灰黑色，饱和，流塑，由黏粒、粉粒组成，含有机质，局部含砂粒，土质均匀，黏滞，略有腥味，局部见较多小贝壳。

本层在场地范围内广泛分布，共18孔揭露，揭露到层厚1.00~9.10m，平均厚度3.50m，层顶埋深2.00~16.00m（标高－11.81~1.85m），层底埋深4.30~17.00m（标高－13.05~－0.11m）。本层共进行标准贯入试验17次，实测击数N=2~5击，平均3.5击，修正后击数N=1.6~4.4击，平均3.0击，

海陆交互相沉积砂层（Q4mc）

淤泥质粉细砂层，图表上代号为<2－2>

灰黑色、黑色，饱和，松散，级配良好，由石英颗粒组成，含较多黏粒，局部夹薄层淤泥和小贝壳。该层在场地内局部分布，共8孔揭露，揭露到层厚1.90~6.10m，平均厚度4.20m，层顶埋深8.00~13.00m（标高－9.15~－4.16m），层底埋深13.00~17.00m（标高－12.81~－8.88m）。本层共进行标准贯入试验9次，实测击数N=2~10击，平均7.2击，修正后击数N=1.5~8.0击，平均5.6击。

鲍壳片，图表上代号为<2－5>

灰黑色、灰色，饱和，松散，由生鲍壳片和淤泥质组成，鲍壳片大小不一，含有机质，具有腥味。该层在场地内广泛分布，共19孔揭露，揭露到层厚1.70~10.20m，平均厚度4.22m，层顶埋深2.80~8.90m（标高－4.60~1.22m），层底埋深6.50~16.00m（标高－11.81~－2.39m）。本层共进行标准贯入试验17次，实测击数N=3~10击，平均6.5击，修正后击数N=2.7~8.3击，平均5.4击。

项目负责人	罗陵辰	图名	基坑支护设计与施工要求总说明（一）	项目编号	SJ-2022-100
专业负责人	刘启燕/刘兴			阶段	施工图
审核	邓建军/邓建军	图号/电子文档：BLJH-S-JG-01-001		日期	2023.01.18

2 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table>
<tr><td rowspan="2">业绩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合同金额（万元）</td><td>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td></tr>
<tr><td>广东省广州市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td><td>27388.730263 万元</td><td>竣工验收时间：
2026 年 06 月 22 日</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3">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3">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汉溪大道与新光快速路交叉口东南侧</td></tr>
<tr><td>工程内容</td><td colspan="3">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属于公共空间，于 2021 年 2 月 7 日中标，合同金额 27388.730263 万元，为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34227.2m;主要工作内容有:平整场地、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地下连续墙工程、锚杆及基础工程、地下室土建工程、小市政工程、防雷工程等。</td></tr>
<tr><td colspan="2">自查内容</td><td>自查结论</td><td>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td></tr>
<tr><td colspan="2">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已竣工</td><td>是（是或否）</td><td>竣工验收报告，P393-P454</td></tr>
</table>

注：

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新世界中國
New World China

档案编号：CGZU46/L/2021/0011

致：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马海民 先生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承蒙贵司参与上述工程的投标及其后有关之协商，我司“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现正式确认委托贵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承担广东省广州市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

1. 合同工期

本工程的工期：总工期为 527 个日历天。

本工程在基坑支护结构施工段与土方开挖施工段之间预计可能存在约 142 天左右的停工照管期，该停工期为预估工期，应以实际发生的停工期为准。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根据合同条件第 22 条有关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规定，即以每天人民币 60,000.00 元计算。

承包人确认在投标前已经按照专业人士(承包人视为建筑施工之专业人士)的预见能力，充分考虑工程所在地的气候（包括雨季、台风和其他恶劣天气等）、政府限制施工（包括休息日、法定节假日、中考/高考/重大会议/重要活动等）、材料订货、停水/停电、与指定分包单位/独立分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等可能影响施工的因素，承包人日后仍以受该等因素影响为由申请工期顺延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批准。
承包人以发包人原因申请顺延工期时，必须证明顺延事由发生在关键路线上，同时调整施工计划并得到监理及发包人的书面批复，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批准顺延工期的申请。

2. 合同金额

上述工程之承包金额为人民币贰亿柒仟叁佰捌拾捌万柒仟叁佰零贰元陆角叁分（RMB273,887,302.63），（以后称为“合同金额”），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为RMB251,272,754.71；增值税为RMB22,614,547.92。合同价格之工人人工比例为10%，根据规定，工人工资款比例将按此比例划拨到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上，具体人工费比例详见本中标通知书附件2——人工费说明函。合同金额组成如下：

序号	内容	金额(RMB)
(1)	承包人于2020年12月3日提交的本工程议标金额：	263,255,765.12
(2)	承包人于2021年1月4日提交的调整金额：	11,371,537.51
(3)	承包人于2021年2月2日提交专业工程照管费及利润调整金额：	(740,000.00)
(4)	合同金额：	273,887,302.63

3. 付款方式

3.1每月按已完成之合同工程、变更工程价值、根据合同获得的其他款额及送抵施工现场用于合同工程之材料款（作为承包人获得该材料款的先决条件之一，承包人须合理地、正确地及适时地运送材料到现场，并须妥善存放及/或保护材料，免受天气及其他情况损坏）计算有关的工程款，减去保修金及已支付的款项后支付当期款项 ，保修金为至该期累计工程款的 10%直至累计保修金达到保修金限额（下注）：

保修金限额按以下三种情况确定：

a. 当估计结算金额小于或等于合同总价时，保修金为合同总价的5%；
b. 当估计结算金额大于合同总价时，保修金为估计结算金额（含变更估算及已批核的变更金额、不含索赔金额）的5%；
c. 合同完成结算时，保修金上限为实际结算金额的5%；
d. 按上述计算的保修金限额向上取整至千元。

3.2在达到本条第3.3和/或3.4节的条件前，“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92%。

3.3配合政府竣工验收，并提交政府竣工验收备案表内所需文件后，“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95%。

3. 付款方式（续上）

3.4 建设单位发出实际竣工证书且承包人提交工程质量保修书后（以日期较后者为准），“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 97.5%。

3.5 保修金的发放方式按合同条件第 30 条第(4)点执行。

3.6 结算之后尚有余款的，在结算书正式签署盖章后，支付余款。

3.7 承包人在收款前，应向建设单位开具符合税务规定的发票，否则建设单位有权拒绝付款直至收到有关符合税务规定的发票，承包人不会因此等延迟收款而获得任何经济补偿或工期延长。

3.8 如承包人延迟提供发票的，建设单位有权扣减相应款项后支付或相应顺延款项的支付日期。

3.9 因承包人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务规定给建设单位造成的损失，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赔偿包括但不限于：（1）建设单位交纳的税款 （2）相关的滞纳金 （3）税务罚款。

3.10 承包人每月中期付款申请累计不超过一次。

3.11 承包人须事先提交付款申请书，而建设单位须在收到付款申请书后 28 天内核实完成的工程量后，向承包人发出“期中付款证书”说明应付之款项，并在发出期中付款证书后 28 天内支付应付的款项。

3.12 施工期内为付款而对工程量的核实，纯粹作为付款用，不能视为工程已验收合格的依据。

3.13 承包人在投标时已考虑上述付款办法所引致的利息、手续的一切费用，并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

3.14 建设单位因承包人违约所导致的一切费用损失，建设单位有权在当期付款中扣除。

3.15 承包人的付款申请须包括专业分包工程的款项，并在收到建设单位有关进度款后于 7 天的付款期限内支付专业分包人其应收取的款项，具体流程按合同条件第 27 条执行。

3. 付款方式（续上）

3.16 承包人须于竣工证书发出后三个月内提交结算资料，并于建设单位或建设单位聘请的顾问公司审核过程中积极配合补齐资料及洽谈结算价格，如承包人未及时提交结算资料或不积极配合之后的资料补充及洽谈过程，则建设单位有权按该工程已付款金额作为结算金额单方面完成结算工作。建设单位聘请的顾问公司的结算成果与已付款额之差异视为承包人的让利。

3.17 承包人须于适当时间提交暂定数量的项目的重计量结果，若承包人未能在适当时间提交或不提交其重计量结果，建设单位有权按照工料测量师重新量度之结果进行调整应付的工程款，承包人不得异议。

4.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明确同意在本合同书签订之后 14 个日历天内根据合同条件及议标书 2.4 条提供履约担保给建设单位。履约担保的保证金额明确为合同金额（不包含专业分包工程的指定金额 RMB48,000,000.00）的 10%，即人民币 22,589,000.00 元整。若承包人未能提交该履约担保或所提交履约担保不符合指定的条款时，建设单位有权在中期付款中暂扣应付金额的 20%作抵消，直至达到履约担保保证之金额为止，并须于工程进度达到一半时，履约担保保证之金额将被全部抵消，该保证金额直至本工程实际竣工后或承包人提交符合指定条款的履约担保后，建设单位才无息发还暂扣保证金额予承包人。
注：上述履约担保的合同金额不含指定金额。

5. 确认

承包人必须于中标通知书末尾签署及盖章，本函方始生效。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如承包人同意和接受上述各项条件，请在中标通知书末尾签字和加盖公章，并在本函发出后的7天内将已签署及盖章的正本交还其中二份予我司（另外一份由 承包人保存）。在完整合同编制完成及签字以前，本中标通知书及承包人提交的议标文件、合同图纸及议标期间的往来函件将构成发包人任命 承包人成为本工程承包人及 承包人同意接受任命之一份具有约束力之协议及作为发包人与承包人之间的执行合同之依据，对双方均具约束力，承包人并可根据本中标通知书之付款方式向发包人申请工程进度款，同时 承包人亦须承担本中标通知书中描述的与本工程有关之一切义务。

我司将会发出完整合同书连完整的合同文件供贵司签署，中标通知书所述内容如与合同书有不一致的地方将自动被合同书取代；请贵司立刻开始工程准备工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7 日

CC: HDW/CHX/ZLP/Jiangwh
抄送：凯谛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连附件

==========

本公司同意接纳本中标通知书所述的全部内容。向发包人交还本公司签章的《中标通知书》构成本公司承诺，本公司确认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关系正式成立，不受何时签署完整合同文件影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马波民

职位：党委书记董事长

日期：

附件 1

增值税发票开具要求

一、计税方法

本合同选择计税方法为【一般计税方法】（请选择填写：一般计税方法、简易计税方法）

1．选择一般计税方法的增值税税额￥22,614,547.92 元，税率【9%】（请选择填写：~~6%、~~9%~~、13%~~）

二、合同各方当事人确认纳税信息如下：

发包人信息：

名称：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5AMDBQ3F

地址、电话：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汉溪商业中心）泽溪街 13 号 2205-2206；020-38740988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大德路支行 账号：44050142030100000667

承包人信息：

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10000220522345A

地址、电话：西安市雁塔北路 1 号 029-87864531

开户行及账号：建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账号：61001905200050002621

因提供本方信息错误，给对方当事人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各方纳税信息发生变化的，应在发生变化后的【 7 】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

三、有关合同条款及发票的规定

（1）本合同承包人纳税人资格为【一般纳税人】（请选择填写：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承包人为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的，应向发包人提供承包人机构所在地国税机关网站一般纳税人资格/小规模纳税人资格查询结果网页复印件（加盖承包人公章）。

（2）本合同承包人纳税人向发包人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请选择填写：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普通发票~~）；承包人提供的发票税率/征收率为【9%】（请选择填写：~~3%、5%、6%、9%、13%~~）。【不需要】税务机关代开发票（请选择填写：需要或不需要）

（3）本合同承包人提供的增值税发票“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为【*建筑服务*工程款】（包含商品和服务分类简称），并且应用升级该模块后的新系统开具，商品类别编码需选择到合理、最小的分类。

（4）本合同承包人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或增值税专用发票票面规定如下：

①增值税发票发包人信息包括：“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信息栏必须一次性全部打印。

②增值税发票承包人信息包括：“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信息栏必须一次性全部打印。

③增值税发票“收款人、复核、开票人”等信息栏必须全部是人名不能以“管理员”、英文名或其它非人名代替，且“开票人”和“复核”不能为一人。

④增值税发票发票专用章必须一次性加盖不能遮挡污损公司名称、金额、校验码（后六位）等重要信息。

⑤增值税发票打印信息必须全部在发票格线内，不能出现压线、错格等现象。

⑥增值税发票票面必须整洁，不能出现污损、褶皱等情况。

⑦供货类发票（提供实物商品的）“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单价”、“金额”、“税率”、“税额”栏次必须以合同为基础全部填写，如同时提供开票系统开具的销货清单，“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单价”栏次可为空白；工程、设计类发票（提供抽象劳务、服务的）除“规格型号”栏次不做要求外，其余与供货发票要求一致。

以上发票相关栏目填写有误，承包人需更换相关发票直至所有发票栏目全部开具正确为止，否则发包人有权暂停支付合同项下款项。

（5）本合同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请选择填写：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普通发票~~），在发票备注栏中应填写：【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如工程发票必须填写：项目名称(包含项目立项名称及工程名称)、建筑服务发生地县（市、区）名称），表述示例为：**市***区****工程。

（6）应按照实际销售情况，在税控新系统选择相应的编码开具增值税发票。

（7）开具增值税发票时需在发票联和抵扣联加盖发票专用章。

承包人提供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需在发票的备注栏上加盖本单位的发票专用章（承包人为其他个人代开除外）；承包人提供代开增值税普通发票的，需在发票的备注栏上加盖税务机关代开发票专用章。

（8） 承包人汇总开具增值税发票的，同时需要提供使用税控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并加盖发票专用章。

（9） 本合同不得由承包人以外的第三方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发票。

（10）承包人不得要求发包人向承包人以外的第三方支付相关款项。

（11）除合同约定的预付款项，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发票，发包人确认属于符合相关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后，发包人后付款。

（12）提供增值税发票时间的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承包人应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方式在发票开具后【30】日内送达发包人，送达日期以发包人签收日期为准；逾期开票或送达的，每逾期一天，向发包人按当期应开发票载明的金额（含增值税）的【0.05】%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发包人损失。

（13）提供增值税发票时间超过相关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认证时间的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在发包人未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前提下，无论任何情况下，送达发票时已经超过增值税专用发票规定的认证期限，每逾期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按当期发票载明的金额（含增值税）的【0.05】%支付违约金，同时按当期发票载明的税款金额赔偿发包人的进项税额抵扣损失。

（14）提供发票不符合规定的处理：因承包人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或本合同约定，或不符合相关税法及相关规定要求的，发包人有权拒收或于发现问题后退回，承包人应及时在【30】日内更换并承担发包人的损失。未按时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上述约定的，每逾期一天，向发包人按当期发票载明的金额（含增值税）的【0.05】%支付违约金，承包人应向发包人退回相应的税金及损失。但不免除承包人开具合法发票的义务。

因承包人提供的发票出现税务问题致使发包人遭受税务机关检查时，承包人有配合发包人做好调查、解释、说明工作的义务。

（15）红字发票开具的规定：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销货退回、开票有误、应税服务中止以及发票抵扣联、发票联均无法认证等情形但不符合作废条件，或者因销货部分退回及发生销售折让，需要开具红字专用发票的，由承包人按照税务管理部门规定完成开具工作，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不得另行向发包人进行主张，因承包人不能取得红字发票的损失由自身承担。开具红字发票需要发包人配合的，发包人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本合同执行中，合同变更如果涉及到采购商品品种、价款等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的，需要作废、重开、补开或红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执行以下约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当月，如果发包人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尚未认证抵扣，按规定及当地操作，可由承包人作废原发票，重新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果原增值税专用发票已经认证抵扣，对于合同金额增加的，由承包人按合同增加的金额补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对于合同金额减少的，由承包人将原发票开具红字专用发票，并按减少后的金额开具新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6）关于增值税发票丢失的约定：购买方/甲方如不慎将销售方/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丢失，销售方/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税法规定协助购买方/甲方提供相应资料。

（17）由于承包人违约产生的违约金，按照相关税法规定，发包人不需要给承包人开具增值税发票，但发包人需要向承包人提供收款方开具的收款凭证等其他证明资料。

由于发包人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违约产生的违约金，属于增值税相关税法规定价外费用，承包人应按照本合同中相关条款开具增值税发票。

合同文件

第一册，共二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估算师 ARCADIS 凯谛思

GZ-113/JTPT-MC

二零二一年六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兹证明有关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的合同文件共分为册子一及册子二并成为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及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承包人”）于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签订的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合同文件的一部分；此册子乃合同文件第一册。

GZ-113/JTPT-MC
LHH:JJ:GZM3191:(2021.06.22)
ARCADIS

0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目录

共二册，第一册：

1.	合同书及附件	共 21 页
2.	合同条件	共 47 页
	附录甲－建筑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保险合同 附录乙－混凝土、钢筋、钢型材及砂浆供应价款项目的调整方法	共 9 页
3.	中标通知函	共 10 页
4.	往来函件	共 1121 页

GZ-113/JTPT-MC
LHH:JJ:GZM3191
ARCADIS

000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目录

共二册，第二册：

5.	议标书	FT/1-FT/4
	附录'甲'— 履约担保样本	FTA/1-FTA/2
6.	议标人须知	CT/1-CT/11
	附录甲— 图纸目录	CTA/1-CTA/6
	附录乙— 图纸疑问澄清	共 26 页
	附录丙— 技术标(质量部分)评审表	共 10 页
7.	工程规范	
	甲部 — 施工开办项目	共 61 页
	乙部 — 招标技术要求（连补充技术要求一、二、四及议标问卷四补充技术要求）	共 149 页
	新世界中国项目手册之施工管理篇及质量管理篇（另册装订）	
	丙部 — 维修单价表	共 19 页
	丁部 — 供应商守则	共 3 页
8.	工程量清单	共 300 页
9.	议标总计	共 2 页
10.	图纸（分开钉装）	共 1 套

GZ-113/JTPT-MC
LHH:JJ:GZM3191
ARCADIS

0003

合同书及附件

000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合同之补充合同书

本补充合同书由下列双方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签订：

(1)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汉溪商业中心）泽溪街 13 号 2205-2206，邮政编码为 511450（以下简称**"建设单位"**）。

(2)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 1 号，邮政编码为 710054（以下简称**"承包人"**）。

鉴于：

A. 建设单位有意委任承包人实施并完成 交通配套 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B. 承包人已同意按照本合同列明的条款及条件实施本工程。

C. 依项目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现行管理要求，双方已经参照政府发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就本工程签订了《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合同》（合同编号为 CGZU46-CW6000097，以下称"原合同"）。

D. 因建设单位在本工程中采用的计价方式、工料测量等合同主要内容与前述 C 项政府示范文本内容存在较大差异，为更具体地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减少分歧和争议，根据相关法律和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补充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如原合同与本补充合同书有任何不一致之处，均以本补充合同书为准，并按本补充合同书执行，且原合同未尽事宜，亦应按本补充合同书执行。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基于下述的报酬，承包人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本工程，包括按照本合同书及合同文件(合同文件的组成见下述第 12 条)所述的工程内容、承包方式及其他约定报建(按合同文件约定的范围)、设计(按合同文件约定的范围)、施工、验收，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承包人必须确保提供之物料、设计及施工/安装工艺之质素良好，符合图纸及工料规范及遵循政府及有关当局之规定及条例。

2. 合同金额

2.1 本工程合同承包范围按工程规范甲部—施工开办项目第 2.03 条执行。

2.2 建设单位将本工程与地铁改造工程一并发标，并由 贵司同时中标，现建设单位会付给承包人人民币 贰亿柒仟叁佰捌拾捌万柒仟叁佰零贰元陆角叁分 (RMB 273,887,302.63)(以后称为"合同金额"，此价格为含税价格，其中人工费比例为 10%，见注)或依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该支付的其它款项作为承包人承担本工程的价款。本工程的合同金额之组成如下：

序号	内容		金额 (RMB)
1	承包人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提交的本工程议标金额		263,255,765.12
2	承包人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提交的调整金额	*1	11,371,537.51
3	承包人于 2021 年 2 月 2 日提交专业工程照管费及利润调整金额		(740,000.00)
	合同金额：		273,887,302.63

*1：调整金额明细详见 2021 年 1 月 4 日提交的最优惠投标总价表。

注：根据本合同书第 6 条，工人工资款比例将按此比例划拨到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上，具体人工费比例详见本合同书附件 2——人工费说明函。

2. 合同金额（续）

2.3 对合同总价的补充约定

本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包括不含增值税价格人民币 251,272,754.71 元和增值税金额人民币 22,614,547.92 元。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果中国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对增值税税率/征收率进行调整，本合同增值税金额将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就适用增值税税率/征收率的改变而调整，不含增值税价格保持不变。
不含增值税总价或清单单价=含税总价或清单单价/(1+承包人签约时增值税适用税率或征收率%）*(1+合同约定的上浮率或下浮率)（本合同没有下浮率）

对于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已完成合同义务，或承包人已向建设单位开具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发票部分，增值税金额按增值税政策调整前计算。

增值税政策调整后履行的合同义务(不包括在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开具增值税发票部分）按调整后的适用增值税税率计算合同总价，合同总价按以下计算：
增值税政策调整后的合同总价 = 已完成合同义务或已开具增值税发票的不含增值税价格*（1+调整前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未完成合同义务部分的不含增值税价格*（1+调整后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承包人同意按照调整后合同总价开具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建设单位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合同总价支付。

工程变更加减帐部分的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按上述原则执行。

2.4 如果本条关于增值税税率波动作为合同总价可调整事项的约定与合同文件的其他条款不一致，应以本条约定为准。

2.5 承包人确认本合同计税方法按本合同书附件1第一条执行。

2. 合同金额（续）

2.6 本工程合同金额为按合同条件、工程规范及合同图纸要求之总价包干，除因根据合同条件第11条所述之工程变更外，除下列规定的可调价项目外，合同金额并不会因人工和汇率、薪金、设备/物料价格、税率、政府取费、保险费、运输费或其它费用等波动而作出调整。

本工程下列项目可进行价格调整：

a.按合同条件第13条规定可调整材料价格的材料：

1. 混凝土的供应价
2. 钢筋的供应价
3. 钢型材（含钢板）的供应价
4. 砂浆供应价

b.中国增值税法规/财税征管部门对增值税税率的调整，调整方法见本合同书第2条。

2.7 合同条件第13条调价办法中所述的“投标当期”确认为2021年1月。

2.8 本工程承包方式，除下述第(1)条外，其余均属固定单价包干合同性质：

1) 工程量清单第一章-施工开办费及第二章-平整场地及土石方工程为固定总价包干(即此部分的合同价款已包括为按合同要求完成本工程所需之一切费用，除合同条款另有说明外，此部分的合同价款不得以任何方法调整或变更)；
2) 工程量清单第三章至第八章全部为暂定数量项目，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暂定数量将再接受计量，而承包金额亦会按承包单价就此等重新计量的结果作出修订。工程量清单中的所有项目单价均为固定包干单价，视为已包括设计费、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工期、质量、工资和材料价差、施工管理费、直接费和其它直接费，所有间接取费、利润、平安卡、安全生产措施费、建设工程劳保费、税项和取费、借资质于分包人费用及其他一切使本工程能满意地按时完成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之费用及保修费用，且合同单价不因施工条件、施工方案、工程规模的变化及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税费（增值税除外）调整而做出任何调整。
工程量清单内的单位为“项”时，该项目的费用应由承包人一次性包干及包风险承担，该等项目的金额将不会于最终结账时作出任何调整。
3) 工程量清单第九章指定金额及暂定金额项目。按合同条件第27条及28条和工程规范甲部-施工开办项目第6.01至6.06条执行。

2.9 工程量清单内之数量除合同条件规定的变更及暂定数量外将不会重新量度调整。任何根据合同文件要求的项目若在工程量清单内没有独立开列，则其所需费用视作已包括在其它已报价之项目的单价及价款内。

2. 合同金额（续）

2.10 工程量清单内所列的暂定数量(总价包干部分除外)只是为工程所估计的工程量，不能成为承包人按本合同履行其义务为工程施工的实际及准确工程量。此等暂定数量将再接受计量，而承包金额亦会按承包单价就此等重新计量的结果做出修订，此等重新计量项目的承包单价则不会因实际数量的多少而作出修订或调整。

3. 合同工期

3.1 承包人按议标书第 2 条第 2.1 项办妥施工许可证后，须按建设单位发出的开工指令内注明的开工日期内接收工地和展开工程，而开工指令内注明的开工日期即为合同日期起算日，本工程预计 2021 年 7 月 1 日开工，实际开工日期以建设单位发出指令为准。

3.2 本工程的合同总工期为 527 个日历天（该工期为招标要求之总工期，承包人确认合同金额已包括为满足该工期所需之一切费用，而承包人回标文件填报的工期仅供参考），合同工期包括但不仅限于任何准备工作、向有关部门的任何申请、进行本工程、提供竣工资料、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等所须的时间。

3.3 本工程在基坑支护结构施工段与土方开挖施工段之间预计可能存在约 142 天左右的停工照管期，该停工期为预估工期，应以实际发生的停工期为准。总工期根据实际发生的停工期相应进行顺延，并在停工期间承包人在满足工地安全管理的条件下保留最低人员配置留守驻场（每天至少有 4 名管理人员在场办公），停工期间的各项费用已包含于合同金额内，停工期间费用不会增加也不会向建设单位索偿。调整后的工期计划详见议标疑问问卷（四）回复。

3.4 本工程的工期必须包括专业分包单位及专业承包单位所需的时间，承包人在施工进度计划中须预留合理及足够的时间让专业分包单位及专业承包单位去完成他们的工程。

3.5 本工程不能在上述工期或按合同条件第 22 条执行而延长了的时间内完成，则承包方须就延误的天数，每天赔偿 RMB60,000.00 给建设单位，不足一天亦按一天计，且建设单位保留向总承包人因工期延误而蒙受其它直接经济损失的索赔权利（如赔偿政府及相关干系人之违约金等）。

3.6 承包人确认在投标前已经按照专业人士(承包人视为建筑施工之专业人士)的预见能力，充分考虑工程所在地的气候（包括雨季、台风和其他恶劣天气等）、政府限制施工（包括休息日、法定节假日、中考/高考/重大会议/重要活动等）、材料订货、停水/停电、与指定分包单位/独立分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等可能影响施工的因素，承包人日后仍以受该等因素影响为由申请工期顺延的，建设单位有权拒绝批准。承包人以建设单位原因申请顺延工期时，必须证明顺延事由发生在关键路线上，同时调整施工计划并得到监理及建设单位的书面批复，否则建设单位有权拒绝批准顺延工期的申请。

4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明确同意在本合同书签订之后 14 个日历天内根据合同条件及议标书 2.4 条提供履约担保给建设单位。履约担保的保证金额明确为合同金额（不包含专业分包工程的指定金额 RMB48,000,000.00）的 10%，即人民币 22,589,000.00 元整。若承包人未能提交该履约担保或所提交履约担保不符合指定的条款时，建设单位有权在中期付款中暂扣应付金额的 20%作抵消，直至达到履约担保保证之金额为止，并须于工程进度达到一半时，履约担保保证之金额将被全部抵消，该保证金额直至本工程实际竣工后或承包人提交符合指定条款的履约担保后，建设单位才无息发还暂扣保证金额予承包人。
注：上述履约担保的合同金额不含指定金额。

5 付款方式

5.1 每月按已完成之合同工程、变更工程价值、根据合同获得的其他款额及送抵施工现场用于合同工程之材料款（作为承包人获得该材料款的先决条件之一，承包人须合理地、正确地及适时地运送材料到现场，并须妥善存放及/或保护材料，免受天气及其他情况损坏）计算有关的工程款，减去保修金及已支付的款项后支付当期款项 ，保修金为至该期累计工程款的 10%直至累计保修金达到保修金限额（下注）：

保修金限额按以下三种情况确定：

a. 当估计结算金额小于或等于合同总价时，保修金为合同总价的5%；
b. 当估计结算金额大于合同总价时，保修金为估计结算金额（含变更估算及已批核的变更金额、不含索赔金额）的5%；
c. 合同完成结算时，保修金上限为实际结算金额的5%；
d. 按上述计算的保修金限额向上取整至千元。

5.2 在达到本条第 5.3 和/或 5.4 节的条件前，“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 92%。

5.3 配合政府竣工验收，并提交政府竣工验收备案表内所需文件后，“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 95%。

5.4 建设单位发出实际竣工证书且承包人提交工程质量保修书后（以日期较后者为准），“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 97.5%。

5.5 保修金的发放方式按合同条件第 30 条第(4)点执行。

5.6 结算之后尚有余款的，在结算书正式签署盖章后，支付余款。

5. 付款方式（续上）

5.7 承包人在收款前，应向建设单位开具符合税务规定的发票，否则建设单位有权拒绝付款直至收到有关符合税务规定的发票，承包人不会因此等延迟收款而获得任何经济补偿或工期延长。

5.8 如承包人延迟提供发票的，建设单位有权扣减相应款项后支付或相应顺延款项的支付日期。

5.9 因承包人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务规定给建设单位造成的损失，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赔偿包括但不限于：（1）建设单位交纳的税款 （2）相关的滞纳金 （3）税务罚款。

5.10 承包人每月中期付款申请累计不超过一次。

5.11 承包人须事先提交付款申请书，而建设单位须在收到付款申请书后 28 天内核实完成的工程量后，向承包人发出"期中付款证书"说明应付之款项，并在发出期中付款证书后 28 天内支付应付的款项。

5.12 施工期内为付款而对工程量的核实，纯粹作为付款用，不能视为工程已验收合格的依据。

5.13 承包人在投标时已考虑上述付款办法所引致的利息、手续的一切费用，并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

5.14 建设单位因承包人违约所导致的一切费用损失，建设单位有权在当期付款中扣除。

5.15 承包人的付款申请须包括专业分包工程的款项，并在收到建设单位有关进度款后于 7 天的付款期限内支付专业分包人其应收取的款项，具体流程按合同条件第 27 条执行。

5.16 承包人须于竣工证书发出后三个月内提交结算资料，并于建设单位或建设单位聘请的顾问公司审核过程中积极配合补齐资料及洽谈结算价格，如承包人未及时提交结算资料或不积极配合之后的资料补充及洽谈过程，则建设单位有权按该工程已付款金额作为结算金额单方面完成结算工作。建设单位聘请的顾问公司的结算成果与已付款额之差异视为承包人的让利。

5.17 承包人须于适当时间提交暂定数量的项目的重计量结果，若承包人未能在适当时间提交或不提交其重计量结果，建设单位有权按照工料测量师重新量度之结果进行调整应付的工程款，承包人不得异议。

6. 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

根据“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本工程中各施工单位工人的工资与其他款项实行分开银行账户管理，并按管理要求在项目所在地的商业银行开立本项目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用于支付工人工资，建设单位将配合要求将每笔工程款按合同订立的工人工资款比例直接划拨到该专用账户，承包人必须配合要求服从管理。

建设单位按政府文件及承包人填报的标准划拨到工人工资帐号的款项，并不代表该工程人工费仅为前述价款，其余款项由承包人自行足额及时支付至工人。

承包人确认已清楚由建设单位划拨工人工资至分包单位之账号，承包人承诺仍承担政府文件中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接受被政府检查的义务及对分包单位的管理责任。

承包人确认按国务院颁布的《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文件规定，施工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应当建立用工管理台账，并保存至工程完工且工资全部结清后至少 3 年。

7. 增值税发票安排

7.1 作为承包人收取本合同项下任何款项的先决条件之一，承包人须在收款前向建设单位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以下简称“增值税发票”），且承包人须在开具发票之日起 30 日内发送完整的发票资料给建设单位签收，包括但不限于发票联、抵扣联、防伪税控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或应税服务清单》（项目种类较多，在同一份发票无法详细列明需汇总开具发票时，应在清单中列明发票代码、发票号码、详细的项目名称、数量、金额并加盖发票专用章），否则建设单位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

7.2 承包人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税务总局的有关规定。如承包人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税务总局的规定，建设单位有权要求承包人重新开具，顺延付款期限或拒绝付款，直至承包人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具体的增值税发票开具要求请根据附件《增值税发票开具要求》操作。

7. 增值税发票安排（续上）

7.3 如果发生按照税务规定应开具红字增值税发票的情形，承包人应在双方确认后30日内向建设单位开具符合税务规定的红字增值税发票，开票后10日内送达给建设单位签收。

7.4 如果建设单位遗失承包人开具的发票，承包人应自收到建设单位通知之日起15天内向建设单位提供按相关税收政策规定实施补救办法所需的相应资料。

7.5 因承包人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税务总局的有关规定而导致建设单位的任何造成损失，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单位无法抵扣的进项税额损失、补缴的税款、税务滞纳金、税务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7.6 承包人提供增值税发票时必须与建设单位办理发票交接及签收手续，若发票签收纪录没有建设单位经办人员签认，应被视为承包人未提供增值税发票，且承包人承担增值税发票丢失的一切风险及责任。

7.7 因承包人迟延送达及/或开具错误等原因导致其提供的增值税发票没有通过税务部门认证，造成建设单位不能抵扣的，建设单位有权拒绝接收其后补交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承包人须承担因此引致的全部赔偿责任。

7.8 税务调查：建设单位发生被税务机关稽查、调查、质询等税务检查事项需承包人配合的，承包人应按建设单位要求予以配合。承包人发生被税务机关稽查、调查、质询等税务检查事项涉及建设单位业务的，承包人应在知悉后3日内通知建设单位。

7.9 承包人账户必须是合同约定的在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的账户，若承包人需于本合同签订后变更账户，承包人应及时通知建设单位处理。如承包人在没有合理原因的情况下随意改变账户，建设单位有权拒绝承包人的账户变更要求，因此引起的延期付款责任及相关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7.10 承包人须承担并保障建设单位免于承担因承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变化带来的适用增值税税率的变化而引致的一切损失及费用。

7.11 工程结算完成、签署结算书时承包人需按合同约定的比例同步开具保修金发票，建设单位在收到符合税法规定的保修金发票后可以提前支付增值税发票所列示的增值税，待保修期满后再根据实际结算的保修金扣除已提前支付的增值税金额支付。计算公式如下：实际结算的含税工程保修金-建设单位已提前支付的增值税。保修金发票备注栏要注明**市***区****保修金，合同号****。

8. 工资保证金

承包人明确同意按政府规定办理工资支付保证金银行专用账户及有关手续，并按规定存足保证金。若承包人未按要求存足工资支付保证金，建设单位可先行代存工资保证金，并在结构封顶后首次中期付款金额中起扣，分三次平均回扣，直至扣完为止。

9. 承包人及分包人收付款程序

9.1 承包人于向建设单位提交进度款发票及收取工程进度款(含分包工程进度款)时，同时向建设单位提交由承包人签发给各分包人的进度款支票，由建设单位开具相应收据。

9.2 分包人凭发票到承包人处换取建设单位开具的收据，再到建设单位处凭收据收取由承包人签发给分包人的进度款支票。

10. 承包人按本合同编制的本工程竣工图及资料须采用政府当局统一规定的软件“竣工通”编制以符合竣工备案要求。合同总价已包括一切有关费用，承包人不会因此而提出额外经济补偿或工期延长。

11. 合同函件

本合同书、议标文件、承包人的回标文件和下列来往函件（详见下表）一并构成合同文件，惟承包人于定标前呈交的一切施工组织方案、工地人员组织表、保证质量及施工安全措施计划、施工进度计划、拟采用的产品介绍、材料样本等皆只作审标之用，并不成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承包人仍须保证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并对其负责)，承包人须按合同文件的要求重新提交前述的所有资料予建设单位审批及认可。若往来函件互相之间有任何差异，则以日期较后的文件为依据。

日期	由	致	说明	备注
2021.09.29	中铁一局	耀胜	议标疑问问卷（五）回复	
2021.09.28	耀胜	中铁一局	议标疑问问卷（五）	CGZU46/L/2021/0089
2021.04.22	中铁一局	耀胜	议标疑问问卷（四）回复及补充更新工期计划	
2021.04.21	耀胜	中铁一局	议标疑问问卷（四）	CGZU46/L/2021/0003
2021.02.02	中铁一局	耀胜	专业工程照管费及利润让利答复函	
2021.1.22	中铁一局	耀胜	承诺函	
2021.01.04	中铁一局	耀胜	议标疑问问卷（三）回复	
2020.12.31	耀胜	中铁一局	议标疑问问卷（三）	G60/L/2020/0165
2020.12.28	中铁一局	耀胜	议标疑问问卷（二）回复	
2020.12.25	耀胜	中铁一局	议标疑问问卷（二）	G60/L/2020/0159
2020.12.17	中铁一局	耀胜	议标疑问问卷（一）回复	
2020.12.14	耀胜	中铁一局	议标疑问问卷（一）	G60/L/2020/0152
2020.12.03	中铁一局	耀胜	回标文件—经济标	
2020.11.27	耀胜	中铁一局	投标疑问澄清说明（二）连议标文件修正版二	G60/L/2020/0136
2020.11.24	耀胜	中铁一局	投标疑问澄清说明议标文件修正版一	G60/L/2020/0134
2020.10.19	中铁一局	耀胜	回标文件—技术标补充	
2020.09.30	中铁一局	耀胜	回标文件—技术标	

注：耀胜=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2. 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为本工程的合同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

1. 本合同书；
2. 中标通知函；
3. 往来函件；
4. 承包人的投标文件；
5. 合同条件；
6. 议标书；
7. 议标人须知；
8. 工程规范；
9. 合同图纸；
10. 工程量清单；
11. 议标总计；及

上述各文件是相互解释的，但在出现含糊不清或彼此矛盾时，上述文件的排列次序将作为对合同意义解释的优先次序。

但假如合同图纸之间，或工程规范之间，或合同图纸与工程规范之间彼此矛盾，除非工程规范或合同图纸中另有明示，否则两者之中以建筑方法说明较详尽或要求较高者为准。承包人则被视作已在合同金额中预留需要完成工程的较高价款。

13. 对材料设备进场和使用要求

承包人须按合同约定的材料设备选用表向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报审/报备并提交厂家授权书，报审/报备合格后材料进场前，承包人须向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提交原厂出货证明，检验通过后方可进场使用及申请相关的材料/设备款。

14. 若承包人未能向政府有关部门取得在广州承包工作的资格或未能取得一切政府方面与本工程施工有关之批准、许可证及执照如施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承包人须承担因此而引致的工期延误及建设单位方蒙受之一切经济损失。

15. 承包人需独力承担办理本工程施工许可证的一切工作及协调各有关部门，以便于合理时间内取得有关施工许可证，并承担一切非建设单位原因引致的延误，有关费用必须包含于合同金额内，不再另行计算调整。

建设单位将在承包人合理要求时为上述工作提供必要的及合理的协助。

16. 承包人确认在建设单位发出专业分包工程中标通知函后两个月内与专业分包工程中标单位签订专业分包合同。

17. 合同文件内的天数，除另有说明外，乃日历天数。

18. 特别条款

18.1. 所有承包人于回标文件中自拟/要求之额外条款，除获得建设单位书面同意外，一切额外条款承包人均同意无条件取消。

18.2. 最后证书发出及结清付款项后，表示建设单位满意并接受承包人的工程，双方的合同责任（保修及保养责任除外）告终，但隐蔽性的质量责任及舞弊、欺诈及蓄意隐瞒的责任除外。

18.3. 工程量清单中，各章节中相同项目/细项的单价不同，以最低单价作为进度款支付、工程变更净加账计算的依据。

18.4. 本合同范围内之工作，如承包人在接获建设单位要求遵守指示的书面通知后，仍然不按合同执行所须的工作或工作质量无法达到合同要求的情况下，建设单位可雇佣其它人士执行，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建设单位可视为债务向承包人索还或在根据合同应付或届期应付予承包人的款项内扣除。

建设单位须出示承包人工作质量无法达到合同要求的证明文件，不得无故，或恶意扣除合同范围内之工作，以及相关费用须为合理价款。

18.5 承包人向建设单位确认，如果因结算分歧进入诉讼/仲裁程序，无论是否申请工程造价鉴定，双方均应当优先适用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标准和计价方法，除双方已经明确约定适用相关造价定额（及下浮率）的工作内容之外，不适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相关国家标准、造价定额等计价方法和计价标准。

18.6 建设单位除了依法律规定行使法定解除权和依本合同其他条款行使约定解除权之外，承包人同意建设单位还享有任意解除权（即建设单位可以随时解除合同）。建设单位按本条约定行使任意解除权，解除合同后造成承包人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但是，建设单位无需赔偿利润损失和其他非直接损失）。

18.7 承包人确认，按期办理相关竣工验收手续并移交工程是承包人的基本合同义务和法定责任，该等义务和责任与其他合同权利义务之间不存在先后履行、同时履行的顺序，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单位提高工程造价、先予办理结算、补偿经济损失、承诺免予追究施工方工期、质量等责任）拖延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承包人承诺，如果承包人拖延配合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不提交竣工验收档案、不在竣工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不在竣工验收备案表上盖章等）的，自建设单位书面催告指定的期限届满之日起，承包人需按逾期竣工标准承担违约责任，且建设单位仍有权要求承包人赔偿实际损失（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单位向第三方支付的逾期交房/逾期办证等费用）。

18. 特别条款（续上）

18.8 承包人确认，无论是施工过程中涉及交叉施工配合，还是工程已经竣工，或者建设单位决定暂停施工/决定终止合同不再履行未完成的工作内容，承包人均须在收到建设单位书面通知后 10 日内无条件配合建设单位办理施工界面移交和施工场地清点，并撤出所有人员和物料。承包人逾期完成的，则承包人构成非法占用建设单位场地，建设单位有权采取各种手段包括强制方式清理，承包人需按 RMB60,000.00 元/天的标准（此标准已综合参考同地段的土地和建筑物租金水平、体现对承包人的惩罚性等因素，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法院或仲裁机构主张调低）向建设单位承担逾期返还工地和逾期交付工程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撤离施工场地后，还需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办理变更施工许可证、提供施工资料以完成竣工验收等后续工作。如因承包人拖延配合导致建设单位后续重新开工、商品房预售/销售、工程竣工验收等事项的进度被延误的，则自建设单位书面催告指定的期限届满之日起，承包人需依照逾期竣工标准承担违约责任（每一违约事项需单独计算，累计不设上限），且建设单位仍有权要求承包人赔偿实际损失（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单位向第三方支付的逾期交房/逾期办证等费用）。

18.9 因承包人拖欠农民工工资或拖欠第三方工程款/货款等原因，导致相关人员前往建设单位办公场所/工地/政府机构/其他公共场所以聚集、闹事、静坐、围攻等方式追讨费用的，承包人须委派项目经理或同等级别以上的代表在 2 小时内到场，并于当天解决。承包人未按本条约定处理的 ，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18.10 停工/窝工补偿计算标准

在符合合同条件第 24 条的条件下，发生停工/窝工时，承包人提交的正式索赔报告要求建设单位支付的额外费用仅限于以下列明的直接损失(不包括利息、利润、自有设备摊销费用等间接损失)，按下列标准计算：

A）人工费：以工程所在地的市级造价管理站公布的同一时期的造价信息相关价格作为计算基准（市级未发布相应造价信息的，则以省级发布的造价信息为准），班组工人的工资按劳务日工资计算（劳务日工资有幅度范围的，按上限与下限的平均值计算），现场看护人员按照普工标准计算，因定额里的管理费已经包含管理人员（含技术人员）的工资，故管理人员（含技术人员）的工资按定额管理费费率计算【唯需再乘以承包人投标时确认的下浮率】。工程所在地政府部门未发布相应的造价信息的，参照广州市发布的造价信息相关价格计算。按前两种方式仍然无法计算的，参照建设单位招标时工程所在地政府部门公布的建筑企业平均工资（或中位数工资），管理人员（含技术人员）按 7,908 元/月、班组工人的工资按 4,563 元/月计算（现场看护人员按班组工人标准计算）。

18. 特别条款（续上）

18.10 停工/窝工补偿计算标准（续上）

B）机械设备租赁费：以工程所在地的市级造价管理站公布的同一时期的价格参考信息的不含税价格作为计算基准（政府参考信息价格包含人工费、燃油费或同时包含人工费+燃油费的，需按损益相抵原则乘以 80%作为扣减系数）；市级未发布相应造价信息的，则以省级发布的造价信息为准。按政府部门未发布相应价格信息的，参考合理市场租赁价格确定。

C）周转材料租赁费及其他费用：合同约定的施工开办费有同类项目的，按施工开办费折算合理单价。施工开办费中无同类项目的，参考合理市场租赁价格确定。

18.11 根据甲部-施工开办项目第 4.17 条要求，建设单位将聘请第三方评估单位于每个季度对本项目的实体工程进行实测实量（具体要求详见议标文件招标技术要求之“实测实量操作指引”（新世界中国项目手册之施工管理及质量管理篇第 7.1（2）节）），第三方评估单位将根据测量的数据及结果进行评估及评分，如最终实测实量的得分（非综合得分）少于 87 分，则按 RMB200,000.00 元/次作为罚金从合同总价中扣减，如连续 2 次得分均少于 87 分，将暂时取消承包人在建设单位的投标资格，承包人确认及响应前述安排，并确认最终投标总价已包含上述所需一切费用。

18.12 根据甲部-施工开办项目第 4.17 条要求，建设单位并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查单位对项目进行质量安全监督，以保障工程施工品质，并将第三方质量安全检查评估结果与总承包施工的效果进行奖罚挂钩，奖优罚劣，鼓励优质，具体奖罚原则与细则详见议标文件招标补充技术要求第一条 “关于施工质量安全检查评估结果与总包、监理的奖罚制度”。根据上述奖罚制度发生进度款暂扣，影响诚信评分等一切后果由承包人独立承担。

18.13 承包人确认，土石方工程所需一切措施费用均已包含于相应措施项目、施工开办费章节，无论实际施工中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栈桥、垂直运输、运输路径）是否变化，土石方工程所需措施费用均不作调整。

18.14 承包人确认，由于施工需要而设置的一切临时施工设施、施工便道、施工栈道、施工平台、留设的土坡便道及土坡土方的吊运清除及由于施工需要而于支护体系或永久结构中增加钢筋/钢材、加大结构体等设置及费用均已含于合同总价内，日后不会因此等原因而获补偿。

18.15 建设单位与承包人双方同意本工程名称由“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地下室主体工程总承包”更改为“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投标期间一切以“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地下室主体工程总承包”之名称发出的招标及投标文件等同以“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之名称发出。

18. 特别条款（续上）

18.16 建设单位逾期支付工程款的，需按 1 年期 LPR 利率标准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因承包人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未及时开具发票、怠于完成结算等）导致付款期限顺延的，建设单位无需承担逾期付款的相关责任。

18.17 本工程除合同书第 3 点说明的拖期违约赔偿金外，仍有为避免项目地块施工过程中对地铁站点运行造成事故或不利影响的罚款，且与拖期违约赔偿金将分开独立计算，具体因施工过程中对地铁站点运行造成事故或不利影响的罚款如下：

1) 因承包单位原因导致连续中断地铁行程或晚点的，每发生一次，承包单位须向地铁公司支付罚金 300 万元，如给地铁公司造成损失超过 300 万元的，承包单位还应当就超出的部分向地铁公司进行赔偿；

2) 因承包单位不配合建设单位或地铁公司进行安全质量检查，或不按期消除安全质量隐患，或损坏地铁设备设施后不立即进行应急抢险或不配合抢险，或不按照我司或地铁公司要求报送应急信息，或不参加安全质量约谈时，每发生一次，承包单位须向地铁公司支付罚金 20 万元，如给地铁公司造成损失超过 20 万元的，承包单位还应当就超出的部分向地铁公司进行赔偿；

18.18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由于近期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承包人须自行考虑停工及复工时间、劳动者返岗、建筑材料的生产和物流等因素的影响，及因疫情影响导致人工、材料、机械等费用涨/跌，且须按政府要求执行相关措施，有关费用须含于合同总价内，日后不会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而向建设单位提出索赔。

19. 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二份，副本一式三份，建设单位执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承包人执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各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在见证下于2021年10月11日盖公章/签署

建设单位：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见证人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位/职业_____

承包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见证人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位/职业_____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合同书， 并不包含其它身份或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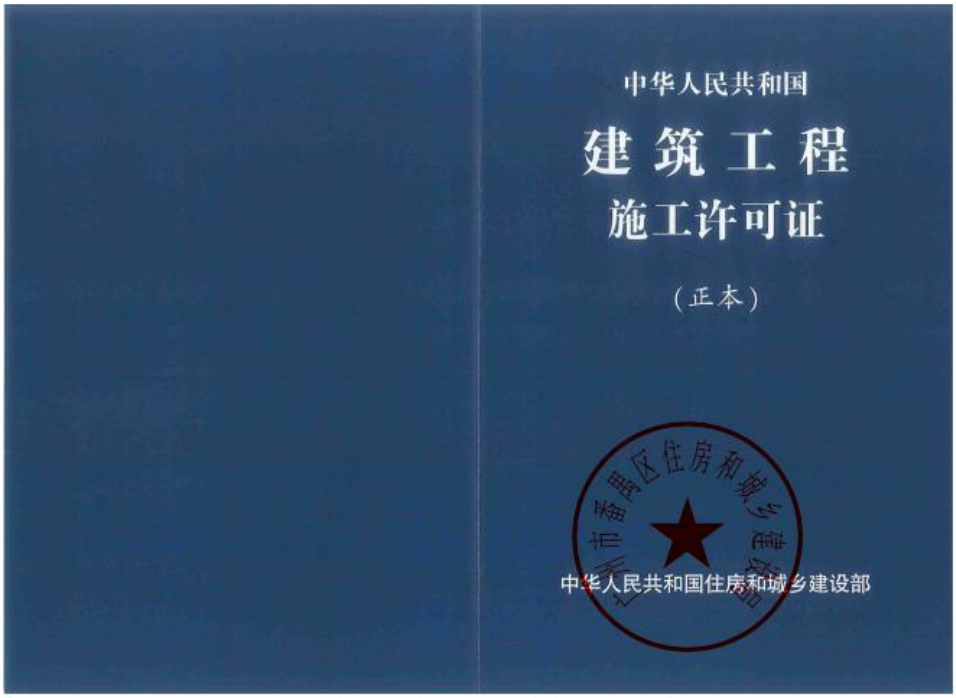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113.20221026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州市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2 年 10 月 26 日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建设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汉溪大道与新光快速路交叉口东南侧		
建设规模	34227.2平方米	合同价格	27388.73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洪创琚联合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集荣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蓝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耿东锋	总监理工程师	陈家鸿
合同工期	527天		
备注	含装修。本证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规划手续：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4254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4257号 用地手续：穗规划资源地证〔2021〕468号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副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11320221026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州市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建设单位	广州福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建设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汉溪大道与新光快速路交叉口东南侧		
建设规模	34227.2平方米	合同价格	27388.73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洗创璀联合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集荣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蓝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耿东锋	总监理工程师	陈家鸿
合同工期	527天		
备注	含装修。本证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规划手续：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4254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4257号 用地手续：穗规划资源地证〔2021〕468号		

注意事项：

一、本证须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开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地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或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栏

工程名称：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440113202210260201

关键信息变更记录		
序号	变更日期	变更事项
1	2024年12月16日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姓名 田宏祥;注册类型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陕1612019202000920 变更为 姓名 幸子喻;注册类型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陕1612021202200787（00）
2	2024年03月08日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姓名 耿东锋;注册类型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陕1612020202101332 变更为 姓名 田宏祥;注册类型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陕1612019202000920
3	2023年09月07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姓名 张伟 变更为 张庆利
4	2023年08月02日	设计单位负责人: 姓名 黄蓝;注册类型 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印章号 134402006 变更为 姓名 梁敏全;注册类型 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印章号 20034401119

注：本文书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使用。

广州市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2月16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验收日期：2026 年4 月22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td></tr>
<tr><td>工程地点</td><td>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汉溪大道与新光快速路交叉口东南侧</td><td>建筑面积</td><td>34227.2m2</td><td>工程造价</td><td>27388.73</td></tr>
<tr><td rowspan="2">结构类型</td><td>框架结构</td><td rowspan="2">层数</td><td colspan="3" rowspan="2">地上：1 层
地下：5 层</td></tr>
<tr><td>框结结构</td></tr>
<tr><td>施工许可证号</td><td>440113202210260201</td><td>监理许可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23 年 7 月 27 日</td><td>验收日期</td><td colspan="3">2026 年 4 月 22 日</td></tr>
<tr><td>监督单位</td><td>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td><td>监督编号</td><td colspan="3">PYJD20221026002</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5">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5">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总包单位</td><td colspan="5">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承建单位（土建）</td><td colspan="5">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承建单位（设备安装）</td><td colspan="5">丰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机电分包单位）、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电梯安装单位）</td></tr>
<tr><td>承建单位（装修）</td><td colspan="5">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5">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图审查单位</td><td colspan="5">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技术咨询有限公司</td></tr>
</table>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庆利
副组长	陈家鸿、刘麟玮、黎杰、幸子喻
组员	蔡魏、谭锦辉、何国荣、杨云涛、李泽羲、邵世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庆利	陈家鸿、刘麟玮、黎杰、幸子喻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蔡魏	李泽羲、杨云涛、邵世光、谭锦辉
工程质控资料	陈美娜	马婧、邓巧明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 、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8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1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6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3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园林绿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庆利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	陈家鸿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3	刘麟玮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工程师	
4	黎杰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幸子喻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总包）	工程师	
6	蔡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员	
7	谭锦辉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8	何国荣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技术员	
9	杨云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总包）	工程师	
10	李泽羲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11	陈美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12	马婧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3	邓巧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4	邵世光	丰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机电）	工程师	
15	李炯标	朗迪景观建造（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园林）	工程师	
16	汪宇星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7					
18					
19					
20					
21					
22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4 月 22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 番禺 区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4月22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 番禺 区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4月22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位于广州市 番禺 区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 年 4 月 22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位于广州市 番禺 区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4 月 22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 番禺 区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4 月 22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工程项目装配式建筑实施情况汇总表

施工许可证号：440113202210260201

序号	栋号	建筑面积（m2）	是否按装配式建筑要求实施	装配式预评价得分	装配式竣工验收评价复核得分	是否满足装配式建筑要求	备注
1	/	/	/	/	/	/	不涉及
	.....						

装配式建筑实施结论：
该项目建筑面积共 / m2，其中按装配式建筑要求实施的建筑面积共 / m2。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16 年 4 月 9 日	2016 年 4 月 9 日	2016 年 4 月 9 日	2016 年 4 月 9 日

房屋建筑及小区工程（含管廊）海绵城市建设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1026002	报监日期	2022 年 10 月 26 日
检查内容	☑透水铺装 ☐绿色屋顶 ☑下沉式绿地 ☐生物滞留设施 ☑雨水花园 ☐雨水湿地 ☐植草沟 ☐雨水罐（桶） ☐蓄水模块 ☐调节池 ☐蓄水池 ☐渗管/渠 ☐人工土壤渗透设施 ☐其他影响开发设施：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图纸和合同要求完成		
实物检查意见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09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09月9日	项目负责人（总监）： （公章） 2022年09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09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月日

充电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1026002	报监日期	2022 年 10 月 26 日
现场建设或预留的情况说明	本工程不涉及充电设施安装		
配套设施完成的情况说明	/		

已安装的充电设施检查内容

设备生产厂家	型号	功率(W)/电压(V)/电流(A)	数量	安装位置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充电设备安装质量	/
电气回路敷设、接地质量	/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4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4月9日	项目负责人（总监）： （公章） 2026年4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4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试用意见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1026002	报监日期	2022 年 10 月 26 日

检查内容	试用意见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符合要求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符合要求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符合要求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符合要求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符合要求
本项目☑是/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 172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综合意见	满意
残疾人代表签名	梁姐秋 李志伟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公章）2022年4月16日

注：1. 按照《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 172 号）第十四条所列举的项目，建设单位在组织竣工验收时，应当邀请残疾人联合会参加并出具此试用意见。

2. 此表一式 3 份，建设单位、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代表各执一份。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1026002	报监日期	2022 年 10 月 26 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照设计和合同完成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符合要求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符合要求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符合要求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符合要求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齐全有效
本项目☐是/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 172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意见	满意 梁志敏 李赤伟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6 年 4 月 16 日	2026 年 4 月 16 日	2026 年 4 月 16 日	2026 年 4 月 16 日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1026002	报监日期	2022 年 10 月 26 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照设计和合同完成
回填土、栽植土壤情况	符合要求
苗木、场坪绿化等情况	符合要求
附属工程质量（构筑物、广场和停车场、游泳池、小型花坛、花架、道路、挡土墙等）	符合要求
室外及附属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质量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6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6月9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22年6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6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月日

业绩证明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属于公共空间，于 2021 年 2 月 7 日中标，合同金额 27388.730263 万元，为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34227.2 ㎡；

主要工作内容有：平整场地、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地下连续墙工程、锚杆及基础工程、地下室土建工程、小市政工程、防雷工程等。

本项目基坑支护、地下连续墙工程采用三轴搅拌桩、格栅式搅拌桩、混凝土支撑、格构式中立柱等工程，基坑总面积 8523 ㎡，基坑最大开挖深度 19m，共设 3 层混凝土支撑；基础工程采用桩基+筏板基础，桩基 419 根。

本工程项目经理：幸子喻；项目技术负责人：杨云涛；项目副经理：雷栋、何飞；安全负责人：陈虎；质量负责人：周璐；商务经理：李海涛；试验室主任：叶正刚；施工员：李永京；质检员：黄浪；材料员：叶国钰；测量工程师：宁彪；安全员：陈德全、常帅辉。

本项目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完成竣工验收，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在该项目建设实施的全过程中重合同、守信用，严格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精心组织，科学管理，工程进展快速有序，满足总工期要求，安全、质量受控，履约评价等级优秀，未发生过地市级及以上通报的工程质量事故与安全事故，树立了优秀的企业形象。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15 日

发包单位联系人：张庆利

联系电话：13760692127

发包人地址：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汉溪大道东 180 号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加　急　　穗铁房〔2022〕130号

广州地铁集团关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基坑支护设计方案地保意见的复函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于征询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基坑方案地保意见的函》收悉，随函收到《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绿地基坑施工对地铁汉溪长隆车站结构、既有A出口、七号线换乘通道、新增B出口和三号线区间隧道结构的影响安全分析评估报告》〔广州大学（地下工程与地质灾害研究中心），2022.12〕，该工程卸土、基坑支护及基础设计图（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等资料。

拟建工程位于新光快速路东侧。运营地铁三号线汉溪长隆站、“汉溪长隆～市桥”区间隧道位于该工程东侧，呈南北走向。我司曾于2022年3月对该工程建筑设计方案进行复函（详见“穗铁房〔2022〕32号”），并于2022年11月召开该工程对地铁三号线结构安全影响的专家评审会议（详见“穗铁房产会〔2022〕366号”）。

一、项目情况

（一）该工程±0.00相当于广州城建高程（以下简称高程）+25.5m，场地平整后高程约为+23m，基底高程约为+12.2m～+3.6m（坑中坑底高程约为+2.6m），最大开挖深度约为10.8m～19.4m。基坑采用“1.2m/1.0m地下连续墙+3道钢筋砼内支撑（预留出土口位置设2道钢筋砼内支撑）”的支护形式，并在地下连续墙两侧采用φ850@600三轴搅拌桩进行槽壁加固（兼作止水桩），且邻近地铁隧道侧基坑内设置被动区格栅式搅拌桩加固；该工程地下室入口坡道基坑处采用“放坡+φ800@950排桩+1道钢筋砼内支撑”的支护形式，围护桩外侧设单排φ850@600三轴搅拌桩止水。基坑与地铁隧道结构之间设双排袖阀管跟踪注浆加固土体，注浆压力为0.1MPa～0.25MPa。该工程采用φ1000灌注桩基础形式。

（二）该工程拟对地铁隧道（含抗浮板）正上方土体进行卸荷减载，卸土范围为DK18+577～DK18+722，该区域现有地面高程约为+21m～+23m，卸土至坑底高程约+18.5m～+20.0m，最大卸土高度约为3.5m。

（三）安全评估报告结果显示，该工程施工期间累计叠加引起运营地铁三号线车站、Ⅰ号出入口及左、右线隧道既有结构的最大竖向/水平位移量绝对值分别约为 10.384mm/4.37mm、4.863mm/1.261mm及32.739mm/12.762mm、17.704mm/9.866mm；其中累计叠加引起运营地铁三号线左、右线隧道既有结构的最大道床竖向位移量及椭变量绝对值分别约为 24.739mm、14.204mm 及22.77‰、20.9‰。

二、核查情况

（一）基坑（含基础）与三号线关系：该工程地下连续墙、基础桩外边线与地铁车站（含外挑底板）/ I 出入口/隧道/区间抗浮板结构外边线之间的最小水平净距分别约为4.2m/7.2m/6m/2.6m、7.9m/11.1m/10.6m/6.8m；围护桩外边线与地铁隧道结构外边线之间的最小水平净距约为10.4m；注浆孔与地铁车站/隧道/区间抗浮板结构外边线之间的最小水平净距分别约为6.9m/3m/0.4m。相应范围内地铁车站、 I 出入口、隧道、区间抗浮板结构顶/底高程分别约为+21.4m～+21.9m/+6.9m～+7.4m 、 +20.4m/+15.4m 、 +15m ～ +12.1m/+9m ～ +6.1m 、+15.6m/14.3m。

（二）卸土与三号线关系：该工程卸土区域位于地铁隧道正上方，卸土坑底与地铁隧道、区间抗浮板结构顶之间的最小垂直净距分别约为5m～6.4m、2.9m；相应范围内地铁隧道、区间抗浮板结构顶高程分别约为+15m～+12.1m、+15.6m。

三、相关意见

（一）从地铁结构安全保护方面考虑，本次报送的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交通配套工程卸土、基坑支护及基础设计方案基本可行，相关设计方案及评估报告已经专家评审同意。但实施时须加强现场管控，保证基坑止水帷幕的整体有效性，采取措施严格控制基坑外水位和地铁隧道变形，并督促参建各方严格落实地铁保护措施，确保地铁结构安全及正常运营。

（二）该工程发生设计方案变更、超过行政许可有效期或申

请行政许可延期，须重新征询我司意见；实施前如需进行地质勘探，须征求我司意见，同意后方可实施。

（三）该工程施工前，须实测地铁车站（含外挑底板、附属结构）、隧道（含抗浮盖板）等地铁既有结构的准确位置与高程，并组织设计单位根据实测后的成果及地铁竣工资料再次核算围护结构、基坑、卸土及跟踪注浆等与地铁车站、隧道等附属结构的相互空间关系，避免影响地铁既有结构。

（四）该工程设计、施工须注意以下事项：

1. 合理布置施工现场，基坑出土口、运输通道应避开地铁车站、病害隧道、出入口等附属结构，并严禁在地铁既有结构上方大量堆载，施工期间对地铁结构产生的附加荷载不得大于20kPa。

2. 地铁结构外侧20m范围内不得冲孔、挤土、振动及爆破施工；在地铁结构上方及两侧10m范围内施工时，不得插、拔钢板桩。

3. 地铁结构外边线20m范围内桩基础承载力试验不得采用静载试验及高应变试验。

4. 地铁结构外边线外侧20m范围内的桩基，须由业主、设计、施工、监理、监控单位现场核实桩位坐标，确认无误后方可实施且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控制桩身垂直度，并制定防塌孔措施，确保相邻地铁结构及运营安全。

5. 施工过程中，应严控地下连续墙和搅拌桩的施工质量，加强基坑周边地下水位的监测，并严格按设计方案落实地下水回灌措施，确保地铁结构所处地层的稳定。

6.施工过程中，应保证止水帷幕的整体有效性，严格控制基坑外水位，不得大量抽排地下水，加强地下水位监测且永久使用阶段该改造工程结构须考虑自防水，完工后须全面检查渗漏水情况，及时封堵，已确保地铁结构周围地层结构稳定。

7.基坑开挖施工时，须严格按设计要求制定的基坑开挖方案，遵循分块、分层、对称、限时的原则，不应大面积同时开挖至基坑底；基坑挖至基坑底设计高程时，应立即施作地下室，结构应连续施工、及时封闭，避免因基坑长时间暴露增加地铁安全风险。

8.鉴于基坑第四层土方开挖对隧道变形影响最大，开挖前应组织参建各方根据地铁监测数据进行研判；当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地铁隧道结构、道床、椭圆度等变形超限，应立即评估并组织专家会或在当前开挖层封底。

9.邻近地铁一侧的袖阀管跟踪注浆加固必须严格控制注浆压力，施工前应设置试验段，组织设计、监理、施工、监控单位现场核实注浆加固范围、管底高程、注浆压力等参数；且该工程注浆及卸土施工前，须联系我司运营总部相关工作人员（联系人：周寒，联系电话：13826495957），明确允许注浆及卸土的时间段，严格按我司运营总部要求实施。注浆及卸土过程中须加密地铁结构变形监测，监理、监控单位全过程旁站管控注浆加固及卸土施工的实施。

10.卸土施工须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进行实施，遵循分层、分块及严控开挖厚度的原则，不应大面积同时开挖卸土至设计底标

高，且开挖到位后的边坡及坑底须立即进行硬化，避免因暴露时间过长导致积水引起周边土层软化。

11. 加强邻近地铁则基坑监测，邻近地铁侧加密土体测斜、地下水位、地面沉降等项目的测点布置和监测频率，动态分析基坑安全。

12. 统筹考虑地铁周边的排水设计，不得随意改变地铁车站、出入口等附属设施周边的地面高程，合理设计施工作业范围的排水系统、地面标高及其与市政排水系统的衔接，不得向地铁侧排水，确保地铁出入口周边不积水。

13. 施工塔吊、起重机等吊装设备不得布置在邻近地铁结构位置，且吊物不得侵入地铁出入口、风亭的附属结构外侧 10m 范围。

14. 你司须自行考虑地铁运营期间产生的震动、噪音等因素对自身结构与使用条件的影响，并自行采取相应措施及负责后期的维护。

（五）该工程实施须遵循先监测后施工的原则，你司应委托诚信守法、有资质及具有广州地铁运营线监测业绩的第三方监测单位对相邻地铁既有结构进行监测。施工前、后须对地铁结构内观、裂缝等进行普查、记录、评估、确认。第三方监测单位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按照住建部《工程勘察资质标准》，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资质：岩土工程专业甲级和工程测量专业甲级。

2. 质量技术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

认证范围覆盖实施内容。

3. 已投入运营的广州地铁隧道监测业绩。

（六）施工前，须知会我司运营总部相关工作人员（联系人：周寒，电话：13826495957），由你司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监控等参建单位现场核查地铁既有结构、相关设施、周边管线及标识牌的准确位置，并将地铁既有结构边线在现场地面标识清晰，施工过程应接受我司工作人员的监督；施工过程中如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停止施工，并通知地铁相关人员到现场核查。

（七）你司须督促施工单位根据专家意见优化完善地铁专项保护方案、应急预案，工程监理单位编制专项监理细则，开展重点检查，并做好记录；严格落实现场施工各工序安全保护措施和监测工作的管理；保护区内施工作业前，监理和施工技术人员每天须组织作业人员进行地铁保护交底，并告知地铁结构位置，做好记录备查。

（八）为有效控制该工程施工对地铁既有结构造成的影响，实施前应委托熟悉地铁工程、有相关经验并满足地铁工作要求的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地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管控。

（九）位于地铁控制保护区的相关作业，请你司按《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广州市应急管理局 广州地铁集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安全保护工作的意见》（穗交运函〔2019〕2415号）要求执行。

（十）其余未尽事宜仍按我司历次复函及会议纪要执行。

（十一）我司对本次报送的设计方案的上述意见，不减免你

司及委托单位的任何法律责任。

特此函复。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3 日

（联系人：贾鲁愚，联系电话：18520437515）

2 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table>
<tr><td rowspan="2">业绩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合同金额（万元）</td><td>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td></tr>
<tr><td>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3203-2标</td><td>36193.9843万元</td><td>竣工验收时间：2022年 04月 08日</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3">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3">佛山市顺德区</td></tr>
<tr><td>工程内容</td><td colspan="3">三号线项目(含同步实施)土建(含车站土建、区间、车辆段、停车场)、三通一平等专业的施工、供货、安装等</td></tr>
<tr><td colspan="2">自查内容</td><td>自查结论</td><td>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td></tr>
<tr><td colspan="2">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已竣工</td><td>是（是或否）</td><td>竣工验收报告，P456-P507</td></tr>
</table>

注：

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合同编号：铁-DT32017013

副本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

土建工程 3203-1、3203-2、3203-5 标段

施工承包合同

（第一册　共二册）

发包人：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管理单位：佛山市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管理单位（全称）：佛山市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3203-1、3203-2、3203-5标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3203-1、3203-2、3203-5标。

2.工程地点：佛山市。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粤发改交通函〔2015〕4101号、佛发改产业交通〔2015〕67号。

4.资金来源：已落实。

5.工程内容：三号线项目（含同步实施）土建（含车站土建、区间、车辆段、停车场）、三通一平等专业的施工、供货、安装等。

6.工程承包范围：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3203-1、3203-2、3203-5标的施工承包主要内容包括土建工程、三通一平工程、前期工程（雨污水管线迁改及交通疏解）、市政道路及设施恢复工程、白蚁防治工程。里程详见附表1

附表1

序号	标段	施工内容	工法	起点里程	终点里程	长度（m）
1	3203-1标段	新松～大良区间	盾构	YDK19+124.373 ZDK19+180.374	YDK20+666.000 ZDK20+666.000	右线 1541.627 左线 1487.532
2		顺德医院～新松区间	盾构	DK20+831.000	DK22+347.780	右线 1518.268 左线 1521.422
3		顺德医院站	明挖	DK22+347.780	DK22+562.840	215
4		荔村～顺德医院站	盾构	DK22+562.840	DK23+738.850	1176.010
5		伦教～荔村区间	盾构	盾构: Y(Z)DK24+11.850	盾构: YDK25+367.645(ZDK25+368.714)	右线1355.795、 左线长 1370.623

1

序号	标段	施工内容	工法	起点里程	终点里程	长度（m）
6	3203-2标段	新松站	明挖	CK20+666.000	CK20+831.000	165
7		荔村站	明挖	DK23+738.850	DK24+11.850	273
8	3203-5标段	北滘停车场	地面	停车场内股道无正线里程	停车场内股道无正线里程	6108.1（场内股道长度）

注：表内里程仍存在调整可能，以设计最终确定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6 年 11 月 1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69 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验收质量等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含税价）暂定为：（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亿叁仟贰佰捌拾壹万捌仟零伍拾元整

（小写）¥1432818050.00 元

签约合同价（不含税价）暂定为：（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亿玖仟零捌拾贰万柒仟零柒拾贰元整

（小写）¥1290827072.00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伍拾贰万叁仟叁佰零捌元整

（小写）¥13523308.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2.1。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3203-1 标：王立波 3203-2 标：汤永久 3203-5 标：付江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协议书及合同签订与执行过程中，发包人与承包人签署与本合同有关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通用合同条款；

（4）技术标准和要求；

（5）图纸；

（6）工程量清单；

（7）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及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7年__月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佛山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生效日期为最后一方签字的日期。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捌份，各执 贰 份；副本一式拾捌份，其中，发包人执贰份，建设管理单位执捌份，承包人各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建设管理单位：（公章）佛山市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南路 206 A 座 8 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附件 2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轨道竣-13

工程名称：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 3203-2 标新松站土建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2 年 4 月 8 日

发出日期：2022 年 4 月 10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轨道竣-13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轨道竣-13

工程名称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 3203-2 标新松站土建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镇	建筑面积	16372.03 ㎡	工程造价	18470406 4 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层数	地上： 地下：	/ 3	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220170915041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 年 6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4 月 8 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监督编号	AQGZ-2017-DT-3203-1		
建设单位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轨道竣-1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乔书光
副组长	陈树杰、韩国俊
组员	游杰、饶彪、曾红彪、刘文彬、彭丹、关嘉鸿、劳繁、敦培轩、潘茜、许彬、陈清明、金鑫、邱英达、胡成都、黄万顺、李雪松、谢发全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树杰	游杰、劳繁、谢发全、许彬、胡成都、邱英达、饶彪、曾红彪、罗志强、潘茜、陈明清、金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文彬	何永成、彭丹、关嘉鸿、敦培轩
工程质控资料	黄振贤	李雪松、黄万顺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

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轨道竣-1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合格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5818501446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轨道竣-13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新松站车站单位工程所包含各分部、分项工程及工程部位观感质量完好，无明显蜂窝、麻面、孔洞、裂缝、露筋、渗漏等质量缺陷，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设计和相关质量规范要求，符合验收标准合格等级，验收结果为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10日	2021年4月10日	2021年4月10日	2021年4月10日	2021年4月10日

附件 2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轨道竣-13

工程名称：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 3203-2 标荔村站土建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2 年 4 月 8 日

发出日期：2022 年 4 月 10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轨道竣-13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轨道竣-13

工程名称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 3203-2 标荔村站土建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伦教镇	建筑面积	13299.59 ㎡	工程造价	177235779 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层数	地上：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220170915041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7 年 3 月 17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4 月 8 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监督编号	AQGZ-2017-DT-3203-1		
建设单位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轨道竣-1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乔书光
副组长	陈树杰、韩国俊
组员	游杰、饶彪、曾红彪、刘文彬、彭丹、关嘉鸿、劳繁、敦培轩、潘茜、许彬、陈清明、金鑫、邱英达、胡成都、黄万顺、李雪松、谢发全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树杰	游杰、劳繁、谢发全、许彬、胡成都、邱英达、饶彪、曾红彪、罗志强、潘茜、陈明清、金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文彬	何永成、彭丹、关嘉鸿、敦培轩
工程质控资料	黄振贤	李雪松、黄万顺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

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轨道竣-1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志辉	市铁投工作小	总经理	高工	陈志辉
2	卢子生	市铁投	副经理	高工	卢子生
3					
4					
5					
6		佛山铁投			
7	牛双宏	铁投工程部			牛双宏
8	王年元	合同预算部			王年元
9	黄玉高	市铁投总工办			黄玉高
10	刘学锋	佛山铁投总经办			刘学锋
11	周鑫	广州地铁四院			周鑫
12					
13	小[illegible]	中铁一局3203-2	项目经理	高工	15818501486
14	张鹏飞	市铁投工程部			
15	王贵	佛轨运营总部	主任		王贵
16	周宏[illegible]	铁投建设预算部			周宏[illegible]
17	郭雅迪	佛轨运营			郭雅迪
18	王涛	市铁建设经理部			王涛
19	罗伟洲	中铁二院			罗伟洲
20	刘[illegible]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刘[illegible]
21	邹英达	中铁六院			邹英达
22	智卫	铁建工院			智卫
23	袁小华	广东工业大学			袁小华
24	[illegible]	广东省工[illegible]	总监	高工	[illegible]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轨道竣-13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荔村站车站单位工程所包含各分部、分项工程及工程部位观感质量完好，无明显蜂窝、麻面、孔洞、裂缝、露筋、渗漏等质量缺陷，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设计和相关质量规范要求，符合验收标准合格等级，验收结果为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10日	2022年4月10日	2022年4月10日	2022年4月10日	2022年4月10日

GKSJBGZXL04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轨道竣-13

工程名称：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08-5标北滘停车场（综合维修楼）

验收日期：2022年5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轨道竣-13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一、工程概况

轨道竣-13

工程名称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03-5标北滘停车场（综合维修楼）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	建筑面积	22228.65㎡	工程造价	66391.5567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0 层		
	/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27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监督编号	安全：AQGZ-2017-DT-3203-5 质量：FSDTJD2016-002-1		
建设单位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轨道竣-1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树杰
副组长	游杰
组员	许凯、王策、郭雅旋、李乾文、占华君、安关锁、金鑫、邱英达、温贤胜、王力、蔡宝山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树杰	游杰、许凯、王策、李乾文、郭雅旋、金鑫、王力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刘文彬	刘翠萍、陶婷、占华君、安关锁等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轨道竣-1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四、验收人员签名

轨道竣-13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树杰	市铁投建总			
2	游杰	市铁投工程部			
3		市铁投总工办			
4	廖磊	市铁投质安部			
5	魏出们	监督服务部			
6	刘翠萍	佛山铁投总经办			
7	占华君	市铁投合同部			
8	许凯	市铁投工程部			
9	张磊	监督服务部			
10	王勇	监督服务部			
11	马建雄	广州地铁设计院			
12	刘泽聪	广州地铁设计院			
13	谢宝堂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14	温贤胜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5	蔡宝山	广州地铁设计院			
16	宋再荣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7	蒋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8	田鹏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9	陶婷	市铁投工程部			
20	郭雅璇	佛轨运营			
21	王力	广州地铁设计院			
22	李乾文	佛轨运营			
23	邱英达	中铁六院			
24	金鑫	北京城建院			
25	马茂恩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6	袁耀波	市轨道交通局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轨道竣-13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03-5标北滘停车场（综合维修楼）子单位工程所包含各分部、分项工程及工程部位观感质量完好，无明显蜂窝、麻面、孔洞、裂缝、露筋、渗漏等质量缺陷，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设计和相关质量规范要求，符合验收标准合格等级，验收结果为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7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5月2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轨道竣-13

工程名称：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03-5标北滘停车场（派出所）

验收日期：2022年5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轨道竣-13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一、工程概况

轨道竣-13

工程名称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03-5标北滘停车场（派出所）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	建筑面积	2294.2㎡	工程造价	66391.5567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4月5日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27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监督编号	FSDTJD2016-002-1		
建设单位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轨道竣-1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树杰
副组长	游杰
组员	许凯、王策、郭雅旋、李乾文、占华君、安关锁、金鑫、邱英达、温贤胜、王力、蔡宝山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树杰	游杰、许凯、王策、李乾文、郭雅旋、金鑫、王力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刘文彬	刘翠萍、陶婷、占华君、安关锁等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轨道竣-1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四、验收人员签名

轨道竣-13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树杰	市铁投建总			
2	游杰	市铁投工程部			
3		市铁投总工办			
4	廖磊	市铁投质安部			
5	魏出们	监督服务部			
6	刘翠萍	佛山铁投总经办			
7	占华君	市铁投合同部			
8	许凯	市铁投工程部			
9	张磊	监督服务部			
10	王原	监督服务部			
11	马建雄	广州地铁设计院			
12	刘泽聪	广州地铁设计院			
13	谢宝堂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14	温贤胜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5	蔡宝山	广州地铁设计院			
16	宋再荣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7	蒋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8	田鹏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9	陶婷	市铁投工程部			
20	郭雅旋	佛轨运营			
21	王力	广州地铁设计院			
22	李乾文	佛轨运营			
23	邱英达	中铁六院			
24	金鑫	北京城建院			
25	马茂恩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6	袁耀波	市轨道交通局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轨道竣-13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03-5标北滘停车场（派出所）子单位工程所包含各分部、分项工程及工程部位观感质量完好，无明显蜂窝、麻面、孔洞、裂缝、露筋、渗漏等质量缺陷，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设计和相关质量规范要求，符合验收标准合格等级，验收结果为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5 月 27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 年 5 月 27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 5 月 27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 5 月 27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 5 月 27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轨道竣-13

工程名称：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03-5标北滘停车场（站场及道路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7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轨道竣-13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一、工程概况

轨道竣-13

工程名称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03-5标北滘停车场（站场及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	建筑面积	85720.14㎡	工程造价	66391.5567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层	
	/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19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监督编号	FSDTJD2016-002-1		
建设单位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树杰
副组长	游杰
组员	牛永宝、卞悠美、梁凯云、周浩彪、许凯、晏志禹、占华君、张志航、曾辉皇、张喜航、王力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树杰	游杰、牛永宝、周浩彪、许凯、晏志禹、曾辉皇、张喜航、温贤胜、金鑫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刘文彬	刘翠萍、陶婷、梁凯云、占华君、卞悠美等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三、工程质量评定

轨道竣-1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围护结构	验收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路基	验收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路面	验收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主体结构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附属建筑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室外环境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四、验收人员签名

轨道竣-13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袁耀波	市轨道交通局			
2	陈树杰	市铁投建总			
3	游杰	市铁投工程部			
4	张磊	监督服务部			
5	王勇	监督服务部			
6	晏志禹	佛山铁投总工办			
7	占华君	佛山铁投合同部			
8	梁凯云	佛山铁投技术部			
9	周浩彪	铁投质安部			
10	陶婷	佛山地铁工程部			
11	王灿辉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12	温贤胜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公司			
13	王兵宜	3203指挥部			
14	宋再荣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5	王力	广州地铁设计院			
16	付江鹏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7	张喜航	铁投运营			
18	金鑫	北京城建院			
19	邱英达	中铁六院			
20	张嘉业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1	刘特川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公司			
22	牛家宝	佛铁投			
23	许凯	佛铁投			
24	卞悠美	佛山铁投总工办			
25	田鹏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6	蒋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轨道竣-13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03-5标北滘停车场（站场及道路）子单位工程所包含各分部、分项工程及工

程部位观感质量完好无缺陷，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设计和相关质量规范要求，符合验收标准合格等

级，验收结果为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轨道竣-13

工程名称：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03-5标北滘停车场（盖板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7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轨道竣-13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一、工程概况

轨道竣-13

工程名称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03-5标北滘停车场（盖板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	建筑面积	85720.14㎡	工程造价	66391.5567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2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29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监督编号	FSDTJD2016-002-1		
建设单位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轨道竣-1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树杰
副组长	游杰
组员	牛永宝、卞悠美、梁凯云、周浩彪、许凯、晏志禹、占华君、张志航、曾辉皇、张喜航、王力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树杰	游杰、牛永宝、周浩彪、许凯、晏志禹、曾辉皇、张喜航、温贤胜、金鑫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刘文彬	刘翠萍、陶婷、梁凯云、占华君、卞悠美等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三、工程质量评定

轨道竣-1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 项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四、验收人员签名

轨道竣-13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袁耀波	市轨道交通局			
2	陈树杰	市铁投建总			
3	游杰	市铁投工程部			
4	张磊	监督服务部			
5	王勇	监督服务部			
6	晏志禹	佛山铁投总工办			
7	占华君	佛山铁投合同部			
8	梁凯云	佛山铁投技术部			
9	周浩彪	铁投质安部			
10	陶婷	佛山地铁工程部			
11	王灿辉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12	温贤胜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公司			
13	王兵宜	3203指挥部			
14	宋再荣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5	王力	广州地铁设计院			
16	付江鹏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7	张喜航	铁投运营			
18	金鑫	北京城建院			
19	邱英达	中铁六院			
20	张嘉业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1	刘特川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公司			
22	牛家宝	佛铁投			
23	许凯	佛铁投			
24	卞悠美	佛山铁投总工办			
25	田鹏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6	蒋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轨道竣-13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03-5标北滘停车场（盖板工程）子单位工程所包含各分部、分项工程及工程部位观感质量完好，无明显蜂窝、麻面、孔洞、裂缝、露筋、渗漏等质量缺陷，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设计和相关质量规范要求，符合验收标准合格等级，验收结果为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7 月 29 日	2022年 7 月 29 日	2022年 7 月 29 日	2022年 7 月 29 日	2022年 7 月 29 日

业绩证明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土建工程 3203-2 标，合同总额为¥36193.9843 万元。开工日期为 2017 年 03 月 17 日，竣工验收日期为 2022 年 04 月 08 日。承担的主要工程项目及内容如下：

包含荔村站、新松站两个明挖车站的土建工程，其中新松站为佛山三号线的第九座车站，位于大良环市北路与甲子路交叉口北侧，甲子路下方。车站设计起、终点里程为 CK20+666.000～CK20+831.000,车站为地下三层岛式车站，车站全长 165 米，标准段宽为 22.1 米，车站基坑开挖深度约 24 米；车站设 4 个出入口，2 组风亭。荔村站为佛山三号线的第十一座车站，位于羊大路与裕成路交叉口处，羊大路下方。车站设计起、终点里程为 DK23+738.850～DK24+11.850。车站为地下两层岛式车站，车站全长 273 米，标准段宽为 19.7 米，车站基坑开挖深度为 16.53~17.23 米，车站设 2 个出入口，2 组风亭。

项目经理：汤永久，常务副经理：刘海兵，项目总工：邓永斌，项目副经理：姜晓齐 ，安全总监：周斌 ，质检负责人：张亚特 ，工程部长 ：曹俊林 。

自项目开工以来，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项目部行动迅速，工作积极主动，不等不靠主动出击，目前在各个方面都处于全线的领先地位。同时重合同、守信用，严格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精心组织，科学管理，工程进展快速有序，满足总工期要求，安全、质量受控，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特此证明。

发包单位名称（盖章）：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11 日

发包单位联系人：张畅飞

联系电话：17329859756

3 项目经理情况

3.1 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	王珊珊	性　别	女	年　龄	39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	证件号码	陕 1612020202101376	手机号码	13420974381
参加工作时间	2010.7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3 年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 陕 1612020202101376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基本情况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3 年（填写具体年限）	竣工验收报告，P5-P5
	专业职称情况（香港工程师学会会员证书或其他注册证书） 职称证书、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	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	相关附件，P510-P578

3.2 项目经理业绩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6125.251384 万元	2026 年 6 月 4 日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地铁汉溪长隆站		
工程内容	地铁三号线:3-1#、3-2#风亭及冷却塔、消防水池改造位置调整后，仍采用“挂网喷锚放坡+土钉”支护，基坑开挖深度约为 2.4m~5.5m;新增三号线疏散出入口基坑最大开挖深度约为 8.7m，基坑东、西两侧分别利用原项目基坑地连墙和地铁三号线车站主体结构进行支护，南、北两侧采用“挂网喷锚放坡+土钉”支护。地铁七号线:一号风亭改造基坑开挖范围拟调整，调整后采用“挂网喷锚放坡+土钉”支护，基坑开挖深度约为 4.5m;二号风亭改造基坑支护形式不变，基坑最大开挖深度由 12.6m 调整为 10.4m，并对东侧基坑边线进行调整。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类似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是或否）	竣工验收报告，P510-P578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竣工验收报告，P510-P578

注：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姓 名 王珊珊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87 年 1 月 10 日

住 址 广州市番禺区福德路145号四座1205房

公民身份号码 2301031987011046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9.16-2039.09.1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珊珊 性别女，一九八七年 一 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 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东北林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25120100500l320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　　名
Name　王珊珊

性　　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701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地下工程与隧道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60619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3401321602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使用有效期：2026年06月01日
-2026年1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珊珊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87年01月10日

注册编号：陕1612020202101376

聘用企业：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2026-05-22至2029-05-21)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3-28至2027-03-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王珊珊

签名日期：2026.6.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4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B（2025）0909608



姓　　名：王珊珊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7年01月10日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9月29日

有　效　期：2025年09月29日　至　2028年09月29日

发 证 机 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 09月 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0260831431979857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珊珊

证件号码：23010319870110462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26641	4262.56	0	2131.28	26641	213.13	53.28	106.56	
202602	110371528030	26641	4262.56	0	2131.28	26641	213.13	53.28	106.56	
202603	110371528030	26641	4262.56	0	2131.28	26641	213.13	53.28	106.56	
202604	110371528030	26641	4262.56	0	2131.28	26641	213.13	53.28	106.56	
202605	110371528030	26641	4262.56	0	2131.28	26641	213.13	53.28	106.56	
202606	110371528030	26641	4262.56	0	2131.28	26641	213.13	53.28	106.56	
202607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222	225.78	56.44	112.8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新世界中國
New World China

档案编号：CGZU46/L/2021/0009

致：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马海民 先生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承蒙贵司参与上述工程的投标及其后有关之协商，我司"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现正式确认委托贵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承担广东省广州市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1. 合同工期

本工程的工期：总工期为 551 个日历天。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根据合同条件第 22 条有关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规定，即以每天人民币 9,000.00 元计算。

承包人确认在投标前已经按照专业人士(承包人视为建筑施工之专业人士)的预见能力，充分考虑工程所在地的气候（包括雨季、台风和其他恶劣天气等）、政府限制施工（包括休息日、法定节假日、中考/高考/重大会议/重要活动等）、材料订货、停水/停电、与指定分包单位/独立分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等可能影响施工的因素，承包人日后仍以受该等因素影响为由申请工期顺延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批准。
承包人以发包人原因申请顺延工期时，必须证明顺延事由发生在关键路线上，同时调整施工计划并得到监理及发包人的书面批复，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批准顺延工期的申请。

基于开工时间不晚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且完工时间不晚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前提下，按节点奖励的形式补偿 RMB1,308,000.00(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为 RMB1,200,000.00；增值税为 RMB108,000.00。)，上述费用将于工程完成质量安全监督验收后一次性发放，且费用已含赶工期间发生的全部费用，不会再提出额外补偿。（详见《关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工期压缩的情况说明》）

0095

2. 合同金额

上述工程之承包金额为人民币<u>陆仟壹佰贰拾伍万贰仟伍佰壹拾叁元捌角肆分</u>（RMB<u>61,252,513.84</u>），（以下称为"合同金额"），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为RMB<u>56,194,966.83</u>；增值税为RMB<u>5,057,547.01</u>。合同价格之工人人工比例为12%，根据规定，工人工资款比例将按此比例划拨到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上，具体人工费比例详见本中标通知书附件2——人工费说明函。合同金额组成如下：

序号	内容	金额(RMB)
(1)	承包人于2020年12月3日提交的本工程议标金额：	66,562,962.86
(2)	承包人于2021年1月4日提交的调整金额之正确算术金额：	(5,310,449.29)
(3)	上述调整金额的算术错误：	0.27
(4)	合同金额：	61,252,513.84

3. 付款方式

3.1 每月按已完成之合同工程、变更工程价值、根据合同获得的其他款额及送抵施工现场用于合同工程之材料款（作为承包人获得该材料款的先决条件之一，承包人须合理地、正确地及适时地运送材料到现场，并须妥善存放及/或保护材料，免受天气及其他情况损坏）计算有关的工程款，减去保修金及已支付的款项后支付当期款项，保修金为至该期累计工程款的10%直至累计保修金达到保修金限额（下注）：

保修金限额按以下三种情况确定：

a. 当估计结算金额小于或等于合同总价时，保修金为合同总价的5%；
b. 当估计结算金额大于合同总价时，保修金为估计结算金额（含变更估算及已批核的变更金额、不含索赔金额）的5%；
c. 合同完成结算时，保修金上限为实际结算金额的5%；
d. 按上述计算的保修金限额向上取整至千元。

3.2 在达到本条第3.3和/或3.4节的条件前，"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92%。

3.3 配合政府竣工验收，并提交政府竣工验收备案表内所需文件后，"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95%。

0096

3. 付款方式（续）

3.4 建设单位发出实际竣工证书且承包人提交工程质量保修书后（以日期较后者为准），"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 97.5%。

3.5 保修金的发放方式按合同条件第 30 条第(4)点执行。

3.6 结算之后尚有余款的，在结算书正式签署盖章后，支付余款。

3.7 承包人在收款前，应向建设单位开具符合税务规定的发票，否则建设单位有权拒绝付款直至收到有关符合税务规定的发票，承包人不会因此等延迟收款而获得任何经济补偿或工期延长。

3.8 如承包人延迟提供发票的，建设单位有权扣减相应款项后支付或相应顺延款项的支付日期。

3.9 因承包人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务规定给建设单位造成的损失，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赔偿包括但不限于：（1）建设单位交纳的税款 （2）相关的滞纳金 （3）税务罚款。

3.10 承包人每月中期付款申请累计不超过一次。

3.11 承包人须事先提交付款申请书，而建设单位须在收到付款申请书后 28 天内核实完成的工程量后，向承包人发出"期中付款证书"说明应付之款项，并在发出期中付款证书后 28 天内支付应付的款项。

3.12 施工期内为付款而对工程量的核实，纯粹作为付款用，不能视为工程已验收合格的依据。

3.13 承包人在投标时已考虑上述付款办法所引致的利息、手续的一切费用，并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

3.14 建设单位因承包人违约所导致的一切费用损失，建设单位有权在当期付款中扣除。

3.15 承包人的付款申请须包括专业分包工程的款项，并在收到建设单位有关进度款后于 7 天的付款期限内支付专业分包人其应收取的款项，具体流程按合同条件第 27 条执行。

0007

3. 付款方式（续）

3.16 承包人须于竣工证书发出后三个月内提交结算资料，并于建设单位或建设单位聘请的顾问公司审核过程中积极配合补齐资料及洽谈结算价格，如承包人未及时提交结算资料或不积极配合之后的资料补充及洽谈过程，则建设单位有权按该工程已付款金额作为结算金额单方面完成结算工作。建设单位聘请的顾问公司的结算成果与已付款额之差异视为承包人的让利。

3.17 承包人须于适当时间提交暂定数量的项目的重计量结果，若承包人未能在适当时间提交或不提交其重计量结果，建设单位有权按照工料测量师重新量度之结果进行调整应付的工程款，承包人不得异议。

4.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明确同意在本合同书签订之后 14 个日历天内根据合同条件及议标书 2.4 条提供履约担保给建设单位。履约担保的保证金额明确为合同金额（不包含专业分包工程的指定金额 RMB120,000.00）的 10%，即人民币 6,113,000.00 元整。若承包人未能提交该履约担保或所提交履约担保不符合指定的条款时，建设单位有权在中期付款中暂扣应付金额的 20%作抵消，直至达到履约担保保证之金额为止，并须于工程进度达到一半时，履约担保保证之金额将被全部抵消，该保证金额直至本工程实际竣工后或承包人提交符合指定条款的履约担保后，建设单位才无息发还暂扣保证金额予承包人。
注：上述履约担保的合同金额不含指定金额。

0098

新世界中國
New World China

5. 确认

承包人必须于中标通知书末尾签署及盖章，本函方始生效。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如承包人同意和接受上述各项条件，请在中标通知书末尾签字和加盖公章，并在本函发出后的7天内将已签署及盖章的正本交还其中二份予我司（另外一份由 承包人保存）。在完整合同编制完成及签字以前，本中标通知书及承包人提交的议标文件、合同图纸及议标期间的往来函件将构成发包人任命 承包人成为本工程承包人及 承包人同意接受任命之一份具有约束力之协议及作为发包人与承包人之间的执行合同之依据，对双方均具约束力，承包人并可根据本中标通知书之付款方式向发包人申请工程进度款，同时承包人亦须承担本中标通知书中描述的与本工程有关之一切义务。

我司将会发出完整合同书连完整的合同文件供贵司签署，中标通知书所述内容如与合同书有不一致的地方将自动被合同书取代；请贵司立刻开始工程准备工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7 日

CC: HDW/CHX/ZLP/Jiangwh
抄送：凯谛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连附件

==========

0099

本公司同意接纳本中标通知书所述的全部内容，向发包人交还本公司签章的《中标通知书》构成本公司承诺，本公司确认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关系正式成立，不受何时签署完整合同文件影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日期：

0100

CGZV46-CW6000111
正本

合同文件

第一册，共二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估算师 ARCADIS 凯諦思

GZ-113/DTGZ

二零二一年六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兹证明有关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的合同文件共分为册子一及册子二并成为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及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承包人”）于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签订的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合同文件的一部分；此册子乃合同文件第一册。

0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目录

共二册，第一册：

1.	合同书及附件	共 27 页
2.	合同条件 附录甲－建筑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保险合同 附录乙－混凝土、钢筋、钢型材及砂浆供应价款项目的调整方法	共 47 页 共 9 页
3.	中标通知函	共 1 页
4.	往来函件	共 1177 页

000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目录

5.	议标书	FT/1-FT/4
	附录'甲'— 履约担保样本	FTA/1-FTA/2
6.	议标人须知	CT/1-CT/11
	附录甲— 图纸目录	CTA/1-CTA/15
	附录乙— 图纸疑问澄清	共 50 页
	附录丙— 技术标(质量部分)评审表	共 10 页
7.	工程规范	
	甲部 — 施工开办项目	共 57 页
	乙部 — 招标技术要求（连补充技术要求一~十）	共 128 页
	新世界中国项目手册之施工管理篇及质量管理篇（另册装订）	
	丙部 — 维修单价表	共 19 页
	丁部 — 供应商守则	共 3 页
8.	工程量清单	共 298 页
9.	议标总计	共 2 页
10.	图纸（分开钉装）	共 1 套

00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合同之补充合同书

本补充合同书由下列双方于2021年10月9日签订：

(1)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汉溪商业中心）泽溪街13号2205-2206，邮政编码为_____（以下简称**"建设单位"**）。

(2)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邮政编码为_____（以下简称**"承包人"**）。

鉴于：

A 建设单位有意委任承包人实施并完成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B 承包人已同意按照本合同列明的条款及条件实施本工程。

C 依项目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现行管理要求，双方已经参照政府发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于2021年2月7日就本工程签订了《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合同》（合同编号为CGZU46-CW6000096，以下称"原合同"）。

D 因建设单位在本工程中采用的计价方式、工料测量等合同主要内容与前述C项政府示范文本内容存在较大差异，为更具体地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减少分歧和争议，根据相关法律和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补充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如原合同与本补充合同书有任何不一致之处，均以本补充合同书为准，并按本补充合同书执行，且原合同未尽事宜，亦应按本补充合同书执行。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基于下述的报酬，承包人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本工程，包括按照本合同书及合同文件(合同文件的组成见下述第 12 条)所述的工程内容、承包方式及其他约定报建(按合同文件约定的范围)、设计(按合同文件约定的范围)、施工、验收，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承包人必须确保提供之物料、设计及施工/安装工艺之质素良好，符合图纸及工料规范及遵循政府及有关当局之规定及条例。

0005

2. 合同金额

2.1 本工程合同承包范围按工程规范甲部—施工开办项目第 2.03 条执行。

2.2 建设单位将本工程与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一并发标，并由 贵司同时中标，现建设单位会付给承包人人民币 陆仟壹佰贰拾伍万贰仟伍佰壹拾叁元捌角肆分 (RMB 61,252,513.84)(以后称为"合同金额"，此价格为含税价格，其中人工费比例为 12 %，见注)或依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该支付的其它款项作为承包人承担本工程的价款。本工程的合同金额之组成如下：

序号	内容		金额 (RMB)
1	承包人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提交的本工程议标金额		66,562,962.86
2	承包人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提交的调整金额之正确算术金额	*1	(5,310,449.29)
3	上述调整金额的算术错误		0.27
	合同金额：		61,252,513.84

*1：调整金额明细详见 2021 年 1 月 4 日提交的最优惠投标总价表。

注：根据本合同书第 6 条，工人工资款比例将按此比例划拨到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上，具体人工费比例详见本合同书附件 2——人工费说明函。

000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B出入口

验收日期：2016 年 1 月 4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 B出入口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地铁汉溪长隆站	建筑面积	500.15㎡	工程造价	885.46万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20922029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3日	验收日期	2026年 1 月 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20922001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庆利
副组长	何建明、刘齐霞、黎杰、王珊珊
组员	陈东、何国荣、杨云涛、卜建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庆利	何建明、何国荣、杨云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东	卜建福
工程质控资料	陈美娜	马婧、邓巧明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 、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庆利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2	何建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3	刘齐霞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4	黎杰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王珊珊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政工师	
6	陈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7	何国荣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技术员	
8	杨云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9	卜建福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10	陈美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11	马婧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2	邓巧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 月 4 日

GD-E1-914/6

26

房屋建筑及小区工程（含管廊）海绵城市建设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B出入口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0922001	报监日期	2022 年 9 月 22 日
检查内容	☐透水铺装 ☐绿色屋顶 ☐下沉式绿地 ☐生物滞留设施 ☐雨水花园 ☐雨水湿地 ☐植草沟 ☐雨水罐（桶） ☐蓄水模块 ☐调节池 ☐蓄水池 ☐渗管/渠 ☐人工土壤渗透设施 ☐其他影响开发设施：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任何海绵城市		
实物检查意见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总监）： （公章） 202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月日

充电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 B 出入口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0922001	报监日期	2022年9月22日
现场建设或预留的情况说明	本工程不涉及充电设施安装		
配套设施完成的情况说明	/		

已安装的充电设施检查内容				
设备生产厂家	型号	功率(W)/电压(V)/电流(A)	数量	安装位置
/	/	/	/	/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充电设备安装质量	/
电气回路敷设、接地质量	/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1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试用意见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 B 出入口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0922001	报监日期	2022 年 9 月 22 日

检查内容	试用意见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
本项目☐是/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 172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综合意见	/
残疾人代表签名	/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公章）2026 年 1 月 4 日

注：1. 按照《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 172 号）第十四条所列举的项目，建设单位在组织竣工验收时，应当邀请残疾人联合会参加并出具此试用意见。

2. 此表一式 3 份，建设单位、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代表各执一份。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B出入口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0922001	报监日期	2022 年 9 月 22 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廁位）、浴室、室内设施	/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

本项目☐是/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 172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 年 1 月 4 日	（公章） 2026 年 1 月 4 日	（公章） 2026 年 1 月 4 日	（公章） 2026 年 1 月 4 日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 B 出入口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0922001	报监日期	2022年9月22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照设计和合同完成
回填土、栽植土壤情况	符合要求
苗木、场坪绿化等情况	符合要求
附属工程质量（构筑物、广场和停车场、游泳池、小型花坛、花架、道路、挡土墙等）	/
室外及附属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质量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2月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2月6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25年12月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2月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月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验收日期：2026 年 1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地铁汉溪长隆站	建筑面积	1412.48㎡	工程造价	5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框剪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30417019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7 日	验收日期	2026 年 1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30417001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庆利
副组长	何建明、刘齐霞、黎杰、王珊珊
组员	陈东、何国荣、杨云涛、卜建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庆利	何建明、何国荣、杨云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东	卜建福
工程质控资料	陈美娜	马婧、邓巧明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 、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庆利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2	何建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3	刘齐霞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4	黎杰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王珊珊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政工师	
6	陈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7	何国荣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技术员	
8	杨云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9	卜建福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10	陈美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11	马婧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2	邓巧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3					
14					
15					
1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30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 番禺区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 番禺区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1月2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 番禺区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1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 番禺区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1 月 20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广州市房屋白蚁防治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建筑面积	1412.48m2
楼盘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建设规模	地上 1 层，地下 1 层，总长度：115.02 米
施工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地铁汉溪长隆站			合同价格	889.86 元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7 日			竣工日期	2025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庆利	联系电话	13760692172
总承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杨云涛	联系电话	18566066896
白蚁防治单位	广州市维利通白蚁防治有限公司	联系人	梁广海	联系电话	18664667806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家鸿	联系电话	13922086049

防治项目	实际完成情况
1. 地铁附属工程墙面白蚁预防处理	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及相关规定施工完毕
2. 地铁附属工程毒土沟、竖井白蚁预防处理	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及相关规定施工完毕
3. 地铁附属工程电缆通道、管道白蚁预防处理	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及相关规定施工完毕
4. 地铁附属工程木构件白蚁预防处理	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及相关规定施工完毕
5. 设计中要求处理的其他项目	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及相关规定施工完毕

白蚁防治单位(意见)	总包单位(验收意见)	产权人(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盖公章） 按相关规范和施工方案施工，验收合格。 验收人：梁海 2025 年 12 月 30 日	（盖公章） 验收人：王渊渊 2025 年 12 月 30 日	（盖公章） 验收人：张庆利 2025 年 12 月 30 日	（盖公章） 验收人：伍志明 2025 年 12 月 30 日

保治期	15 年，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40 年 12 月 30 日

承 诺

本公司承诺所填报的内容及提交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与原件一致，并对因提交虚假资料所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与备案机关无关。

申请单位法人（签字）：周旭　（盖章）　2025 年 12 月 30 日

房屋建筑及小区工程（含管廊）海绵城市建设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30417001	报监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检查内容	☐透水铺装 ☐绿色屋顶 ☐下沉式绿地 ☐生物滞留设施 ☐雨水花园 ☐雨水湿地 ☐植草沟 ☐雨水罐（桶） ☐蓄水模块 ☐调节池 ☐蓄水池 ☐渗管/渠 ☐人工土壤渗透设施 ☐其他影响开发设施：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任何海绵城市		
实物检查意见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9日	项目负责人（总监）： （公章） 2026年1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9日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试用意见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30417001	报监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检查内容	试用意见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廁位）、浴室、室内设施	/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
本项目□是/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 172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综合意见	
残疾人代表签名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公章）2026 年 1 月 6 日	

注：1.按照《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 172 号)第十四条所列举的项目，建设单位在组织竣工验收时，应当邀请残疾人联合会参加并出具此试用意见。

2.此表一式 3 份，建设单位、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代表各执一份。

充电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30417001	报监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现场建设或预留的情况说明	本工程不涉及充电设施安装		
配套设施完成的情况说明	/		

已安装的充电设施检查内容				
设备生产厂家	型号	功率(W)/电压(V)/电流(A)	数量	安装位置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充电设备安装质量	/
电气回路敷设、接地质量	/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 年 1 月 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 年 1 月 9 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26 年 1 月 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 年 1 月 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30417001	报监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照设计和合同完成
回填土、栽植土壤情况	复核要求
苗木、场坪绿化等情况	复核要求
附属工程质量（构筑物、广场和停车场、游泳池、小型花坛、花架、道路、挡土墙等）	/
室外及附属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质量	复核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复核要求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月日 2026.1.9	年月日 2026.1.9	年月日 2026.1.9	年月日 2026.1.9	年月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BA0904007地块项目汉溪长隆站7号线站厅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下室连通空间

验收日期：2015 年 11 月 3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BA0904007地块项目汉溪长隆站7号线站厅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下室连通空间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番禺区钟村街汉溪大道与新光快速路交叉口东南侧	建筑面积	1851.37㎡	工程造价	3854.33万元
结构类型	/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0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31107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3日	验收日期	2025年11月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30417002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庆利
副组长	陈家鸿、唐亚琳、王志刚、幸子喻
组员	陈东、何建名、何国荣、杨云涛、卜建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庆利	何建明、何国荣、杨云涛、卜建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东	张期瑞、陈文森、李琦
工程质控资料	潘维芬	杨云涛、马婧、邓巧明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 、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庆利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2	陈家鸿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3	刘齐霞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4	黎杰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幸子喻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6	陈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7	何国荣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技术员	
8	杨云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9	卜建福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10	陈美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11	马婧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2	邓巧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5 年 11 月 3 日

GD-E1-914/6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番)字〔2026〕019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6 年 02 月 05 日

业务专用章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统一项目代码	2109-440113-04-01-458472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304170199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1143号		
建设地址	番禺区钟村街道汉溪长隆地铁站		
建设规模	1412.48㎡	合同价格	500.0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1412.48㎡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番禺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承诺制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番)字〔2026〕004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6年1月8日

需增加备注内容请在此输入，无备注内容无须填写！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B出入口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209220299		
统一项目代码	2109-440113-04-01-458472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3460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地铁汉溪长隆站		
建设规模	500.15平方米	合同价格	885.46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500.15㎡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番禺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承诺制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番)字〔2025〕157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5 年 11 月 05 日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BA0904007地块项目汉溪长隆站7号线站厅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下室连通空间		
统一项目代码	2018-440113-70-03-836380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3110702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5049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大道与新光快速路交叉口东南侧		
建设规模	1851.37㎡	合同价格	3854.33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1851.37㎡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番禺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承诺制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七号线一期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验收日期：2026年6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七号线一期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地铁汉溪长隆站	建筑面积	3268.99㎡	工程造价	885.46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1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30417029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6年6月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30417002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庆利
副组长	何建明、刘齐霞、王志刚、王珊珊
组员	陈东、何国荣、杨云涛、卜建福、马婧、邓巧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庆利	何建明、刘齐霞、王志刚、王珊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东	卜建福、何国荣、杨云涛
工程质控资料	陈美娜	马婧、邓巧明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庆利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2	何建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3	刘齐霞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4	黎杰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王珊珊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政工师	
6	陈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7	何国荣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技术员	
8	杨云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9	卜建福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10	陈美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11	马婧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2	邓巧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3					
14					
15					
1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4日

GD-E1-914/6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番)字〔2025〕157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5 年 11 月 07 日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BA0904007地块项目汉溪长隆站7号线站厅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下室连通空间		
统一项目代码	2018-440113-70-03-836380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3110702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5049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大道与新光快速路交叉口东南侧		
建设规模	1851.37㎡	合同价格	3854.33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1851.37㎡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番禺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承诺制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事业总部

穗铁房产函〔2023〕57号

关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基坑支护设计调整方案意见的复函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贵司《关于按地保专家意见补充修改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方案的函》收悉，随函收到《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同步改造工程施工对地铁汉溪长隆站主体结构、七号线换乘通道和地铁三号线隧道结构的影响安全分析评估报告》〔广州大学(地下工程与地质灾害研究中心)，2022.5〕，该工程基坑设计图(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等资料。

拟建改造工程位于番禺区新光快速路东侧、汉溪大道南侧地块。运营地铁三号线“市桥～汉溪长隆～大石”区间盾构隧道、汉溪长隆换乘站位于新光快速路东侧，呈南北走向；运营地铁七号线“汉溪长隆～钟村”区间盾构隧道位于汉溪大道南侧，呈东西走向。我方曾于2022年10月对该工程设计方案进行复函(详见

“穗铁房〔2022〕54号”文），现贵司调整设计方案后重新征求我方意见。

一、本次报送资料情况

该工程设计方案本次主要调整三号线风亭组、冷却塔、消防水池新建改造结构位置及七号线新建风亭组基坑开挖范围，并将原七号线Ⅰ号出入口拆除方案变更为永久改造方案，以及新增三号线疏散出入口。

（一）地铁三号线：3-1#、3-2#风亭及冷却塔、消防水池改造位置调整后，仍采用“挂网喷锚放坡+土钉”支护，基坑开挖深度约为2.4m～5.5m；新增三号线疏散出入口基坑最大开挖深度约为8.7m，基坑东、西两侧分别利用原项目基坑地连墙和地铁三号线车站主体结构进行支护，南、北两侧采用“挂网喷锚放坡+土钉”支护。其余设计不变。

（二）地铁七号线：一号风亭改造基坑开挖范围拟调整，调整后采用“挂网喷锚放坡+土钉”支护，基坑开挖深度约为4.5m；二号风亭改造基坑支护形式不变，基坑最大开挖深度由12.6m调整为10.4m，并对东侧基坑边线进行调整。其余设计不变。

（三）安全评估报告结果显示，该工程施工期间引起运营地铁三号线车站、隧道、Ⅰ号出入口及七号线车站、换乘通道既有结构的最大竖向/水平位移值分别约为+2.76mm/+2.03mm、-1.59mm（竖向）、+2.86mm/+0.26mm及+3.38mm/+2.22mm、+5.32mm/+1.98mm。

二、核查情况

（一）与三号线关系：该工程3-1#、3-2#风亭及消防水池基坑坑底仍紧贴地铁车站顶板顶面（局部位于地铁隧道结构或Ⅰ号出入口结构正上方），其中3-1#风亭基坑底与地铁隧道、Ⅰ号出入口结构顶的最小垂直净距分别约为5.6m、0.5m，冷却塔及新增三号线疏散出入口均紧邻地铁车站。相应范围内地铁车站、车站外挑底板、Ⅰ号出入口、隧道结构顶广州城建高程（以下简称高程）分别约为+21.4m～+22.9m、+8.3m、+20.3m、+15.3m。

（二）与七号线关系一号风亭改造基坑坑底紧贴地铁Ⅰ号出入口结构顶板顶面，二号风亭改造基坑围护结构仍紧贴Ⅱ号出入口及2号风亭通道结构。相应范围内Ⅰ号风亭及换乘通道、Ⅱ号出入口及2号风亭通道、车站结构顶高程分别约为+15.2m/20.2m、+20.9m、+20.9m～+21.2m。

三、相关意见

（一）从地铁结构安全保护方面考虑，本次报送的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基坑支护设计调整方案基本可行。该工程实施前，应就相关施工图、施工方案、过渡方案、地铁既有结构拆除与改造方案、开洞方案、围蔽方案客流疏导、工期等与我司运营总部协商一致并办理相关作业手续，且处理关键工序时，应通知我方设备管理部门现场监督；并根据本次调整后的设计方案，与我司运营部门补充签订相关协议，产权管理分界及消防、安保、安检等系统布设原则以协议为准。

（二）该工程与地铁衔接部位施工前，须实测地铁车站（含

附属结构）、隧道及换乘通道等地铁既有结构的准确位置与高程，并组织设计单位根据实测后的成果及地铁竣工资料再次核算围护结构、基坑等与地铁车站、隧道、换乘通道等附属结构的相互位置关系；施工过程中，贵司须加强现场管控，督促参建各方严格落实地铁保护措施，确保地铁结构安全及正常运营。

（三）鉴于该工程与商业裙楼建筑项目均在同一区域进行施工，建设单位应对该区域施工工期、工序及场地布置等方面提前进行合理策划，并确保地铁通风、设备运行等正常运营。

（四）该工程发生设计方案变更、超过行政许可有效期或申请行政许可延期，须重新征询我方意见；实施前如需进行地质勘探，须征求我方意见，同意后方可实施。

（五）该工程设计、施工须注意以下事项：

1.合理布置施工现场，基坑出土口、运输通道应避开地铁隧道、风亭等结构，并严禁在地铁结构上方使用或停放大型机械设备及作为材料、渣土堆场及集中荷载试验，确保各施工工况对地铁结构产生的附加荷载不得大于20kPa。

2.地铁结构外侧20m范围内不得冲孔、挤土、振动及爆破施工；在地铁结构上方及两侧10m范围内施工时，不得插、拔钢板桩。

3.地铁结构外边线外侧20m范围内的围护桩，须由业主、设计、施工及监理单位现场核实桩位及孔位坐标，确认无误后方可实施，且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控制垂直度，并制定防塌孔措施，

确保相邻地铁结构及运营安全。

4. 由于该工程邻近地铁风亭附属结构，设计方案应确保该工程施工及使用阶段均满足地铁风亭防洪、防汛、防尘、防火等的相关要求；且施工前、后，应由建设单位组织参建各单位和地铁运营相关部门对防洪、防汛、防尘、防火等措施落实情况进行验收；施工期间须对邻近地铁风亭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防止高空坠物或施工机械侧翻等风险。

5. 该工程设计、施工须确保满足地铁防水质量，且须按照地铁相应的防水等级进行设计，完工后须全面检查地铁结构内部渗漏水情况，及时对渗漏水点进行修补堵漏，以避免地铁后期运营出现渗漏水风险。

（六）遵循“先监测后施工”的原则，且严格按规范加强项目施工期间的各项监测工作，监测数据须实时不落地上传至广州市城市轨道交通监测管理平台并及时关注、处理平台预警信息。

（七）施工前，须知会我司运营总部相关工作人员（联系人：周寒，联系电话：13826495957），并由贵司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及监控等参建单位现场核查地铁既有结构、相关设施、周边管线及标识牌的准确位置，并将地铁既有结构边线在现场标识清晰，施工过程应接受我司工作人员的监督；施工过程中如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停止施工，并通知地铁相关人员到现场核查。

（八）贵司须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设计调整方案及修订的地铁专项保护方案进行施工，严格落实现场施工各工序安全保护措

施和监测工作的管理；保护区内施工作业前，监理和施工技术人员每天须组织作业人员进行地铁保护交底，并告知地铁结构位置，做好记录备查。

（九）为有效控制该工程施工对地铁既有结构造成的影响，实施前应委托熟悉地铁工程、有相关经验并满足地铁工作要求的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地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管控。

（十）位于地铁控制保护区的相关作业，请贵司按《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广州市应急管理局 广州地铁集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安全保护工作的意见》（穗交运函〔2019〕2415号）文要求执行。

（十一）其余未尽事宜仍按我方历次复函要求执行。

（十二）我方对本次报送的设计调整方案的上述意见，不减免贵司及委托单位的任何法律责任。

特此函复。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事业总部

2021年12月5日

（联系人：梁铭，联系电话：13570156661）

4 其他

4.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自查社保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自查内容：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香港投标人提供相关聘任证明)	自查结论
1	项目经理	王珊珊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一级/中级/B类	陕161202020 2101376/ Z3401321602/ 陕建安B(2025)09 09608	地下工程与隧道	已提供	是
2	技术负责人	王庭满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2050200450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已提供	是
3	质量负责人	姚顺顺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证	高级	2023050200283/ 1011810610118000982	铁路工程	已提供	是
4	安全负责人	黄质坤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安全考核证	C3	2024050200013/ 陕建安C3(2026)0101991	安全质量监管	已提供	是
5	安全员	周璐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陕建安C3(2024)0074469	/	已提供	是
6	安全员	谢玲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陕建安C3(2021)0030409	/	已提供	是
7	劳资专管员	宁峰	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证	中级/	2024050300020/ LDYGyyyyMMdd1913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已提供	是

8	土建工程师	赵永名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Z3401321907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已提供	是
9	强电工程师	梁鹏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Z3401321606	电气自动化	已提供	是
10	给排水工程师	宋鸿门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10200275	给水排水工程	已提供	是
11	造价工程师	吴三六	工程师	职称证/造价注册证	中级/一级	Z3401351302/建[造]11186100008880	预算/土木建筑工程	已提供	是
12	测量工程师	赖良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Z3401321809	工程测量	已提供	是
13	质量员	刘庆宽	/	岗位证	/	1011810610118000567	/	已提供	是
14	施工员	蔚飞	/	岗位证	/	0442510100015000011	/	已提供	是
15	材料员	赵寿辉	/	岗位证	/	0611611196116006435	/	已提供	是
16	资料员	杨晓薇	/	岗位证	/	1011811410118000660	/	已提供	是

项目经理——王珊珊


姓名 王珊珊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1 月 10 日
住址 广州市番禺区福德路145号四座1205房
公民身份号码 2301031987011046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9.16-2039.09.1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珊珊 性别女，一九八七年 一 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 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东北林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25120100500l320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　　名
Name　王珊珊

性　　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701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地下工程与隧道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60619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3401321602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使用有效期：2026年06月01日
-2026年1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珊珊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87年01月10日

注册编号：陕1612020202101376

聘用企业：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2026-05-22至2029-05-21)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3-28至2027-03-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王珊珊

签名日期：2026.6.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4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B（2025）0909608



姓　　名：王珊珊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7年01月10日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9月29日

有　效　期：2025年09月29日　至　2028年09月29日

发 证 机 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 09月 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0260831431979857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珊珊

证件号码：23010319870110462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26641	4262.56	0	2131.28	26641	213.13	53.28	106.56	
202602	110371528030	26641	4262.56	0	2131.28	26641	213.13	53.28	106.56	
202603	110371528030	26641	4262.56	0	2131.28	26641	213.13	53.28	106.56	
202604	110371528030	26641	4262.56	0	2131.28	26641	213.13	53.28	106.56	
202605	110371528030	26641	4262.56	0	2131.28	26641	213.13	53.28	106.56	
202606	110371528030	26641	4262.56	0	2131.28	26641	213.13	53.28	106.56	
202607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222	225.78	56.44	112.8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新世界中國
New World China

档案编号：CGZU46/L/2021/0009

致：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马海民 先生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承蒙贵司参与上述工程的投标及其后有关之协商，我司"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现正式确认委托贵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承担广东省广州市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1. 合同工期

本工程的工期：总工期为 551 个日历天。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根据合同条件第 22 条有关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规定，即以每天人民币 9,000.00 元计算。

承包人确认在投标前已经按照专业人士(承包人视为建筑施工之专业人士)的预见能力，充分考虑工程所在地的气候（包括雨季、台风和其他恶劣天气等）、政府限制施工（包括休息日、法定节假日、中考/高考/重大会议/重要活动等）、材料订货、停水/停电、与指定分包单位/独立分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等可能影响施工的因素，承包人日后仍以受该等因素影响为由申请工期顺延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批准。
承包人以发包人原因申请顺延工期时，必须证明顺延事由发生在关键路线上，同时调整施工计划并得到监理及发包人的书面批复，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批准顺延工期的申请。

基于开工时间不晚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且完工时间不晚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前提下，按节点奖励的形式补偿 RMB1,308,000.00(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为 RMB1,200,000.00；增值税为 RMB108,000.00。)，上述费用将于工程完成质量安全监督验收后一次性发放，且费用已含赶工期间发生的全部费用，不会再提出额外补偿。（详见《关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工期压缩的情况说明》）

0095

2. 合同金额

上述工程之承包金额为人民币陆仟壹佰贰拾伍万贰仟伍佰壹拾叁元捌角肆分（RMB61,252,513.84），（以下称为"合同金额"），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为RMB56,194,966.83；增值税为RMB5,057,547.01。合同价格之工人人工比例为12%，根据规定，工人工资款比例将按此比例划拨到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上，具体人工费比例详见本中标通知书附件2——人工费说明函。合同金额组成如下：

序号	内容	金额(RMB)
(1)	承包人于2020年12月3日提交的本工程议标金额：	66,562,962.86
(2)	承包人于2021年1月4日提交的调整金额之正确算术金额：	(5,310,449.29)
(3)	上述调整金额的算术错误：	0.27
(4)	合同金额：	61,252,513.84

3. 付款方式

3.1 每月按已完成之合同工程、变更工程价值、根据合同获得的其他款额及送抵施工现场用于合同工程之材料款（作为承包人获得该材料款的先决条件之一，承包人须合理地、正确地及适时地运送材料到现场，并须妥善存放及/或保护材料，免受天气及其他情况损坏）计算有关的工程款，减去保修金及已支付的款项后支付当期款项，保修金为至该期累计工程款的10%直至累计保修金达到保修金限额（下注）：

保修金限额按以下三种情况确定：

a. 当估计结算金额小于或等于合同总价时，保修金为合同总价的5%；
b. 当估计结算金额大于合同总价时，保修金为估计结算金额（含变更估算及已批核的变更金额、不含索赔金额）的5%；
c. 合同完成结算时，保修金上限为实际结算金额的5%；
d. 按上述计算的保修金限额向上取整至千元。

3.2 在达到本条第3.3和/或3.4节的条件前，"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92%。

3.3 配合政府竣工验收，并提交政府竣工验收备案表内所需文件后，"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95%。

0096

3. 付款方式（续）

3.4 建设单位发出实际竣工证书且承包人提交工程质量保修书后（以日期较后者为准），"期中付款证书"所证明的累计付款金额不应超过按合同条款调整后的合同总价的 97.5%。

3.5 保修金的发放方式按合同条件第 30 条第(4)点执行。

3.6 结算之后尚有余款的，在结算书正式签署盖章后，支付余款。

3.7 承包人在收款前，应向建设单位开具符合税务规定的发票，否则建设单位有权拒绝付款直至收到有关符合税务规定的发票，承包人不会因此等延迟收款而获得任何经济补偿或工期延长。

3.8 如承包人延迟提供发票的，建设单位有权扣减相应款项后支付或相应顺延款项的支付日期。

3.9 因承包人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务规定给建设单位造成的损失，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赔偿包括但不限于：（1）建设单位交纳的税款 （2）相关的滞纳金（3）税务罚款。

3.10 承包人每月中期付款申请累计不超过一次。

3.11 承包人须事先提交付款申请书，而建设单位须在收到付款申请书后 28 天内核实完成的工程量后，向承包人发出"期中付款证书"说明应付之款项，并在发出期中付款证书后 28 天内支付应付的款项。

3.12 施工期内为付款而对工程量的核实，纯粹作为付款用，不能视为工程已验收合格的依据。

3.13 承包人在投标时已考虑上述付款办法所引致的利息、手续的一切费用，并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

3.14 建设单位因承包人违约所导致的一切费用损失，建设单位有权在当期付款中扣除。

3.15 承包人的付款申请须包括专业分包工程的款项，并在收到建设单位有关进度款后于 7 天的付款期限内支付专业分包人其应收取的款项，具体流程按合同条件第 27 条执行。

0007

3. 付款方式（续）

3.16 承包人须于竣工证书发出后三个月内提交结算资料，并于建设单位或建设单位聘请的顾问公司审核过程中积极配合补齐资料及洽谈结算价格，如承包人未及时提交结算资料或不积极配合之后的资料补充及洽谈过程，则建设单位有权按该工程已付款金额作为结算金额单方面完成结算工作。建设单位聘请的顾问公司的结算成果与已付款额之差异视为承包人的让利。

3.17 承包人须于适当时间提交暂定数量的项目的重计量结果，若承包人未能在适当时间提交或不提交其重计量结果，建设单位有权按照工料测量师重新量度之结果进行调整应付的工程款，承包人不得异议。

4.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明确同意在本合同书签订之后 14 个日历天内根据合同条件及议标书 2.4 条提供履约担保给建设单位。履约担保的保证金额明确为合同金额（不包含专业分包工程的指定金额 RMB120,000.00）的 10%，即人民币 6,113,000.00 元整。若承包人未能提交该履约担保或所提交履约担保不符合指定的条款时，建设单位有权在中期付款中暂扣应付金额的 20%作抵消，直至达到履约担保保证之金额为止，并须于工程进度达到一半时，履约担保保证之金额将被全部抵消，该保证金额直至本工程实际竣工后或承包人提交符合指定条款的履约担保后，建设单位才无息发还暂扣保证金额予承包人。
注：上述履约担保的合同金额不含指定金额。

0098

新世界中國
New World China

5. 确认

承包人必须于中标通知书末尾签署及盖章，本函方始生效。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如承包人同意和接受上述各项条件，请在中标通知书末尾签字和加盖公章，并在本函发出后的7天内将已签署及盖章的正本交还其中二份予我司（另外一份由 承包人保存）。在完整合同编制完成及签字以前，本中标通知书及承包人提交的议标文件、合同图纸及议标期间的往来函件将构成发包人任命 承包人成为本工程承包人及 承包人同意接受任命之一份具有约束力之协议及作为发包人与承包人之间的执行合同之依据，对双方均具约束力，承包人并可根据本中标通知书之付款方式向发包人申请工程进度款，同时承包人亦须承担本中标通知书中描述的与本工程有关之一切义务。

我司将会发出完整合同书连完整的合同文件供贵司签署，中标通知书所述内容如与合同书有不一致的地方将自动被合同书取代；请贵司立刻开始工程准备工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7 日

CC: HDW/CHX/ZLP/Jiangwh
抄送：凯谛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连附件

==========

0099

本公司同意接纳本中标通知书所述的全部内容，向发包人交还本公司签章的《中标通知书》构成本公司承诺，本公司确认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关系正式成立，不受何时签署完整合同文件影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位：

日期：

0100

CGZU46-CW6000111
正本

合同文件

第一册，共二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瀚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估算师 ARCADIS 凯諦思

GZ-113/DTGZ

二零二一年六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兹证明有关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的合同文件共分为册子一及册子二并成为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及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承包人”）于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签订的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合同文件的一部分；此册子乃合同文件第一册。

0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目录

共二册，第一册：

1.	合同书及附件	共 27 页
2.	合同条件 附录甲－建筑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保险合同 附录乙－混凝土、钢筋、钢型材及砂浆供应价款项目的调整方法	共 47 页 共 9 页
3.	中标通知函	共 1 页
4.	往来函件	共 1177 页

000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目录

5.	议标书	FT/1-FT/4
	附录'甲'— 履约担保样本	FTA/1-FTA/2
6.	议标人须知	CT/1-CT/11
	附录甲— 图纸目录	CTA/1-CTA/15
	附录乙— 图纸疑问澄清	共 50 页
	附录丙— 技术标(质量部分)评审表	共 10 页
7.	工程规范	
	甲部 — 施工开办项目	共 57 页
	乙部 — 招标技术要求（连补充技术要求一~十）	共 128 页
	新世界中国项目手册之施工管理篇及质量管理篇（另册装订）	
	丙部 — 维修单价表	共 19 页
	丁部 — 供应商守则	共 3 页
8.	工程量清单	共 298 页
9.	议标总计	共 2 页
10.	图纸（分开钉装）	共 1 套

00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合同之补充合同书

本补充合同书由下列双方于2021年10月19日签订：

(1)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汉溪商业中心）泽溪街13号2205-2206，邮政编码为_____（以下简称**"建设单位"**）。

(2)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邮政编码为_____（以下简称**"承包人"**）。

鉴于：

A 建设单位有意委任承包人实施并完成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B 承包人已同意按照本合同列明的条款及条件实施本工程。

C 依项目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现行管理要求，双方已经参照政府发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于2021年2月7日就本工程签订了《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总承包工程合同》（合同编号为CGZU46-CW6000096，以下称"原合同"）。

D 因建设单位在本工程中采用的计价方式、工料测量等合同主要内容与前述C项政府示范文本内容存在较大差异，为更具体地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减少分歧和争议，根据相关法律和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补充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如原合同与本补充合同书有任何不一致之处，均以本补充合同书为准，并按本补充合同书执行，且原合同未尽事宜，亦应按本补充合同书执行。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基于下述的报酬，承包人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本工程，包括按照本合同书及合同文件(合同文件的组成见下述第 12 条)所述的工程内容、承包方式及其他约定报建(按合同文件约定的范围)、设计(按合同文件约定的范围)、施工、验收，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承包人必须确保提供之物料、设计及施工/安装工艺之质素良好，符合图纸及工料规范及遵循政府及有关当局之规定及条例。

0005

2. 合同金额

2.1 本工程合同承包范围按工程规范甲部—施工开办项目第 2.03 条执行。

2.2 建设单位将本工程与交通配套总承包工程一并发标，并由 贵司同时中标，现建设单位会付给承包人人民币 陆仟壹佰贰拾伍万贰仟伍佰壹拾叁元捌角肆分 (RMB 61,252,513.84)(以后称为"合同金额"，此价格为含税价格，其中人工费比例为 12 %，见注)或依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该支付的其它款项作为承包人承担本工程的价款。本工程的合同金额之组成如下：

序号	内容		金额 (RMB)
1	承包人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提交的本工程议标金额		66,562,962.86
2	承包人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提交的调整金额之正确算术金额	*1	(5,310,449.29)
3	上述调整金额的算术错误		0.27
	合同金额：		61,252,513.84

*1：调整金额明细详见 2021 年 1 月 4 日提交的最优惠投标总价表。

注：根据本合同书第 6 条，工人工资款比例将按此比例划拨到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上，具体人工费比例详见本合同书附件 2——人工费说明函。

000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B出入口

验收日期：2016 年 1 月 4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 B出入口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地铁汉溪长隆站	建筑面积	500.15㎡	工程造价	885.46万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20922029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3日	验收日期	2026年 1 月 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20922001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庆利
副组长	何建明、刘齐霞、黎杰、王珊珊
组员	陈东、何国荣、杨云涛、卜建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庆利	何建明、何国荣、杨云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东	卜建福
工程质控资料	陈美娜	马婧、邓巧明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庆利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2	何建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3	刘齐霞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4	黎杰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王珊珊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政工师	
6	陈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7	何国荣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技术员	
8	杨云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9	卜建福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10	陈美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11	马婧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2	邓巧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 月 4 日

GD-E1-914/6

26

房屋建筑及小区工程（含管廊）海绵城市建设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B出入口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0922001	报监日期	2022 年 9 月 22 日
检查内容	☐透水铺装 ☐绿色屋顶 ☐下沉式绿地 ☐生物滞留设施 ☐雨水花园 ☐雨水湿地 ☐植草沟 ☐雨水罐（桶） ☐蓄水模块 ☐调节池 ☐蓄水池 ☐渗管/渠 ☐人工土壤渗透设施 ☐其他影响开发设施：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任何海绵城市		
实物检查意见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总监）： （公章） 202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月日

充电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 B 出入口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0922001	报监日期	2022年9月22日
现场建设或预留的情况说明	本工程不涉及充电设施安装		
配套设施完成的情况说明	/		

已安装的充电设施检查内容				
设备生产厂家	型号	功率(W)/电压(V)/电流(A)	数量	安装位置
/	/	/	/	/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充电设备安装质量	/
电气回路敷设、接地质量	/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1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6年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试用意见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 B 出入口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0922001	报监日期	2022 年 9 月 22 日

检查内容	试用意见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
本项目☐是/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 172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综合意见	/
残疾人代表签名	/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公章）2026 年 1 月 4 日

注：1. 按照《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 172 号）第十四条所列举的项目，建设单位在组织竣工验收时，应当邀请残疾人联合会参加并出具此试用意见。

2. 此表一式 3 份，建设单位、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代表各执一份。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B出入口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0922001	报监日期	2022 年 9 月 22 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廁位）、浴室、室内设施	/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

本项目☐是/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 172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 年 1 月 4 日	（公章） 2026 年 1 月 4 日	（公章） 2026 年 1 月 4 日	（公章） 2026 年 1 月 4 日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 B 出入口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20922001	报监日期	2022年9月22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照设计和合同完成
回填土、栽植土壤情况	符合要求
苗木、场坪绿化等情况	符合要求
附属工程质量（构筑物、广场和停车场、游泳池、小型花坛、花架、道路、挡土墙等）	/
室外及附属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质量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2月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2月6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25年12月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12月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月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验收日期：2026 年 1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地铁汉溪长隆站	建筑面积	1412.48㎡	工程造价	5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框剪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30417019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7 日	验收日期	2026 年 1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30417001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庆利
副组长	何建明、刘齐霞、黎杰、王珊珊
组员	陈东、何国荣、杨云涛、卜建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庆利	何建明、何国荣、杨云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东	卜建福
工程质控资料	陈美娜	马婧、邓巧明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 、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庆利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2	何建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3	刘齐霞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4	黎杰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王珊珊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政工师	
6	陈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7	何国荣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技术员	
8	杨云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9	卜建福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10	陈美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11	马婧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2	邓巧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3					
14					
15					
1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30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 番禺区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1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 番禺区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1月2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1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位于广州市 番禺区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1 月 27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别出具一份。

广州市房屋白蚁防治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建筑面积	1412.48m2
楼盘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建设规模	地上 1 层，地下 1 层，总长度：115.02 米
施工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地铁汉溪长隆站			合同价格	889.86 元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7 日			竣工日期	2025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庆利	联系电话	13760692172
总承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杨云涛	联系电话	18566066896
白蚁防治单位	广州市维利通白蚁防治有限公司	联系人	梁广海	联系电话	18664667806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家鸿	联系电话	13922086049

防治项目	实际完成情况
1. 地铁附属工程墙面白蚁预防处理	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及相关规定施工完毕
2. 地铁附属工程毒土沟、竖井白蚁预防处理	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及相关规定施工完毕
3. 地铁附属工程电缆通道、管道白蚁预防处理	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及相关规定施工完毕
4. 地铁附属工程木构件白蚁预防处理	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及相关规定施工完毕
5. 设计中要求处理的其他项目	按照该项目施工方案及相关规定施工完毕

白蚁防治单位(意见)	总包单位(验收意见)	产权人(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盖公章） 按相关规范和施工方案施工，验收合格。 验收人：梁海 2025 年 12 月 30 日	（盖公章） 验收人：王渊渊 2025 年 12 月 30 日	（盖公章） 验收人：张庆利 2025 年 12 月 30 日	（盖公章） 验收人：伍志明 2025 年 12 月 30 日

保治期	15 年，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40 年 12 月 30 日

承 诺

本公司承诺所填报的内容及提交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与原件一致，并对因提交虚假资料所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与备案机关无关。

申请单位法人（签字）：周旭　（盖章）　2025 年 12 月 30 日

房屋建筑及小区工程（含管廊）海绵城市建设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30417001	报监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检查内容	☐透水铺装 ☐绿色屋顶 ☐下沉式绿地 ☐生物滞留设施 ☐雨水花园 ☐雨水湿地 ☐植草沟 ☐雨水罐（桶） ☐蓄水模块 ☐调节池 ☐蓄水池 ☐渗管/渠 ☐人工土壤渗透设施 ☐其他影响开发设施：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任何海绵城市		
实物检查意见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9日	项目负责人（总监）： （公章） 2026年1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1月9日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试用意见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30417001	报监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检查内容	试用意见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廁位）、浴室、室内设施	/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
本项目□是/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 172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综合意见	
残疾人代表签名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1.按照《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 172 号)第十四条所列举的项目，建设单位在组织竣工验收时，应当邀请残疾人联合会参加并出具此试用意见。

2.此表一式 3 份，建设单位、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代表各执一份。

充电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30417001	报监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现场建设或预留的情况说明	本工程不涉及充电设施安装		
配套设施完成的情况说明	/		

已安装的充电设施检查内容				
设备生产厂家	型号	功率(W)/电压(V)/电流(A)	数量	安装位置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充电设备安装质量	/
电气回路敷设、接地质量	/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 年 1 月 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 年 1 月 9 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26 年 1 月 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 年 1 月 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类别	☐房建工程 ☐园林工程 ☐综合性建筑 ☐其它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它		
监督登记号	PYJD20230417001	报监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照设计和合同完成
回填土、栽植土壤情况	复核要求
苗木、场坪绿化等情况	复核要求
附属工程质量（构筑物、广场和停车场、游泳池、小型花坛、花架、道路、挡土墙等）	/
室外及附属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质量	复核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复核要求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月日 2026.1.9	年月日 2026.1.9	年月日 2026.1.9	年月日 2026.1.9	年月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BA0904007地块项目汉溪长隆站7号线站厅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下室连通空间

验收日期：2015 年 11 月 3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BA0904007地块项目汉溪长隆站7号线站厅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下室连通空间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番禺区钟村街汉溪大道与新光快速路交叉口东南侧	建筑面积	1851.37㎡	工程造价	3854.33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0层		
	框剪结构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31107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3日	验收日期	2025年11月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30417002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庆利
副组长	陈家鸿、唐亚琳、王志刚、幸子喻
组员	陈东、何建名、何国荣、杨云涛、卜建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庆利	何建明、何国荣、杨云涛、卜建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东	张期瑞、陈文森、李琦
工程质控资料	潘维芬	杨云涛、马婧、邓巧明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 、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庆利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2	陈家鸿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3	刘齐霞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4	黎杰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幸子喻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6	陈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7	何国荣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技术员	
8	杨云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9	卜建福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10	陈美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11	马婧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2	邓巧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5 年 11 月 3 日

GD-E1-914/6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番)字〔2026〕019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6 年 02 月 05 日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统一项目代码	2109-440113-04-01-458472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304170199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1143号		
建设地址	番禺区钟村街道汉溪长隆地铁站		
建设规模	1412.48㎡	合同价格	500.0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1412.48㎡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番禺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承诺制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番)字〔2026〕004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6年1月8日

需增加备注内容请在此输入，无备注内容无须填写！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三号线汉溪长隆站B出入口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209220299		
统一项目代码	2109-440113-04-01-458472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3460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地铁汉溪长隆站		
建设规模	500.15平方米	合同价格	885.46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500.15㎡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番禺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承诺制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番)字〔2025〕157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5 年 11 月 05 日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BA0904007地块项目汉溪长隆站7号线站厅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下室连通空间		
统一项目代码	2018-440113-70-03-836380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3110702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5049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大道与新光快速路交叉口东南侧		
建设规模	1851.37㎡	合同价格	3854.33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1851.37㎡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番禺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承诺制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七号线一期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验收日期：2026年6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新世界 -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七号线一期汉溪长隆站附属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道地铁汉溪长隆站	建筑面积	3268.99㎡	工程造价	885.46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1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30417029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6年6月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30417002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庆利
副组长	何建明、刘齐霞、王志刚、王珊珊
组员	陈东、何国荣、杨云涛、卜建福、马婧、邓巧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庆利	何建明、刘齐霞、王志刚、王珊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东	卜建福、何国荣、杨云涛
工程质控资料	陈美娜	马婧、邓巧明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庆利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2	何建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3	刘齐霞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4	黎杰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5	王珊珊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政工师	
6	陈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7	何国荣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技术员	
8	杨云涛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9	卜建福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10	陈美娜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11	马婧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12	邓巧明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3					
14					
15					
1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4日

GD-E1-914/6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番)字〔2025〕157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5 年 11 月 07 日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BA0904007地块项目汉溪长隆站7号线站厅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下室连通空间		
统一项目代码	2018-440113-70-03-836380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3110702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5049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大道与新光快速路交叉口东南侧		
建设规模	1851.37㎡	合同价格	3854.33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1851.37㎡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番禺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承诺制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事业总部

穗铁房产函〔2023〕57号

关于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基坑支护设计调整方案意见的复函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贵司《关于按地保专家意见补充修改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方案的函》收悉，随函收到《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同步改造工程施工对地铁汉溪长隆站主体结构、七号线换乘通道和地铁三号线隧道结构的影响安全分析评估报告》〔广州大学(地下工程与地质灾害研究中心)，2022.5〕，该工程基坑设计图(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等资料。

拟建改造工程位于番禺区新光快速路东侧、汉溪大道南侧地块。运营地铁三号线“市桥～汉溪长隆～大石”区间盾构隧道、汉溪长隆换乘站位于新光快速路东侧，呈南北走向；运营地铁七号线“汉溪长隆～钟村”区间盾构隧道位于汉溪大道南侧，呈东西走向。我方曾于2022年10月对该工程设计方案进行复函(详见

“穗铁房〔2022〕54号”文），现贵司调整设计方案后重新征求我方意见。

一、本次报送资料情况

该工程设计方案本次主要调整三号线风亭组、冷却塔、消防水池新建改造结构位置及七号线新建风亭组基坑开挖范围，并将原七号线Ⅰ号出入口拆除方案变更为永久改造方案，以及新增三号线疏散出入口。

（一）地铁三号线：3-1#、3-2#风亭及冷却塔、消防水池改造位置调整后，仍采用“挂网喷锚放坡+土钉”支护，基坑开挖深度约为2.4m～5.5m；新增三号线疏散出入口基坑最大开挖深度约为8.7m，基坑东、西两侧分别利用原项目基坑地连墙和地铁三号线车站主体结构进行支护，南、北两侧采用“挂网喷锚放坡+土钉”支护。其余设计不变。

（二）地铁七号线：一号风亭改造基坑开挖范围拟调整，调整后采用“挂网喷锚放坡+土钉”支护，基坑开挖深度约为4.5m；二号风亭改造基坑支护形式不变，基坑最大开挖深度由12.6m调整为10.4m，并对东侧基坑边线进行调整。其余设计不变。

（三）安全评估报告结果显示，该工程施工期间引起运营地铁三号线车站、隧道、Ⅰ号出入口及七号线车站、换乘通道既有结构的最大竖向/水平位移值分别约为+2.76mm/+2.03mm、-1.59mm（竖向）、+2.86mm/+0.26mm及+3.38mm/+2.22mm、+5.32mm/+1.98mm。

二、核查情况

（一）与三号线关系：该工程3-1#、3-2#风亭及消防水池基坑坑底仍紧贴地铁车站顶板顶面（局部位于地铁隧道结构或Ⅰ号出入口结构正上方），其中3-1#风亭基坑底与地铁隧道、Ⅰ号出入口结构顶的最小垂直净距分别约为5.6m、0.5m，冷却塔及新增三号线疏散出入口均紧邻地铁车站。相应范围内地铁车站、车站外挑底板、Ⅰ号出入口、隧道结构顶广州城建高程（以下简称高程）分别约为+21.4m～+22.9m、+8.3m、+20.3m、+15.3m。

（二）与七号线关系一号风亭改造基坑坑底紧贴地铁Ⅰ号出入口结构顶板顶面，二号风亭改造基坑围护结构仍紧贴Ⅱ号出入口及2号风亭通道结构。相应范围内Ⅰ号风亭及换乘通道、Ⅱ号出入口及2号风亭通道、车站结构顶高程分别约为+15.2m/20.2m、+20.9m、+20.9m～+21.2m。

三、相关意见

（一）从地铁结构安全保护方面考虑，本次报送的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地铁改造工程基坑支护设计调整方案基本可行。该工程实施前，应就相关施工图、施工方案、过渡方案、地铁既有结构拆除与改造方案、开洞方案、围蔽方案客流疏导、工期等与我司运营总部协商一致并办理相关作业手续，且处理关键工序时，应通知我方设备管理部门现场监督；并根据本次调整后的设计方案，与我司运营部门补充签订相关协议，产权管理分界及消防、安保、安检等系统布设原则以协议为准。

（二）该工程与地铁衔接部位施工前，须实测地铁车站（含

附属结构）、隧道及换乘通道等地铁既有结构的准确位置与高程，并组织设计单位根据实测后的成果及地铁竣工资料再次核算围护结构、基坑等与地铁车站、隧道、换乘通道等附属结构的相互位置关系；施工过程中，贵司须加强现场管控，督促参建各方严格落实地铁保护措施，确保地铁结构安全及正常运营。

（三）鉴于该工程与商业裙楼建筑项目均在同一区域进行施工，建设单位应对该区域施工工期、工序及场地布置等方面提前进行合理策划，并确保地铁通风、设备运行等正常运营。

（四）该工程发生设计方案变更、超过行政许可有效期或申请行政许可延期，须重新征询我方意见；实施前如需进行地质勘探，须征求我方意见，同意后方可实施。

（五）该工程设计、施工须注意以下事项：

1.合理布置施工现场，基坑出土口、运输通道应避开地铁隧道、风亭等结构，并严禁在地铁结构上方使用或停放大型机械设备及作为材料、渣土堆场及集中荷载试验，确保各施工工况对地铁结构产生的附加荷载不得大于20kPa。

2.地铁结构外侧20m范围内不得冲孔、挤土、振动及爆破施工；在地铁结构上方及两侧10m范围内施工时，不得插、拔钢板桩。

3.地铁结构外边线外侧20m范围内的围护桩，须由业主、设计、施工及监理单位现场核实桩位及孔位坐标，确认无误后方可实施，且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控制垂直度，并制定防塌孔措施，

确保相邻地铁结构及运营安全。

4. 由于该工程邻近地铁风亭附属结构，设计方案应确保该工程施工及使用阶段均满足地铁风亭防洪、防汛、防尘、防火等的相关要求；且施工前、后，应由建设单位组织参建各单位和地铁运营相关部门对防洪、防汛、防尘、防火等措施落实情况进行验收；施工期间须对邻近地铁风亭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防止高空坠物或施工机械侧翻等风险。

5. 该工程设计、施工须确保满足地铁防水质量，且须按照地铁相应的防水等级进行设计，完工后须全面检查地铁结构内部渗漏水情况，及时对渗漏水点进行修补堵漏，以避免地铁后期运营出现渗漏水风险。

（六）遵循“先监测后施工”的原则，且严格按规范加强项目施工期间的各项监测工作，监测数据须实时不落地上传至广州市城市轨道交通监测管理平台并及时关注、处理平台预警信息。

（七）施工前，须知会我司运营总部相关工作人员（联系人：周寒，联系电话：13826495957），并由贵司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及监控等参建单位现场核查地铁既有结构、相关设施、周边管线及标识牌的准确位置，并将地铁既有结构边线在现场标识清晰，施工过程应接受我司工作人员的监督；施工过程中如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停止施工，并通知地铁相关人员到现场核查。

（八）贵司须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设计调整方案及修订的地铁专项保护方案进行施工，严格落实现场施工各工序安全保护措

施和监测工作的管理；保护区内施工作业前，监理和施工技术人员每天须组织作业人员进行地铁保护交底，并告知地铁结构位置，做好记录备查。

（九）为有效控制该工程施工对地铁既有结构造成的影响，实施前应委托熟悉地铁工程、有相关经验并满足地铁工作要求的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地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管控。

（十）位于地铁控制保护区的相关作业，请贵司按《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广州市应急管理局 广州地铁集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安全保护工作的意见》（穗交运函〔2019〕2415号）文要求执行。

（十一）其余未尽事宜仍按我方历次复函要求执行。

（十二）我方对本次报送的设计调整方案的上述意见，不减免贵司及委托单位的任何法律责任。

特此函复。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事业总部

2021年12月5日

（联系人：梁铭，联系电话：13570156661）

技术负责人——王庭满


姓名 王庭满
性别 男 民族 满
出生 1989 年 11 月 1 日
住址 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北段1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8261989110179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西安市公安局碑林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1.01-2041.11.0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庭满 性别 男，一九八九 年 十一 月 一 日生，于 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道路工程方向)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贵州大学

校（院）长：陈平叔印

证书编号：10657120110500522 6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王庭满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9年11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2年12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05020045O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20260831712579178 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庭满

证件号码：13082619891101791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10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10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10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5785	2525.6	0	1262.8	15785	126.28	31.57	63.14	
202602	110371528030	15785	2525.6	0	1262.8	15785	126.28	31.57	63.14	
202603	110371528030	15785	2525.6	0	1262.8	15785	126.28	31.57	63.14	
202604	110371528030	15785	2525.6	0	1262.8	15785	126.28	31.57	63.14	
202605	110371528030	15785	2525.6	0	1262.8	15785	126.28	31.57	63.14	
202606	110371528030	15785	2525.6	0	1262.8	15785	126.28	31.57	63.14	
202607	110371528030	20737	3317.92	0	1658.96	20737	165.9	41.47	82.9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质量负责人——姚顺顺


姓名 姚顺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 月 29 日
住址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镇川镇高梁村小康巷 4 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27011990012918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榆林市公安局榆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1.26-2037.01.26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姚顺顺 性别 男，一九九0 年 一 月 二十九 日生，于 二0一二 年 三 月至 二0一四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厅【1990】009 号
证书编号：107125201405001816
二0一四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姚顺顺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0 年 01 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铁路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副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3 年 11 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050200283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证书编码：1011810610118000098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姚顺顺

身份证号：　612701199001291817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1年 02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20260831715115276l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姚顺顺

证件号码：612701199001291817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2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3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4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5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6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7	110371528030	22865	3658.4	0	1829.2	22865	182.92	45.73	91.4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安全负责人——黄质坤


姓 名 黄质坤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0 年 10 月 24 日
住 址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站北路30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526198010240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渭南市公安局临渭分局
有效期限 2010.02.11-2030.02.1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质坤 性别 男 ， 1980 年 10 月 24 日生，于 2018 年 9 月至 2023 年 1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工程概预算） 专业专科起点 2.5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交通大学 校 长：杨丹

证书编号：10613720230500474 9 2023 年 1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黄质坤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0 年 10 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安全质量监管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4 年 11 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050200013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C3（2026）0101991



姓　　名：黄质坤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10月24日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6年01月06日

有 效 期：2026年01月06日　至　2029年01月05日

发 证 机 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年 01月 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质坤

证件号码：610526198010240018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0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1010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1010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5555	2488.8	0	1244.4	15555	124.44	31.11	62.22	
202602	110371528030	15555	2488.8	0	1244.4	15555	124.44	31.11	62.22	
202603	110371528030	15555	2488.8	0	1244.4	15555	124.44	31.11	62.22	
202604	110371528030	15555	2488.8	0	1244.4	15555	124.44	31.11	62.22	
202605	110371528030	15555	2488.8	0	1244.4	15555	124.44	31.11	62.22	
202606	110371528030	15555	2488.8	0	1244.4	15555	124.44	31.11	62.22	
202607	110371528030	18645	2983.2	0	1491.6	18645	149.16	37.29	74.5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安全员——周璐


姓名 周璐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4 月 2 日
住址 广州市番禺区富怡路罗家村段23号七栋2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1303021983040239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2.02-2036.02.02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C3(2024)0074469



姓　　名：周璐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3年04月02日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0月30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30日　至　2027年10月30日

发 证 机 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年 10月 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0260831719245017 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周璐

证件号码：130302198304023928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10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6378	2620.48	0	1310.24	16378	131.02	32.76	65.51	
202602	110371528030	16378	2620.48	0	1310.24	16378	131.02	32.76	65.51	
202603	110371528030	16378	2620.48	0	1310.24	16378	131.02	32.76	65.51	
202604	110371528030	16378	2620.48	0	1310.24	16378	131.02	32.76	65.51	
202605	110371528030	16378	2620.48	0	1310.24	16378	131.02	32.76	65.51	
202606	110371528030	16378	2620.48	0	1310.24	16378	131.02	32.76	65.51	
202607	110371528030	15545	2487.2	0	1243.6	15545	124.36	31.09	62.1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安全员——谢玲


姓名 谢玲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9 月 4 日
住址 四川省营山县蓼叶镇阳关村3组74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32219930904808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营山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6.21-2043.06.21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C3（2021）0030409



姓　　名：谢玲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3年09月04日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4月01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12日　至　2027年10月12日

发 证 机 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年 10月 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0260831720722394 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谢玲

证件号码：51132219930904808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30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4030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4030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3990	2238.4	0	1119.2	13990	111.92	27.98	55.96	
202602	110371528030	13990	2238.4	0	1119.2	13990	111.92	27.98	55.96	
202603	110371528030	13990	2238.4	0	1119.2	13990	111.92	27.98	55.96	
202604	110371528030	13990	2238.4	0	1119.2	13990	111.92	27.98	55.96	
202605	110371528030	13990	2238.4	0	1119.2	13990	111.92	27.98	55.96	
202606	110371528030	13990	2238.4	0	1119.2	13990	111.92	27.98	55.96	
202607	110371528030	7700	1232	0	616	7700	61.6	15.4	30.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劳资专管员——宁峰


姓名 宁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7 年 9 月 6 日
住址 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大井镇元塘村委会小荒田小组
公民身份号码 53032619970906365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会泽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2.10-2027.02.1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宁峰 性别 男，
一九九七年 九月 六日生，于二〇一五年
九月至 二〇一九年 七月在本校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昆明理工大学
二〇一九年 七月 二日
证书编号：106741201905003506
云南省教育厅监制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gjc.ynjy.cn



姓　　名 Name　宁峰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7年09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40726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050300020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贵州省农民工工作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监制

培训合格证

宁峰 女士/先生参加 工程建设领域劳资专管员 岗位培训，

完成规定课程学习。经审核，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LDYGyyyyMMdd1913

身份证号：530326199709063653

发证日期：2024 年12 月01日（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 3 年）

黔薪保劳动用工大数据平台

20260831722581381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宁峰

证件号码：530326199709063653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2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3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4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5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6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7	110371528030	13140	2102.4	0	1051.2	13140	105.12	26.28	52.5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土建工程师——赵永名


姓名 赵永名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0 月 16 日
住址 甘肃省白银市平川区建设路北17号瑞鑫嘉苑5栋4单元10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6204211990101648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白银市公安局平川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1.20-2037.01.2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永名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十 月 十六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英语强化)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531201305000703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七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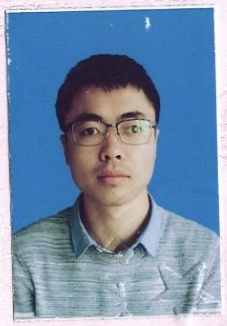

姓　　名 Name 赵永名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010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90703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3401321907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20260831724594639 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赵永名

证件号码：620421199010164819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1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1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1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3444	2151.04	0	1075.52	13444	107.55	26.89	53.78	
202602	110371528030	13444	2151.04	0	1075.52	13444	107.55	26.89	53.78	
202603	110371528030	13444	2151.04	0	1075.52	13444	107.55	26.89	53.78	
202604	110371528030	13444	2151.04	0	1075.52	13444	107.55	26.89	53.78	
202605	110371528030	13444	2151.04	0	1075.52	13444	107.55	26.89	53.78	
202606	110371528030	13444	2151.04	0	1075.52	13444	107.55	26.89	53.78	
202607	110371528030	13681	2188.96	0	1094.48	13681	109.45	27.36	54.7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强电工程师——梁鹏


姓名 梁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8 月 7 日
住址 甘肃省合水县段家集乡政府段家集街道００４号
公民身份号码 62282419860807049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合水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2.11-2035.02.1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梁鹏 性别 男，一九八六 年 八 月 七 日生，于 二００五 年 九 月至二００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电气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兰州工业高等专科学校 校（院）长：何子源

证书编号：118071200806001876 二００八 年 六 月二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梁鹏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608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电气自动化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60619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3401321606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梁鹏

证件号码：62282419860807049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5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305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305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972	231.78	57.94	115.89	
202602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972	231.78	57.94	115.89	
202603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972	231.78	57.94	115.89	
202604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972	231.78	57.94	115.89	
202605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972	231.78	57.94	115.89	
202606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28972	231.78	57.94	115.89	
202607	110371528030	21369	3419.04	0	1709.52	21369	170.95	42.74	85.4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给排水工程师——宋鸿门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宋鸿门 性别男，一九八四年 十 月十三 日生，于二〇〇三年 九月至二〇〇七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东北林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251200705003339 二〇〇七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　　名 Name　宋鸿门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4年10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给水排水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1 年 12 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0200275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20260831734624768O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宋鸿门

证件号码：45080219841013433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8918	3026.88	0	1513.44	18918	151.34	37.84	75.67	
202602	110371528030	18918	3026.88	0	1513.44	18918	151.34	37.84	75.67	
202603	110371528030	18918	3026.88	0	1513.44	18918	151.34	37.84	75.67	
202604	110371528030	18918	3026.88	0	1513.44	18918	151.34	37.84	75.67	
202605	110371528030	18918	3026.88	0	1513.44	18918	151.34	37.84	75.67	
202606	110371528030	18918	3026.88	0	1513.44	18918	151.34	37.84	75.67	
202607	110371528030	19158	3065.28	0	1532.64	19158	153.26	38.32	76.6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造价工程师——吴三六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三六 性别男，一九八五 年 一 月 十五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91200805001591 二〇〇八 年 六 月 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吴三六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501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预　算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30703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3401351302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使用有效期：2026年07月07日
- 2026年10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吴三六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85年01月15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186100008880

有 效 期：2022年10月18日-2026年10月17日

聘 用 单 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吴三六

签名日期：26.07.0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2年10月18日

20260831736101552 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吴三六

证件号码：34082219850115431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4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4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4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2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3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4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5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6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7	110371528030	16476	2636.16	0	1318.08	16476	131.81	32.95	65.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测量工程师——赖良


姓名 赖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9 月 1 日
住址 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西宝路54号11号楼3单元6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303198009013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宝鸡市公安局渭滨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1.30-2032.01.30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赖良 性别 男 ，1980 年 9 月 1 日生，于 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三年制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铁路工程职工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9）教计字013号
证书编号：510065200506000002
2005 年 7 月 1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　　名
Name　赖良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00901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工程测量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80625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3401321803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20260831738093084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赖良

证件号码：61030319800901301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8407	2945.12	0	1472.56	18407	147.26	36.81	73.63	
202602	110371528030	18407	2945.12	0	1472.56	18407	147.26	36.81	73.63	
202603	110371528030	18407	2945.12	0	1472.56	18407	147.26	36.81	73.63	
202604	110371528030	18407	2945.12	0	1472.56	18407	147.26	36.81	73.63	
202605	110371528030	18407	2945.12	0	1472.56	18407	147.26	36.81	73.63	
202606	110371528030	18407	2945.12	0	1472.56	18407	147.26	36.81	73.63	
202607	110371528030	17641	2822.56	0	1411.28	17641	141.13	35.28	70.5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质量员——刘庆宽


姓名 刘庆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1 月 30 日
住址 海南省文昌市东路镇葫芦村委会文教仔村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600051992013021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文昌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7.24-2038.07.2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庆宽 性别 男， 1992 年 1 月 30 日生，于 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3120150500131 2015 年 6 月 30 日

证书编码：1011810610118000056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刘庆宽

身份证号：460005199201302135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20260831740012070l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庆宽

证件号码：46000519920130213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2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3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4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5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6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7	110371528030	14761	2361.76	0	1180.88	14761	118.09	29.52	59.0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施工员——蔚飞


姓名 蔚飞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8 月 5 日
住址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西潼路六十三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5021987080502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渭南市公安局临渭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9.26-2034.09.2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蔚飞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 八 月 五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 月在本校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5661201006001131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证书编码：044251010001500000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蔚飞

身份证号：　610502198708050231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5年04月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20260831741912500 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蔚飞

证件号码：610502198708050231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4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4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4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23508	3761.28	0	1880.64	23508	188.06	47.02	94.03	
202602	110371528030	23508	3761.28	0	1880.64	23508	188.06	47.02	94.03	
202603	110371528030	23508	3761.28	0	1880.64	23508	188.06	47.02	94.03	
202604	110371528030	23508	3761.28	0	1880.64	23508	188.06	47.02	94.03	
202605	110371528030	23508	3761.28	0	1880.64	23508	188.06	47.02	94.03	
202606	110371528030	23508	3761.28	0	1880.64	23508	188.06	47.02	94.0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验证编号:10026083135757160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二维码　　"陕西养老保险"APP

姓名:蔚飞　　身份证号:610502198708050231　　个人编号:61990000063448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6	202607-202608	3465.44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打印时间:2026-08-31 16:32:07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 职工养老保险 证明专用章

第5页/共8页

说明：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扫描右上角二维码，下载“陕西社会保险”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10月30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材料员——赵寿辉


姓名 赵寿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6 月 8 日
住址 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北段
1号1栋8层20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29241977060802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西安市公安局碑林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3.28-长期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寿辉 性别 男，1977 年 6 月 8 日生，于 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9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建筑工程管理 专业 2.5年制 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交通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613720180601286S 2018 年 9 月 10 日

证书编码：10118112101180003 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赵寿辉

身份证号：　512924197706080211

岗位名称：　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2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20260831743489876 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赵寿辉

证件号码：512924197706080211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5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05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05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6955	2712.8	0	1356.4	16955	135.64	33.91	67.82	
202602	110371528030	16955	2712.8	0	1356.4	16955	135.64	33.91	67.82	
202603	110371528030	16955	2712.8	0	1356.4	16955	135.64	33.91	67.82	
202604	110371528030	16955	2712.8	0	1356.4	16955	135.64	33.91	67.82	
202605	110371528030	16955	2712.8	0	1356.4	16955	135.64	33.91	67.82	
202606	110371528030	16955	2712.8	0	1356.4	16955	135.64	33.91	67.82	
202607	110371528030	13426	2148.16	0	1074.08	13426	107.41	26.85	53.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

资料员——杨晓薇


姓名 杨晓薇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3 月 1 日
住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艺路26号
六栋23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14030219810301056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3.09-2041.03.09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晓薇 性别 女,一九八一年 三 月 一 日生, 于二00九年
三 月至二0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
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海洋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 (87) 教高三字022号
证书编号: 105665201105090751
二0一一年 七 月 十六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证书编码：1011811410118000066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杨晓薇

身份证号：　140302198103010567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1年 01月 1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20260831750466455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杨晓薇

证件号码：140302198103010567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2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3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4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5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6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7	110371528030	13338	2134.08	0	1067.04	13338	106.7	26.68	53.3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31日